

世界科幻大师丛书

STORIES OF YOUR LIFE AND OTHERS

你一生的故事

特德·蒋科幻佳作集

八篇小说五获大奖，三次摘冠雨果奖

[美] 特德·蒋 著
王荣生 等 译

四川出版集团
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



姚海军　主编

你一生的故事

特德·蒋科幻佳作集

世界科幻大师丛书

STORIES OF YOUR LIFE AND OTHERS

八篇小说五获大奖，三次摘冠雨果奖

［美］特德·蒋
TED CHIANG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你一生的故事 /（美）特德·蒋 著；王荣生 等译.
—成都：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2004.8
（世界科幻大师丛书）
ISBN 7—5364—5537—2
I. 你… II.①蒋…②王… Ⅲ.科学幻想小说—美国—现代 Ⅳ.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55196 号

Ken777 说明：
本书还包括原纸书八篇小说之外的两篇小说：《前路迢迢》及《商人和炼金术士之门》。

世界科幻大师丛书

你一生的故事

——特德·蒋科幻佳作集

著　　者　（美）特德·蒋
译　　者　王荣生等
主　　编　姚海军
责任编辑　宋　齐
封面设计　李益炯
版面设计　李益炯
责任出版　周红君
出　　版　四川出版集团·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
　　　　　成都盐道街 3 号　邮政编码：610012
开　　本　850mm×1168mm　1/32
　　　　　印张 9　字数 200 千　插页 2
印　　刷　成都蓝剑协力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04 年 8 月成都第一版
印　　次　2004 年 8 月成都第一次印刷
印　　数　1—8000 册
定　　价　18.00 元
ISBN 7-5364-5537-2/I·53

重建文学的幻想传统

《科幻世界》杂志社总编辑　阿　来

前些日子，有报纸记者采访，谈科幻出版问题。出版界的人有兴趣谈，媒体也有兴趣推波助澜，这说明，科幻作为一种出版资源，至少已经开始引起了业界的关注，这是好事情。其间，记者转述一个观点：中国科幻出版的不景气是因为中国文学中向来缺少幻想的传统。

这说法让人吃惊不小。一种以武断与无知让人吃惊的说法。

关于中国文学，我们要讨论的不是有没有幻想传统，而是我们为何丢掉了这一传统，今天又该如何来接续并光大这个传统。从任何一本简明至极的文学史中，都会出现富于幻想性的作品的名字：《山海经》、《西游记》、《聊斋志异》和《镜花缘》等。甚至“五四”新文化运动以后

鲁迅的《故事新编》，也是一部充满了奇丽幻想的伟大作品。只是，在刚刚过去的那个世纪中期，中国文学宽阔河床上浩荡的水流一下被紧紧收束进高高的堤坝之中，众多的支流消失了，这条人工收束的河道以被曲解的"现实主义"来命名。

从此，我们有整整两三代人的双眼中，再难从文学中看到幻想炫目的光芒，我们的两耳再也听不到想像力优美的吟唱。所以，现在才会有人站在正在重新开阔、重新恢复想像力的文学之河的岸边说：中国文学没有幻想的传统。这妄自菲薄时的大胆确实令人非常吃惊。而事实仅仅是，我们只是在短短的几十年中丢掉了优美的幻想传统。而新时期文学开始的二十多年来，文学与出版界最有意义的努力之一就是：在与我们整个文化传统接续上中断的联系，同时，恢复与整个世界的对话与交流能力。而科幻这个舶来的文学品种，之所以在这些年内获得长足进展，就是因为这不但符合科技时代的审美潮流，更暗合了人们对接续幻想文学传统的一种渴望。科幻是幻想文学在现代的变身。只不过，时代前进了，幻想重新上路时，除了渴望超越现实的心灵需求依旧之外，更重要的是站在了坚实的科学知识与科学眼光的基石之上。

常常有这样一种现象，当讨论到世界文化的绝大多数成就时，我们都能从本国古人的成就中找到佐证，证明吾国的创造与发明远比洋人们要早很多很多。这固然有一定的事实基础，就比如幻想性吧，《庄子》就以丰沛无边的想像来说明哲理，后起的希腊哲人则不是这样的方式。

霍金的新书叫《果壳中的宇宙》，指出了宇宙在一个巨大尺度上的封闭性，历史在这封闭的宇宙中转了一个圈，拥有光荣历史的我们却开始忘记智慧的祖先创下的伟大遗产。

"记忆中的形象一旦被词语固定住，就给抹掉了。"在富于幻想的卡尔维诺笔下，马可·波罗对天朝上国的可汗这样说。因为这

样一个原因，他不愿意向可汗讲述记忆中的威尼斯，怕因此“一下子失去了她”。我想，那种认为中国没有幻想文学传统的说法，并不是要像马可·波罗一样，要把这伟大的遗产珍藏起来，任其尘封，在世界面前做出一副从未受过幻想恩赐的僵死的表情。其实，文学幻想传统的中断，只是文学被暂时工具化的结果。这样的结果是，文学以单一的面目，细菌一样快速自我复制，还有一些更加聪明的则学会了相互仿造，最后，以庄严现实的名义扼杀了幻想。恍惚记得得塞利纳的小说《茫茫黑夜漫游》中，写非洲大河两岸的丛林中有一种带菌的蚊子，浪游河上的主人公被叮咬感染后，眼前便出现种种可怕的幻象。看来，在文学上也是一样，一旦被某种病毒感染，也会出现幻视：使局部的放大遮蔽了整体面貌。

今天，文学生态的多样性正在恢复，在主流文学中，想像力复活了，像汹涌的春水冲破了堤坝。遗憾的是，科幻文学却只是在文学主流视野之外悄然崛起，文学界还没有意识到，科幻文学的兴起，正是另一种意义上，对幻想文学传统的有力接续。所以如此的原因，是因为，在幻想前面有了一个限制词：科学。也正由于此，我在前面袭用了一个大概是来自佛经的词：变身。也就是说，当幻想在文学中重新出现时，如果说在主流文学中，大致还能看到原来的模样的话，那么，当幻想出现在科幻文学当中时，完全是一副很当代很时尚的样子了。特别是因为，科幻文学这一特别的样式，首先是从欧美兴起，转而进入中国，我们因而难以确认科幻文学与中国文学中的幻想传统有无一种传承的关系。现在，大批的青少年刚开始文学阅读，便把兴趣投向了科幻文学；更多想在文学上一试身手的青少年一开始便从科幻小说创作起步，而且进步神速，这样一种现象，很难完全归功于欧风美雨的吹沐。在我更愿意看成是，幻想传统在新的时代条件下以一种新的姿态在复苏与重建。所以，这种“变身”是值得学界重视的，也是值得我们为之欢呼的。

为一套域外的科幻小说丛书中文版写序，却谈的是中国文学中幻想传统的复苏与重建，也许，读者，甚至丛书的编辑会责我文不对题。但我想，我们所以译介这些作品，并计划把这样一项现在推进得还比较艰难的工作长期进行下去，其目的，是想了解幻想性的文学在另外一些文化中，是怎样一种面貌，达到了怎样的标高。恢复并重建我们的幻想传统，不可能只是一个简单的接续，而是具有全新时代特征的大幅进步。特别是考虑到，这个传统曾经有过相当长时期的中断与遗忘，那么，引进这样的他山之石，以资借鉴，以资开阔我们的视野，就是一件有特别意义的事情了。文学之河上束缚自由想像的堤坝有时实在是太坚固了，要冲决这样顽固的存在，有时需要引进另外一股有活力的水流，与堤坝之内渴望自由的力量一起形成一股强大的合力。

因此，这套丛书的出版，有着一种特别的意义。它提醒我们，中国文学幻想传统的重建，除了纵向的接续，还有大量的横向的比较，只有站在与世界对话的意义上，这种重建才是一种真正的重建。

特德·蒋的八个世界

姚海军

特德·蒋 1967 年出生于美国纽约市杰斐逊镇，毕业于布朗大学计算机科学系，是美国当代最优秀的华裔科幻作家。

特德·蒋的作品不多，自 1990 年发表处女作《巴比伦塔》至今，总共发表的作品只有八篇，且都是短篇或中篇。尽管如此，他在美国科幻界却享有很高的声誉。个中原因很简单：他的作品虽少，却几乎篇篇称得上精品。八篇小说让他捧回了包括雨果奖、星云奖、斯特金奖、坎贝尔奖在内的所有科幻大奖的奖杯。

本书收录的就是特德·蒋迄今为止的全部八篇小说。

《巴比伦塔》是特德·蒋的处女作，荣获 1990 年星云奖。

特德·蒋在《巴比伦塔》中用一连串令人惊叹的细节，舒展自如地将一座只能存在于想像世界中的通天塔永久地矗立于读者心间。小说中恣肆张扬的想像，凝练传神的语言，充分展现了人类想像力的奇伟。

《巴比伦塔》还探讨了好奇心对人类的左右。一代又一代，我们一直在好奇心的驱使下探寻。科学在突飞猛进，我们的狂妄在与日俱增，正如同那些努力凿穿天底的工匠。特德·蒋在小说结尾给出了向上帝挑战的结局，当然，更恰当地讲，这个结局只是我们作为人类一员自省的开始。

《你一生的故事》是一篇少见的以语言学为核心的科幻小说，荣获 1998 年的星云奖和斯特金奖。

对于那些热衷于描写地球人与外星人交往的科幻作家来说，智慧生物之间交流所必需的语言本是他们必须要解决的首要问题。但是很显然，绝大多数作家都狡猾地回避了这个问题。在他们的故事中，语言障碍总是被一笔带过：故事开始不久，他们就让地球科学家拿着自动翻译器出现在了外星人面前。

从语言学角度切入描写两种智慧生物的交流是对想像力的挑战。科幻有史百余年来，只有特德·蒋在应对这种挑战中，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你一生的故事》在将语言学的魅力表现到极致的同时，更奠定了特德·蒋科幻名家的地位。

《你一生的故事》中的外星人被称为“七肢桶”。七肢桶文字，颇有几分像中国的象形文字，所不同的只是，七肢桶不是靠一个个具有独立意义的字词来表意，而是将所有需要表达的语意都统一在一个字内。语意越是繁复，这个字就越是复杂。

更奇妙的是七肢桶语言背后的感知世界的方式。那种方式与我们完全不同。我们依照前后顺序感知世界，将各个事件之间的关系理解为因与果；而“七肢桶”则同时感知所有事件，过去、现在、未来在他们眼中没有界线，恰如一本完整的史书，既可以先看

"因"，也可以先看"果"。

这种感知世界的方式深深影响了故事的主人公（她受政府委托掌握七肢捅语言的过程，就是她感知世界的方式发生改变的过程），她因而洞悉了自己，以及她那个暂时还不存在的女儿的一生。虽然我们很明白这意味着什么，但是，当读到"然后，突然间，我已经在太平间：一个勤杂工掀开罩单，露出你的脸。我看见的是二十五岁时的你（她的女儿）"时，那种惊悚，还是让我们猝不及防。

小说独具匠心地采用了第一人称视角与第二人称视角交替推进的手法，字里行间充溢着科幻小说特有的奇异感。读者在感受七肢捅语言独特魅力的同时，更感受到一种缘于宿命的忧伤：那忧伤融和着诗一般的意象，最终凝聚成女主人公的感叹——"一瞥之下，过去与未来轰然同时并至，我的意识成为长达半个世纪的灰烬，时间未至已成灰。我的余生尽在其中。"

同《巴比伦塔》一样，《地狱是上帝不在的地方》和《七十二个字母》写的都是一个完全由想像力创造的假想世界，前者荣获2001 年的雨果奖、星云奖和轨迹奖，后者荣获 2000 年的日本科幻大奖。

《地狱是上帝不在的地方》可谓别出心裁，是一篇以"点子"取胜的幻想小说杰作。小说讲述了天使下凡在给人间带来恩惠的同时，所引发的灾难与信仰冲击；通过对尼尔宗教情感心路历程的追寻，探讨了爱与回报以及什么才是真正的信仰的问题。这些探讨给读者留下了广阔的回想空间。

《七十二个字母》中的想像世界比《地狱是上帝不在的地方》更为奇特。那是一个以名字驱动一切的"魔法"世界，科学大师们通过命名赋予万物以灵性。命名师是那个世界中最伟大的职业，他们中的一员甚至已经开始研究能够自我"繁殖"的自动偶人的佳名。当然，这一研究被一个关乎人类种族存亡的问题所打断，伟大

的命名师必须先找出人类的佳名，让人类继续繁衍生息。

《除以零》也许是一篇令人费解的故事。它讲述了一个女数学家科学信仰的崩溃，但给人的感觉却好像是从数学问题的裂缝中对爱情生活的一次观察。数学上，任何数字除以零都不会得出一个有意义的数来；而在爱情生活中，纯粹的理性正如同数学中那个不可以作除数的“零”。

比较而言，《赏心悦目》是这本小说集中最平实的一篇，其故事核心是新发明“审美干扰镜”所引起的社会反应，是一篇典型的反思型科幻小说。特德·蒋在这篇故事中提出的问题是：相貌歧视是否应该或者可以用技术手段予以消灭？

在特德·蒋发表的八篇作品中，《人类科学之演变》是最特别的。从篇幅上看它只能算是一则小品，但在逻辑想像方面却同样极为出众。特德·蒋仿佛是一位先知先觉者，为我们勾画了一幅当科学发展到常人再也无法理解时的未来图景。两千字的短文，令人心生千般遐想。

《领悟》是特德·蒋作品中情节性最强的一篇。荷尔蒙 K 疗法为我们的世界创造了两位超人。他们中的一个一心要重塑世界，而另一个却只想利用自己超人的智慧探求宇宙的终极真理。他们最终狭路相逢，展开了一场生死决战，特德·蒋对这场决战的描写想像超绝，激荡心神，堪称经典——或许只有弗诺·文奇《真名实姓》中的超人争霸才可与之媲美。

《领悟》是对传统的超人争霸题材的一次超越。这超越源自于特德·蒋对他笔下的一位超人的引导。他让这位神一样的人物摒弃世俗欲求，走上科学探索之路，最大程度上满足了读者的好奇心。

目　录

正文

附

巴比伦塔

一

如果把塔放倒在希拉平原上，从这端到那端，将要走上整整两天时间。当塔矗立着朝向天空时，从地面爬上顶端，将花去一个半月时间——如果这个攀登者没有额外负担的话。

而实际情形是，很少有人可以徒手攀登。绝大多数的人身后都拖着一辆装满砖块的木质小车，于是，攀登的速度自然就大大减缓了。砖块从装上车，到被运到不断升高的塔顶，这个世界已经过去整整四个月时间。

二

赫拉鲁穆一生都是在艾拉买度过的，他只是在市场购买铜器时才听说过巴比伦这个名字。

那些铜器是来自大海的船带到幼发拉底河畔的。

现在，赫拉鲁穆和其他矿工却正走在去巴比伦塔的路上，身后，是驮着货物的商队。他们沿着一条满是尘土的小路从高原上下来，穿过平原上被条条沟渠和堤坝分割成许多方块的绿色田野。

和赫拉鲁穆一样，所有的人以前都没有见过那座塔。

在距巴比伦还有几里路时，那塔就浮现在他们的视线里了：一根像亚麻线一样的细条，摇曳在闪着微光的热腾腾的空气中，从巴比伦地平线上慢慢耸立起来。又行走一些时候，他们眼前出现了巴比伦城巨大的围墙。如果把这围墙看作一个巨大的硬泥壳的话，那么，塔身就好像正破壳而出，变得越来越高，越来越大。以致这群正在走近的人眼里除了这通天之塔外，便一无所见了。

当他们仰酸了脖子，把视线收回到地面时，便看到了修建这庞然大物所带来的巨大影响：幼发拉底河在缓缓流淌，河床却几乎被掏空，只为制作数不清的砖块提供大量的泥土。更往南一点，是蜂房一般重重叠叠的砖窑，此时却无声无息没有升火。

他们走向城门，这时的塔看上去比赫拉鲁穆能想像出来的任何东西都要大。它伸进无边的天空中，最后，高得连自身也像被天空吸进去一样，什么也看不见了。如果说这塔是天空的支柱的话，那么可以说它的下部比这城里最大的宫殿还要庞大。一行人就这么仰着脑袋走路，在强烈的阳光下眯缝着眼睛。

南尼用肘碰碰走在身边的赫拉鲁穆，声音里满含敬畏："我们也要去爬那东西，一直爬到它顶上？"

"嗯……"赫拉鲁穆依然仰着头，有点答非所问，"它看上去……有点不太自然。"

中央城门前有一支商队正从那儿出发，这队矿工挤进城墙投下的狭窄的阴影中，他们的工头贝尼向站在城门塔楼上的看守人叫道："我们是从艾拉买召集来的矿工！"

看门人一下兴奋起来，其中一个大声问道："你们就是那些将要挖通天堂拱顶的人吗？"

"是的。"

三

整个城市都在庆祝。

节日是在最后一批砖运往高处的时候开始的，已经进行八天了，而且还要继续两天。无论白天还是夜晚，整个城市都在欢歌、舞蹈，笼罩在一派狂欢的气氛之中。

和制砖者在一起的是那些拖车的人，他们由于无休止地在高塔上攀爬而使腿上暴起了一条条结实的肌肉。每天早上，他们迎着东方的霞光拖着满车砖块开始攀爬，四天以后，重负移交给下一站的拖车人，第五天，他们带着空拖车回到城里。就是这样，拖车者构成的链条一环扣一环，一直把砖块传送到塔顶。正因为如此，只有下面这队拖车的人才能回到城里与人们一起庆祝。当然，之前已经有许多酒肉也一环环送了上去，以使整个城市的欢乐满布塔身，直到天堂。

赫拉鲁穆与他来自艾拉买的矿工伙伴们一起坐在土凳上，面前长长的桌子上堆满了食物。这个夜晚，这个城市的广场上还摆放着许多同样的桌子。艾拉买的矿工们与那些拖车人交谈，打听塔的种种情况。

南尼问："有人告诉我，当一块砖从塔顶掉下来时，塔顶上砌砖的人们恸哭不已，还使劲抓扯自己的头发，因为要过四个月才能补充它。但当一个人失足摔死时，人们却毫不在意，这是真的吗？"

一个叫鲁加图穆的拖车人猛烈地摇着头："噢，不，那只是一个故事而已。每天都有运砖的链条在不断运转，把几千块砖送上塔顶，所以，失去一块砖根本算不了什么。但是，砌砖人把一件东西看得比生命更重要，那就是砖刀。"

"为什么是砖刀？"

“对一个砌砖人而言，砖刀掉到塔下，他就不能工作，直到下面带上来一把新的砖刀。在这等待砖刀到达的几个月时间里，他就挣不到必需的食物，这才是那些人在塔顶痛哭的原因。如果一个工人摔死了，而他的砖刀还留在那里，人们会在暗地里感到庆幸，因为下一个掉下砖刀的工人就能继续工作，而不致立即陷入困境。”

赫拉鲁穆吃了一惊，并努力计算着矿工们带来了多少工具。然后，他反驳道：“为什么不多带些砖刀上去？它们的重量与那些砖头相比根本算不了什么，而一个工人停工才是真正的损失。”

所有拖车的人都大笑起来。

“我们没法愚弄这个人。”鲁加图穆转向赫拉鲁穆，脸上洋溢着愉快的神情，“那么，节日一结束你们就开始攀登吗？”

赫拉鲁穆喝了口啤酒：“是的。我听说还有一队来自西部某处的矿工也将加入，但我还没见到他们。你知道他们吗？”

“知道，他们来自于那个叫埃及的地方，但他们不像你们开采矿石，他们的工作是钻石头。”

南尼嘴里塞满的猪肉使他说话显得口齿不清了：“我们在艾拉买也钻石头。”

“他们钻的石头是花岗石，跟你们不一样。”

“花岗石？”在艾拉买没有花岗石，所以他们只钻过石灰岩和雪花石。

“到过埃及的商人说，他们的金字塔和宫殿用花岗石和石灰建成，一块块都非常巨大。据说他们还在花岗岩上雕出巨大的雕像。”

“可花岗石很难……”

鲁加图穆耸耸肩：“对他们而言并不难。王室的建筑师们相信他们到达天堂拱顶时，也许会有用。”

对此，赫拉鲁穆点点头，谁又能肯定在高处那个地方不需要这

样的人呢？

“那么，你见到过他们吗？”

“没有，他们还没到，几天后才能到，但不可能在节日结束时赶到，所以，你们艾拉买人要独自登塔了。”

“你们不是要陪我们上去吗？”

“对，但只是最初的四天。然后我们必须回来，只有你们这些幸运的人才能继续往前。”

“幸运？你说我们幸运？”

“我非常想到塔顶上去。往上爬十二天的高度，是我到过的最高的地方。”鲁加图穆有些悲伤地笑了笑，“我羡慕你们将会摸到天堂的拱顶。”

去触摸天堂的拱顶，并用镐头将其掘开，虽然还未成为现实，但仅仅这个想法也足以使赫拉鲁穆感到不安：“其实，你没有必要羡慕……”

“对，”南尼总是兴冲冲的，他说，“当我们完成了工作，所有人就都能摸到天堂的拱顶了。”

四

第二天早上，赫拉鲁穆专程去看塔。

一座庙宇在塔基的旁边。庙宇自身本应也是个辉煌的所在，可现在，它却那么灰溜溜地蹲在塔下，毫不起眼。

而塔就不一样了，不等你靠近去触摸它，就已经感到一种纯粹的坚固与力量。所有的传说都认为，建造这座塔的目的，是为了获得一种力量，这种力量是任何一座巴比伦庙塔都未曾拥有的。普通的巴比伦塔只是用太阳晒干的泥砖制成，只在表面装饰经过烧焙的砖。这座正等他们去攀爬的高塔却全部用被窑火煅烧得十分坚硬的

砖堆砌而成，一块块砖被沥青胶泥粘合起来。

塔的底座有两个平台。

第一个平台是巨大的正方形，大约二百腕尺长，四十腕尺高。上面是第二个平台，就是从那里开始，塔身拔地而起。

塔身是一根正方形的巨柱，支撑住天堂的重量。塔身上缠绕着一条斜面，就像缠在鞭子手柄上的皮条。不对，不是一条斜面，而是两条，缠绕着塔身，吸引着他的目光一直往上。他看到的是永无止境的交替出现的斜面和砖，砖和斜面，直到最后就什么都分辨不出来了。而塔却还在向着天空上升，上升，不停地上升。赫拉鲁穆看得脑袋眩晕，离开塔的时候，步子都有些踉跄。

赫拉鲁穆想起了儿童时代听过的故事，那些大洪水泛滥之后的神话。

故事讲述大洪水之后人们怎样移居到世界的每个角落，居住到比大洪水之前更多的陆地上；人们怎样航行到世界的边缘，看到海洋下陷进茫茫雾霭之中，汇入了地狱的黑暗；人们怎样因此认识到这个世界太小了，并希望看到边界之外的东西，所有耶和华的创造物；人们怎样在焦渴的大地上抬头望天，想像上帝的房子一定建在清凉的水上。进而想起几世纪前塔开始建筑，一根支撑天宇的巨柱，一道通往天堂的楼梯，人们可以爬上去瞻仰耶和华的杰作，耶和华也可以下到地面来看看人间的创造。

对赫拉鲁穆而言，这成千上万人不停劳动的场面也像一个神话，非常激动人心，因为这种劳动的唯一目的就是最大限度地接受并理解上帝。当巴比伦人在艾拉买招募矿工时他就非常激动了，所以，他才在此时此刻站在了塔的跟前。可偏偏在这个时候，他的感觉却在反抗，在内心里大声地说，世上没有什么东西应该耸立得如此之高。

而且，他开始怀疑，自己为什么要去攀爬这看上去没有终点的

巨大造物。

五

开始攀登的那个早上，塔基第二层平台上满是一排排两轮人力拖车。车上装载着各种各样的口袋，里面装着大麦、小麦、小扁豆、洋葱、海枣、黄瓜、面包和鱼干，还有许多硕大的陶罐，里面盛满了水、酒、牛奶、棕榈油。车上还有青铜容器、芦苇篮子和亚麻布，甚至还有一些肥壮的牛和山羊。一些人正用布条将这些牲畜的眼睛蒙住，以免它们登塔时看到下面而受到惊吓；到达塔顶后，它们将成为祭品。

当然，还有些拖车用来装上矿工们的镐头和锤子，以及一些可以装配出一个小煅铁炉的元件。工头还叫人往拖车上装木头和芦苇。

鲁加图穆站在一辆拖车旁，把装上车的木头用绳子系紧。赫拉鲁穆走过去，问他："这些木头是从哪儿来的？我们这一路上可没看到过树林。"

"在北方有一片树林，是刚开始建塔时种下的，砍下的木头顺着幼发拉底河漂流下来。"

"你们种了一整片森林？"

"建塔之前，建筑家们就知道砖窑将烧掉许多树木，因此他们种了这片森林。还有一些人，负责为树林提供水，并在每棵树被砍掉的地方补种一棵。"

赫拉鲁穆吓了一跳："这就能提供所有的木材？"

鲁加图穆埋头给车轴加油，头也不抬地说："至少是大多数吧。"

南尼走过来，眼睛却盯着展开在平台下的巴比伦的街道："我

从来没有站得这么高，以至于能够俯瞰一座城市。”

“我也没有。”赫拉鲁穆说。

鲁加图穆却只是微笑：“走吧，所有的车都准备好了。”

所有人都配成两人一组，每一组都配上一辆拖车。矿工们拉的车混编在那些老练的拖车人中间，鲁加图穆的拖车就跟在赫拉鲁穆和南尼的拖车后面。

“记住，”鲁加图穆叮嘱他们，“跟前面的车保持十腕尺的距离。转弯时由右边的那个人用力，每隔一小时交换一下位置。”

赫拉鲁穆与南尼弯下腰，把拖车的绳子吊在肩膀上，然后一起直起腰来，把拖车的前端抬离了地面。

鲁加图穆挥挥手，两人一用力，车轮就开始转动了。车轮滚上登塔的斜面时，两人深深地弯下了腰。赫拉鲁穆咕哝了一句：“这还是一辆轻车。”

硬砖铺成的斜面上，几世纪以来，车轮在上面已经磨出了一道深深的沟槽，车轮就顺着沟槽缓缓地向上滚动。两人腰弯得那么低，头都要抵到地面，几乎都没有在塔上的感觉了。

“你们采矿时唱歌吗？”

“当石头不是太硬时。”南尼回答。

“那么，唱一个你们的采矿歌吧。”

这个要求传递到所有矿工耳里，不久，整支队伍都唱起歌来了。

六

人影越来越短，他们上升得越来越高。

现在，这些攀登者周围只剩下凛冽的风，和太阳投在身下的影子。这儿的气温比下面的城市要低很多，在下面，正午的骄阳能够

杀死一只快速横过街道的蜥蜴。登高环顾四周，可以看到沉沉流动的幼发拉底河，以及宽广的绿色田野，反射着阳光的沟渠从其中蜿蜒而过。巴比伦城是一幅密密麻麻的街道与建筑构成的迷宫般的图案，而在整个城市之上，闪耀着石膏涂料的白色光芒。

突然传来了一个人大叫的声音。

作为这个运转着的链条上的一环，赫拉鲁穆知道自己不能停下来，于是便向后面的鲁加图穆大声叫道："下面出了什么事？"

"你们的一个矿工对高度感到害怕了，第一次离开地面的人偶尔会出现这种情况。但很少有人在这么点高度就感到惊恐。"

赫拉鲁穆附和说："我知道这种惊恐。在矿工中就有人害怕进入坑道，因为他们老是担心被埋在里面。"

"真的？"鲁加图穆说，"我倒还真没听说过这种事情。你怎么样，我是说，在这种高度上你的感觉。"

"我什么也没有感觉到。"他若无其事地说，同时却看了南尼一眼，他们俩才知道此时内心里的真实感觉是什么。

"其实，你从自己手掌上就能感觉到紧张，对吧？"南尼轻声问道。

赫拉鲁穆在绳子粗砺的纤维上擦擦有些汗湿的手，点了点头。

"我也感觉到了。"

"也许我们也该蒙上头巾，像牛和山羊一样。"赫拉鲁穆尽量以轻松的口吻说。

"你认为我们也会对高度产生恐惧，当我们爬得更高时？"

赫拉鲁穆想了一下，好像这样就能甩掉紧张的感觉："我们只是不习惯而已，再说我们还有几个月时间来适应高度，也许等我们到达塔顶后，我们可能还会觉得这塔不够高呢。"

"不，不，"南尼摇摇头，"我并不认为有谁希望这东西更高一些。"

说完，两个人相视着大笑起来。

七

晚餐吃的是大麦、洋葱和小扁豆。睡觉的地方是塔内的一条走廊。

第二天早上起来，矿工们腿酸软得要命，几乎都迈不开步子了。拖车工人们见状笑了起来，然后给了他们一些药膏涂在肌肉上，并为他们的拖车减轻了一些负担。

这时赫拉鲁穆再往塔下看时，膝盖就像浸在冷水中一样。在这个高度上，风一直在吹着，很明显，越往上走，风力会越来越大。他甚至想，有没有人被风刮到塔下去过呢？他还想，这个被刮下塔去的家伙，在到达地面之前，完全有时间完成一个祷告。赫拉鲁穆被自己的奇怪想法吓了一跳。

攀登又开始了。和第一天相比，他们可以看得更远了，进入视野的景物宽广得令人害怕：连绿洲之外的沙漠都尽收眼底，沙漠中的商队看上去就像一列缓缓移动的昆虫。

第三天，他们的腿仍然没有好转，赫拉鲁穆感觉自己就像个残疾老人。到了第四天，腿的感觉才好了一点。拖车工人们出于同情帮忙拖了两天的货物又回到了他们车上。下午，他们遇到了从上面下来的第二梯次上的拖车人。

那个晚上比较热闹，他们全在一起吃饭聊天。早上，陪伴了他们四天的第一队拖车人准备回到巴比伦，鲁加图穆向赫拉鲁穆与南尼道再见。

“照顾好你们的车，它爬上这座塔的次数比任何人都多。”

“你羡慕它？”

“不，想想每次好不容易爬上了塔，又必须顺着原路回来，我

就难受。”

八

现在，他们后面那辆车的拖车人变成了库塔。这一天行程结束时，库塔走过来：“你们从来没在这样高的地方眺望过太阳，来，看看吧。”

库塔走到塔边坐下，双腿悬在塔外，他看见他们犹豫不决：“你们可以趴在地上，把头伸出来向外边看，如果你们想看的话。”赫拉鲁穆不愿意在别人眼里像个担惊受怕的孩子，但他怎么也不敢学库塔的样子，于是，他与南尼便只好照库塔所说的样子做了。

“当太阳下落时，要顺着塔边往下看。”

赫拉鲁穆向下看了一眼，那几千腕尺的深渊让人胆寒，他赶忙把视线转向远处的地平线：“太阳从这儿落下有什么不同？”

“当太阳从西边落到那些山脉后面时，希拉平原就是黑夜了。但在这儿，我们比那些山峰更高，因此我们仍然能看到太阳。如果我们想看到夜晚，太阳必须沉落到更远的地方。”

赫拉鲁穆明白了：“夜晚降临到地面的时间比这儿要早。”

“你能看到黑夜顺着塔升上来，从地面升到天空。”他盯着远处的太阳看了一会儿，然后把视线转向下方，“你们看，现在开始了！”

赫拉鲁穆和南尼循声望去，在这座巨塔下面，巴比伦城已处在阴影中。阴影往上蔓延时，就像一顶华盖正在撑开一样。很快，阴影水一样漫过了他们，于是，他们便置身黄昏中了。

赫拉鲁穆翻过身来把脸转向天空，看到夜色快速升过塔的其余部分，天空越来越模糊，太阳正下沉到世界很远很远的边缘。

"算得上是一种奇观，对吧。"库塔问。

赫拉鲁穆什么也没说，他第一次明白，所谓的夜，就是大地把它自己的阴影投射到了天空上。

九

又经过了两天的爬行，赫拉鲁穆已经敢于站在塔边上往下看了——虽然抓着边上的柱子，探出身子时还特别小心翼翼。他问库塔："怎么塔看上去越往上越宽，怎么会这样呢？"

"因为有那些亚麻绳吊着的丝柏木造成的阳台。"

"阳台？塔上造阳台有什么用处？"

"铺上土壤后，就可以种植蔬菜，在这么高的地方，水很紧缺，因此最普遍种植的是洋葱。再往上，那里雨水多一些，你们还可以看到种植的豆子。"

对此，南尼感到有些难于理解："雨水？上面的雨水为什么就不能落到下面来？"

库塔对南尼提出这样的问题也感到难于理解："它们在下落时被蒸发掉了。"

南尼耸耸肩头。

次日行程结束时，他们就到达了有阳台的高度。看到了上面密密麻麻地栽着洋葱。这里，每一层都有几个算不上宽敞的房间，供拖车工人的家里人居住。女人们或是坐在屋里缝补衣服，或是在地里挖洋葱。孩子们则上上下下地彼此追逐，在拖车中间穿梭。

拖车工人们回到自己的家中，并邀请矿工们和他们共进晚餐，于是，赫拉鲁穆便和南尼一起去了库塔家里。这是一顿丰盛可口的晚餐，有鱼干、面包、海枣酒和水果。

吃完饭出去闲逛时，赫拉鲁穆注意到在塔的这一层面上，已经

形成了一个小城镇。上行与下行的坡道就是穿城而过的大街。镇子上有一座神殿，用以举行各种仪式与庆典，有行政官员调解各种争端，有商店。当然，这个城镇并非一个永远的存在，它仅仅只是一个长达几个世纪的旅程的一个组成部分。

赫拉鲁穆问库塔："你们有谁去过巴比伦城吗？"

库塔的妻子阿利图穆回答："没有，我们为什么要下去，为了让我爬很长的路再回到这里吗？这儿有我们所需要的一切东西。"

"你们一点也不想到地面上去走走，我是说真正的地面。"

库塔耸耸肩："我们住在通往天堂的路上。我们所干的一切就是使这条路延伸得更高更远，当我们选择离开时，只会向上，而不是向下。"

十

矿工们又继续往上。

有一天，当有人探出身子往下看去时，发现塔身收缩得什么都看不见了，远在其到达坚实的地面之前。再向上看，却依然看不到塔顶。也就是说，他们不再是大地的一部分，而处在一种上不沾天，下不着地的境地了。赫拉鲁穆感到了一种被隔离于世界之外的惶恐，好像大地因为其不忠的行为摈弃了他，而天堂还随时可能拒绝他。

这里的居民却并不感到任何不安，他们总是热情地接待矿工们，并祝愿他们在拱顶处的工作顺利完成。这些居民住在潮湿的雾气里，从上面还是下面都能看到暴雨。他们在空中收获谷物。

几个星期过去了，每天的旅程中，都会感到太阳和月亮越来越近。月亮把它的银色光辉洒在塔身南面，闪烁不定，仿佛上帝在注视着他们。很快他们就处在与月亮平行的高度上了，他们好奇地打

量着月亮坑坑洼洼的脸，惊讶于它庄严而自在的运行。

然后，他们就接近了太阳。时间正是夏季，当太阳从巴比伦升起时，这几乎就悬挂在他们头顶上。在塔的这个高度上，已经没有了常住的居民，也没有供种植作物的阳台，这里太阳的热量足以把大麦直接烤熟。粘合塔砖的材料不再是沥青，因为会被阳光烤化流淌。为了遮挡过度的热量，坡道外缘的柱子全被加宽到失去了柱子应有的形状，差不多都连接起来形成了一道连续不断的墙。从那些剩下的缝隙里，漏进来一些呼啸的风和金色明亮的光线。

为了适应温度的变化，每天出发的时间越来越早，以使在攀登的路上有更多的清凉。当他们来到与太阳水平的高度上时，已经完全是在夜间行进了。白天，他们躺着睡觉，在火热的微风中大汗淋漓。矿工们甚至担心，如果他们真的睡着了，在醒来之前就会被酷热烤死。但拖车工人们无数次地在这个高度上往返，却从未有人因此丢了性命，这多少让矿工们睡觉前感到安心一点了。

终于，他们越过了这个酷热的高度。现在，白天的光线开始极不自然地向上照耀，阳台上的植物倾斜着向下生长，弯下身子以便获得光合作用所需的阳光。之后，他们就接近了星星。一个个火团似的小圆体在四周铺展开来。在这里，星星并不像从地面上看去那么密集，也不是全部分布在同一个水平高度上，并一直向上延伸。很难辨别它们到底有多远，因为没有恰当的参照物。但偶尔会有一颗星星一下子冲到离他们很近的地方，向这些人证明它那令人吃惊的速度。

白天，天空是一种比从地面上看上去更苍白的蓝色，显示出他们正在接近天堂拱顶的迹象。只要仔细观察，白天的天空里也可以看到几颗星星。地面上看不到它们，是由于太阳那炫目的光。

赫拉鲁穆正在望星星，南尼突然急匆匆跑来：“一颗星星撞到了塔上！”

“什么？”赫拉鲁穆惊恐地四处张望，好像是担心自己被星星撞上一样。

“不，不是现在，而是很久以前，是一个多世纪以前。是一个当地居民讲的故事，当时他的祖父在现场。”

他们回到人群中，看到几个矿工正围在一个形容枯槁的老人四周。“……星星把自己射进了塔砖中，就在上面半里路远的地方。现在仍然可以看到它留下的痕迹……”

“星星最后怎么样了？”

“它燃烧着，不停地嗞嗞作响，明亮得让人根本无法正眼看它。人们想把它撬出来，再继续自己的旅程，可是，它发出的热量根本不让人靠近。几个星期后，它自己才冷却成一堆黑色的疙疙瘩瘩的天堂金属。有一个人双臂环抱在一起那么大。”

“这么大啊！”南尼的声音里充满了敬畏，“以前当星星落到地面上时，也能找到小块的天堂金属，比最好的青铜还坚硬，人们通常用它打造护身符。”

“那么大一块天堂金属，这里没有人试图把它制成某种工具吗？”赫拉鲁穆的脑子总是能比别人想更多的问题。

“噢，没有，人们连碰都不敢碰它。每个人都在等待上帝的惩罚，担心一切都是因为我们打扰了他。人们在塔下等了几个月，上帝依然像过去一样平心静气，什么事情都没有发生。他们这才回来，把星星从塔砖里撬出来，现在，它就在下面那座城市的神殿中。”

沉默。

每一个都好像在体味着什么。过了很久，一个矿工才开口：“我们从没在有关塔的故事里听到这一个。”

“因为它是一个禁忌，一件不能提起的事情。”

再度沉默。

十一

这一路上去，天空的色彩变得越来越柔和，直到有一天早晨，赫拉鲁穆醒来后突然惊叫起来。以前看上去越来越苍白的天空，现在看上去像是一层白色的天花板，在他们头顶高处铺展开来。他们已经非常接近天堂的拱顶，看到它就像一个固体的壳，封住了整个天空。所有的矿工都不敢大声说话，盯着天空目不转睛地看，露出白痴一样的傻样，因此受到塔上居民的嘲笑。

就这样，天堂拱顶突然一下就出现在他们面前。他们不是向虚空无休止地攀爬，而是爬上一个在每个方向都延伸得无边无际的地方。面对此情此景，赫拉鲁穆感到眩晕。当他注视拱顶时，觉得整个世界都在虚空中翻转，而且，头上的拱顶也带有一种令人压抑的重量，它像整个世界一样重，却又没有任何支撑。因此赫拉鲁穆感到了前所未有的惊恐：拱顶随时会从头上倒塌下来。

有时，他又觉得拱顶像一面垂直的悬崖，而后面朦胧的地面是另一面悬崖。塔则是一根缆绳，紧紧地绷直在两者之间。

他们攀登得更慢了，这使工头贝尼很是不满。人们看到了拱顶，但它带来的并不是更快接近的渴望,而是队伍中蔓延开的不安情绪。也许人们并不渴求生活在这样一个地方，也许天性在约束他们不要太接近天堂，而要人们安心在留在地面上。

他们终于登上了塔顶，头晕目眩的感觉消失了。

这儿，在塔顶的四方平台上，矿工们凝视着下界像毯子一样铺开的陆地与海洋，在飘渺的雾气掩映下，大地与海洋在任何一个方向上，都一直延伸到视力难以企及的地方。而在他们头顶，悬浮着的是这个世界的屋顶，无声地告诉他们：我就是世界的最高处，这儿就是所有创造的根源。

僧侣带领他们祈祷，向上帝祈祷。感谢他们已被允许看到所有的一切，并请求上帝原谅他们还想看到更多的地方。

十二

塔顶还在上升。

强烈的焦油气味从加热的大锅里升起来，锅里，大团的沥青正在融化。这是四个月来，矿工们闻到的最具现实感的气味。他们翕动着鼻翼，捕捉每一丝微弱的气味，趁其被风刮走之前。沥青把一块块砖紧嵌在适当的地方，塔就这样一点点成为一个庞然大物。

砌砖工们仍在一丝不苟地工作，以绝对的精确安放那些又重又大的砖。他们的工作将近尾声，而新上来还感到头晕目眩的矿工们又将开始他们的工作。

埃及人也赶到了。

这些埃及人皮肤黝黑，体型瘦小，下巴上挂着稀疏的胡须，他们的拖车上装着火成岩锤子、青铜工具和木头楔子。他们的工头叫森穆特，他和艾拉买人的工头贝尼一起商量怎样打通拱顶。埃及人打造了一个煅炉，以便用来重新煅造那些用钝了的青铜工具。

拱顶的高度就在一个人伸直了手臂就能碰到的指尖之上，感觉平滑冰凉，它看上去是由很好的颗粒状花岗石磨制而成。

许多年前，上帝引发了地球上的那场大洪水。地狱的水从下面漫溢翻涌，天堂的水则通过拱顶上打开的水闸一泻而下。现在他们接近了拱顶，却没有看到上帝的水闸。他们四处搜寻，也没有在那坚硬的花岗石平面上看到哪怕一丝丝的缝隙。

看来，塔顶与天堂的会合处是在两道闸门之间，对他们来说，这确实是一种幸运。如果头顶有一道闸门，他们就不得不冒着打穿一座天堂水库的风险，如果这种事情真的发生，下面的平原上就会

下起不合时令的大雨，雨水会引发幼发拉底河的洪灾。当然，当水库排空之后，暴雨就会停止。但也不排除另一种可能，即上帝想惩罚冒犯他的人类，便让雨继续倾盆而下，直到这塔坍倒在巴比伦城融化而成的泥浆之中。

即使看不到闸门，却仍然有一个风险存在。也许上帝创造的闸门是凡人眼睛所难以看见的，也许他们头顶就是一座天堂水库，只是因为这个水库太巨大了，以至于最近的闸门也有几里路远。

关于他们的工作该从那里开始，争论不少。

“上帝肯定不会把塔冲垮。”一个叫卡杜萨的砌砖工说，“如果上帝觉得塔是对他的亵渎，那他早就下手了。然而这几个世纪以来我们一直在工作，从未看到过上帝哪怕最轻微的不满迹象。即使我们头上有一个水库，上帝也会在我们打穿之前排干它的。”

“如果上帝喜爱这种冒险，那么，就应该有一架专门制造的楼梯在这里等着我们了。”这是一个艾拉买矿工的回答，“上帝既不会帮助我们也不会阻止我们。如果我们打穿了一个水库，我们就将遭受灭顶之灾。”

赫拉鲁穆也冲口说出心中的怀疑：“上帝也许不必直接惩罚我们，如果是我们自己打穿了天堂水库，他会认为是我们自作自受。”

“艾拉买人，”那个卡杜萨叫道，“我们的工作是为了我们对上帝的爱，我们整个一生都在为此工作。我们的父辈，以至再过去的许多代人也是如此。像我们这样正直的人不应该受到惩罚。”

“怀着纯洁的目的工作，并不意味着我们是在明智地工作。选择远离土地的生活，真的就是一种正确的道路？现在我们已经准备好了去打穿天堂，我们怎能保证不为自己的过错受惩罚？”

“赫拉鲁穆建议要小心，我同意，”工头贝尼也说，“我们必须确保不给下面的世界带来第二次大洪水，甚至不能给下面带来过

量的大雨。我跟埃及人森穆特一起商量过，他给我看了他们用来密封法老坟墓的方法，相信这种方法会给我们的工作提供可靠的保障。”

十三

僧侣们举行了一个典礼，把牛和羊作了献祭，又讲了许多神圣的话，烧了许多香。然后，矿工们开始工作了。

矿工们清楚，只用锤和镐对付这花岗岩天顶是无济于事的。

他们用带上来的木头，燃起一大堆火，让它整整烧了一天。在火焰灼烤下，石头发出劈劈啪啪的声音，慢慢爆裂。这样，他们就可以把石头一大块一大块地从天顶上撬下来了。用这种方法，每天他们都能深入一个腕尺。

坑道不是垂直上升，而是以一个角度倾斜上升，以使他们能从塔上建一道楼梯斜靠在上面。火烧的方式使坑道非常平整光滑，因此他们还在脚下造出一个木制平台，保证自己不滑回塔顶上去。当坑道取得一定进展后，他们就在里面开辟出房间。

埃及人也开始工作了，他们要造一道活动的花岗石门。首先，他们需要从坑道壁中切出一块足够大的花岗岩，它有一个人那么长却比一个人还宽许多。几周以后，它才从岩壁上显出完备的形状。最后，用一块块木头楔子把石料剥离下来，造成了一道可以关住坑道的滑门。这样一来，如果上面真是天堂水库，而且被矿工们挖穿的话，这道滑门加上一些灰浆就可以重新把天堂拱顶封闭起来。

坑道一点点向上延伸，埃及人又建造了一些新的滑动门。这样，如果天堂水库溃决的话，也只能淹没坑道的某一段。

转眼之间，开掘天堂拱顶的工作已经持续几年了。拖车队运上塔顶的不再是砖，而是挖掘坑道需要的大量木头和水。

人们居住在拱顶入口处的坑道中，那儿还有许多小通道，还有悬挂的阳台，种植着向下弯曲的蔬菜。矿工们也成了天堂边界处的定居者，有些人还结了婚，在最接近天堂的地方生儿育女，很少有人再回到地面上去了。

十四

赫拉鲁穆脸上蒙着一块湿布，沿着木梯往下爬，他刚给坑道尽头的火堆添了些木柴。火还能再烧几小时，他下到更低些的坑道里来等待，这儿的风中没有那么浓重的烟雾。

这时,突然传来一座房子撑不住自己重量的那种可怕的嘎嘎声。上面的石头正被一股巨大的力量所分开，随之而来是一阵不断增大的咆哮声，一股激流顺着坑道奔涌而来。

赫拉鲁穆惊恐地站在那里，一动不动。水流，令人震惊的冰冷的水流，猛烈地扑到他腿上，一下就把他撞倒了。他紧紧地抓住激流下的石头梯级。

预想中那可怕的事情发生了，他们挖穿了天堂水库。

他们必须尽快赶到最近的一道石头滑门那里，但他却不断被猛烈的水流冲倒，有时甚至摔出十几级台阶那么远。但恐惧使他感觉不到疼痛，他想，整个拱顶马上就要塌下来了，整个天空就将在他脚下裂开，而他会随这天堂之水一起落到地上。这可就是上帝制造的第二次大洪水？

终于，他跑到了滑动门那里。

他从水里爬起来，还有另外两个矿工，达姆奇亚和阿弗尼。这时，滑动门已经关闭，封闭了出口。

“不！”他叫起来。

“他们关上了它！”达姆奇亚尖叫道，“他们没有等我们！”

“还有人来吗？”阿弗尼则说，“我们可以撬开滑动门。”

“没有人来。”赫拉鲁穆回答。

阿弗尼用手里的锤子使劲砸那门，可在急流的喧哗声中却没发出一点声音。

赫拉鲁穆向房间四处看了看，这才发现一个埃及人脸面朝下浮在水里。

“他是从上面滚下来摔死的。”达姆奇亚的嗓音尖厉刺耳。

“我们什么也不能干吗？”

阿弗尼眼望着上面：“上帝，放过我们吧。”

他们三个站在不断上升的水里，绝望地祷告着，但赫拉鲁穆知道这完全是徒劳的。上帝并没有要求人们来建塔或打穿拱顶，这些决定是人类自己作出的，现在就该他们死在水中了。只凭自己的正直并不能把他们从这个结局里拯救出来。

水已经淹到了他们的胸部。

“快往上爬！”赫拉鲁穆大声招呼两个同伴。

他们迎着急流吃力地向上爬，水就在他们脚下不断上涨。为坑道照明的火把已经熄灭了，他们只能在黑暗里摸索，嘴里咕哝着连自己都听不清的祈祷。

最后在坑道尽头，他们只能眼睁睁看着水的上涨，看看水会不会把他托起到一个什么地方。水很快就涨上来了，并真把他们托起来了。赫拉鲁穆看到那条喷涌出水流的裂缝就在旁边，呼吸着狭小空间里最后一点空气，叫道：“当这点地方被水灌满后，我们就能向天堂游去。”

他不知道他们是不是听到了他的话，当水升到天花板时，他吞下最后一口空气，并向上游进裂缝中。就算他会死，他也要死得比这个世界上的任何人更接近天堂。

四周全是令人窒息的黑暗，压力强大的水流，吸附、推动着

他。他连上下左右都分不清了，快要撑不住了，最后一点空气正从嘴边逃走。他要被淹死了，周围的黑暗正渗进他的肺里。

突然，他感觉到了水面上的空气，然后就什么都不知道了。

十五

赫拉鲁穆醒来，脸贴在湿漉漉的石头上。他什么都看不见，但能感觉到身边的水流。他翻动身躯，嘴里发出痛苦的呻吟。他呼吸到了空气。

时间慢慢流逝，最后，他终于站了起来，水从他脚踝下面快速流过。他向前走去，水在变深。他转向另一个方向，于是，他感觉到了干燥的岩石。

四周一片漆黑，像没有火把的矿井。他用手在黑暗中摸索，这样过去了好几个小时。如果这是一个山洞，那它肯定是十分巨大的。他感觉到地面在向上倾斜，也许这是一条通道，这条通道能把他引到天堂。

他继续往前爬行，不去想过去了多长时间，也不去想他将永远不能从原路返回地面。尽管他才被水淹过，吞下了那么多的水，这时，他仍感到口渴，并感到饥饿。

终于，一道光线出现在他眼前。

他跪下来，双手紧紧地捂住脸，这是来自上帝的光芒吗？几分钟后，他慢慢睁开眼睛，看到了面前延伸开广阔的沙漠。他刚从一片丘陵地带的一个山洞里爬出来。难道天堂也跟地上一样？上帝就住在这样一个地方？也许，这只是上帝创造的另一个领地，是另外一个地球？或许上帝住在更上面的某个地方？

一轮太阳挂在他背后的山顶附近，它是在上升还是下落呢？

沙漠中有一条线在移动，那是一支商队吗？

他向着商队跑去，干渴的喉咙里发出尖叫。当他马上就要跑不动的时候，商队发现了他，整个商队都停了下来。

赫拉鲁穆首先看见的确实是一个人，而不是一个鬼魂，手里还举着一只水袋。赫拉鲁穆一把抢过来，拼命地往喉咙里灌去。

“你被土匪袭击了吗？我们正往埃瑞琪去。”

赫拉鲁穆盯着他叫道：“你在骗我！”

那个人后退几步，上上下下打量着他，好像他已被太阳晒疯了。

“可是，埃瑞琪是在幼发拉底平原上！”

“是的，难道这有什么不对吗？”又一个商队的人走了过来，并准备好手里的武器。

“我来自——我是——”赫拉鲁穆停了一下，“你们知道巴比伦吗？”

“噢，那就是你的目的地吗？它就在埃瑞琪北部，从埃瑞琪到巴比伦算不上是一段困难的旅程。”

“塔，你们听说过巴比伦塔吗？”

“当然听说过，那是通往天堂的柱子。听说在塔顶的工人们正在挖一条穿过天堂拱顶的坑道。”

赫拉鲁穆一下倒在了干燥的沙砾中。

“你病了吗？”商队的人问他。

赫拉鲁穆没有搭理他们。天哪，他又回到了地球，他明明爬进了天堂水库，却又回到了地球之上。是上帝有意阻止他的吗？可他并没有看到上帝，哪怕是一点点上帝存在的迹象。

也许，这是一种特别的方式，天堂的拱顶就在地球的下面，好像它们就紧紧挨在一起。但怎么可能是这样的呢？赫拉鲁穆躺在那里，想得脑袋都快炸开了，还是一点也不明白。

然后，他觉得自己一下子就明白过来了。一个圆滚筒，他想，

人们用一个雕刻有符号的滚筒滚过一块柔软的泥板，滚筒就在泥板上形成了一幅图画印。符号可能出现在泥板相反的两端，但它们在滚筒上却是肩并肩的排列。人们把天堂和地狱看成一张泥板相反的两头，中间就是天空和星星。然后，世界以某种奇异的方式卷起来了，天堂与地球就成了滚筒上两个并列的符号。

如此一来，就知道上帝为什么没有毁掉那塔了，为什么没有因为人们努力越出为他们设定的界限而惩罚他们，因为再长的旅程也仅仅只能让他们回到原来出发的地方。他们几个世纪的辛勤劳作不会揭示出比他们所知道的更多的创造，他们最后所看到的只是上帝无比杰出的艺术才能。

通过这种才能，上帝的存在才被指明，而又被隐藏起来。

而人们就知道了他们应该呆在应该呆的地方。

赫拉鲁穆从沙砾里支起身子，双腿由于心里的敬畏之感而摇摇晃晃。他要走回巴比伦去。也许他会遇到拉车的鲁加图穆，他会给人们捎话上去，告诉他们他所知道的世界的模样。

后记

这个故事是我在和一个朋友聊天时想出来的，当时他说的是他在希伯来学校里所学习的有关巴比伦塔的故事。他在那个学校里学到的跟我所知道的有一些不同。当时我只读过《圣经·旧约》里的版本，读过之后也没觉得怎么样。希伯来学校所教的版本更曲折，说这座塔非常高，爬上去要用一整年时间。如果一个人失足堕下，没有人觉得特别难过，但如果掉下去的是一块砖头，砌砖的人会伤心得哭起来，因为换一块砖需要一年时间。

这个故事讲述的本来是向上帝挑战的下场，但我从这个故事中看到了一个高居于空中的奇异的城市。这幅景象把我迷住了，我开始想象这样一座城市中的居民的生活情景。

有人把这个故事称为“巴比伦人的科幻小说”。我开始写作时倒没这么想过（巴比伦人掌握了不少物理和天文知识，肯定会把这篇小说看成纯粹的空想），但我完全理解这种说法。小说中的人物都是信仰宗教的信徒，但他们更多依赖工程知识，而不是祈祷。小说里没有出现一个神灵，所发生的每一件事都可以用物理知识加以解释。从这个角度看，尽管小说中的人物具有跟我们完全不同的世界观，但他们和我们所处的世界是完全一样的。

严道丽　译

领　悟

是一层冰，摩擦着我的脸，感觉粗糙，不过倒不觉得冷。没有任何可以支撑的东西，手套老是在冰上滑落。看见头上方有人跑来跑去，但他们都爱莫能助。我竭力挥拳敲打冰层，可是手臂动作缓慢，我的肺部准是迸裂了，大脑一片混沌。我觉得自己正在消融——

一声惊叫，我醒了，心脏风钻般狂跳不止。基督呀！我揭去毯子，坐在床沿上。

以前，我想不起当时的情景，只记得掉进了冰窟，医生说是我的思维压抑了记忆。现在我想起来了，这是我一生中最可怕的噩梦。

我双手紧紧抓住羽绒被，浑身颤抖。我竭力镇定下来，缓慢呼吸，却止不住地呜咽起来。梦里的感觉太真实了：那是死亡的滋味。

我困在水里接近一个小时，等到人们把我救起来时，我简直成了植物人。如今我恢复了吗？这是医院首次对大脑严重受伤者使用新药。新药奏效吗？

我反复做噩梦。第三次噩梦后，我知道自己再也睡不着了。于

是，我辗转反侧，忧心忡忡，一直折腾到天亮。新药就是这个效果？我会不会发疯？

明天要去医院做每周一次的体检，由医院的住院大夫检查。希望他能解答我的疑问。

我驱车前往波士顿市中心，半小时后就能见到胡珀医生了。我坐在诊断室里黄色屏风后面的轮床上。墙壁一面齐腰高的地方伸出一个水平荧光屏，角度经过调整，视域很窄，从我的角度看去是一片空白。医生敲击着键盘，估计在调出我的档案，然后开始检查我。他用笔形电筒检查我的眼球时，我告诉他我的噩梦。

“那次事故之前做过噩梦吗，利昂？”医生边问边掏出一把小锤子，敲击我的手肘、膝盖和脚踝。

“从来没有。这是药的副作用吗？”

“没有任何副作用。荷尔蒙 K 疗法能够使大量受损的神经细胞获得再生，对你的大脑来说，这是个很大的变化，大脑不得不作出大量调整以适应这种变化。你做的噩梦可能就是调整的一个迹象。”

“这种现象是永久性的吗？”

“不会的。”他说，“大脑习惯了所有这些通道后就没事了。现在，用食指摸一摸鼻尖，然后再摸一摸我的手指。”

我按照他的吩咐做了。接着他让我用每一根指头快速与拇指相触。随即又要求我走直线，有点像检验是否酒后驾车的测试。然后，他开始考问我。

“一般鞋子由哪些部分组成？”

“鞋底、鞋跟、鞋带。哦，鞋带穿过的孔，鞋眼，还有鞋舌，就是鞋带下面那种……”

“不错。重复这个数字：39174……”

"……62。"

这可出乎胡珀医生的意料。"什么？"

"3917462。你第一次检查我的时候用的就是这个数字，当时我还在住院。想来你经常用这个数字测试病人吧。"

"并不要求你把它背下来；这个数字是用来测试直觉记忆力的。"

"可我并不是硬背下来的。我是偶然记住的。"

"那么，你记得我第二次检查你时说的那个数字吗？"

我稍停片刻。"4081592。"

他吃了一惊。"大多数人如果只听一遍，是不可能记住这么多数字的。你用了记忆术？"

我摇了摇头。"没有，连电话号码我都懒得记，一直用自动拨号。"

他起身走到一台终端前，敲了敲数字键。"再试试这个数字。"他读了个十二位数，我重复给他。"你能倒着背吗？"我又倒背出来。只见他皱了皱眉头，开始往我的档案里输入什么东西。

我坐在精神病房诊断室里一台电脑终端前，这个地方是胡珀医生作智力测试用的。一堵墙上嵌进一面小小的镜子，镜子后面可能安有摄像机作记录。我朝镜子笑笑，挥挥手。每次我到自动取款机取款，总是对藏在机器里面的摄像机微笑挥手。

胡珀医生走进来，手里拿着一份我的测试结果。"嗨，利昂，你的测试结果……非常好。两个测试你都得了 99 分。"

我吃惊得张大了嘴。"你开什么玩笑。"

"没有。没有。"他自己都有点难以置信，"这个分数并不表明你答对了多少问题，只是意味着相对于常人——"

"我知道是什么意思。"我心不在焉地说，"读中学时他们来

测试我们，当时我只得了70分。”99分。我竭力在自己身上找出点高智商的迹象：高智商应该有什么感觉?

他坐在桌子上，目光依然盯着打印出来的数据。“你没有上过大学，是吗？”

我的注意力给拉了回来。“上过，不过没有毕业，因为我对教育的看法和教授们不一致。”

“我明白了。”也许他还以为我是成绩不及格呢。“唔，从那以后你显然取得了很大进步。三分是自然发展：岁数大了，成熟了，七分是荷尔蒙K疗法的结果。”

“好一个副作用。”

“这个嘛，你先别太高兴。测试分数并不预示你在现实生活中就能够得心应手。”趁胡珀医生没注意，我翻了个白眼。发生了这么神奇的事，他却只能说这些陈辞滥调。“我想再做一些测试，继续观察你这个病例。明天你能再来一次吗？”

我正埋头修整一张全息图，电话响了。接电话还是继续工作，我着实犹豫了一阵，最后还是不情愿地去接电话。我在编辑东西时，电话通常都让答录机接，但现在需要让人知道我又恢复工作了。我在住院期间失去了许多业务：这是自由职业者必须承担的风险之一。我拿起听筒说："格雷科全息摄影制作公司，我是利昂·格雷科。”

“利昂你好。我是杰瑞。”

“你好杰瑞。什么事？”我仍然在研究荧光屏上的图像：是一对螺旋形齿轮，彼此咬合。比喻合作精神，这个比喻很陈腐，但客户偏偏要用这个做广告。

“今晚想去看电影吗？我和苏、托里要去看《金属眼睛》。”

“今晚？哦，去不成。今晚汉宁剧场要上演最后一场女演员主

演的独角戏。”齿牙的表面有些划痕，看上去油乎乎的。我用光标凸显齿面，然后输入需要调整的参数。

“什么名字？”

“《对称》，是独角诗剧。”我调整亮度，消除齿牙啮合处的一些阴影，“想一块去吗？”

“是莎士比亚风格的独白吗？”

过分了：亮度太强，边沿的色彩太亮了。于是我为反光的强度设置了上限。“不是，是一部意识流作品，四种韵律交替，抑扬格只是其中的一种。所有的评论家都称之为风格十分显著。”

“想不到你这么喜欢诗歌。”

我再次检查了全部数字，然后让计算机再次计算啮合模式。“我一般不太喜欢诗歌，但这部剧好像真的挺有意思。想去吗？”

“谢了，我还是去看电影吧。”

“那好，玩得开心点。也许下周我们可以聚聚。”我们相互道了再见，挂上电话。我等着电脑结束二次计算。

突然，我又想起刚才发生的一切。以前我只要打电话，就无法同时做好编辑活儿。这次我却能一心二用，轻而易举。

这些惊喜会不会连绵不绝、始终如此？不做噩梦、身心放松之后，我首先注意到自己的阅读速度加快了，理解力增加了。我的书架上有些书我一直想读，却苦于没有时间，现在能够饱览了，连艰深的技术资料也能读懂了。早在大学时代，我就接受了这样一个现实：感兴趣的东西很多，全部涉猎却不可能。现在发现自己也许能够做到，真让人欢欣鼓舞。前几天，我兴高采烈地买了一大抱书回来。

现在又发现自己能够一心二用，同时做好两件事，从前绝不敢想像自己还有这个本事。我忍不住从书桌前站起来，放声大叫，好像我心爱的棒球队刚刚出人意料地打出一个本垒打。就是这个感

觉。

神经病科主任医师谢伊把我的病历接过去了，估计他想抢头功。我几乎不认识他，可他那副模样仿佛我是他多年的病人似的。

他请我到他的办公室谈话。只见他十指交叉，手肘支在桌上，问我："你对你的智力增强有什么感受？"

真是个蠢问题。"我觉得很高兴。"

"很好。"谢伊医生说，"到目前为止，我们没有发现荷尔蒙K治疗的任何负面后果。那次事故造成的大脑受伤，你没有要求我们作进一步治疗。"我点了点头。"不过，我们正在进行一项研究，目的是多方面了解荷尔蒙对智力的影响。如果你愿意的话，我们想给你再注射一针荷尔蒙，然后监测效果。"

这番话突然引起我的注意；终于有值得一听的东西了。"我愿意。"

"请你明白，这纯粹是出于研究目的，不是治疗。你可能会从中得益，提高智力。不过，从健康角度讲，你已经不需要再次注射了。"

"我明白。我想我得签一份协议书吧。"

"是的。参加这项研究，你可以得到一些酬劳。"他说了一个数字，但我几乎根本没在意。

"这样很好。"我不禁想像起注射之后的情景来，对我意味着什么。一股兴奋的寒颤掠过我的全身。

"我们还要求你签一份保密协定。当然，这种药的药效非常令人振奋，但在研制成熟之前我们不想过早对外公布。"

"那当然，谢伊医生。以前有人打过这种针剂吗？超出治疗目的？"

"当然有啰，你不会是实验品。我向你保证，这种药从来没有

出现过任何有害作用。”

“那么，从那些试验者的结果看，这种药在他们身上产生了什么药效？”

“我们最好别给你暗示，否则的话，你就会想像自己正在体验我所提到的症状。”

大夫什么都知道。谢伊医生玩起这一套来得心应手。我继续追问：“至少，你该给我讲一讲他们的智力增加了多少？”

“因人而异。你不能用别人的体验来套自己。”

我掩饰住失望。“好吧，医生。”

关于荷尔蒙 K 的情况，即使谢伊医生不想告诉我，我自己也能发现。我用家里的计算机终端登录信息网络，进入联邦调查局的公共数据库，仔细阅读他们目前收到的新药实验申报资料，得知申请必须获得批准才能对人体进行实验。

研制荷尔蒙 K 的申请是由索瑞森制药公司提出的，这家公司正在研究可以促使中央神经系统细胞再生的合成荷尔蒙。我浏览了对失氧状态下的狗、狒狒进行的药物实验：所有动物都彻底痊愈了。这种药毒性很低，通过长期观察，没有发现任何副作用。

大脑皮层取样的结果令人振奋。大脑受伤的动物长出了新的神经细胞，而且更新后的细胞具有更多树突，然而健康动物服药后大脑却没有变化。研究人员的结论是：荷尔蒙 K 仅仅替换受伤的神经细胞，并不替换健康的神经细胞。对于大脑受伤的动物，新生的树突似乎并没有危害：经正电子射线层析照相扫描，大脑的新陈代谢没有显示出变化，动物在智力测试中的表现同样没有变化。

索瑞森公司的研究人员在人体实验申请资料中提出的方案是，先对健康人试验荷尔蒙 K，然后将试验范围扩展到几种病人：中风者、老年痴呆症患者，以及我这种长期处于植物人状态的病人。我

无法进入病历档案查阅试验进展报告——试验对象是匿名病人，只有参加试验的医生才有权查阅病历档案。

对动物的研究并没有解开人类智力提高之谜。有理由假定：智力提高的程度与荷尔蒙催生的神经细胞的数量成正比，而这个数量又取决于大脑最初受伤的程度。这就意味着，深度休克的病人智力提高反而会最大。当然，要证实这个理论，还需要了解其他病人的进展情况，这需要时间。

下一个问题是：智力达到一定高度后会不会趋于稳定？多注射荷尔蒙会不会进一步提高智力？我要赶在医生之前知道这个答案。

我并不紧张：事实上我感觉非常松弛。我只是俯卧着，舒缓地呼吸。背部麻木，他们给我实施了局部麻醉，然后往我的脊髓里打了一针荷尔蒙 K。这种药不能静脉注射，因为荷尔蒙无法通过血液—大脑保护屏。这是我记忆中的第一针，当然，人家告诉我，此前我打过两针：打第一针时仍然昏迷不醒，打第二针时虽然苏醒过来了，却没有认知能力。

又做噩梦。这些梦其实也不全都惊心动魄，却奇特无比、不可思议，很多情况下梦中的内容我完全是陌生的。我常常惊叫着醒来，躺在床上胡乱挥舞手臂。但这次，我知道噩梦会过去的。

目前，医院里有好几位心理学家在研究我。目睹他们如何分析我的智力十分有趣。一位医生观察我的技能的各个发展阶段，学习、记忆、应用与扩展。另一位医生则从数学和逻辑推理的角度观测我，如语言交流能力和空间想像力。

这使我回忆起我的大学时代。当年我就发现，这些专家每人都有一个自己偏爱的理论，每人都对证据削足适履。现在我对他们比

从前更不信服了，他们依然没有什么可以教给我的东西。他们分门别类的观测对分析我的能力无济于事，因为——用不着否认——我样样都极其出色。

我可以学习一种全新的方程式、外语语法或者引擎的操作原理。无论学习什么，一切都自然而然、水到渠成。无论学习什么，我都不必死记硬背条条框框，然后机械地应用。我总能一眼看出那些系统如何作为整体、作为实体来运转的。当然，我也不忽视任何细节与具体的步骤，不过我并不需要苦思冥想，几乎凭直觉就能把握它们。

渗透计算机的安全措施实在枯燥乏味；我看得出这种事对某些人是一种诱惑，对这种人来说，只要稍稍撩拨一下他们的机灵劲儿，他们就按捺不住了。不过说实在的，黑客破解在智力方面没有一点美感。一幢锁着门的房子，你一扇扇拽门，找一扇锁没安好的——有用，却谈不上什么趣味。

进入医药管理局的保密数据库很容易。我用医院的一台终端调出他们的访问程序，显示地图和医护人员表。接着我从该程序切入系统级，编了一个诱饵程序模拟登录界面。然后我离开电脑，甩手不管了。终于，我的一位医生走过来查看她的一份文件。诱饵程序拒绝了她的密码，接着才调出真正的首页界面。医生又试了试登录，这次成功了；可是她的密码却留在我的诱饵程序里。

使用医生的密码，我获得许可查阅医药管理局病人档案数据库。第一阶段是对健康的自愿者进行试验，荷尔蒙没有效果。正在进行的第二阶段临床试验则是另一番景象。有八十二名病人的每周报告，每一位病人都用一个数字表示，对所有病人都采用荷尔蒙 K 治疗，大多数病人都是中风或者老年痴呆症患者，有些病人患的则是昏迷症。最新报告证实了我的预见：大脑受伤愈严重的人智力提

高愈大。正电子 X 射线层析扫描显示出大脑新陈代谢水平大大增强。

为什么动物没有提高呢？我认为问题可能在于脑神经突触的数量。动物的突触数量太少，它们的大脑只支持最低限度的抽象思维，因此多余的突触对它们没有任何意义。而人类却超过这个数量，人类的大脑可以支持充分的自我意识，因此他们可充分地使用新的突触，记录反映的就是这种情形。

最令人兴奋的记录是关于刚刚开始的调查研究，研究对象是几个自愿者病人。多注射荷尔蒙的确进一步提高了智力，但最根本的还是取决于大脑受伤的程度。轻度中风的病人没有达到高智商，而受伤严重病人的智商却获得了大幅度提升。

最初处于深度昏迷状态的病人中，目前只有我打了第三针。我形成的新突触比先前任何一个接受研究的人多得多。至于我的智力会提高到哪种程度，还是一个悬念。每每想到这个问题，我都感到心脏狂跳不已。

时间一周周地过去了，我与医生们的周旋变得愈来愈乏味。他们似乎把我当作一个博学的白痴：一个显示出某些高智商迹象的病人，但依然不过是一个病人。在神经病学家的眼里，我只不过是正电子 X 射线层析扫描的对象，外加偶尔注射一小瓶脑脊液。心理学家们通过谈话了解一些我的思维状况。然而，他们先入为主，将我视为一个从深度昏迷中走出来的人，一个得了天大好处、却又懵懵懂懂的平常人物。

其实情况正相反，恰恰是医生们对正在发生的一切理解不了。他们断定药物虽然提高了我的智商，却改进不了我在现实生活中的行为表现，我的本事只能使我在智商测试取得好成绩。因此，他们不想在智商问题上浪费时间。但是，智商尺度是人为设定的，而且

设得太低了：我的分数太高，曲线上没有可比较的参照系，测试分数对他们而言说明不了什么问题。

真正的变化正在发生，测试成绩仅仅反映了这种巨变的一个影子。如果医生们能够感觉到我的大脑里正在发生的一切该有多好：我正在认识到有多少信息先前我错过了,我明白这些信息多么有用。我的智商远远不是实验室的现象，而是实用的、高效的。我具有几乎完美无缺的记忆力、超强的整合能力，能够迅速判断形势，选择达到目的的最佳行动方案；决不会优柔寡断。日常生活中的种种早已不在话下，只有理论问题还算是个挑战。

无论学习什么，我都能发现其中的模式。任何东西——数学和科学、艺术和音乐、心理学和社会学——我都能掌握其本质结构，透过表面的音符，看见内在的旋律。每当阅读时，我不由自主地可怜那些作者：他们艰难地从一个论点磨蹭到下一个论点，摸索寻觅他们看不见的内在联系。他们如同一群不懂乐谱的人，偏偏要分析巴赫的大提琴奏鸣曲的总谱，试图解释这一个音符如何发展为下一个音符。

事物内在的模式真是美妙无比，我渴望了解更多的模式。还有别的模式等待着我去发现，更大、另一种层次的结构。这种上层结构我一无所知。它是无比恢宏的音乐，我所了解的几首奏鸣曲不过是其中彼此孤立的数据点。我不知道掌握这种结构后会发生些什么，到时候会知道的。我想发现它们，认识它们。这种渴望比以前任何欲望更加强烈。

这一次来看我的医生名叫克劳森，他的行为不像别的医生。从他的举止言谈来看，应该惯于在病人面前表现得亲切随和，可是今天他似乎有点不自在。他装出和蔼可亲的样子，但言谈显得别扭，

没有其他医生的例行套话那么流畅。

“利昂，这次测试是这样的：你先读一些对各种情况的描叙，每种情况都有一个需要解决的难题。读过之后，请你告诉我你解决难题的方法。”

我点了点头。“这种测试以前我做过。”

“很好，很好。”说着他输入一个指令，我面前的荧光屏上出现了文本。我读了读情况介绍：这里的问题是计划安排、定出各项事务的处理顺序。现实生活中的问题，这很异常。大多数研究者会觉得这样的问题太绝对，对就是对，错就是错，不太恰当。我等了一会儿才回答，不过克劳森依然对我的速度感到吃惊。

“答得很好。”他在计算机上敲了一个键，“再试试这个。”

一个情况接着一个情况。我读第四个情况介绍时，克劳森精心摆出一副职业性的超然态度。他对我如何回答这个问题尤其感兴趣，却不想让我知道。这个情况说的是政府里的权力斗争，激烈竞争以求升迁。

我明白了克劳森是何许人也。他是政府的心理学家，也许是军方的人，更有可能是在中央情报局研究与发展署供职。这个测试旨在探测荷尔蒙 K 用于培养战略家的潜能。所以他和我在一起显得不自在：他习惯了同服从命令的军人和政府雇员打交道。

很可能是中央情报局希望把我扣下来，好做更多的试验；他们可能也根据其他病人的表现能力对他们进行过同样的试验。以后，中央情报局会从手下挑选自愿者，使他们的大脑缺氧，再用荷尔蒙 K 进行治疗。我当然不想成为中央情报局的资源，可是我已经显示出足以使他们感兴趣的才智。因此，我只能装聋卖傻，答错问题。

我在回答中选了一个差劲的办法，克劳森大感失望。尽管如此，我们还是继续测试。我读文本花的时间长了，反应也迟钝起来。无关紧要的问题中散见着两个关键问题：一个是如何避免被一

家充满敌意的公司接管，另一个是如何动员人民阻止建设一座火力发电厂。这两个问题我都答错了。

测试一结束克劳森就打发我走，心里已经开始盘算如何撰写报告了。如果我把自己真实的能力表现出来，那么中央情报局就会立即招收我。我前后不一致的表现会给他们泼一盆冷水，但不会改变他们的主意。潜在的回报对他们的诱惑实在太大了，他们是不会放弃荷尔蒙 K 的。

我的处境发生了巨变；如果中央情报局决定扣住我作为试验对象，我同不同意都没什么区别。我必须计划对策。

四天后，谢伊吃惊地问我："你想退出研究吗？"

"是的，立即退出。我要恢复工作。"

"如果是钱的问题，我肯定我们可以——"

"不是，不是钱的问题。这些测试我已经受够了。"

"我知道时间一长，测试就枯燥乏味了，不过我们学到了许多东西。再说，我们很感激你的参与，利昂。这不仅仅是——"

"我知道你们从这些测试中学到了多少东西。但我主意已定。我不想继续下去了。

谢伊还想劝说，我打断他的话。"我知道我依然受保密协议的约束；如果要我签个什么东西来确认，那就寄给我好了。"我起身向房门走去，"再见，谢伊医生。"

两天后，谢伊打电话来。

"利昂，你一定要来做检查。我得到消息，在另一家医院接受荷尔蒙 K 治疗的病人发现了副作用。"

他在撒谎；这种事情决不会在电话上告诉我。"什么副作用？"

“失去视觉。视觉神经长得太快，而且迅速退化。”

一定是中央情报局得知我退出研究的消息后下的命令。如果我回到医院，谢伊就会宣称我精神不健全，将我置护他们的监管之下。然后再把我转到一家政府研究机构。

我假装大吃一惊。“我马上就来。”

“好的。”谢伊舒了一口气，以为我相信了他的话。“你一到，我们就立即检查。”

我挂上电话，打开计算机，搜寻药物管理局数据库里的最新信息。没有关于视觉神经或者其他部位副作用的消息。我并不排除这种副作用也许会在将来出现，但我要自己去发现。

是离开波士顿的时候了。我开始收拾行李。走的时候我要取走我在银行的全部存款。卖掉我的工作室的设备可以多换一些现金，可是大部分设备都太大了，运不走，我只好带走几台最小的设备。忙了几小时后，电话又响了。这次，我让自动答录机接电话。

“利昂，你在家吗？我是谢伊医生。我们等了你好一会儿了”

他还会打一次电话来，再不行的话，就会派穿白大褂的男护上来，或者干脆派警察来把我带走。

晚上七点三十分。谢伊还待在医院里等待我的消息。我转动点火钥匙，倒出医院停车场，驶到街对面。从现在起，他随时会留意到我悄悄放在他的办公室门下面的信。一拆开信就会知道是我写的。

你好，谢伊医生：

我猜你正在找我。

他会惊诧片刻，但仅仅是片刻；他马上会镇静下来，紧急通知保安搜查大楼，检查所有离开的车辆，搜寻我。接着，他会继续读下去。

你可以叫走守在我的房门边的那些大块头男护士了；我不想浪费他们宝贵的时间。可能你决心让警方发出对我的通缉令，所以我自作主张在警方计算机里插入了一个病毒，每当要检查我的车牌号的时候，这个病毒就会替换信息。你当然还可以详细描绘我开的车，可是你连我的车是什么模样都不知道，对吗？

利昂

他会通知警察，让他们的程序员对付病毒。他会得出结论：我有自我优越感情结，这是因为我在信中流露出傲慢的语气，冒不必要的风险返回医院送信，而且毫无必要地暴露一个本来不会被察觉的病毒。

不过，谢伊错了。我策划这些行动就是为了让警方和中央情报局低估我的能力，于是他们不会采取严密的防范措施，这对我很有利。警方程序员在计算机上清除掉我的病毒后，会认为我的编程技术好是好，但谈不上杰出，于是他们就会调出备份，重新安装，找出我的确切的车牌号。这就会激活第二个病毒，这个病毒要复杂得多，会同时修改备份以及激活的当前数据库。警方会沾沾自喜，以为查到了正确的车牌号，进而陷入迷魂阵浪费时间。

我的下一个目标是再弄一小瓶荷尔蒙 K。不幸的是，这样做会让中央情报局查明我的真功夫。如果我没有送那封信，警方晚些时候仍然会发现我的病毒。到那时候，他们清除病毒时就会采取天衣无缝的严密措施。这样一来，我也许就无法从他们的文件里抹掉我的车牌号了。

我住进一家旅馆，开始在客房里的数据网络终端上干开了。

我进入了药物管理局的保密数据库，查出荷尔蒙K试验对象的地址，还有药管局的内部通讯情况。他们发布了暂停荷尔蒙K医疗试验的禁令，取消暂停禁令之前不得再进行任何试验。中央情报局坚持要先抓住我，对我的潜在威胁进行评估。在此之前，不允许药管局采取任何行动。

药物管理局要求所有医院通过信使退回剩余的荷尔蒙K。我必须抢在这之前弄一瓶。离我最近的病人在匹兹堡，于是我预订了一张第二天一早飞往匹兹堡的机票。我查看了匹兹堡地图，提出申请，要求宾夕法尼亚信使公司到匹兹堡市中心一家投资公司取一个包裹。最后，我在一台超级计算机上登录使用了好几个小时的中央处理器。

我坐在一辆租来的小车里，小车停在一座摩天大厦转角处。我身上的外套口袋里装了一只带键盘的小小的集成电路板。朝信使将要到达的方向望去，只见街上行人一半都戴着白色的空气过滤面罩，不过能见度很好。

从两个十字路口远的地方驶来一辆新型的家用面包车，车的侧面漆有“宾夕法尼亚信使公司”的字样。不是一辆戒备森严的押送车，看来药管局对我并不那么担心。我钻出小车，向摩天大厦走去。押送车不久到达，停在停车场，司机下了车。他一走进大厦，我就钻进面包车。

面包车是直接从医院开来的。司机正在上楼前往四十层，到那里的一家投资公司取一个包裹。至少要四分钟才会返回。

车厢地板上焊着一口大型保险柜，带双层钢壳和钢门。门上贴有一块抛光面板，司机只要手掌靠着面板，保险柜便自动打开。面

板侧面有一个接口，用于输入程序。

昨天晚上，我进入了卢卡斯防盗系统公司的服务数据库，这家公司向宾夕法尼亚信使公司出售掌纹锁。我在数据库里找到了一份加密文件，该文件包含超越客户设置、打开掌纹锁的密码。

我得承认，渗入计算机防火墙通常没什么美感可言，但某些方面却间接涉及非常有趣的数学问题。譬如，连常见的加密方法超级计算机也需要数年的时间才能解密。然而，我在一次钻研数字理论期间，发现一种分解极大数字的奇妙技巧。配备这种诀窍，一台超级计算机在几小时内就可以破译这个密码。

我从衣袋里抽出电路板，用电线连接到接口上，输入一个十二位数，保险柜门旋开了。

当我带着那瓶荷尔蒙 K 返回波士顿的时候，药管局已经对失窃案作出了反应：可以通过网络进入的计算机上所有相关文件全部删除——意料之中的事。

我带上那瓶荷尔蒙 K 和随身物品，驱车前往纽约。

真奇怪，对我来说最快捷的弄钱方式居然是赌博。彩票赌马再简单不过了。我不愿惹人注目，只弄了一小笔钱，再投资到股市来维持生活。

我住在一套公寓的一间客房里。这是我在纽约附近能找到的最便宜的公寓，配有数据网接口。我使用几个化名投资，定期改变化名。我要在华尔街花一段时间，通过观察经纪人的身体语言来认准高回报的短期投资机会。每周我顶多去股市一次，我还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做：事物的内在规律在向我招手。

随着我的智商发展，我对身体的控制力也在增强。有人以为人

类在进化过程中智慧虽然发展了，却付出了身体能力下降的代价。这是一个误解，其实调动人的身体是一种神经活动。虽然我的体力没有增加，但身体的协调能力却超过了常人；甚至我的左右手都变得同样灵活。此外，由于我可以高度集中注意力，我能有效地把握自己的身体循环功能，经过一番小小的练习，就能提高或者降低我的心跳和血压了。

我编了一个程序来匹配我的头像，同时，只要我的名字出现，这个程序就能够捕获；然后我将程序并入一个病毒，扫描数据网上所有的公共显示文件。中央情报局会让全国数据网在新闻简报中展示我的照片，宣布我为危险的在逃精神病人，再不然就是杀人犯。病毒将会用空白形象取代我的照片。我将一个类似的病毒输入药管局和中央情报局的计算机，搜寻下载到各地方警察局计算机上的我的照片。他们的程序员就是绞尽脑汁，也对这些病毒无可奈何。

不用说，谢伊和别的医生正在同中央情报局的心理学家们一道磋商，揣测我的行踪。我父母双亡，因此中央情报局会把注意力转向我的朋友们，询问我是否同他们接触过；特工们还会对他们严密监视，以防我和他们接触。特工们会说，实在抱歉，侵犯了他们的隐私，但事情实在紧急。

中央情报局不大可能对任何特工使用荷尔蒙 K，以找出我的下落。具有超级智商的人太难控制了，我自己就是一个例子。不过我要密切注视其他病人，说不定政府会决定雇用他们。

我不费吹灰之力就能看穿众生百相。漫步街头，我观察人们忙于各自的事情，虽然他们一言未发，但其心思昭然若揭。一对年轻的恋人慢悠悠地走过，其中之一醉心于爱情，另一个却只是勉强容忍对方。一位商人的眼里露出一丝忧虑的目光，那目光伴随着他，

表明他害怕上司，开始怀疑他当天早些时候做出的决定是否正确。一位妇女披了一件似乎华丽的披风,可是与真格的披风擦肩而过时，就露馅了。

通常，一个人扮演的是什么角色，年纪更长、更为成熟的人一眼就能看出来。在我的眼里，世人就好像在游乐场游戏的孩童。我被他们的认真劲逗乐了，回想起当年我也如此，不免感到几分尴尬。他们的所作所为符合他们的身份，但我已经无法忍受加入他们的行列。我成人了，告别了孩童世界。我也会应付芸芸众生，无非是为了养活自己。

每周我都获得通常需要数年的教育,组合日益扩大的知识形态。我以比任何人都更为广阔的视野审视人类知识丰富多彩的织锦：学者们从未意识到的锦绣中的空白，我可以填补，并在他们以为已经完整的地方增添新的内容。

自然科学的内在模式最为清晰。例如物理学，如果不把眼光局限在基本因素的水平上，而是扩展它的范围和意义，那么它便具有一种美丽的统一性。诸如“光学”或者“热力学”之类的分门别类只不过是紧身衣，阻止物理学家看到无数学科间的纵横交错。即使抛开抽象的美感，单以应用而论，物理学上被忽视的领域多得无以胜数，比如人造球面对称重力场，工程师本该早就能够制造出来。

我虽然认识到这点，但自己却不会制造这样或者那样的装置。这需要许多定制的零部件，制造起来既费力耗时。再说，实际制造这种装置并不会给我带来什么特别的欣喜：我早已知道它定会运转，实际制造出来对我没有任何启发作用，不能借此发现新的规律。

我在写一首长诗。完成一章后，我就能够选择一种手法将各种

艺术形式中的各种风格结合起来。我使用六种现代语言、四种古代语言，这些语言包含了人类文明的主要世界观，每一种语言都提供异彩纷呈的诗情画意；数种不同的语言并列在一起饶有趣味。每一诗行都同时包括旧词新意，赋予旧词以另一种语言的词性变化，从而凸显出新意。整首诗完成时，可以看作《芬尼根守灵夜》与庞德的《诗篇》的组合。

中央情报局打断了我的创作；他们正在给我设下圈套。捕风捉影两个月后，他们终于承认采用常规方法是找不到我的行踪的，于是便诉诸非常手段。新闻报道说一名疯子杀人犯的女友被指控帮助和纵容杀人犯潜逃。她名叫康妮·皮瑞特，在去年和该疯子有过一段交往。如果审判，她必然会被处以长期监禁。中央情报局的如意算盘是我不会对这种事听之任之，必定要策划营救，于是我便会暴露，束手就擒。

明天将举行康妮一案的预备听证会。他们会确保她获得保释，必要时通过一个保人，从而给我机会与她接触。然后，他们就会在她的住所周围布满便衣，守株待兔。

我开始在荧光屏上编辑第一个图像。这些数字照片远不能与全息图像相比，但能满足我的需要。照片是昨天拍摄的，显示康妮居住的公寓的外观、楼房正对着的大街、附近的十字路口。我移动鼠标，在图像上的某些地方画上几个小小的十字细线：楼房斜对面的一扇窗户，没有灯光，但窗帘却是敞开的；离楼房后面两个街区远处有一个自动售货机。

我一共标出六个位置。这些地点就是昨天晚上康妮回家时他们埋伏的地点。他们有我在医院期间拍摄的录像，知道如何在来往的男人或者模糊不清的行人中间寻找我：就是那个中等步伐、走起路

来精神抖擞的人。然而，他们的如意算盘打错了；只需拉长步伐，头略微上下移动。减少手臂的动作，再加上一身奇装异服，便足以使我瞒过他们的眼睛穿过那个地区。

我在一张照片的底部输入特工们用以联络的无线电台频率以及一个分析他们使用的不规则加密算法的方程式。制作完成后，我将这些图像发送给中央情报局长，明白无误地表达出弦外之音：除非他的便衣撤走，否则我就要他们的命。

要使中央情报局撤销对康妮的起诉，要一劳永逸地遏制他们对我的干扰，我还得做更多的工作。

我又识别出了一种模式，但这一次与理论无关，完全是平淡无奇的繁杂世事。数以千页的报告、备忘录、来往信件；每一页都是一幅点彩画中的一个彩色小点。我从这幅全景画前倒退一步，注视线条和边缘出现，产生图形。我浏览了数以兆计的信息，这些信息仅占我调查的这一段时间里所有记载的极少部分，但也足够了。

我的发现平淡无奇，比侦探小说的情节简单多了。中央情报局长知道一伙恐怖分子阴谋炸毁华盛顿市的地铁系统，但为了获得国会授权采取极端手段打击那伙恐怖分子，他听任爆炸发生了。爆炸遇难者中有一位国会议员的儿子。于是国会授权中央情报局长放手对付恐怖分子。虽然中央情报局的档案里没有直接陈述他的这些策划，但其含义清清楚楚。有关备忘录只是转弯抹角地提及，这些计划漂浮在无伤大雅的文件形成的海洋中间，如果某个调查委员会审读全部档案，证据一定会淹没在杂音里。然而，只要对那些暗藏玄机的备忘录作一番分析过滤，新闻界便一定会相信。

我列了一份备忘录的目录，寄给中央情报局长，并附上一张条子：你不惹我，我也不惹你。他会意识到他别无选择。

这个小小的插曲加深了我对世事的信念：如果我随时了解时

事，任何地方策划的任何阴谋都逃不过我的眼睛。不过，我对这些统统不感兴趣，我要继续我的研究。

我对身体的控制力在继续发展。现在我可以在火炭上行走，或者将针刺进我的手臂，只要我愿意。然而，我对东方式面壁修炼的兴趣仅限于这种方法对肉体的控制方面。我可以达到冥想状态，但从中得到的愉悦远远不能同从原始信息中拼缀出本质规律相比。

我正在设计一种新的语言。我已经达到了常规语言的极限，受这些语言的限制，我已经无法再取得什么进展了。它们无法表达我需要表达的概念，即使表达普通事物时也捉襟见肘。它们连表达话语都难以胜任，更谈不上表达思想了。

现存的语言学理论没有用处；我重新评估了基本逻辑，以确定哪些语言元素适合我的语言。这种语言的一部分将兼容一切数学语言，这样一来，我所写的任何数学公式都具有对应的语言表达形式。另外，数学仅仅是这种语言的一个很小的组成部分，远非全部；不同于莱布尼兹，我认识到了数理逻辑的极限。这种语言的其他部分则将包容我用以表达美学和认知理论的符号。这是一项耗时的浩大工程，一旦完成，将大大澄清我的思维。等我将自己的全部知识用这种语言译解一过，我所寻求的种种模式就将清晰呈现。

我的工作暂时停顿下来。在研究出美学符号之前，我必须建立一套词汇，可以将我所能想像的一切情感完全表达出来。

我体会到许多超越常人的情感，我看出常人情感的范围是多么狭窄。我不否认自己曾经经历过的爱与烦恼是实实在在的，但现在我看清了它们的真实面目：和我目前体验到的一切相比，过去的情感就像小孩子的痴迷与压抑，最多只是一点点先兆而已。我现在的

情感纷繁异呈，随着自我意识的增强，所有情感都复杂了许多个数量级。如果我要完成那首长诗，就必须充分描写这些情感。

当然，与我能够体验的情感相比，我实际体验的不过是冰山的一角。我的情感发展受到周围人的智力以及我与他们稀疏交往的制约。我不时想起孔子的“仁”这个概念：“仁慈”这个词远不足以表达“仁”的内涵，“仁”浓缩了人性的精华，只有通过与人接触才能获得，孤独者是无缘问津的。而我，虽然与人同在，处处都与人同在，却没有与任何人往来。按照我的智商，我可以成为一个完人，可是目前我仅仅是完人的一小部分。

我不会以自怜自伤或者自大自傲来自欺欺人；我自始至终都能够以完全客观的态度评价自己的心态。我清楚地知道自己拥有哪些情感资源，缺乏哪些情感资源，重视哪一种情感，蔑视哪一种情感。我没有什么可遗憾的。

我创造的新语言成形了。它以事物的本质规律为导向，能够完美地承载我的思想，但却不适合于书写或者口语，无法以线形排列的字词把这种语言写下来，它的形式是无所不包的表意符号，只能整体吸收。这种表意符号比图画更微妙，能够表达上千个词都无法表达的意思。每个表意符号包含的信息愈多，它自身就愈复杂精微。我在怡然自得地构思一个庞大无比的表意符号，这个符号可以描述整个宇宙。

用印刷文本作为这种语言的载体太蹩脚、太呆板了。惟一可行的载体是录像或者全息图，可以显示时光流逝的图像。由于人的喉咙的音域有限，因此这种语言无法言说。

我思绪万千，头脑里充满古代和现代语言中的咒骂语，它们带着粗鲁嘲弄我，使我想起我的理想语言也应该有恶毒的词汇，以表

达我的挫折感。

我无力完成我的人工智能语言，工程太浩大了，我目前的资源无法胜任。一连数个星期潜心研究，却一无所获。我独立创作，不借助任何外力，从我已经定义的基本语言着手，改写成为新语言，使新的版本更加丰富。然而，每一个新版本总是突出其缺陷，迫使我扩展我的终极目标，却又使目标注定误入歧途，遥不可及。真还不如推倒一切，从零开始。

动用第四瓶荷尔蒙 K？这个念头萦绕脑际，挥之不去。目前停滞状态中所经历的每一次挫折都提醒我，我是有可能达到更高境界的。

当然，这要冒很大风险。这一针可能导致我的大脑受伤，再不然就是精神错乱。也许这是魔鬼的诱惑，但毕竟是诱惑。而且，我找不出抗拒的理由。

最好在医院注射，再不然就在家里，找个人陪着，都可以获得一定程度的安全保障。可转念一想，注射的结果只有两种：或者成功，或者造成不可挽回的损伤。于是我放弃了这些安全措施。

我从一家医疗器械公司订购了设备，装配成独自一人进行脊椎注射的器械。针剂的效应可能几天后才会充分呈现，因此我不得不待在卧室里。可能发生剧烈反应，于是我将屋里所有易碎的东西都搬出去，用皮带把自己松松地系在床上。邻居听见任何声音都会误以为是瘾君子在嚎叫。

我给自己注射了一针，然后等待。

我的大脑在燃烧，脊椎火辣辣地穿过背部，觉得自己快要中风了。什么也看不见，什么也听不见，头脑一片混沌。

我产生了幻觉。种种说不出的恐怖包围着我，历历在目，清晰

得不可思议，剧烈冲突。一定是幻象。不是肉体的暴力，而是头脑心理的分裂。

精神上的剧痛与极度亢奋。恐怖与歇斯底里的狂笑。

我的知觉恢复了片刻。我躺在地板上，双手紧紧地抓住头发，一绺绺连根拔起的头发撒在我身边。我的衣服浸透了汗水。舌头咬烂了，喉咙红肿：估计是尖叫的缘故。反复痉挛致使我浑身上下青一块紫一块，后脑青肿，可能发生了脑震荡，可我什么都没有感觉到。持续了几小时还是几分钟？

接着，我的眼前一片模糊，头脑中的喧嚣咆哮又开始了。

药物突破临界量。

醍醐灌顶。

我认识自己的思维机制，我确切认识到自己了解事物的过程。这种认识经过反复验证。对自我的认识无比精微，不是一步步地，无休止地去了解，而是直接领悟极限。反观自身，清明朗照。在我这里，“自我意识”这个术语有了新的意义。

上帝说，要有光，于是便有了光。借助一种新的、比我所想像的更有表现力的语言，我更清楚地认识了自我。上帝用一句话便从混沌中创造出秩序,我则用这种新语言使自己焕发为一个全新的人。这种语言能够自我描述，自我编辑，不仅能描叙各种层次的思想，还能描述并修正自己在各种层面上的运作过程。在这种语言中，修改一个陈述句，整个语法都会作出相应变化，如果哥德尔在世，他宁愿抛弃一切也要见识一下这种语言。

用这种语言，我可以看见自己的大脑是如何活动的。我不自夸能看见自己的神经细胞在燃烧，这种豪迈属于约翰·李利和他在20

世纪 60 年代的致幻药实验。我能做到的是洞见规律。我看着思维结构如何形成，如何相互作用。我看着自己在思考，看着描叙自己思考的方程式，看着这些方程式如何描叙它们被我理解的整个过程。

我知道这些方程式如何构成我的思想。

都是什么样的思想啊。

最初，我被所有这些输入的信息震撼了，洞悉我的全部自我，我因此惊骇得麻木了。过了好几小时，我才能够控制自我描述的信息潮。我没有将信息过滤掉，也没有将其推进背景里。它与我的思维过程融为一体，运用在我的日常生活中。以后我才能轻松自如地运用这种手段，犹如女舞蹈演员运用她的运动感觉一样。

从前我从理论上对我的意识所知道的一切，如今连细节都历历在目。性、侵略和自我保护的潜流，由我童年的环境生成，与理性发生冲突，有时候也乔装打扮成理性。我每一种情绪背后所有的原因、我每一个决定之下的动机，我无所不知。

我用这种知识能做什么呢？对于通常所谓的“人格”，我都能随心所欲；我的心理的更高级部分表明我现在是谁。我能够用我的大脑进入各种精神或者情感状态，同时对一切始终保持着清醒意识，能够随时恢复我的本来状态。既然我了解自己同时做两件事情时的运行机制，那么我就能将自己的意识划为几块，运用自己对于事物本质的把握，专心致志处理两个以上彼此分离的问题，自动意识到问题的所有方面。还有什么能难倒我呢？

我知道我的身体脱胎换骨了，如同截肢者的残肢突然换上了钟表匠的巧手，控制随意肌易如反掌。我具有超人的协调能力。通常需要重复数千次才能获得的技巧，我重复两三次就学会了。我找到一盘钢琴家弹琴时手指运动的录像带，不久，眼前不需键盘也能模

仿钢琴家的手指动作。通过有选择地将肌肉一张一弛，我的力量和灵活性提高了。无论是自觉的动作还是条件反射，我的肌肉反应时间都只有三十五微秒。因此，学习杂技也好，武术也好，几乎全都不需要什么训练。

我对肝脏功能、营养吸收、腺的分泌作用具有直观的认识，甚至能意识神经传递素在我的思维活动中所起的作用。这种意识状态所涉及的精神活动，其剧烈程度远远超过任何由肾上腺素驱动导致的紧张度，我的一部分大脑所处的状态，换了一个正常的大脑和肉体，数分钟内便能将它们置于死地。我重新调整安排了我的意识，能感受到意识的潮涨潮落，这些涨落触发我的情感反应，提高我的注意力，或者微妙地决定我的态度。

然后，我将视线投向身体之外的世界。

我周围满是令人目眩、欢快而又恐惧的对称。一切都与内在规律暗合，乃至于大千宇宙即将成为一幅丝丝入扣的图画。我正在接近终极规律：知识万象尽入其中，光芒万丈，是宇宙的洪钟大吕。

我追求光明，不是精神的光明，而是理性的光明。我必须更上一层楼，达到光明的彼岸。这一次目标不会从我的手指间滑走了。有了自己的思维语言，我与光明彼岸的距离可以精确地推算出来。我的终极目标已经遥遥在望。

现在，我必须计划下一步行动。首先，需要简单地加强自我保护能力，开始习武。我要观看一些武术比赛，研究可能使用的进攻手段，尽管我只采取防卫；我的动作神速，足以避开速度最快的进攻。这样，一旦遭到地痞流氓的攻击，我就能够保护自己，解除对方的武装。与此同时，虽然我的新陈代谢的效率已经大为增加，我还是必须多吃多喝，加强大脑的营养。我头部的血液循环速度比常

人快得多，所以我还要剃光头发，让头部散热更快。

接下来，我将着眼于我的主要目标：破译世界的规律。要进一步提高我的思维能力，人工强化措施是惟一可行的手段。我需要把自己的大脑与电脑直接联接，下载思维。要实现这一步，我必须创造出一种新技术。任何数字式计算机都不足以满足我的要求，我在设想基于神经网络的纳米结构电脑。

一旦想出了基本思路，我的大脑就开始并行处理：大脑的一部分求出反映神经网络行为的数学模型；另一部分发展一种方法，借助具备自修复功能的生物陶瓷，在分子层次模拟神经路径的形成；第三部分则研究如何指导私营企业的研发工作，让它们有能力制造出我所需要的东西。时间不等人：我要做出理论与技术的重大突破，让我的新兴工业成长、迅跑。

我进入大千世界，重新观察社会百态。过去我的眼里是种种表达感情的语言、迹象，现在我看到的则是一个种种因素交叉关联的矩阵。人与人之间、物与物之间、机构与机构之间、观念与观念之间，力的线条扭曲、延伸。其中的个人是可悲的，如同牵线木偶，一个个原本活跃的个体被他们视而不见的网络缠住。如果他们有这个愿望，本来是可以抗拒的，但是这样做的人却寥寥无几。

此时此刻，我坐在一家酒吧里。离我右边三只凳子远的地方坐着一个男人，他熟悉这种环境，只见他环顾四周，注意到角落一个黑暗小包间里有一对情人。于是，他露出微笑，示意侍者过来，然后俯身悄悄地对那对情人说三道四。我不必听也知道他在说什么。

他在向侍者撒谎，谎言脱口而出。这是一个不能控制自己的撒谎者，他撒谎不是为了寻求更有刺激的生活，而是觉得欺骗他人很快乐。他知道侍者很淡漠，仅仅装着感兴趣——这是真的，但他也知道侍者依然上当了——这也是真的。

我对人体语言愈来愈敏感，已经达到眼不看耳不听也能读出对方心思的高度：我能嗅到对方肌肤散发出来的信息素。我的肌肉在某种程度上甚至可以觉察到对方肌肉的紧张，也许是我感应到了他们周围电磁场的变化。这些手段还不能提供精确的信息，但我获得的印象为我进一步推论提供了丰富的素材。

常人也许在潜意识状态下可以探测到这些从体内散发出来的信息素。我要进一步修炼，更加适应这些信息素，也许可以由此有意识地控制自己散发出的信息素。

我开发出来的种种潜能不由得使我联想起小报广告所吹嘘的意识控制术。我能够控制自己体内信息素的散发，从而在他人身上引发准确的反应。通过控制信息素与肌肉张弛度，我可以使对方产生愤怒、恐惧、同情或者性亢奋等方面的反应。不用说，这足以使我交上朋友，左右他人。

我引发别人的反应后，还能使他自动强化这种反应。通过将特定的反应与满足感结合起来，我便可以创造出一种自激效应，如同生物信息反馈一样，使对方的身体自我强化其反应。我要将这个用在公司总裁们身上，促使他们支持开发我所需要的工业技术。

我再也无法正常做梦了。我缺乏任何可以叫做潜意识的东西，大脑的全部功能尽在我的控制之下，于是，梦成了过时货，不存在了。偶尔我对大脑的控制也会松懈，但这说不上是睡眠。也许可以称作超幻觉，简直是一种折磨。这些时候，我处于分离状态：知道我的大脑是如何产生幻觉的，却神志恍惚，不能做出反应，难以辨认我看见的一切，只是些怪异的，超限的自我观照、自我修正的意象，即使是我都觉得荒诞不经。

我的意识大耗大脑资源。头脑有限的容量和生理结构只能勉强支撑这种对自我无所不知的意识。不过，这种意识也可以作出一定

程度的自我调节，我让我的意识充分利用现有的资源，不要超越这一范围。这很困难：我仿佛局处笼中，既坐不下去，也站不起来。一旦要松弛或者伸直身体，接踵而来的便是剧痛、疯狂。

我处于幻觉之中,看见我的意识在想像它能够产生的种种结构，结构纷至沓来，又一一消散。我目睹自己的幻觉，我在幻想：一旦掌握终极规律，我的意识将会以什么样的形态出现。

我会获得终极自我意识吗？我的意识形成终极形态所需的种种，我能够发现吗？我会洞悉人类的种族记忆吗？我会发现道德规范的内在本质吗？也许我可以确定意识是否能够从物质中自发产生，可以理解是什么东西将意识与宇宙的其他一切联系起来。也许我可以看见主体与客体是如何融为一体的：元经验。

或者，也许我会发现自己的意识无法形成终极形态，这项工作必需某种外力干预。也许我会看见灵魂——超越物质、形成意识的要素是对上帝存在的证明吗？我会看见本体、存在的真正本质。

我将大彻大悟。一定是一种狂喜的体验……

我的意识收缩到正常状态。我必须牢牢地控制自我。我的意识处于能生成其他程序的程序母机的层面，一般情况下我能控制住自我，意识一旦游离，立即可以进行完美的自我修复，从酷似妄想症或者遗忘症的状态中恢复自我。然而，如果我在这个层面漂移得太远，意识就可能变成不稳定结构，我便会滑进深渊，比单纯的疯狂更加可怕。我必须对意识编制程序，约束它自动生成程序的范围。

这些幻觉使我创造人工大脑的决心更加坚定。只有拥有这种结构，我才能够真正把握我追求的本质，而不是仅仅停留在梦想里。要获得大彻大悟，我的脑神经衍生物还需要大量增生，突破临界值。

我睁开眼睛。我合上眼睛已经有两小时二十八分十秒了，只是闭目养神，不是睡觉。我翻身起床。

我在计算机上调出我的股票交易情况。俯身向荧光屏瞧去，顿时浑身冰凉。

荧光屏向我吼叫，告诉我另一个人也且有超级意识。

我的五种股票显示亏损，虽然不是猛跌，但也够大了，我察觉到股票经纪人的身体语言都发生了变化。我的眼光扫过以字母顺序排列的一览表，发现股值下跌的公司的首写字母是：C，E，G，O和R。经过重新排列，就是GRECO。我的名字格雷科。

有人给我发送了一条信息。

那边有一个人和我一样，一定也是一个昏迷不醒的病人，注射了三针荷尔蒙K。他在我进入医管局数据库之前就将他的文件抹去，在他的医生的账户中输入假信息，从而混淆视听。他还偷走了另一瓶荷尔蒙K，促使医管局关闭有关荷尔蒙K的文件。在当局不知道他的行踪的情况下，他修炼到了我的水平。

他一定是通过我以假身份投资的模式识别出了我；要做到这一点，他必须具备洞察入微的眼光。作为一个超人，他有能力精密地动动手脚，给我造成损失，从而引起我的注意。

我借各种数据咨询公司了解股市行情；我的各种股票全都没有问题，说明对手并不是简单地修改我的账户。他改变了五家互不相干的公司的股票交易模式，仅仅为了一个词。真是好身手。做到这一点真不简单。

估计他比我先开始接受治疗，这就意味着他走在我前面了。走得多远？我开始推测他的进展，一获得新的信息立即汇总。

关键在于，他是朋友还是敌人？他的所作所为仅仅是善意地展示他的本领，还是表明他要毁掉我？我的股票损失不大不小——关心我？抑或是关心他做手脚的公司？为了引起我的注意，他便做出

不少小动作，虽说危害不大，我却不得不假定他怀有一定程度的敌意。

如果情况果真如此，我就危险了。对方可能采取的手段可以是恶作剧，也可以是致命的攻击。小心起见，我要立刻避开。不用说，如果他对我充满敌意的话，我现在已经是个死人。他发给我的信息意味着他希望我们俩玩一玩游戏。但我必须在同等条件下和他玩：隐蔽我的住处，确定他的身份，然后设法同他联系。

随机选择一座城市：孟菲斯。我关掉电脑，穿上衣服，收拾旅行包，将住所里准备的应付紧急情况的现钞全部带走。

我在孟菲斯一家旅馆住下，立即开始在屋里安装数据网络终端。首先，我通过几个假终端改变我的网络活动路径；如果警方追踪我，我的询问看上去来自犹他州的不同终端。军事情报部门也许能够查出这些询问来自休斯敦的一个终端，从那里继续追踪的话便有可能查到孟菲斯。不过万一真的查到那里，我在休斯敦的的预警程序就会通知我。

我那位孪生兄弟抹去了多少有关他身份的线索？联邦药物管理局数据库没有他的文件，我开始查询各城市信使公司服务点的文件，搜寻荷尔蒙 K 研究期间药管局与医院之间的包裹传递情况。然后，检查当时医院保存的脑损伤病历，理出了线索。

他名叫雷诺兹。最初来自凤凰城，早期发展与我差不多同步。他注射第三针是在六个月零四天前，领先我十五天。他并没有抹掉任何明显的档案，着样子是等着我去找他。估计他成为超人已经有十二天了，比我早一半时间。

我现在可以看见他的手在股市搅动，但要找到他的下落却异常艰难。我检查了整个数据网的用户注册表，以查明他渗透的账户。

我在终端上同时开通十二条线，使用两个单手键盘和一个语音话筒，同时进行三处查询。我的身体大部分静止不动，为了防止疲劳，我保证血液循环适度，肌肉适当收缩，排除乳酸。我吸收所有看到的信息，透过音符研究下面的旋律，搜寻网上每一次轻微震颤的源头。

时间一小时一小时地过去了。我们俩都在浏览数以千兆字节的数据，与对方周旋。

他在费城，等着我。

我乘一辆溅满稀泥的出租车前往雷诺兹的公寓。

根据几个月来雷诺兹所查询的数据库和各种机构判断，他个人的研究涉及以生物工程微生物处理有毒废物、实用核聚变的惰性控制以及对社会各阶层潜意识地传播信息。他计划拯救世界，保护世界免遭自我毁灭。另外，他对我的印象不好。

我对外部世界的事物没有表示出任何兴趣，也没有进行任何调查研究来帮助芸芸众生。我们俩都无法改变对方。我认为外部世界跟我的终极目标关系不大，他则不能容忍一个具有超常智慧的人单纯做个自了汉，置苍生于不顾。我的人脑—电脑联接计划将会在世界上产生巨大反响，引发政府、公众的反应，进而干扰他的计划。正如格言所云，我不仅无助于解决问题，自己反倒成了问题的一部分。

如果我们仅仅是超人社会的成员，我俩互相交往的性质就完全不一样了。不幸的是，我们俩都生活在现实社会，不可避免要成为主宰万物的角色。常人的所作所为对我们没什么影响。但我们两人，即使远隔千山万水，也无法忽略对方。必须拿出一个解决办法。

我们俩已经避免了好几次交锋。我们可以采用上千种方法置对方于死地，从在门把手上涂抹含有神经毒素的二甲亚砜到借用军方的攻击卫星进行外科手术式打击。我们俩都拥有无数手段，可以扫平对方身体所处的空间和他的数据网络，也可以事先设下圈套，静候攻来的对手上钩。然而，我们俩都按兵不动，觉得有必要先等等再说。转念一想，我们俩都放弃了千百万种攻击手段。最具决定意义的是事先准备，这些准备工作中哪些才会最终决定胜负却是我们无法预测的。

出租车停下，我付了车钱，然后步行到公寓大楼。大门的电子锁为我开着。我脱下大衣，爬上四楼。

雷诺兹的房门也开着。我穿过门廊，走进客厅。一只数字音响合成器以超波频率播放着复调音乐。这显然是他的杰作。声波经过调制，常人的耳朵无法听见，连我也听不出其中的模式。也许是他的高信息密度音乐实验。

屋里有一把大转椅，椅背朝着我。看不见雷诺兹，他将身体信息素的传递控制在惰怠状态。我发出信息，表示我到了，认出了他的身份。

雷诺兹。

他也传出信息，表示收到。*格雷科*。

转椅轻轻地、缓缓地转过来。他对我微微一笑，关掉他身边的音响合成器。答话。*很高兴见到你*。

我们用常人的身体语言交流：这是普通对话的精简。身体发出一条信息只需要十分之一秒。我传达遗憾之情。*真不幸，一定要成为敌人*。

带着伤感同意，作出假想。*是呀。想一想如果我们珠联璧合，可以怎样改造世界。两个超人。如此良机却错过了*。

真的，假如我们俩合作，一定会创建单独行事无法比拟的伟

业。我们两人无论以什么形式合作都会结出令人难以置信的硕果。他的谈话速度和我一样快，他能够提出令我耳目一新的主意，他和我一样能够认知万物的本质，与这样的人讨论问题是多么惬意。他也怀着同样的渴望。一想到我们俩有一个不会活着离开这间屋子，怎不令人痛心疾首。

他提议。想交流六个月来咱们学到的东西吗?

他知道我的回答是什么。

身体语言缺乏专门术语，于是我们出声交谈。雷诺兹说得又轻又快，只说了五个词。短短五个词意味深长，超过任何一段诗节：每一个词都提供一个逻辑立足点，弄清楚前面的词所隐含的全部意义后我便能登上这个立足点。这五个词加在一块，简明扼要地概括出社会学领域具有革命性的新观点；他用身体语言表示这个观点是他最初获得的成果之一。他所认识的我也领悟到了，但组织形式却不一样。我立刻发出七个词回应，其中四个词概括了我们之间的观点区别，另外三个词推导出以上区别所阐明的一个隐含结论。他也做出回应。

我们继续谈下去。我们如同两位吟唱诗人，互相提示对方即兴吟唱另一诗节，共同谱写一首知识的史诗。片刻之后，我们加快交谈速度，同时开口，又能听出对方话中每一个细微之处。渐渐地我们开始吸收、下结论、应和，连续不断、同步并举。

时间一分分过去。我从他那里学会了许多，他也从我这里学会了许多。突然沐浴在思想的光辉里令人多么心旷神怡，这些思想的含义本来会耗费我数天的时间去琢磨的。但是，与此同时，我们也在汲取具有战略意义的信息：我推测出他所掌握、却没有说出的知识的范围，与我自己的领域相比较，揣测他做出的类似推测。因为，自始至终，我们都意识到，这一切必然会结束的。交流的结

果，我们世界观的差异显现无遗。

雷诺兹没有看到我所见到的美。他站在顿悟所展示的美景面前，却视而不见。激发他灵感的惟一的本体规律恰恰又是我所忽视的，即地球社会的规律、地球生物圈的规律。我热爱美，他热爱人类。彼此都觉得对方忽视了大好机会。

他有一个计划没有提到，那就是为了世界的繁荣，建立一个具有全球影响的网络。为了实施这个计划，他准备雇用不少人，其中一些人他要赋予简单的增强型智力，另一些人则要赋予高级自我意识。其中的少数人会对他构成威胁。*何苦为了凡人冒险？*

你获得了大彻大悟，对常人淡漠是情有可原的。毕竟你的王国与他们的世界互不相干。但只要你我仍然能够理解他们的疾苦，那就不可能超脱。

我可以准确地测出我们各自道德立场之间的距离，它们互不兼容、各走各路，我能看出其中的对立。他的动机不仅仅是出于同情心和利他主义，他的动机大得多，将同情心和利他主义包容其中。另一方面，我却只潜心于认识尽善尽美的境界。*从大彻大悟中显现出来的美呢？难道对你没有吸引力吗？*

要达到大彻大悟的意识需要什么样的结构，这你是知道的。时间不等人，我不想把时间花在等待建立必要的产业上。

他视智慧为手段，我却视智慧为终极目标。再高超的智慧对他都没有多大用处。他目前的水平不仅能够找到解决人类经验王国中任何问题的最佳途径，还能解决许多超越人类经验的问题。他所需要的只是足够的时间来实施他的方案。

没有必要再讨论下去了。经过双方同意，我们开始了。

对我们来说，突然袭击毫无意义。当然，事先声明也不是出于骑士风度——即使知道动手时间，我们也不可能比不知道时更加警觉。不过是把不可避免的事具体化而已。

通过交流，我们对对方都作出了推论，但这些推论中仍然存在缺失，存在空白。我们不知道对方在内在心理方面有什么发现，取得了什么进展。在这个方面，我们从未流露出一丝迹象，整个世界对我们这方面的发现毫无线索。

我开始了。

我集中意念在他的身上激发两种自激效应。一条十分简单：急剧增高血压。如果不加以遏止，而是听任这种自激循环增强继续一秒钟以上，它就会将血压增高到中风的程度——也许高压 400，低压 300——他的大脑毛细血管就会破裂。

雷诺兹立即觉察到了。从我们的交谈中看来，显然他从来没有调查过在别人身上产生生物信息正负反馈循环自激的情况。尽管如此，他却立即明白了。他当即减慢心跳速度，扩张全身的血管。

可是，另一条更精妙的自激线路才是我的秘密武器。这个撒手锏我自从开始搜寻雷诺兹以来就一直在研制。这一招会导致他的神经细胞急剧产生过量的神经传递阻挠素，阻止神经冲动穿过突轴，进而关闭大脑活动。这条自激线路上我施加的强度远远高于前一条线路。

雷诺兹抵御我的佯攻时，觉得注意力稍稍有点不集中，好像血压增高一样。转瞬间，他的身体开始放大对自身的效应。他惊骇地感到他的思维在逐渐模糊。于是，他搜寻起因，很快就会查明我的战术，但却没有仔细审视的时间。

一旦他的大脑功能降低到常人的水平，我就能够轻易地操纵他的思维。采用催眠术，可使他那超级意识所拥有的信息大部分都倒流出来。

我观察他的身体语言，注意到身体语言暴露出他的智力在减弱。减弱的迹象清晰可辨，决不会错。

就在这时候，倒退停止了。

雷诺兹稳住了。我惊呆了。他居然能够打破自激效应。他遏止住了我最厉害的进攻手段。

接着，他开始修复所遭受的创伤。尽管他的能力已经减弱，但还是能够恢复神经传递素的平衡。短短几秒钟，他完全恢复了。

他也同样看透了我。在我们交淡期间，他就推测出我研究过正负反馈循环自激效应。趁着交流的机会，他瞒过我的耳目，找到了基本的预防措施。在我实施攻击时，他观察其具体细节，分析出化险为夷之道。真是火眼金睛，行动神速，神不知鬼不觉，令我惊叹不已。

他承认我的功夫。*一种非常有意思的技术，让你这样全神关注自身的人用来，真是再合适不过了。我没有看出预兆，它就*——突然，他发出一种不同的身体信号，我立刻辨认出来了。三天前，我在一家杂货店，他尾随在我的身后，当时他使用的就是这个身体信号。杂货店的走道挤满了人，我身旁有一位老年妇女，气喘吁吁地跟在她买的空气过滤器后面，还有一位吸毒的瘦削的年轻人，穿了一件饰以不断变幻的迷幻图案的幻彩衫。雷诺兹溜到我身后，有意将自己的意识转到黄色书摊上面。他虽然没有获得我的自激武器的信息，但确实对我的意识有了更详细的了解。

我预感到一种可能性。于是我重新调整了自己的意识，在其要素中植入随机数，组合后的意识将不可预见。我现在的意识方式与往常大相径庭，雷诺兹怎么也不会猜中，他的心理武器于是丧失了用武之地。

我微微一笑。

他报以微笑。*你考虑过*——突然打住。他会说出来，我却无法预见他要说出什么。接着，来了，轻得像耳语：“自我毁灭指令吗？格雷科？”

话一出口，我对他的推想中存在的一处空白迅速填充，满溢出

来。这处空白一填充，他在我头脑中的形象立即大不一样，他指的是语辞：一句话，一旦出口，便会摧毁听话人的意识。雷诺兹表示，那个传说千真万确。也就是说，每一个大脑都有一个内置的触发器，对于每一个人，都有一个特定的句子，可以将他化为一个白痴、一个疯子、一个紧张症患者。而且，他声称知道毁灭我的那一句话。

我立刻转移全部用于输入的感官，将它们指向一块抗干扰的短期缓冲记忆。接着，我编制出一个自我意识的模拟器，用来接受输入，慢速吸收。我的意识则作为高端编程者，间接检测模拟器。只有确认了传感信息是安全的，我才会实际接收。如果模拟器遭到毁灭，我的意识就应该被隔绝起来，我会顺着原来的路径，一步一步折回毁灭点，获取信息，重新编制我的意识。

雷诺兹说出我的名字时，我已经一切就绪；下一句话可能是毁灭指令。此刻，我以一百二十毫秒的时间滞后接收我的传感输入。我再次审视我对人类意识的分析结果，以检验他的论断是否真实。

与此同时，我平静、淡漠地发出信息。有什么高招就使出来吧。

别着急，还没到舌头上呢。

我搜寻到了某个东西。我不禁咒骂自己：人类意识中有一道十分隐秘的暗门，可我的意识没有调校好，无法辨识。我的武器产生于对自身的观照，而他的武器却只有操纵他人者才能创造出来。

雷诺兹知道我已经建立起防御系统；他的触发装置指令是专门用来挫败我的防御系统吗？我继续探测触发指令的性质。

还等什么？他胸有成竹，这么短的时间内，我不可能建立起有效的防御系统。

猜一猜吧。他太自鸣得意了。他真的能够这样轻易摆弄我吗？

现在，我能够从理论上描述触发装置对常人的影响了。仅仅一

个指令就能将任何普通人脑沦为一片空白，但要抹去超级意识，却需要巧计智取。抹去意识的指令有明显先兆，我的模拟装置会对我发出警报。可是，这些先兆我虽然可以计算出来，毁灭指令本身，按其定义，应该是某种我的想像范围的句子；我的超级意识在诊断模拟器的状态时会崩溃吗?

你对常人使用过毁灭指令？我开始测算需要什么东西才能产生出一个特定的毁灭指令?

用过一次，是对一个毒贩子做实验。随后，我一拳打在毒贩子的太阳穴上，把证据隐藏起来了。

我豁然开朗。原来创造指令是一项浩繁的工作。创造触发令，需要对我的意识了如指掌。我推测他对我究竟知道多少。就我能够重编程序来看，他了解得还不够，不过他或许另有观察技术，只是我不知道罢了。我深深地意识到，由于他对外界进行了研究，所以对我占有优势。

这种事你肯定得练习很多次。

雷诺兹的内疚显而易见。要实施他的计划，不死更多的人是不可能的。有普通人，还有几个他的超人助手，这些人一心希望达到更高境界，受这个欲望的诱惑，他们会干扰他的计划。发出指令后，他可能会重新给他们——或者给我——编程，使我们沦为他的仆人，心无旁骛，自我超级编程能力受到制约。死人是实施他的计划所付出的必要代价。

我没有自称圣人。

仅仅是拯救者。

芸芸众生也许会将他看作一个独裁者，因为他们误以为他也是一个常人。庸人缺乏明智的判断，他们怎么也看不出他能胜任拯救世界的伟业。他对常人的判断具有远见卓识，而常人却无法将贪婪与野心等观念套用于超人身上。

雷诺兹以一种戏剧化的姿势举起手来，食指前伸，似乎要强调一个论点。我的信息不够，看不出他的毁灭指令，所以暂时只能招架。如果我抵挡住了他的进攻，就有时间发动反击。

他竖起食指。他说道："领悟。"

起初我没有领悟。接着，恐怖的一刻——我领悟了。

他设计的指令不是为了宣之于口，甚至根本不是传感触发器。它是一个记忆触发器：该指令产生于一连串的知觉，这些知觉单个是无害的，但他却将它们成批植入我的大脑，如同一颗颗定时炸弹。由这些记忆结果所形成的神经结构此时消解收缩，成为一个模式，形成一种心理形态，这个形态注定了我的死亡。我其实等于自己吐出了那一句言辞。

我的大脑立刻高速运转，比以往任何时候都迅速。我不由自主地产生一种自我毁灭意识。我竭力止住联想，可是抑制不了这些记忆。我的意识导致联想过程，这一过程正在发生，冷酷无情、不可遏止。我仿佛从高峰坠落，不得不目睹这个过程。

时间一毫秒一毫秒地过去了。我的死亡历历在目。

是雷诺兹经过杂货店的图像。还有那年轻人身上穿的幻彩衫。幻彩衫上是雷诺兹编制的图像，在我的大脑中植入一个暗示，其结果就是，尽管我转移了自己的输入感官，但心理仍然处于接受状态。即使作出转移这个行为的同一时间，我的意识仍然是敞开的。

没有时间了。只有以飞快的速度重新以随机模式编织意识。这是绝望的挣扎，也许是走向自我毁灭。

刚刚踏进雷诺兹的屋子时，我听到经过调制的奇特声音。我吸收了这个关键的暗示——在做出防御姿态之前。

我的意识分裂了，但结论却愈来愈凸出，愈来愈清晰。

是我自己亲手建立的那个模拟器。为了设计这一防御手段，我的感知力作出了改变，调整到最易受他那个触发令影响的状态。

我承认他比我更富有创造力。这是他的事业的吉兆。对于拯救者来说，实用主义远比唯美主义实用。

我不知道，拯救了世界以后他想做什么？

我领悟了那个词及其发挥威力的方式。接着，我死了。

后记

我写这个故事的灵感来自我读大学时一位室友随口发出的一句感慨。当时他正在阅读法国存在主义大师萨特的小说《恶心》。小说的主人公发现他所看到的一切都毫无意义。我那位室友纳闷，如果你从你所看到的一切中发现意义与秩序，那该是怎样一番景象。我认为，这种能力也就是一种非凡的洞察力，这种洞察力进而意味着超级智力。于是，我开始思考这样一个临界点，即从量变——更强的记忆力、更迅速的模式认知能力——到质变，到一种全新的认知模式。

此外，我还纳闷，有没有可能真正理解我们的意识是如何工作的？有些人用“你不可能亲眼看见你自己的脸”之类比喻来断定我们不可能理解。但我觉得这种论断缺乏说服力。到头来，也许事实会证明，就“理解”与“意识”的某些方面而言，我们无法理解自己的意识——但要我信服这种观点，还需要更有说服力的论据。

王荣生　译

除以零

1

任何数字除以零，都不会得出一个有意义的数字来。理由是除法被定义为乘法的逆转：如果你先除以零，然后再乘以零，就会重新得到开始那个数字。然而，乘以零只会得出零，不会得出任何别的数字。没有任何数字乘以零会得出非零的结果。因此，除以零的结果实际上是“无意义的”。

1a

里瓦斯太太进来的时候，雷内正望着窗外。

“才待了一个星期就要出院吗？连真正的待都谈不上。老天知道，我可是非得长期待下去不可。”

雷内强作笑脸说：“我肯定你不会待很久的。”里瓦斯太太爱在病房里指手画脚。大家都知道她的所作所为不过是做做姿态而已，但医生助手们对她还是留了点神，以免她偶然成功。

“哈。他们倒巴不得我走。你知道如果你死在医院里，他们会负什么责任吗？”

"知道"

"可以肯定这就是他们所担心的。始终是他们的责任——"

雷内没有理睬，目光又重新转向窗外，眺望一道烟雾横过天空。

"诺伍德太太？"护士叫道，"你的丈夫来接你了。"

雷内又向里瓦斯太太嫣然一笑，然后离开了。

1b

卡尔再次签了名字，最后护士把表格拿去处理。

他记得他送雷内来住院时的情景，并且想起在第一次询问时那些老套的问题。当时，他耐着性子，一一回答。

"是的，她是一名数学教授。你在《名人传记》里可以找到她的名字。"

"不对，我是搞生物学的。"

以及：

"我留下了一盒我需要的载物玻璃片。"

"不，她不可能知道。"

还有他预料中的问题：

"得过。那是大约二十年前我读研究生的时候。"

"不，我是试图跳楼。"

"不，当时我和雷内还不相识。"

如此等等，等等。

此时，他们确信了他能干可靠，便准备让雷内出院，接受门诊治疗。

蓦然回首，卡尔心不在焉地觉得有点吃惊。在整个询问期间，除了短暂的一刻外，他没有丝毫似曾相识的错觉。和医院、医生、护士打交道的过程中，他的惟一感觉是麻木，是枯燥无味，是机械

重复。

2

有一个著名的“证明”，得出一等于二。该证明的开始是定义：“假设a=1；假设b=1”，得出结果：“2=2a”[①]，也就是说，一等于二。人们容易忽视的是，这个证明过程中将零作为被除数。在这一点上，该证明越过了雷池，使所有的法则都彻底无效。允许除以零，就是允许证明不仅一和二是相等的，而且任何两个数字——无论是是真实的还是想像的，无论有理数还是无理数——都是相等的。

2a

雷内和卡尔一回到家里，她就立刻走进书房，来到书桌面前，开始将她的所有手稿翻转过去，面朝下，一股脑儿扫成一堆。折腾期间，每当有一页纸面朝上，她就会情不自禁地退缩。她想干脆一把火把书稿烧了，但那样做只有象征意义。其实，只要根本不瞧它们一眼，效果是一样的。

医生也许会把这种举止描叙成自我强迫性行为。雷内想起先前自己作为病人在这些傻瓜的监护下所受到的屈辱，不禁皱起眉头。她想起自己作为有自杀念头的病人，被锁在病房里，受到医生助手们二十四小时的监护，还要接受医生的询问。他们一副屈尊的派头，说的话枯燥又乏味。她不像里瓦斯太太，不会玩弄伎俩。其实那些伎俩很简单，只要说，“我知道自己还没有康复，但感觉好些了。”他们就会认为你差不多可以放出去了。

①原文如此，作者对这个著名的“证明”推导可能有误。原证明步骤为：$a=b \rightarrow a^2=b^2 \rightarrow a^2-b^2=ab-b^2 \rightarrow (a+b)(a-b)=b(a-b) \rightarrow a+b=b \rightarrow 2b=b \rightarrow 2=1$。——编者注

2b

卡尔站在门口注视雷内片刻，这才走过门廊。他回想起整整二十年前，他自己被放出来那天的情景。他的父母驱车来接他，在回家的途中，母亲唠叨了一些空洞无物的话，什么大家见到他会多么高兴呀等等。他竭力抑制住自己，才没有挣脱母亲抱着他肩膀的手臂。

他为雷内做的一切，正是他自己在被监护期间想接受的。尽管最初她拒绝见他，他还是每天都上医院来，以便她想见他时，他在身边。他们俩有时候交谈，有时候只是在医院里散散步。他没有发现自己做的一切有什么过错，而且他知道，她很高兴他这么做。

他确实做了种种努力，但他只感觉在尽义务而已。

3

伯纳德·罗素[①]和艾尔弗雷德·怀特海[②]在其合著的《数学原理》中试图将形式逻辑作为数学的严谨基础。这部大作以他们所认为的公理开始，推演出愈来愈复杂的定理。到了第362页，他们已经建立了足够的定理，终于证明了“1+1=2”。

3a

七岁那年，雷内察看一个亲戚的房子，她着迷似的发现地板上

①伯纳德•罗素（1872～1970），英国哲学家、数学家、数理学家，获1950诺贝尔文学奖。

②艾尔弗雷德•怀特海（1861～1947），英国哲学家、数学家。

铺的光滑的大理石地砖呈完美无瑕的正方形。一个一行，两个两行，三个三行，四个四行：地砖拼成正方形。无论你从哪面瞧去，形状都一样。更奇妙的是，每一个正方形都比最后一个正方形多出呈奇数的地砖。雷内获得了顿悟。结论很自然：这种形式具有一种内在的完美，由地砖那光滑、清凉的感觉所证实。还有，地砖彼此拼接，之间的线条严密得天衣无缝。她为这种精确性激动得浑身颤抖。

在往后的岁月里，她又获得了其他顿悟、其他成就。二十三岁就完成令人惊叹的博士论文，写的系列论文好评如潮。人们将她比做诺伊曼[①]，大学竞相笼络她。而她自己对这一切向来并不在意。她在意的是那种完美的感觉，她学到的每一个定理都具有这种完美，与地砖一样实在，一样精确。

3b

卡尔觉得今日的他是在与劳拉相识之后才诞生的。他出院后闭门不见任何人，但一位朋友设法把他介绍给劳拉。最初，他将她拒之门外，但她理解他。他身心俱疲时她爱他，一旦他康复后，她又让他自由。通过认识她，卡尔懂得了什么叫感应他人的心灵。他脱胎换骨了。

劳拉获得硕士学位后继续深造，与此同时卡尔也在大学攻读生物学博士学位。后来，他饱受各种精神危机和心脏疾病，但再也没有绝望过。

一想到劳拉这种人，卡尔就惊羡不已。自从读研究生以来，他就没有和她交谈过，这些年来她的生活怎么样？不知她爱上了什么

①诺伊曼（1903～1957），美国数学家，对数学逻辑、离子物理以及高速计算机的发展均有贡献。

人？他很早就认识到了这种爱是什么，不是什么。他对这种爱无比珍视。

4

十九世纪初叶，数学家们开始探索不同于欧几里得几何的几何学。这些新几何学得出了似乎荒谬的结果，但在逻辑上却没有矛盾。后来证明，非欧几何是与欧几里得几何学一致的相关学问，只要欧几里得几何学在逻辑上没有矛盾，非欧几何也就没有矛盾。

但要证明欧几里得几何学的一致性，这可难倒了数学家们。到了十九世纪末叶，所取得的成就至多证明：只要算术在逻辑上没有矛盾，那么，欧几里得几何学就没有矛盾。

4a

开始的时候，雷内只觉得这是个有点恼人的小麻烦。当时她走下大厅，敲敲彼得·法布里希办公室敞开的门。“彼得，有空吗？”

法布里希将座椅从办公桌往后推开。“当然有空，雷内，什么事？”

雷内走进去，心里知道他会有什么反应。以前她从来没有向系里任何人请教过问题，都是别人向她请教。没有关系。“我想请你帮个忙。几周前我曾告诉你我正在研究的体系，还记得吗？”

他点了点头，“你想用这个体系来改写公理系统。”

“正确。是这样的，几天前我开始得出十分可笑的结论，到现在我的体系也自相矛盾起来。请你看一看，好吗？”

法布里希的表情在意料之中。“你想——当然可以，我很高兴

——”

“太好了。问题就出在头几页的例子里，其余的供你参考。”说着她递给他薄薄的一扎手稿，“我觉得如果让我给你从头到尾讲一遍的话，你可能会受我的引导，只能得出和我相同的结论。”

“也许你说得对。”法布里希瞧了瞧头几页，“我不知道要多久才能看完。”

“不着急。如果有机会的话，只是看一看我的假设是否有模糊之处，诸如此类的问题。我还会继续研究的，到时候会告诉你我是否想出了新东西。好吗？”

法布里希微笑道：“你准会今天下午就来，告诉我你已经发现了问题。”

“恐怕不会，这个问题需要我之外的另一副眼光。”

他摊开双手。“我试试吧。”

“谢谢。”法布里希不大可能充分理解她的体系，但她只需要某个人来检查公式的细节问题就行了。

4b

卡尔是在一位同事举行的一次聚会上与雷内相识的。他被她那张脸吸引住了。那是一张异常平庸的脸，大多数时间不苟言笑，但在那次聚会期间他看见她微笑了两次，皱了两次眉。看她笑时觉得她不会皱眉，看她皱眉时又觉得她不会笑。卡尔很吃惊：他能够辨认出什么样的脸经常微笑，什么样的脸经常皱眉。但是对她那张脸，他却捉摸不透。

他花了很长一段时间来了解雷内，读懂她的表情。不过，这无疑是值得的。

此时，卡尔坐在书房里的安乐椅上，膝盖上放着一本最新一期

的《海洋生物学》杂志，倾听雷内在客厅对面她自己的书房里揉皱纸张的沙沙声。整个晚上她都在工作，可以听出她愈来愈焦躁不安。不过他进去察看时，她又板着平时那张没有表情的脸，丝毫看不出什么来。

他将杂志放到一边，再次起身走到她的书房门口。只见书桌上摊开一册书，书页上布满难以辨识的公式，点缀着用俄语写的评注。

她浏览着一些资料，难以觉察地皱皱眉，啪的一声合上。卡尔听见她嘀咕一声“无用”，将书放回书架。

“这样下去你会弄出高血压的。”卡尔取笑道。

“别以我的保护人自居。”

卡尔吃了一惊，“我没有。”

雷内转身瞧着他，怒目相对。“我知道自己什么时候工作有效率，什么时候没有。”

心一凉。“那么，我就不打扰你了，”他退了出去。

“谢谢”说完，她的注意力又回到书架上。卡尔离开了，心里竭力猜测她的瞪视的含义。

5

在 1900 年举行的国际数学大会上，大卫·希尔伯特[①]列出了二十三个悬而未决的重大数学问题。他列出的第二大问题是请证明算术在逻辑上的一致性。这个问题一旦证明，就将保证高等数学许多内容的一致性。就本质而言，这个证明所能保证的是这一点：不可能证明一等于二。认为这个问题具有重大意义的数学家寥寥无几。

①大卫•希尔伯特（1862～1943），德国数学家，发展了有关不变量的数学。

5a

法布里希还没有开口，雷内就知道他要说什么了。

“简直是我见过的最要命的东西。还不大会走路的幼儿玩的玩具是把不同断面的积木嵌进不同形状的槽子，你知道吗？读你的形式体系，就好像观看一个人把一块积木滑进木板上的每一个洞里，每一次都做得天衣无缝。”

“这么说来，你发现不了错误？”

他摇摇头。“发现不了。我滑进了和你相同的套路：只能用你的方法思考这个问题。”

雷内却已经不在老套路上了：她另辟蹊径，想出了一条截然不同的路子来解决这个问题，但却仅仅证明了原先的体系确实存在矛盾。“不过，还是谢谢你费心了。”

“你要另外找人看一看吗？”

“是的。我想我要寄给伯克利的卡拉汉看。自去年春天那次会议以来，我们一直保持着联系。”

法布里希点了点头，“他上次发表的一篇文章真的给我留下很深的印象。如果他发现了问题，请一定告诉我。我感到很好奇。”

雷内宁愿用比“好奇”更强烈的字眼来表达她自己的心情。

5b

雷内对自己的研究感到绝望了吗？卡尔知道她从来不觉得数学真的困难，而只是一种智力挑战。难道是她第一次遇到无法突破的难题吗？或者说，数学本身就是无解的吗？严格说来，卡尔自己是一个实验主义者，并不真正懂得雷内怎么创造新的数学体系。虽说

听上去有点傻，但是——她是灵感枯竭了吗？

雷内是成年人，不会像神童那样，发现自己正在成为平庸的成年人而感到幻灭的痛苦。另一方面，许多数学家在三十岁之前就达到事业的巅峰。虽然她离三十岁还有几年，但也许她对这个年龄界限逼近自己而感到焦虑。

似乎不大可能，他又漫无边际地想了其他几种可能性。她会不会对学术感到愈来愈悲观？是对自己的研究过于专业化而感到悲哀吗？再不然，纯粹是对自己的工作感到厌倦了吗？

卡尔并不相信这些焦虑是雷内行为古怪的原因。果真是这样的话，他觉得自己肯定会发现蛛丝马迹。但他现在得到的印象却全然不是这么回事。令雷内感到苦恼的无论是什么，反正他猜不透。这使他感到烦恼。

6

1931 年，库特・哥德尔[①]证明了两大定理。第一个定理实际上表明：数学包含或许是真实的、但在本质上却无法证明的陈述。甚至简单如算术的形式系统也可以包括精确，有意义，而且似乎真实无疑的陈述，但却无法用形式方法加以证明。

他的第二个定理表明：断言算术具有逻辑上的一致性，这就是上面所说的那种陈述之一，采用算术公理的任何方法都不能证明其真实性。也就是说，作为一种形式系统的算术无法保证不会得出 1=2 这样的结果。这样的矛盾也许永远不会遇到，但却无法证明绝对不会遇到。

①库特・哥德尔（1906 ~ 1978），生于奥地利的美国数学家、逻辑学家。

6a

卡尔再次走进雷内的书房。她站在书桌跟前，抬头看他。他鼓起勇气说："雷内，显然是——"

她打断她的话，"你想知道我烦恼的原因吗？好吧，我告诉你。"说着雷内便拿出一张白纸，坐在书桌跟前，"等一下，这需要一点时间。"卡尔又张开嘴，但雷内挥手示意他保持沉默。接着，她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开始写起来。

她画了一条线，穿过纸的中央，将纸分成两栏。然后，她在一行的顶部写下数字1，另一行的顶部写下数字2。接着在这两个数字下面迅速潦草地画一些符号，又在这些符号下面的行列里把它们扩展成一串串别的符号。她边写边咬牙切齿，写下那些文字时，感觉好像她正用指甲刮过黑板似的。

写到纸的三分之二左右时，雷内开始将长串长串的符号减少成连续的短串符号。她心里想，现在要到关键处了。她意识到自己在纸上用力过重了，下意识地放松握在手中的铅笔。在她下面写出的那一行上，符号串变成相等了。接着，她重重地写了个"="号，横过纸的底部中心线。

她将纸递给卡尔。他望着她，表示看不懂。"看一看顶部吧。"他照办了，"再看一看底部。"

他眉头紧锁。"我还是看不懂。"

"我发现了一种体系，可以使任何数字等于任何别的数字。这张纸上就证明了一和二是相等的。你随便挑两个数字，我都可以证明它们是相等的。"

卡尔似乎竭力在回忆什么。"里面肯定出现了以零为被除数的情况，对吗？"

"不对。没有不符合规则的运算，没有不严谨的术语，没有想

当然假定的独立公理，全都没有。证明过程绝对没有采用任何规则禁止的东西。”

卡尔摇了摇头。“等一下。显然一和二是不相等的。”

“但在形式上它们是相等的：证明就在你手里。我使用的一切方法都是绝对无可争议的。”

“但这儿不就是矛盾吗？”

“说对了。也就是说，算术作为一种形式系统，是不一致的。”

6b

“你找不出错误来，这就是你的意思吗？”

“不对,你没有听。你以为我是因为这种情况才焦头烂额的吗？证明本身并没有错误。”

“你的意思是说，用的方法都是对的，结果却出了错？”

“正确。”

“你肯定——”他戛然而止，却太晚了。她瞪着他。她当然清楚他想说的是什么。不知她的目光是什么意思。

“你懂吗？”雷内道,“我已经推翻了大半个数学：这门学问全都没意义了。”

她焦躁起来，几乎快发疯了。卡尔小心翼翼地选择着字眼,“你怎么能这么说？数学仍然有作用。科学和经济并不会因为你这个领悟而突然崩溃的。”

“这是因为他们使用的数学纯粹是骗人的把戏。是一种口诀式的小玩意儿，跟用指关节来计算哪些月份有三十一天一样。”

“不一样。”

“为什么不一样？现在，数学与现实绝对毫无关系。且不说像虚数或者无穷小数之类的概念，现在，就连该死的整数加法都跟用

指头计算毫无关系。你用指头计算，一加一始终等于二，但在纸上我可以给你无穷多的答案，这些答案全都同样有效，这意味着它们全都同样无效。我可以写出你见过的最优美的定理，但它却不过是一个瞎扯淡等式。”她苦笑起来，“实证主义者曾经说一切数学都是同义反复。他们错了：数学是自相矛盾。”

卡尔试了试另一种方式。“等一下。刚才你提到虚数这类想像出来的概念，大家不也一样接受了吗？现在不也可以这样吗？数学家们曾经相信虚数没有意义，可是现在它们成了数学的基础概念。情况完全是一样的呀。”

“不一样。当时的解决方法只是扩展语境，用在这里不起作用。虚数给数学增添新的内容，而我的形式系统却是给已经存在在那里的东西下定义。”

“但是，如果你改变语境，从不同的角度探索——”

她翻了个白眼。“不可能！这个体系是从和加法一样明白无误的公理得出的结果，无法绕过。我可以担保。”

7

1936 年，格哈德·根茨恩提出了一种对算术一致性的证明，可是要做出证明，他需要采用一种有争议的方法，即人们所知道的超限归纳法。这种方法不属于正常的证明方法，因此似乎难以恰当地保证算术的一致性。根茨恩所做的是使用可疑的方法来证明显而易见的东西。

7a

卡拉汉从贝克利大学打电话来说他也不能雪中送炭，但表示愿

意继续研究她的论文，似乎她触及到了某种本质的、而又令人不安的东西。他想知道她是否打算发表她的形式体系，因为这个形式体系虽然的确包含他们两人都无法发现的错误，但数学界肯定会有人能够发现的。

雷内几乎没有听见他说话,只是嘀咕今后她会打电话联系他的，近来，她与人讲话很困难，尤其是自从那次与卡尔争论以来，情况更糟糕。系里的同事们都尽量避开她。她显得心不在焉，前一天夜里她做了一个噩梦，梦见她发现了一种形式体系，可以使她将主观概念转换成数学语言，然后，她证明了生与死是相同的。

有一种可能性让她十分惊恐：她正能正在失去理智。她肯定在失去清晰的思维，这与失去理智已经相差无几了。

她责备自己，你是一个多么可笑的女人。哥德尔证明他的不完全定理后自杀了吗?

但是，哥德尔的定理是优美的，让人肃然起敬，是雷内所见到的最优美的一个定理。

而她自己的证明却嘲讽她，讥笑她。就好像谜题书中的一道难题，它说：这下我可把你难住了。你跳过这个错误，查看自己在哪儿出了问题，结果绕了一圈又兜回来，那个难题再一次对你说：又把你难住了。

她估计卡拉汉会考虑她的发现对数学的意义。数学的许多内容并没有实际用处，她的理论也可以仅仅作为一种形式而存在，研究它只是为了它包含的智力美。但这是不能持久的。自相矛盾的理论实在太无意义了，绝大多数数学家只会厌恶地置之不理。

使雷内真正感到恼火的是她自己的直觉出卖了她。那个该死的定理大有道理。它以自己怪异的方式，给人一种感觉，它是正确的。她理解它，知道它是真实的，并且相信它。

7b

想到她生日那天的情景，卡尔微笑起来。

“我不相信！你怎么可能知道？”她手里抱着一件毛衣，跑下楼来。

去年夏天，他们俩在苏格兰度假。爱丁堡一家百货商店有一件毛衣吸引住了雷内的眼光，但当时她没有买。于是他订购了这件毛衣，放在她的梳妆台抽屉里，等那天早晨给她一个惊喜。

“你这个人太容易被人一眼识破了。”他取笑她。夫妻俩都知道这话不是真话，但他还是喜欢这样告诉她。

那是两个月前的事情了。差点两个月。

现在情况不同了，需要改变一下做法。卡尔走进雷内的书房，发现她坐在椅子上，眺望窗外。“猜一猜我为我们俩搞到了什么？”

她抬起头来。“什么？”

“周末预订。在比尔特莫尔订了一套房间。我们可以放松放松，什么都不做——”

“请别说下去了。”雷内说，“卡尔，我明白你的心意。你想我们做点愉快的事情，好让我散散心，不去想这个形式体系。但不起作用。你不知道这个对我究竟是什么样的压力。”

“算了吧。算了吧。”他拉住她的手，想把她从椅子上拉起来，可是她挣开了。卡尔稍站片刻，突然她转过身来，死死盯着他。

“我想吃安眠药，这你知道吗？我几乎希望自己是一个白痴，用不着去思考形式体系。”

他大吃一惊，不知道说什么好。“你至少可以试试离开一段时间，为什么不呢？有益无害呀，说不准会分散你的心思呢。”

“没有什么可以使我分散心思。你不明白。”

“那就解释给我听吧。”

雷内呼出一门气，转身想了一下。“就好像我看见的一切都在向我大喊大叫那个矛盾。”她说，“现在我一直在给不同的数字列等号。”

卡尔陷入了沉默。突然间，他懂了。“这就好像面对量子力学问题的古典物理学家们。仿佛你一直相信的理论给取代了，而新的理论又没有意义，但不知怎么回事，所有证据却都支持这种新理论。”

“不对，压根儿不是那么一回事。”她几乎对他的说法嗤之以鼻，“这与证据没有丝毫关系；这完全是先验的。”

“怎么不同？你的推理和证据之间互相矛盾，这不正是你的问题吗？”

“基督呀，你在开玩笑吗？我测算一和二相等，现在我的直觉也告诉我它们相等。我的脑子里再也无法保持不同数量的概念了，它们对我来说全都是相同的。”

“你不是这个意思吧。”他说，“事实上谁也不可能经历这种事情。”

“你怎么知道我能够经历什么呢？”

“我在尽力去理解。”

“别操那份心了。”

卡尔失去了耐心。“那好吧。”说着他走出屋子，取消了预订。

从那之后，夫妻俩彼此寡言少语，只有必要时才说话。三天后，卡尔忘记带他需要用的一盒幻灯片，便驱车回家取，回到家里发现桌子上有一张妻子的留言条。

在接下来的时刻里，卡尔产生了两个直觉。他飞奔穿过房子，

边跑边纳闷她是否从化学系搞到了氰化物。就在这时，他产生了第一个直觉：他意识到因为不明白什么原因导致她做出这种事，所以对她没有什么同情之类的感受，没有任何感受。

当他一边猛敲卧室门，一边向屋里的她吼叫的时候，他产生了第二个自觉：感受到一种记忆错觉。这种情形似曾相识，却又逆反得荒谬。他记得自己曾经待在一座建筑物房顶一道锁着的门内，听见一位朋友在外面一边猛力敲门，一边向他吼叫别寻短见。此刻他站在卧室门外，听见她羞愧地瘫倒在地板上哭泣，与他当年待在门里面时的情形毫无二致。

8

希尔伯特曾经说过："如果连数学思维都有缺陷，我们还能在哪里找到真理与正确呢？"

8a

雷内暗自纳闷：她自杀未遂会给自己的一生蒙上阴影吗？她的目光对准躺在书桌上的论文的角落。从此以后，人们也许会无意识地把她视为行为反复无常吗？她从来没有问过卡尔他是否也有过这种焦虑感，也许是因为不愿对他提起他当年自杀的事。那是发生在多年以前的事了，如今，任何见到他的人都会立刻知道他是一个健全的人。

然而，雷内却不能说自己是个健全的人。眼下，她不能理性地讨沦数学，而且不敢肯定将来她是否能够恢复理智。现在，如果她的同事见到她，会不会说她丧失了数学才华？

雷内做完案头的工作，离开书房，走进起居室。她的形式体系

传遍数学界后，将彻底动摇根深蒂固的数学基础，但是只有少数人会受到她这样的影响。大多数人会像法布里希一样，机械地理解她的证明，被它折服，但仅此而已。会几乎同她一样感受深切的人只是那些能够真正领会其中的矛盾，能够凭直觉感知这种矛盾的人。卡拉汉就是其中的一位。她心想，随着时间的推移，不知他会如何对付这个矛盾。

雷内用手指在铺满茶几的灰尘上画了一条曲线。如果是在以前，她可能会确定曲线的参数，检查曲线的一些特点。而现在这一切似乎都毫无意义了。她的想像力简直崩溃了。

她同许多人一样，以前一直都以为数学并不从宇宙那里获得意义，而是赋予宇宙以意义，物理实体彼此无所谓大或者小，无所谓相同或者不相同，它们纯粹是存在，数学是完全独立的，但它实际上赋予物理语义，提供范畴和关系。它并不描述任何内在的品质，仅仅提供一种可能的阐释。

然而，这一切都不复存在了。数学一旦从物理实体分离出来，就不一致了，而一种形式理论如果不一致，则就毫无意义。算术是经验主义的，仅此而已，引不起她的任何兴趣。

那么，现在她改行干什么呢？她知道曾经有个人放弃学术研究去卖手工皮革制品。她需要一段时间重新找回自我。而这正是卡尔一直努力帮助她做的。

8b

卡尔的朋友中有两个女人，叫做马琳和安娜，她们俩是知心朋友。几年前，马琳曾经想自杀，她并没有寻求安娜的救助，而是求助于卡尔。有几次，他和马琳坐在一块，通宵达旦，或若促膝谈心，或者默默相视。卡尔知道安娜一直对他和马琳之间的心灵相通

有一点儿嫉妒。他究竟又有什么奥妙，能走进马琳的心灵，对此安娜一直感到纳闷。其实答案很简单。这就是同情对方与感应对方心灵之间的差异。

卡尔一生不止一次在类似的情况下给予他人安慰。不用说，他为自己能够帮助他人感到高兴，但还不止这个。他觉得替别人设身处地，把自己当作另一个人，这种感觉很好。

迄今为止，他一直有理由认为富有同情心是他性格的底色。他珍视这一点，觉得自己如果不能感应他人就一无是处。可是，现在他却遭遇到他前所未遇的事情，在这件事面前，他平时的本能不起任何作用了。

如果有人在雷内的生日那天告诉他，两个月后他就会有这种感觉，那么他只会一笑置之。当然，这种事情会在几年后发生，卡尔知道时间的力量。可是两个月？

结婚六年后，卡尔对雷内的爱淡漠了。他憎恶自己有这个想法，但事实是她变了，现在他既不理解她，也不知道如何设身处地替她着想。由于雷内的精神生活和情感生活交织在一块，密不可分，因而她的情感生活令他不可捉摸。

随之而起的是自我宽恕的条件反射。他这样想：你不可能要求别人在任何危机中始终如一地支持你。如果一个人的妻子突然患了精神病，那么丈夫离开她是一种罪恶，但却是情有可原的。厮守在妻子身边就意味着接受一种不同的关系，这种关系并非适合每一个人，所以卡尔绝不谴责这种处境下的任何人。然而，始终存在一个没有提出来的问题：我怎么办？而他的回答始终是：我要待下去。

伪君子。

最糟糕的是，他曾经也有过同样的遭遇。他曾经沉浸在自己的痛苦里，他曾经折磨过别人的忍耐力，有人始终如一地呵护他。他离开雷内是不可避免的，但那将是一种他永远不可宽恕自己的罪

恶。

9

阿尔伯特·爱因斯坦曾经说过："只要数学定理描述现实，它们就不是确定的；只要它们是确定的，就不描述现实。"

9a=9b

卡尔在厨房里剥豆子准备晚餐这时候，雷内走进来说："可以和你谈一下吗？"

"没问题。"于是夫妻俩坐在餐桌旁。她故意眺望窗外：这是她即将开始严肃谈话时的习惯。他突然对她要说什么害怕起来。在她完全康复之前他并不打算告诉她他要离开，而她康复需要几个月的时间。现在还为时过早。

"我知道我们一直没有明说——"

别，他暗自祈祷，别说出来、请别说。

"——不过，有你守在我身边，我真的十分感激。"

一针见血，卡尔闭上眼睛。谢天谢地，雷内依然望着窗外。情况会变得非常、非常难办。

她仍然在说。"一直萦绕在我脑际的东西——"她停顿了一下，"丝毫不像我所想像的一切。如果那是常见的抑郁，我知道你会理解的，而且我们可以对付。"

卡尔点了点头。

"可是，情况是这样的，我几乎像一个在证明并不存在上帝的神学家。我并不只是存在这种担心，而是知道这是事实。这听起来很荒唐吗？"

“不。”

“这是一种我无法向你表达的情感。这曾经是我深信不疑的东西，但现在它却不是真实的，而且还是我证明出来的。”

他张开嘴想说他完全明白她的意思，他与她有同样的感受。但他没有说出来。因为这种感应将使他们分离，而不是凝聚在一起，所以他不能告诉她。

后记

有一个著名的公式：$e^{\pi i}+1=0$。第一次意识到这个公式可以推导出什么来时，我吃惊得合不拢嘴。让我详细解释一下：

我们最推崇的是这样的小说结尾：出乎意料，却又无可避免。当然，我们也知道，所谓无可避免，其实并不真的是无可避免，只是由于作者的才能，我们才觉得这种结局无法避免。

再回头看看上面这个公式。它才是真正的出乎意料。你很可能会无数次摆弄 e、π 和 i 的值，却意识不到其中的机关。在这种情况下，你就会觉得这个公式真的是无可避免的，它只能这样，这时你就会产生一种敬畏，好像你突然发现了一个绝对真理。

今后，也许会有人证明数学其实并不具备人们一直相信它具备的一致性，所谓数学的美只是虚幻。在我看来，世间再没有比这种事更煞风景的了。

王荣生　译

你一生的故事

你的父亲很快便会向我提出那个问题，这将是我们夫妻生活中最重要的一刻，我希望专注地倾听，记下每一下细节。夜深人静，你父亲和我在外消磨了一个晚上，用餐，看演出，我们刚刚回来。我们俩来到院子里，天上是一轮圆月。我对你爸爸说我想跳舞，他答应了。我们跳的是一支慢舞，一对三十来岁的夫妻在溶溶月光下舞动身躯，就像两个孩子。夜气中有一丝凉意，可是我一点儿也不觉得冷。然后，你父亲说："你想要个孩子吗？"

那个时候，你父亲和我结婚已经两年了，住在埃利斯路。搬出那里时你还很小，不记得那所房子。但我们会给你看它的照片，告诉你发生在那所房子里的故事。以后的日子里，我会迫不及待，盼望着告诉你那个晚上的事，就是我怀上你的那个晚上。但时间还没到，最适当的时机应该是你准备好自己要个孩子的时候。但是，我们永远也不会有那个机会了。

过早告诉你是没用的。在你的一生里，你难得会耐住性子，安安静静坐着，听我说这样一个浪漫故事。你会说这种事多愁善感，傻气。我记得你说为什么会有你时的情景，那时你十二岁。

"你们生我，完全是为了找个不花钱的佣人。"说这话时你会很生气，一边说，一边从壁橱里往外拽着吸尘器。

“一点没错。”我会说，“十三年前我就知道大约这时候地毯需要打扫了，生个孩子做这种事情看来最省钱，最方便。至于现在，麻烦你赶紧做。”

你会回答我说，“你要不是我妈妈，这种事呀，犯法。”你气呼呼地拉出电源线，插进墙壁插座。

这一幕将发生在贝尔蒙街的房子里。在我的有生之年，我将亲眼目睹陌生人住进我们这两个家。以后，等你来到人间两三年后，你爸爸和我将卖掉第一所房子。等到你离开人世，我将卖掉第二所。到那个时候，我会和内尔森搬进农场的房子里，而你的爸爸将和那个我不记得名字的女人一起生活。

我很清楚这个故事的结局，对这个故事我想得很多很多。我也曾反复这个故事是如何开始的，那是几年前事，太空中飞来外星飞船，外星物体出现在草地上。对这些事，政府近乎绝口不提，而小报则穷极想像，刊登了无数千奇百怪的消息。

就在那个时候，我接到一个电话，有人要来见我。

我看见他们等在我办公室外的走廊里。这两个人真是奇特的组合：一个身穿军装，发式是军队里的板刷头，手提铝制公文箱，不满地打量四周环境。另一个一看就知道是个学院型：一圈络腮胡子，上唇也留着髭须，穿一身灯芯绒，正浏览着重重叠叠钉在附近布告板上的招贴告示。

“韦伯上校吗？”我同那位军人握了握手，“我是露易斯·班克斯。”

“班克斯博士，谢谢你百忙之中抽出时间和我们谈话。”他说。

“才不是呢，我很高兴能有个借口躲过系里的那些会。”

韦伯上校介绍他的同伴，“这位是盖雷·唐纳利博士，我电话

里提到的物理学家。”

“叫我盖雷好了。”我俩握手时他说，“非常希望听听你的意见。”

我们进了办公室，我把几摞书从第二把客人坐的椅子上搬走，大家坐了下来。“你说想让我听一段录音，我猜跟外星人有关？”

“我能提供给你的只有录音。”韦伯上校道。

“好吧，咱们先听听看。”

韦伯上校从公文箱里取出一台录音机，按下播放键，放出的声音与一只湿漉漉的狗抖掉毛皮上的水时发出的声音有些相似。

“对这个，你有什么看法？”他问。

我没说湿漉漉的狗。“我想了解与这段录音相关的前后事件。”

“这方面的情况我无权透露。”

“这些情况有助于我理解这些声音的含意。外星人说话时你能看见它们吗？当时它们在做什么？”

“我能向你提供的只有这段录音。”

“就算告诉我你们看见了外星人,这也不算泄露了什么机密呀。外间消息推测你们看见了。”

韦伯上校的立场毫不动摇。“这段话语言学方面的特点，你有什么看法？”他问道。

“这个嘛，它们的发音器官与人类有本质区别，这一点很清楚。我猜这些外星人的形状与人类很不一样。”

上校正准备说些模棱两可的话，盖雷·唐纳利开口了。“根据这段录音，你能做出什么推测？”

“推测不出什么。听上去这些话不是通过喉腔发出来的。不过知道了这一点后，我还是推想不出它们的长相。”

“你有——除此之外，你还有什么看法？任何看法都行。”韦

伯上校道。

看得出来，他很习惯咨询一个平民的意见。“只有一点。和它们之间建立沟通将极其困难，因为我们与它们在身体构造方面完全不同。几乎可以肯定，它们的某些声音人类发音器官发不出来，可能还会有些音，人类的耳朵分辨不出。”

“你是指音频，次声波，或者超声波？”盖雷·唐纳利问道。

“不完全是这样。我的意思是：人类的听觉器官算不上一套准确客观的听音系统，它已经经过调整，最适合分辨人类喉腔发音器官发出的声音。对于异种发音系统，我们分辨起来就很困难了。”我耸耸肩，“也许经过一段时间的练习，我们可以辨识外星语言中各音位的区别。但还是存在一种可能，为了表达不同的意义，它们的语言中各个音之间存在区别，可我们人类的听觉器官就是分辨不出这些区别来。如果出现这种情况，我们只好使用声谱仪来了解外星人说的话是什么意思。”

韦伯上校问道：“如果我给你一个小时的录音，你需要多长时间才能判断是否需要声谱仪？”

“不管录音有多长，我都无法作出判断。只有直接与外星人对话才行。”

上校连连摇头，“办不到。”

我尽力心平气和地解释给他听，“这当然由你说了算。但要学习一种未知语言，只有与以这种语言为母语的人交流，这是惟一的途径。我说的交流是指提问、谈话之类。除此之外别无他法。所以说，如果你们想了解外星语言，最终不得不派出受过语言训练、能够与操异种语言者作实地交流的人，让他与外星人对话，不管这个人是不是我。仅凭分析录音是不够的。”

上校皱起眉头，“照你说来，外星人也不可能靠收听我们的广播学会人类语言。”

“我想它们做不到。要学会人类语言，它们需要教学材料，而且是专门设计、向非人类成员传授人类语言的教学材料。有了这些材料，它们便能够从电视里学会很多东西。否则不行，缺乏一个出发点，一个立足点。”

上校大感兴趣。外星人知道得越少，就越好。看来这是他的观点为。盖雷·唐纳利也看出了上校的表情，翻了个白眼。我勉强忍住没笑出来。

韦伯上校接着问：“我们假设你跟外星人对话，借此学习它们的语言。你能不能做到既学了它们的语言，又不让它们通过你学习英语？”

“这取决于它们在多大程序上愿意与我们合作。我学习它们语言时，几乎可以肯定，它们可以同时学习英语的一点只言片语。如果它们只单纯教我说它们的话，它们能学会的英语就不可能很多。可另一方面，如果它们的目的只在于学习英语，而不是教我们说它们的语言，那么，事情就非常难办了。”

上校点头：“这件事，我还会跟你联系。”

约我见面的这个电话或许是我一生中接到的第二个意义重大的电话。头一位的，当然，将来自登山搜救队。到那个时候，你爸爸和我之间的关系将会非常冷淡，一年最多通一次话。可当我接到那个电话后，我做的头一件事，将是打电话给你的父亲。

他和我一起驾车去辨认尸体，一路长旅，默默无语。我记得太平间的样子，铺着磁砖，到处是不锈钢，冷冻设备嗡嗡低鸣，弥漫着防腐剂的味道。会有一个勤杂工掀开罩单，露出你的脸。你的脸会有些不对劲，但我将知道，那就是你。

“是的，是她，“我会说，“是我的女儿。”

那个时候，你是二十五岁。

宪兵查对我的证章，在他的书写板上做了个记号，然后打开大门。我驾着越野车驶进营地。这是一个农场，晒干的草地上扎着军队的帐篷，形成一个小小村落。营地中央就是那些外星装置中的一个，别名“视镜”。

我参加的情况通报会上说，这种装置美国领土上有九个，全世界一共一百一十二个。它们是某种双向交流设施，把我们与外星人联系起来。这些外星人估计就是太空中外星飞船上那一批。没有谁知道它们为什么不肯和我们面对面谈话，可能是怕招上虱子吧。每一个视镜都各自分配了一个研究小组，包括一位物理学家，一位语言学家。眼前这个就是我和盖雷·唐纳利的研究对象。

盖雷在停车区等着我。我俩绕过迷宫式的水泥障碍物，来到里面放着那个“视镜”的大帐篷前。帐篷外放着一辆手推车，上面装满从大学语音实验室里借来的器材。全是好东西，这些器材我提前送来，供军队检查。

帐篷外还有三台摄像机，支在三脚支架上，镜头对准帐篷的窗口，拍摄里头那个大间里发生的一切。盖雷和我的一举一动都会受到无数人的审查，其中包括军队的情报机关。除此之外，我们必须递交每日报告。在我的报告中，还必须包括一份评估：我认为外星人掌握了多少英语。

盖雷撩起帐篷站，示意我进去。“进来看看吧，”他用马戏团招徕顾客的口气说，“神奇的生物啊，上帝创造的绿色地球上从来没有出现过，包你大开眼界。”

“只花微不足道的一毛钱。”我嘟囔了一句，走进帐篷。这个时候，视镜毫无变化，和寻常一块半圆形玻璃相似。它有十英尺高，直径二十英尺。视镜前褐色的干草地上喷了一道弧形白线，标出视镜的激活区域。眼下这个区域里只有一张桌子，两把折叠椅，

一条电源线连着外面的发电机。帐篷四周支柱上悬着日光灯，发出低低的嗡鸣，和飞舞在热浪中的飞虫扑翅声混在一起。

盖雷和我对视一眼，动手把载着仪器的手推车推到桌旁。我们刚跨过那道白线，视镜便开始渐渐转为透亮，好像有人在那层暗色玻璃后面慢慢燃起一盏灯。视镜给人造成一种神奇的纵深感，我感到自己可以一步步走进它里面。视镜彻底点亮后，看上去就像一个半圆形的房间，几乎可以乱真。这是透视的效果。房间里有几个很大的东西，可能是家具，但没有外星人。弧形后墙上有一扇门。

我们忙着把各种仪器连接起来：麦克风、声谱仪、便携电脑、扬声器。我手上忙着，不时瞄一眼视镜，知道外星人随时可能露面。可即使这样，一个外星人当真出现时我还是大吃一惊，跳了起来。

外星人有七根长肢，从四方向中央辐辏，轴心处挂着一个圆桶，整个形体极度对称，七肢中任何一肢都可以起到腿到作用，同时任何一肢也都可以当作手臂。在我面前这一位用四只腿走动，另外不相连的三肢分别各自一侧蜷着。盖雷管它们叫“七肢桶”。

之前我看过录像，可现在还是瞠目结舌。它的七肢上没有明显的关节，解剖学家推测它们可能直接由脊柱支撑。不管支撑结构如何，七肢桶们靠它们的七肢活动自如，惊人地轻畅流利。七条皱巴巴的肢腿上是“躯干”，稳稳当当，像艘气垫船。

七肢桶的身体周围排着一圈眼睛，共有七只，没有眼皮。它走到刚才从那里进来的门口，发出一声短促的、像溅水声似的声音，接着又回到视镜里的房间中央，后面跟着另一个七肢桶。这一系列动作中它根本没转过身。真怪，但完全符合逻辑：它身体各个方向上都有眼睛，任何方向对它来说都是“正前方”。

盖雷一直注视着我的反应。“准备好了？”它问道。

我深吸一口气，“够充分的。”我从前在亚马逊河流域作过大

量实地语言考察，但那时总能通过其他语言沟通。有时我的调查对象中有人懂葡萄牙语，我可以用这种语言和他交流，有时可以事先从传教士那里得到有关当地语言的介绍。现在，生平头一回，我只能依靠一种语言作单向考察。这种事从理论上说来倒是简单。

我朝视镜走上前去，对方一个七肢桶作出了相同举动。视镜里的形象清晰到让我有点毛骨悚然的地步，我连它灰色皮肤上的纹理都能看到：一圈一圈的螺纹皱起来，像灯芯绒。通过视镜嗅不到对方的体味，整个情形于是更加怪诞。

我指着自己，缓慢地说："人。"我又指向盖雷，"人。"接着我挨个指着七肢桶，说："你们是什么？"

没有反应。我又试了一次，然后再试了一次。

一个七肢桶用一肢指向自己，肢端四个指头紧紧并在一起。算我走运。有些种族的人用自己的下巴示意，如果七肢桶也像那样，而不是用它的肢，那我简直无迹可循，也不知如何入手。我听见一声短促的振动音，看见它身体顶端一个褶皱的孔道颤动了一下。它在说话！接着它指向它的同伴，又发出一声振动音。

我来到电脑旁。显示屏上出现两幅声谱图，代表两个颤音，它们一模一样。我标出一幅声谱准备重播。我指向自己，重新说道，"人。"指着盖雷又说了一遍。然后，我指着七肢桶，通过扬声器播放出刚才标出的那一声颤音。

那个七肢桶发出更多的振动音。声谱图显示，这一组音的后一半看上去像是第一次那个振动音的重复，如果我们将第一次发音标记为〔振动音 1〕。那么，这次的一组音就是〔振动音 2＋振动音 1〕。

我指着视镜一个物体，可能是七肢桶的椅子吧，"那里什么？"

七肢桶顿了顿，指着那把"椅子"，又发了一个音，它的声谱

图明显不同于前面的音——标为〔振动音 3〕。我再一次指向“椅子”，同时播出〔振动音 3〕。

七肢桶作出回应。从声谱图看，这一次的音看上去像〔振动音 3+振动音 2〕。乐观解释：七肢桶是在证实我播放的音节，这说明七肢桶与人类在说话模式方面有相通之处；悲观解释：真气人，它在咳嗽。

我用电脑将声谱图划界定为几组，试着注明每一组的意思：〔振动音 1〕指“七肢桶”，〔振动音 2〕指“是的”，〔振动音 3〕即“椅子”。这几组音之上，我打下一个标题，“七肢桶语言：A”。

盖雷瞧着我打字，“为什么写个 A？”

“七肢桶可能有多种语言，这个 A 就是指它们目前使用的语言。”我答道。他点了点头。

“现在咱们试点别的，只当逗乐解闷。”我分别指指两个七肢桶，尽力模仿出〔振动音 1〕（意思是“七肢桶”）的声音。外星人停顿了好长时间，接着第一个七肢桶说了点什么，第二个七肢桶跟着说了点别的什么。这两组音的声谱图跟刚才记下的一点相似之处都没有。我不清楚它们是彼此交谈还是在跟我说话，因为它们没有脸，也不转身。我又试着再度发出〔振动音 1〕。毫无反应。

“差得太远了。”我咕哝道。

“能把这种音发出来，我已经佩服得五体投地了。”盖雷说。

“你该听听我学驼鹿叫，吓得它们没命地逃。”

我重复尝试了好几遍，但没有一个七肢桶作出任何我能够识别的反应。只有当我重播七肢桶发音的录音时它们才表示确认：发出〔振动音 2〕——“是的”。

“看来咱们只好完全依赖录音了？”盖雷问道。

我点点头，“至少目前是这样。”

“我们现在做什么？”

“现在要做的就是弄清楚，它们刚才那些话说的是不是‘这些家伙可真逗’，或者‘瞧它们在干啥’。接下来，等那第二个七肢桶发这些音时，我们再看看能不能把它们的意思确定下来，哪怕确定其中一个音也好。”我示意让他坐下，“让自己舒服点儿，这件活计还得花不少时间呢。”

1770 年，库克船长的“努力”号抵达澳大利亚昆士兰海岸。库克留下一些船员维修船只，自己率领一支队伍出发探险。遇上当地土著居民后，一个船员手指着身体袋囊里揣着幼崽跳来跳去的动物，问一个土著，这东西叫什么。土著说，“Kanguru。”从此以后，库克和他的手下便用这个词称呼这种动物(袋鼠)。很久以后他们才明白，Kanguru 在土著语言中的意思是，“你说什么来着？”

我每年给学生作课程简介时都要讲这个故事。几乎可以肯定，这个故事是瞎编的。这一点我以后会向学生说明。不过作为轶事趣闻，它妙极了。我年年都说。当然，未来的岁月里，直到教学生涯结束，大学生们真正想听是有关七肢桶的轶事。他们当中很多人之所以选我的课，目的便在于此。于是我会给他们看我在视镜前与七肢桶对话的录像带，以及别的语言学家和外星人对话的录像。这些带子很有教育意义，如果再有外星人来访，它们会发挥很大作用。不过，这些录像里没有多少轶闻。

说到学习语言的轶事，我最喜欢幼儿园的语言习得过程，这里头的轶事简直取之不尽用之不竭。我记得有一天下午，那时你才五岁大，刚从幼儿园回家。你将用蜡笔东涂西抹，而我呢，那时会正在批改作业。

“妈咪，”你会这么叫我。你小心翼翼装出漫不经心的语气，只有想提出什么要求时你才会这么说话。“我可以问你一个问题

吗？”

“当然可以，宝贝，问吧。”

“我能，嗯，伴吗？”

我会从手下批改的作业上抬起眼睛，“你说什么？”

“幼儿园里莎朗说她会当伴。”

“真的？她跟你说过什么伴吗？”

“她姐姐要出嫁了，她说，嗯，只有一个人可以，嗯，伴。就是她。”

“哦，我明白了。你是说莎朗要当姐姐的伴娘？”

“对了，就是这个。我可以当伴娘吗？”

我和盖雷走进充当针对这一视镜的行动中心的预测屋。屋里的情形好像在准备一场进攻战役，或者全面撤退。大堆剃着板刷头的军人围聚在这个地区的大地图前，其他人坐在体积庞大的电子仪器前，对着通话器叽哩呱啦。我们被领到韦伯上校的办公室。这个房间的位置靠后，有空调，很凉爽。

我们将第一天的结果向上校作了汇报。“好像没多大进展。”他说。

“我有个想法，可以加快速度。”我说，“但前提是你批准我们使用更多的设备。”

“你还需要什么设备？”

“一台数字摄像机，一台大屏幕电视。”我给他看一幅图，上面画着我想像的设备。“我的想法是通过文字书写的方式来探索它们的语言。我把写下的文字显示在屏幕上，用摄像机摄下它们写的文字。我希望七肢桶会照搬我们的方法，作出同样举动。”

韦伯上校怀疑地看着我画的图，“这样做有什么好处？”

“迄今为止，我都是通过扬声器与它们作口头交流，这种方法

一般针对没有文字的纯口头语言。我想，七肢桶肯定同我们一样，也有文字表述。”

“又怎么样？”

“如果七肢桶的语言中存在书写系统，那么它们的文字一定存在某种前后连贯的规律。对我来说，分辨字形比分辨音位容易得多。前者就像从一段印刷出来的句子中辨别字母，后者则相当于在对方说话同时听出各个字母。”

“我同意你的看法。”他说，“问题是这样一来，你怎么对它们的话作出回应？用他们显示的字句写出你自己的话，再反馈给它们看？”

“基本上是这样。如果字句中存在中断，那么写下的句子比口述的句子容易辨识得多，我们再也不用自己动手给录下来的话加标点了。”

他在自己椅子里向后一靠，“我们希望尽可能少地向外星人展示我们掌握的技术，这你也知道。”

“这我理解。但现在我们已经使用了很多机器，充当双方之间的媒介。如果我们能让它们把说出的话写下来，我相信我们的进展会大大加快，比受限于声谱仪时快得多。”

上校转身问盖雷，“你的意见呢？”

“我觉得这个点子不错。我只担心七肢桶从我们的显示器上读出信息会不会有困难。它们的视镜和我们的显示器分属不同的技术领域，两者的原理截然不同。就我们所知，它们的视镜没有采用像素或者扫描线，刷新方式也不一样，不以逐帧扫描为基础。”

“你是说，咱们显示器的工作原理是扫描，也许会让它们读不出屏幕上的显示信息？”

“有这个可能。”盖雷道，“只有尝试之后才知道。”

韦伯在思索。对我来说这根本不是个问题，但从他的观点，

这个决心很难下。不过和一般军人一样，他很快便做出决定。“同意你们的请求。告诉外头的军士，让他把你们需要的东西送来。作好准备，明天就用。”

我还记得未来的那一天，那是你十六岁那年的夏季。这一次，等着男友到来的人是我。当然你也会等着他，你会非常好奇，想瞧瞧他长什么样。你会带上自己的一个朋友，一个金发女孩儿，名字怪得很，叫洛克茜。你们两个，咯咯咯地，笑成一团。

“见了他之后，你肯定憋不住，急着想说说看法对吧。”我会一面对着走廊里的镜子打量自己一边对你说：“忍着点儿，等我们走了以后再说。”

“别担心，妈。”你会这么说，“你们自有办法，他一点儿也不会知道。洛克茜，到时候你问我今晚天气会怎么样，妈的男朋友要是不错，我就说天气好，否则的话，就说糟得很。”

“行。”洛克茜会满口答应。

我会说：“不行，不许你们这么做。”

“妈，你别紧张啦。他才不会知道呢。我们一向这么干。”

“听了真让人放心。”

过了不多久，内尔森会开车来接我，我会给大家作介绍，我们几个会在门廊里聊上一会。内尔森长得粗犷帅气，看得出来你很欣赏他。我们正要走，洛克茜会假装随随便便地问你：“哎，你觉得今儿晚上天气会什么样？”

“要我说，今晚准火辣。”你会这么回答。

洛克茜会大表赞同，直点脑袋。内尔森问：“是吗？可我觉得今天晚上会挺凉快的。”

“说起这种事儿，我有第六感。”你会这么说，脸上一本正经，“我的感觉是，今晚大热。妈，幸好你穿得不多，跟晚上的气

温挺合拍。”

我会狠狠瞪你一眼，说一声再见。

我和内尔森向他的车子走去，我在前头，他跟在后面。他会笑着问我：“你们打什么哑谜？”

“这是我们母女俩之间的事儿，”我会恨恨地说，“别逼我跟你解释。”

我们又来到视镜前，这是第二次。我们重复了上回的程序，但这一次，我们在说话的同时把话显示在电脑屏幕上：我们说“人”，同时在电脑屏幕上显示出“人”这个字，依此类推。七肢桶终于明白了我们的想法，它们也弄来了一个平平的圆形屏幕，安在一个小底座上。一个七肢桶说完话后，将一肢伸入底座的一个大插孔里，一堆胡涂乱画便会出现在屏幕上。略微有些像连笔草书。不久我们便形成了一套固定做法。我也汇编成两套它们的语言系统：一是七肢桶发出的语音，另一套是它们的书写样本。后者好像是某种语标式文字，这是我的第一印象。我很失望。我一直希望它们的文字以字母为基础，便于理解我们理解它们的口头语言。当然语标式文字也可能包含某些语音信息，但要找出这些信息却相当困难，比基于字母的文字难得多。

我站的地方离视镜很近，能一处处指点七肢桶的各个身体部位，比如肢、手指、眼睛，然后分别确认各个部位的名称。它们躯干底下原来有个孔穴，四周是凸出的骨质关节。这个部位可能用于咀嚼，躯干顶端那个孔穴则用来呼吸、说话。除这两个之外，七肢桶身体各处没有其它明显的孔道。也许它们的嘴同时起到肛门的作用。这些问题我们留待今后研究。

我还试图找出我们这两位合作伙伴各自的称谓，也就是姓名，如果它们的种族中存在这类东西的话。它们回答了，我们当然发不

出那些音，于是为了我和盖雷方便起见，我把它们分别称为弗莱帕和拉斯伯里。我只希望自已能够分辨出它们各自的特点，把它们俩区别开来。

第二天，我和盖雷走进视镜所在的帐篷之前交换了意见。我对他说：“这一个回合的交流，我需要你协助我。”

“行啊。你需要我做什么？”

“我们需要掌握它们的几个动词,有另一个人协助就好办得多。我把动作的词汇打在屏幕上，你把这些动作演示出来，好么？运气好的话，七肢桶会猜出我们的用意，然后依葫芦画瓢。我带了一堆道具给你用。”

“没问题。”盖雷说，咔吧咔吧捏着指关节，“我准备好了，什么时候上场，只管开口。”

我们从几个简单的不及物动词着手：走、跳、说、写。盖雷依次演示这些动作，毫不窘迫，真让人高兴。虽说摄像机一直在拍摄，但他一点儿也没受影响。他每演示完一个动作，我就发问：“你们怎么称呼这个动作？”没过多久，七肢桶便明白了该怎么做。拉斯伯里开始模仿盖雷，至少，向我们演示七肢桶行为中相当人类举动的对应物。与此同时，弗莱帕操作它们的电脑，显示出每一个动作的书写形式，并大声朗读出来。

从它们发出的音节形成的声谱图中，我能够分辨出一个音，就是我从前翻译成“七肢桶”的那个音节。其它音节所代表的估计就是每一个动作，即动词。看起来，它们的语言中也有动词与名词的分类。真是谢天谢地。可说到文字，事情就没有那么清楚了。针对每一个动作，七肢桶仅仅显示单独一个语标文字，而不是各自独立的两个字。最初我还以为它们写下的只有一个“走”了，没有写出动作的主语。可弗莱帕说的明明是“七肢桶走”，写出却仅有

一个“走”字。它们为什么不坚持字字对照呢？后来我才发现，弗莱帕写出的字形中，有些看上去很像它们文字中代表“七肢桶”的那个语标，不过这边或那边却多出来一些笔画。也许它们的动词在书写时可以粘着、依附于名词。但如果是这样，可为什么弗莱帕在书写动词有时写出动作的主语，有时却又不写？

我决定拿一个及物动词作个试验。加上动作的对象，即宾语，可能会让我们明白过来。我带来的道具中有一个苹果、一片面包。“这样，”我对盖雷说，“给它们看看我们吃的东西，接着你再吃一点。先试苹果，再吃面包。”

盖雷指指那个红富士，接着咬了一口，我则打出：“你们怎么称呼这个动作？”接下来，我们又拿出那片全麦面包重复了一遍这个试验。

拉斯伯里离开房间，回来的时候拿着个东西，有点像大坚果，或者葫芦，还有一个凝胶状的椭圆蛋。拉斯伯里指着葫芦，弗莱帕发出一个音，又显示出一个语标式文字。拉斯伯里继而将葫芦放到躯干下面，夹在几条腿中间。一声压碎东西的声音响起，葫芦再拿出来的时已经缺了一块。葫芦里是个果核，有点像玉米。弗莱开始说话，并在它们的屏幕上显出一个大大的语标式文字。七肢桶发出代表“葫芦”这个音时我们记录了声谱图，可用在句子中以后，这个音的声谱图改变了。可能是名词的格式发生了变化。这时的语示文字十分奇怪：经过研究，我可以分辨出其中有的部分与代表“七肢桶”的文字相似，另外的部分又接近于代表“葫芦”的文字。看上去这两部分好像是融合在一起。融合体中又多了些笔画，估计是表示“吃”这个动作。综合来看，也许是一种将几个字结合在一起的集合联体字？

下面是那个凝胶蛋：发音、书写，还有描述吃它的那个动作。从声谱图上看，我们可以分析出“七肢桶吃凝胶蛋”这几个音。

“凝胶蛋”产生了格的变化，这我们已经预先想到了，只是没有料到这句话的顺序和上次不大相同。但是文字形则是完全另外一回事，又是一个大语标。这一次我花的时间长得多，终于捉摸出一点点头绪：代表每个动词名词的各个字眼又融在了一块，不仅如此，代表“七肢桶”的那个语标这回来了个仰面朝天，肚皮上顶着“凝胶蛋“的语标，后者的姿态是大头朝下倒立着。

“哎哟喂。”好一个简单例句呀，主语加宾语，名词加动词。我重新把以前的几句话再次好好端详了一番。对我来说，刚才它们还互不关联前后矛盾，可是现在，我发现这些话全都包含代表“七肢桶”的那个语标。随着与不同动词结合，它有时转了一圈，有时产生一些变形，所以我刚才没有认出这个字。“你们这群家伙，当真开我的玩笑不成？”我喃喃自语。

“有麻烦吗？”盖雷问。

“他们的句子书写起来不是一个一个挨着排，各自独立，互相有个区分。它们的句子是将组成该句的每一个字结合到一起。为了方便结合，它们旋转这些字眼，或者对字眼作出种种变形。你看看。”我给他展示这些字是怎么转来转去的。

“这么说，不管一个字怎么转来转去，它们读起来一样方便。”盖雷道，他转身注视着七肢桶，大为钦佩。“它们的身体构造极度对称，不知这跟它们的文字有没有关系？身体没有‘前’、‘后’、‘左’、‘右’可言，文字可能也是这样。真是超级漂亮。”

我真不敢相信，“超级”和“漂亮”两个词可以这样搭配，说出这种话的人居然是我的搭档。“的确很有意思。”我说，“可这样意味着我们很难用它们的文字写了我们的话。它们写出一句，我们不容易把它截成几个独立的字，再把截出的字组合成新句子。我们必须学习它们的书写规律，之后才谈得上写出什么东西让它们让

得出来。从前它们说出一句话来，我们没办法从中提取各个单字，没想到现在在文字上又遇上了同一种困难：人家写出来了，我们还是从中提取不出可用的字。”

我望着视镜里的弗莱帕和拉斯伯里，这两个七肢桶正等着我们继续哩。我长叹一声：“你们哪，可真没打算让我省省心，是不是？”

说句公道话，七肢桶是百分之百地合作。时间一天天过去，它们热心地教我们学习它们的语言，并不要求我们向它们进一步传授英语知识。韦伯上校和他那一伙军人为此疑惑不已，我则同研究别的视镜的其它语言学家通过视频会议有磋商探讨，分享我们各自学到的七肢桶语言。与七肢桶的视镜相比，我们视频会议所用的显示器显得很原始落后，我的同僚语言学家出现在显示器里时，看上去距我比七肢桶遥远得多。熟悉的遥不可及，而奇异的却的近在咫尺。真是矛盾啊！

我们的语言能力还很差，无法询问七肢桶来到这里的目的，也无法和它们讨论物理知识，以此了解它们的技术水平。这些只能是以后的事。至于目前，我们专心致志，从最基础的做起：音位／字形、词汇、句法。每一个视镜里的七肢桶都操同一种语言，因此我们可以把数据汇集到一起，协作研究。

最困难的是七肢桶的“文字”，简单是混淆之源。看上去根本不像文字，更像一大堆纠缠混杂的小画。还有，七肢桶的语标式文字不是一行行一排列，也不是一圈一圈排列，它们的排列根本不是依照线性方式。弗莱帕的拉斯伯里写的句子就像是把许多个语标凑到一块，需要多少语标就用多少，凑成一大团。

这种形式的文字不禁使人联想到原始的符号系统。读者要想解读一段由这种符号组成的信息，必须事先知道这段信息的语境——

它的上下文关系、前因后果。大家因此认为，这种符号体系太受限制，无法系统地记录信息。不过七肢桶不可能以口耳相传的口头语言为基础发展出这么发达的技术水平。如此一来，意味着有三种可能：一、七肢桶的确拥有一种真正的书写系统，但不愿意当着我们的面运用；二、七肢桶目前的技术手段不是它们发明的，它们只不过是一群文盲，捡起了别的种族所发明的科学技术；第三种可能，也是我最感兴趣的，即，七肢桶文字是一种非线性系统，完全相当于真正的文字。

以后，你上高中低年级的时候，我们俩会有一场谈话。那些话我还记得。那是个星期天的早晨，我在炒鸡蛋，你收拾桌子准备吃一顿迟了的早餐。你会边说边笑，给我讲你前一天晚上参加的派对。

“嘿，“你会这么说，“人人都说体重不同，酒量不同。真是不假。我还没喝他们那么多，却醉得比他们厉害。”

我会极力装出没有大惊小怪而是高高兴兴的表情，我真的会尽力，可你会说，“哎呀，你又来了，妈。”

“什么来了？”

“你像我这么大时还不是一样，你又不是不知道。”

其实我没有喝过酩酊大醉这种事，但我也知道，如果我这么说，你会以为我撒谎，而且再也不会尊重我。“记住，喝醉了千万别开车，也别进喝醉了的人开的——”

“天哪，这些我早就知道。当我是白痴啊？”

“哦，没有，你当然不是。”

其实我想的是，你跟我不一样，完全不一样。这件事将再一次提醒我，你不是我的复制品。你是一个奇迹，是我每日的快乐，但我不能自称为你惟一的创造者。

军方在视镜附近安排了一辆拖车作为我们的办公室。盖雷正朝拖车走，我跑了几步赶上他。“是会意象形语标文字系统。”跑近后我告诉他。

“你说什么？”盖雷道。

“来，我演示给你看。”我把盖雷领进我的办公室，在黑板上画了一个圆圈，中间画上一条斜杠。“这是什么意思？”

“‘禁止通行’？”

“对。”我在黑板上写下“禁止通行”几个字。“这四个字也是这个意思，只不过这一行字代表的是我们说出的话。”

盖雷点点头，“明白。”

“语言学家把这个——”我指着那四个字，“称为‘舌文’，‘言语文字’，因为它代表的是我们说出的话，是语音的重现。人类的所有文字都属于这个范畴。我们再来看看这个符号——”我指着中间画着斜杠的圆圈，“这是会意象形语标文字，传达出意思，但与口头语言没有直接关联，不是语音的重现。这种语标的每一个组成部分并没有与某一个特定语音联系在一起。”

“那你的看法就是，七肢桶的所有文字都是这种类型？”

“从我们见到的文字来看，是的。它们的文字不像‘禁止通行’的标志，不是图画，要复杂得多。这个系统有它自己的造句规律，诸如自身的语法、句法，这些语法句法的指向是视觉，与口头语言的语法没有关系，是两回事。”

“视觉语法？能给我举个例子吗？”

“就来。”我在办公桌前坐下，从电脑上调出昨天与拉斯伯里的谈话记录。我把显示器转了一下，让他能看见上面的内容。“在它们的口头语言中，名词有格和位的变化，如主格、宾格，指出它是主语还是宾语。可到了文字里，确定名词的主宾是依靠它的语标的方位，看这个名词语标在哪个方位与动词语标相联。你瞧这

儿，”我指着一堆语标，“以这个为例。这里‘七肢桶’这个语标与‘听’这个动词语标联在一块儿，是这样联的，这些笔画是平等方向，说明七肢桶这个名词是听这个动作的发出者，它在做听这个动作，意思就是七肢桶听。”我又给他看另一堆语标，“等这两个语标用另一方式联在一块时，你看这些笔画是垂直相交，说明七肢桶这个名词是听这个动作的接受者，它被听，意思就听人听七肢桶说。这种造句方式也适用于其它几个动词。”

“再举一个词形变化的例子。”我从电脑里调出另一幅图，“在它们的书写文字中，这个语标式符号的意思大致相当于‘听起来很容易’，或者‘听得很清楚’。看这儿，这个符号跟代表‘听’的语标式符号相近。我们可以把它跟‘七肢桶’这个符号联系在一起，跟刚才一样。这样，表示七肢桶说话听得很清楚，而这样，表示别人听七肢桶说话听得很清楚。最有意思的是，‘听’这个词怎么就会变成了‘听得很清楚’，这种意义的转换不是靠改变位与格。你看这两个词，看出它们词形的变化了吗？”

盖雷点点头，手指屏幕道，“‘听’这个字中间这些笔画，弧度变了，七肢桶好像就这样表达出‘清楚地’这层意思。”

“说得对。这种变形规律适用于许多动词。‘看’这个符号同样也能这么一转，传达出‘看得很清楚’的意思，‘读’和其它动词也是这样。问题是，文字中它们改变字形，笔画里多了些弧度，可说话时却不是这么变的，口头语言中，它们只在这些动词前面加上个前缀，表示位与格的变化。而且，‘看’与‘听’各自的前缀并不相同。”

“我还可以举出其它例子，但想法就是这个，我想你也明白了。从根本上说，七肢桶的语法分为两个领域：口头语言与书面文字。”

盖雷沉思站来回踱步，“人类文字体系中有相似的例子吗？”

"数学方程式，音乐舞蹈的标记符号。但这些符号都有各处专门的应用领域，像我们现在的谈话，就不可能用这些符号记录下来。但我想，七肢桶的文字可能有这个能力。等我们觉得更好些，我们也许能够把现在的谈话用七肢桶的书写系统记录下来。我认为，它们这套系统是一套完全成熟的通用性语标式文字体系。"

盖雷眉头紧锁，"照你这么说，它们的文字和说的话是两套各自独立的语言。你是不是这个意思？"

"是。事实上，我想这么做：把它们的文字标注为'七肢桶语言：B'，以前标注的'七肢桶语言：A'，专指它们的口头语言，这样更准确一些。"

"哎，对了。明明一套语言体系就够了，它们为什么用两套。还得费功夫多学一套。这种搞法不是平添一重麻烦吗？"

"让它们的语言跟英语一样？"我说，"从语言的进化过程来看，最主要的进化动力并不是易于学习。对七肢桶来说，也许口头语言和书面文字各自扮演着不同的文化、认知方面的角色，与其以一套语言为基础根据适用领域的不同发展出多种变化，倒不如干脆弄两套语言来得便当。说不定它们就是这么想的。"

他想了想我的话，"你的意思我明白了。没准儿它们觉得人类语言多余，除口头语言外又开发一套与说话完全相同的书面文字，两套沟通渠道一样，其中一套不是浪费嘛。"

"这种想法大有可能。如果我们能找出它们为什么还有一个不同于口头语的书写系统，这对于了解它们的情况大有帮助。"

"这么说，咱们不可能靠它们的文字帮忙，学习它们的口语喽？"

我叹了叹口气，"是啊。两套语言，对咱们当下来说，就是说的这个意思。我觉得 AB 两套语言，咱们任何一套都不能忽视。只有找个双管齐下的办法。"我指指屏幕，"文字语法，这种针对视觉

的二维平面语法，只要掌握了，肯定对你今后了解它们的数学符号大有好处。我敢打赌。”

“说得有理。你看我们是不是现在就动手，问它们些数学问题？”

“还不到时候。只有等到咱们对它们的书写系统有了更深入的了解之后才谈得上别的。”盖雷装出一脸垂头丧气的表情，我笑了笑，“我的好先生，耐心点儿。耐心是一种美德。”

等你六岁的时候，你父亲会去夏威夷参加一个会议，我们母女俩将陪他一块儿去。你会欢喜雀跃，还几个星期前就早早地开始准备。你会问我椰子、火山和冲浪的事，还会在镜子前面练习呼拉舞。你会把一只旅行箱填得满满的，把想带的衣服和玩具全都塞进去，你还会拖着行李箱满屋子走，看你拉着它能走多远。你还问我能不能在我的行李里帮你带上图画魔板，你的箱子里已经放不下了，而你离了它过不下去。

“你用不上这么些东西。”我会说，“那边好玩的事多极了，带这么多玩具你没时间玩。”

你会好好考虑，你的小眉头上会皱起两个小窝窝，每当你绞你的小脑汁时就会这样。最后你总算同意少带一点玩具，但你的期望却一点儿也没有减少，反而一天比一天高。

“我想现在就去夏威夷。”你会大声哭嚎。

“有时候等待也是一件很好的事。”我会说，“有了等待，到时候会觉得更好玩。”

可你的小嘴还是噘得老高。

在我提交的下一份报告中，我表示语标文字这个说法不准确，因为在普通语标文字中，每个字都与口语中一个词相对应。而七

肢桶的语标却并不以我们所想像的方式与它们的口语产生关联。我也不愿意使用表意符号这个说法，因为在过去的使用过程中，我们为这个说法赋予了别的含意。我建议使用“七文“这个提法。

看来七文与人类文字还是有些相通之处：七文的每一个字都各有其意义,和其它字词结合起来以后可以传达的意义近于无穷无尽。我们无法对七文作出精确定义，不过话说回来，谁又能对人类语言中的“词”这个概念作出精确定义呢？再说七文组成的句子，它们简直复杂透顶。写一大堆句子，中间连个标点符号都没有，全无中断。句子的语法结构完全取决于句中各个七文的组合方式。由于七肢桶的两套语言互不相干，其书写语言于是根本没有表现语句升降调的必要。我们无法从它们的一个句子中分析出简洁的主谓结构，重新组合成新的句子。一个七肢桶爱往一个句子里塞多少七文就可以塞多少，粘成一大团，这就是一句。至少在我们看来是这样。一句文字、一段文字、一页文字，其间的区别只在于这一个大团有多大面积。

在七肢桶语言 B（文字系统）中，一个句子如果比较长，它形成的视觉冲击力真是非同小可。如果不以研究解码的态度，单纯观赏的话，这个句子就像草草画下、加以幻想变形的许多只螳螂，互相勾连绞缠，每一只的姿势都略有不同，共同形成一个纹章图案。超长句子的观赏效果与迷幻招贴海报相似：有时让人癫狂泪下，有时让人昏昏欲睡。

我记得，等到你大学毕业，你会有一幅照片。你摆了个拍照的姿势，头上的学士帽时髦地偏在一侧，一手扶着太阳镜，另一只手撑在腰间，披开学士袍，露出里面的紧身小背心和短裤。

我还记得你的毕业典礼。我们全都到场了，我和内尔森，你父亲和我记不得名字的那个女人。这些人同时聚在一起略有些不愉

快，不过这都是小事。整个周末你都忙着把我介绍给你的同学，热烈拥抱每一个人，我则沉浸在惊奇之情中，一句话都说不出来。我简直不敢相信，你，一个成熟女人，个子比我还高，美得让我心疼，居然会是那个我常常抱起来让你够到饮水喷泉的那个小女孩，那个摇摇晃晃蹒跚跑出我的卧室、身上拖拖拉拉裹着从我衣橱里偷走的长裙帽子和四条丝巾的小女孩。这是同一个人吗？

毕业之后，你将找到工作，成为一个财务分析师。我不会理解你的工作，也不会理解你怎么对钱那么感兴趣，找工作时那么看重薪水。我更喜欢你追求前途时不要过分关注金钱报酬。但我不将抱怨。我自己的母亲也不理解我为什么不能安安分分当个高中英语教师。你会做让你自己感到快乐的事情，只要你开心快乐，我就会心满意足，更无他求。

又一段时间过去了。每一个视镜前，各研究小组努力工作，学习七肢桶语言中初等数学和物理学的术语。这个过程中，语言学家和物理学家通力合作，前者关注方式方法，后者集中注意力于科学这一主题。物理学家向我们展示了早先发明的与外星人沟通的系统，可是这个以数学为基础的系统原本是为了与射电望远镜搭配，用来与遥远太空中的外星人交流的。我们对这个系统加以改造，以适应目前面对面沟通的新情况。

各小组在基本算术上很成功,但在几何与代数问题上却搁了浅。后来我们也想到，我们的几何与代数都是在平面坐标上演算，考虑到七肢桶的身体结构，我们将平面坐标换成了一个球面系统，觉得这对它们来说会更自然些。新方法仍然未能带来成果。七肢桶显然不明白我们的用意何在。

物理学探讨也同样乏善可陈，只在最具体最实在的方面，如元素名称上，取得了一定进展。我们向七肢桶展示元素周期表，几次

尝试之后，它们明白了。但只要进入稍稍抽象一点的领域，七肢桶便被我们的叽哩呱啦搅得云里雾里。我们试着向它们论证最简单的物理特点，如质量、速度，想借此弄清楚它们语言中的对应术语。七肢桶的反应很简单：请我们表述得更明白一点。为避免中间媒介引起误解，我们采取了直接演示的手段：画线、照片、动画，均无成就，毫无进展。这样的日子一天一天过去，一周一周过去，物理学家们个个大失所望。

与此相反，语言学家们取得了相当进展。在破译其口头语言——七肢桶语言 A——的语法结构方面，我们有了持续、长足的进步。如果将人类种种语言视作一个整体，七肢桶口语具有完全不同的模式，这不出我们所料。它的词语没有固定的组合次序，其条件从句更连个常见的顺序都没有。还有，人类语言中的修饰性从句不会有很多层次，七肢桶口语却可以有许多许多层，形成无数层次的级联修饰从句。这一点比人类语言强得多。总的说来，其口语虽然奇异，但还不算无迹可循，难以索解。

更让我们兴奋的是七肢桶语言 B 方面取得的进展。无论是字形还是语法领域都有新发现。这是一种纯粹二维平面的文字。（人类文字虽然也是平面的，但与口语相通，因此在平面之外形成一个新维度。）七文变形极多，某一笔画稍加弯曲，或者粗细不同，或者波动形状不同，或者两个字的字根大小比例有了改变，或者字根之间的距离不一样，或者方位不同，此外还有许多许多，凡此种种，都表示意义有了变化。这些字形不可分割，不能将某一字从组成句子的其它七文中剥离出来。另外，这些文字字形的改变虽然与人类书法艺术有些表面上的相似，但实际上却全然不同书法，所有变化都必须遵循前后一致、明晰的语法规律，每一个变化都代表意义的改变。

我们不断询问七肢桶，它们来到这里的目的何在。它们的回答

每次都是“来看”，或者“来观察”。的确，比起回答我们的问题，有时它们更喜欢一声不吭，静静注视我们的一举一动。也许它们是科学家，不过也可能这伙外星人干脆是些来旅游的游客。国务院指示我们尽可能少泄露有关人类社会的情况。在今后的实质性谈判中，外星人有可能将所获取的情报用作谈判砝码。我们依令而行。这一点儿也不困难——七肢桶们根本没有问我们任何事情。不管是科学家不是游客，这些老外真是非常、非常没有好奇心的一帮子。

以后有一天，我会开车带你去商场买新衣服。那时你十三岁。你有的时候会四仰八叉躺在椅子里，一点儿也不难为情，是个地地道道的小孩子。可隔一会儿，你会以精心练就的漫不经心地姿势把头发一甩，像过受过训练的时装模特。

我停车的时候你会吩咐我：“妈，给我一张信用卡。咱们两小时后在门口这儿见。”

我会笑话你：“门儿都没有，信用卡一张张全得我拿着。”

“开什么玩笑！”你会大发脾气。我们下车，我朝门口走去。你一见我不肯让步，马上换个方案。

“好啦好啦，妈，好啦。行，你可以和我一块儿走，不过得走在我后头点儿，让人家瞧不出咱俩一道。如果看见我的哪个朋友，我就停下跟他们说说话，到时候你不要停下，继续走，行吗？我一会儿再来找你。”

我停住脚步，“对不起，你说什么来着？我可不是个雇帮工，也不是你的哪个畸形儿亲戚。你觉得跟我一起丢人吗？”

“妈，得了吧。我不乐意你让别人看见我跟你在一起。”

“你说的都是什么话！你的朋友我全见过，他们去过我们家。”

"不一样嘛。"你会说，不相信这么简单地事还需要费唇舌解释，"这是买东西。"

"对不起，我只好得罪你了。"

你接着就脾气大发作了。"凡是让我高兴的事，你绝对不做！你一点儿也不关心我！"

没多久前你还喜欢跟我一起逛商场里。你飞快地长过一个阶段，进入另一个阶段，这种速度始终让始终让我惊奇不已。和你生活在一起将像瞄准不断移动的目标。你将永远比我想象的更快一步。

我看着自己刚刚用七肢桶语言B写就的一个句子。我的书写工具是最平常不过的钢笔和纸。跟我从前自己编出来的所有句子一样，这一句看上去也是奇形怪状，好像七肢桶写出的一句话被大锤砸了个粉碎，再由我笨手笨脚地重新粘到一块。笨拙程度与之类似的七文我写了很多，写满的纸张铺得一桌子都是。电扇每一摇头，纸张便一阵哗啦哗啦。

学习和种不存在口语表达形式的语言，其感受真是奇特。我不用练习发音，时间全都花在眯缝起眼睛一笔一笔描绘七文上。

门上轻轻敲了一记，我还没说话，盖雷已经喜气洋洋一步跨了进来。"伊利诺斯州的好消息，他们的七肢桶重复了演示给它们看的物理实验。"

"真的？太好了！什么时候的事？"

"几个小时前。我刚跟那边的人开过视频会议，我写给你看。"他已经动手擦起黑板来。

"别急，物理的事我不需要听。"

"好的。"他拈起粉笔，画了一幅图。

"行了。一束光穿过空气进入水中，这就是光走过的路径。光线循着一条直线，直到与水接触。水的折射率与空气不同，所以光

走的方向产生了改变。这些你以前学过，对吧？”

我点点头，“当然。”

“关于光走的路径，有个极其有意思的特点：如果要穿越两个点之间的距离，光走的路径必然是耗时最小，即时间最短的一条。”

“再说一遍？”

“运用你的想像力，做个假设。假设一束光走的路径是这一条。”他在黑板上的简图添上一道虚线。

“光线走的不是这条路径，这是一条理论上的线。它比光实际走的路线还短些。但是，你要记住，我们的这一束光穿越空气，进入水中。光在水里的速度比在空气中慢。请看这条理论线，它的距离虽然比实际线更短，但理论线在水中的部分比实际线要长一些。所以，光线如果走这条理论线，虽然它的距离短，但所费时间比实际路线更长。”

“嗯，我明白了。”

“现在再想像一下，如果光走的是这另外一条线。”他在简图上画上第二道虚线。

“这第二条理论线，与实际线相比，这条线在水中的部分更少，但它的总长度比实际线长得多。光如果走这条路线，花的时间也同样比实际线长。”

盖雷放下粉笔，用粘着白粉的手指朝简图比画了一下，“光如果走上任何一条理论线，它在旅途中所费的时间都比实际线更长。换句话说，一束光实际所取的路线永远是最快的的一条。这就是费尔马的最少时间律。”

“唔，有意思。七肢桶作出反应的就是这一条定律？”

“一点没错。莫尔黑德在伊利诺斯视镜前用动画向七肢桶演示了费尔马定律，它们接着向我们重复了一遍。眼下莫尔黑德正竭力

让七肢桶用符号公式表现这一定律。”他笑得嘴都合不拢了，“你说，这算不算超级漂亮？”

“是挺漂亮没错。可我怎么会从没听说过费尔马最少时间律？”我拿起一个活页本朝他挥了挥。这是一本物理学原理的初级读本，物理学家在其中汇编了许多主题，建议我们与七肢桶讨论。“这里头翻来覆去讲普朗克量子论、原子裂变理论，光的折射连一个字也没提。”

“我们从前觉得这些东西对你最有用，猜错了。”盖雷一点也不害臊，“说实在的，费尔马定律居然会成咱们第一个突破口，这可真奇怪。这条定律用语言解释起来很容易，但要想对它作出数学描述，只有微积分才行。而且还不是普微积分，得用上变微积分。我们早先还估计会首先从代数或几何一些简单定理作出突破哩。”

“的确奇怪。你有没有这种想法，什么容易什么困难，七肢桶的看法也许跟我们人类不一样？”

“没错。所以我简直按捺不住，急着想看看它们对费尔马定律的数学描述是什么样子。”他一面说，一面来回踱步，“如果对它们来说，变微积分比代数几何更简单，这就可以解释为什么我们跟它们谈物理会那么困难了。跟我们相比，它们的整个数学系统好像来了个七颠八倒大掉个。”他一指那本物理读本，“告诉你，这本书，我们一定会马上重编。”

“以费尔马定律为出发点，过渡到物理学的其他领域？”

“有这个可能。物理学中，类似费尔马最少时间律的定理多着呢。”

“是啊，这种定理本人也有，露易丝最小壁橱空间律。物理学家们什么时候变成这个样子，张口闭口最小最少的？”

“这个……‘最少’这个词有点误导性。你瞧，费尔马的最少

时间率还不够全面。在某种情况下，光循着一条耗时最多路线。其实这种说法更准确：光所取的路径具有极端性——或者耗时最少，否则便取耗时最多的一条。最少，最多，这两个概念具有数学意义上的共性，两种情况可以套用一个数学公式。所以准确地说，费尔马定律并不是最少律，只是一项变分原理。”

“而且这种变分原理还有很多？”

他点点头，“物理学的每一个分支学科都有。几乎每一项物理定律都可以称作变分原理，区别仅仅是看某一属性取的是最大值还是最小值。”他把手一摆，活像物理学的各个分支全摆在他面前的桌子上。“在光学领域，也就是费尔马最少时间律的应用领域上，取极值（是最大值或最小值）的属性是时间。如果换了力学领域，则取另一属性。电磁学当然又会取其它属性。但从数学角度来看，所有这些定理全都是相似的。”

“这么说，只要你拿到了七肢桶对于费尔马定律的数学描述，你就可以破解它们有关其它学科的知识水平？”

“老天哪，我倒是真想。我觉得，这一次，我们拿到了一直在找的楔子，楔进去，破开它们的物理公式。这可是大喜事。得好好庆贺一番。”他不踱来踱去了，停下脚步，朝我转过身来。“我说露易丝，想上外面吃顿饭吗？我请客。”

我稍稍吃了一惊，“行啊。”我说。

等到你刚刚学会走路，你便会每天向我证明，我们之前的关系有多么不平等。你总是四处乱跑，每次绊倒在门坎上、擦破膝盖时，我自己的身体都会真切地感受到你的疼痛。我的身体好像延伸了，另外长出一条到处游走不定的肢体。这部分肢体的感觉器官传达痛觉很快，但我这个中枢却管不住它的马达，它根本不听我的。这真是太不公平了，我将生出一个自己的能走动的巫术小像。这

个合约是我签下的，可签约时没人告诉我这一部分。这种交易向来如此吗?

可是我将看见你发出欢笑，就像未来的某一天，你正和邻居家的小狗玩儿。你的手从把我们家后院与邻家隔开的栅栏里伸过去。你笑得那么厉害，都打起嗝来了。那只小狗会时不时跑向院子另一头，你的笑声就会渐渐小下去，这时你才能喘上气来。等小狗回头跑过来重新舔起你的手指头时，你就会再次尖叫大笑起来。你的声音啊，是我所能想象出的最美妙的声音，使我觉得自己仿佛是一眼喷泉、一口甘泉，是幸福之源。

一想起你忘情的笑声，我的心脏便会幸福得收缩起来。

自从费尔马定律突破，科学概念方面的讨论日益结出成果。不是说全部七肢桶物理的奥秘一下子便大白于天下，但进步确实是持续显著的。盖雷告诉我，与人类相比，七肢桶的物理公式真是上下颠倒。有些物理属性，人类用数学积分才能定义，七肢桶却认为是最基本的。盖雷举了一个例子，“动能”，光听名字倒是简单，其实物理学行话中这是一个很复杂的概念，表示“运动与势能通过时间的结合”，不晓得这是什么意思。我们要用积分表达，而对它们，入门知识罢了。

另一方面，人类有些基本概念，如速度，七肢桶表述起来所运用的数学方法——盖雷声称——“怪异之极”。物理学家们终于证明：七肢桶数学与人类数学是相通的。二者虽然是从方法上说正好相反，但都是对同一物理宇宙所作出的公式描述。

我试图理解物理学家们拿出的一些公式，实在是心有余而力不足。我无法把握“动能“之类物理概念的意义。因此，七肢桶将这些当作基本概念，这一发现具有什么重大意义，我实在无法真正领会。我只能从自己更熟悉的角度考虑这些发现：七肢桶居然认为用

费尔马定律解释光的折射最简单，它们到底是如何看这个世界的？费尔马定律所涉及的最少与最大两个方面它们能够一眼便知，这种理解认识世界的手段究竟是怎么回事？

今后，你的眼睛会是湛蓝的颜色，像你的父亲，而不像我的灰褐色。男孩子会凝望着这双眼睛，就像我从前与未来凝望你父亲的眼里时一样。这双眼睛啊，加上跟你父亲一样的黑头发，他们也会产生与我对你父亲一样的感情：惊叹不已，沉醉其中。今后，你会有很多很多的追求者。

等你十五岁时，我记得有一次，你刚从你爸爸家度了周末回来。你简直不敢相信，爸爸竟会那么不厌其烦地盘问那个你当时正在约会的男孩子的情况。你会躺在沙发上，扳着指头数说爸爸要你头脑清醒的说教："知道他当时怎么说的吗？他说，'十来岁的小伙子心里想什么，我清楚得很。'"一翻白眼，"要他说。好像我自己不知道似的！"

"别顶撞他。"我会这么对你说，"他是做父亲的，不可能不说。"你和你那伙小姐妹在一块儿说什么我见过，才不会担心你让男孩子占了便宜哩。真要担心，我跟你爸爸刚好相反：我担心你欺负人家男孩子。

"他就希望我一直是个小娃娃。自从我长出乳房，他就不知道拿我怎么办才好。"

"这个嘛，那方面的发育把他吓了一大跳。给他点时间，他会调整过来的。"

"妈！已经多少年了。到底需要给他多少时间？"

"我跟他见面时会跟他好好谈谈。"

我们这些语言学家的一次视频会议中，研究马塞诸塞州视镜的

西斯内罗提出一个很有意思的问题：七肢桶语言 B 的书写过程中究竟有没有先后顺序这回事？在七肢桶语言 A 中，单词的排列顺序毫不重要，基本上没有什么意义。我们如果要求七肢桶重复刚才所说的话，它的复述过程中单词排列顺序极可能与上一遍所说的完全不同，除非我们明确要求它们按上一句顺序复述。在书面语言中，字词顺序是否与口头语言同样不具有重要性？

此前，我们对语言 B 的关注仅仅集中在一个句子书写完成后，它看上去是个什么样子。就我们所知，在一系列语标组成句子的过程中，并不存在所谓常见的排列顺序。在大批语标织成的大网中，你几乎可以从任何地方开始读起，接着读它下面的分支从句。直至把这一大堆全部读完。不过这只是朗读，书写也同样如此吗？

最近一次与弗莱帕和拉斯伯里讨论时，我问它们能否当着我的面写完一个句子，而不是写成之后再拿给我看。它们同意了。我把记录那次讨论的录像带塞进录像机，一面看，一面在电脑上研究那次讨论时写就的文本。

我挑出对话中一段比较长的句子。弗莱帕那句话的意思是：七肢桶居住的行星有两颗卫星，一个比另一个大得多；行星大气的三种主要成分分别是氮、氩和氧；行星表面的二十八分之十五为海洋所覆盖。从它嘴里发出的头一串字，按字面翻译如下："氧-比例-大小-多岩石-卫星-环绕与相关-对-主星-第二"。

我把录像带倒到七肢桶按照上面翻译的顺序逐字书写的地方。我放带子，眼看着语标一个个成形，组成一团黑黑的蛛网。我反复放了好多次，最后，在第一笔写完、第二笔还没有开始的地方停住。现在，屏幕上只有弯弯曲曲的一条线。

我把这最初一笔与完成后的句子互相比对。我认识到，这一笔参与了这个句子的好几个从句。开始时它是"氧"这个语标的一笔，明确有力，与其他笔画截然不同；接着它向下一滑，成为描述

两颗卫星大小的比较词的一个组成要素；最后这一笔向外一展，形成“海洋”这个语标拱起的脊梁。问题在于，这一笔是连续不间断的一道线条，而且是弗莱帕落笔的第一画。这意味着，早在写下第一笔之前，七肢桶便已经知道整个句子将如何布局。

这个句子的其它笔画同样贯穿了几个从句，笔笔勾连交织。抽掉任何一笔，整个句子的结构将全然不同，只好重新组织。七肢桶并不是一次只写下一个语标，写完一个再写第二个。任何一道笔画都不只与一个语标关联，而是涉及好几个语标。字符与字符之间融合到这种程序，我以前只在书法作品中见过，尤其是以阿拉伯文字写就的书法作品。但那些作品是出自书法家手笔，事先经过精心安排。没有人能够连说边写，以这么高的速度完成如此复杂的作品。至少，人类做不到。

我从前听一个喜剧演员说过一个笑语:“我拿不准是不是该要个孩子。一个朋友有孩子，于是我问她:‘如果我有了孩子，可他们长大后，会不会生活中遇到什么不幸都怪罪我？’那个朋友大笑起来，‘会不会？别天真了你。’”

这是我最喜欢的笑话。

盖雷和我坐在一家很小的中国餐馆里，我们常常溜出营地照顾这家馆子。我们品尝着开胃点心：锅贴，猪肉馅蘸芝麻油，喷香。我最喜欢不过。

我夹起一个，在加了酱油和醋的油碟里蘸了蘸。“喂，你的七肢桶语言B练得怎么样了？”我问他。

盖雷偏着头盯天花板。我想看他的眼睛，可他不住转移视线。

“我灰心了，放弃了，对不对？”我说，“连尝试一下都不

肯了。”

他脑袋一耷拉，既惭愧内疚，又垂头丧气。“我在语言方面硬是不行。”他老老实实地坦白说，“当初我还以为学语言 B 跟学外语不同，大概和学数学差不多。我简直大错特错。对我来说，这门外语未免外得太厉害了些。”

“但是，学好之后有助于你跟它们讨论物理呀。”

“可能吧。可现在既然已经有了突破口，我那几句话也将将就就能对付过去了。”

我叹了口气，“我得承认，你的话也有道理。我自己数学就不行，早就放弃了。”

“这么说，咱俩平手？”

“打平了。”我啜了口茶，“我还想问问你费尔马定律的事。这里头有些事我觉得古怪，可又说不清怪在什么地方。这个定律听上去根本不像物理定律嘛。”

盖雷的眼睛闪闪发光，“我敢打赌，我知道你觉得什么地方古怪。”他伸出筷子，把一个锅贴一挟两半，“你习惯于从因果关系的角度考虑光的折射：接触水面是因，产生折射改变方向是果。你之所以觉得费尔马定律古怪，原因在于它从目的、以及达成目的的手段这个角度来描述光。好像有谁向光下了一道圣旨：‘令尔等以最短或最长时间完成尔等使命。’”

我陷入沉思，“接着说。”

“这是一个老问题了，关系到物理学中蕴含的哲理。自从十七世纪费尔马提出这条定律以来，人们便一直在讨论。普朗克还就这个问题写过不少著作。这个问题就是：物理学的一般公理都是因果关系，为什么费尔马定律这样的变分原理却是目的导向？比如这里的光，好像有自己的目的。这已经接近于目的论了。”

“嗯，用这种方式阐述这个问题，有意思。让我想想。”我掏

出一枝毡头笔，在餐巾纸上画了一幅简图，就是盖雷普在黑板上画过、描绘光的折射的那幅图。“好了，”我说，一边想，嘴里一边把想法说出来，“我们假定，一道光束的目的就是取一条耗时最少的路径。这道光束怎么才能选出这条路？”

“这个……好吧，我们设想万物皆有灵魂，采用拟人化的说法。这束光必须检查所有可能采取的路径，计算出每条路径将花费的时间，从而选出耗时最少的一条。”他一筷子叼走盘子里最后一个锅贴。

“要做到你说的这一点，那道光束必须知道它的目的地是哪里。如果目的地是甲点，最快路径就与到乙点全然不同。”

盖雷又点点头，“一点没错。如果没有一个明确的目的地，‘最快路径’这种说法就失去意义了。另外，给定一条路径，要计算出这条路径所费时间，还必须知道这条路上有什么，比如有没有水之类。”

我定定地注视着餐巾纸上的简图，“就是说，这道光束事先必须什么都知道，早在它出发之前就知道。对不对？”

“我们这么说吧。”盖雷道，“这道光不可能贸然踏上旅途，走出一段之后再作调整。需要重作调整的路绝不会是耗时最少的路径。这道光必须在出发之初便完成一切所需计算。”

我在心里自言自语，这道光束，在它选定路径出发之前，它必得事先知道自己最终将在何处止步。这一点让我想起了什么，我很清楚。我抬头望着盖雷，“这就是我一直觉得古怪的地方。我很不安。”

未来有一件事，我还记得。那时你十四岁。你从你卧室里出来，手里拿着个笔记本，上面涂涂抹抹的是一份学校作业。

“妈，两边都赢了，那个词儿怎么说来着？”

我那时正在电脑前写一篇论文，我抬起头，“啊？你是说双赢？”

“有个专门的词儿，跟科学有关系，数学之类。还记得上回爸爸来的时候，他当时说起股市时就用了那个词儿。”

“唔，好像是。可我记不起他怎么说的了。”

“我必须知道这个词儿，我的社会调查报告里要用。连搜索都不行，除非我知道这个词儿是什么。”

“真抱歉，我也不知道。为什么不给爸爸打个电话问问？”

从你的表情上看，你不愿意。将来那个时期，你和你父亲不大合得来。“你给爸打电话问他。别跟他说是为我。”

“我认为你满可以自己打这个电话。”

你会大发脾气，“天哪，妈！从你跟爸爸分手，我做作业都找不着人帮忙。”

真是的，什么稀奇古怪的事你都可以归结到我和你父亲离婚。

“我帮过你呀。”

“一百万年前的事儿了，妈。”

我决定不跟这个话题，“只要记得，我一定会帮你的。可我真的不记得那个词儿了。”

你会气呼呼地掉头冲向你的卧室。

我抓紧每一个机会练习七肢桶语言 B，或者与其他语言学家共同研讨，或者一个人自学。阅读七语的新奇感给了我强大的学习动力，在语言 A 中我就缺乏这种动力。我的书写大见起色，让我倍感欣慰。经过一段时间，我笔下的句子形状越来越像个样子，衔接也更加紧密。我的水平已经达到这种地步：不多加考虑时反而写得更好。现在我不再需要下笔之前小心翼翼地设计安排，只需振笔直书。开头的几笔几乎总能融合进我想表达的整个句子，既漂亮又优

雅。这方面我的能力已经越来越接近七肢桶了。

更有意思的是，七肢桶语言 B 逐渐改变着我的思维习惯。对我来说，思维意味着心里说话。用我们的术语来说，我的思维和语言具有音位相关的特点。一般情况下，我心里说的是英语。不过也不尽然。高中高年级时有个夏天，我参加了一个封闭式俄语学习课程。到夏天结束时，我思维时使用的语言已经成了俄语，连做梦时用的也是俄语。不管用什么语言，模式都是一个：思维就是在心里、用内在语言说话。

如果思维时使用的是一种没有发音表达形式的语言，那会怎么样？我对这种情况一直很好奇。我有一个朋友，父母都是聋子。从小到大他一直使用手语。他告诉我，他思考问题时心里用的语言常常是手语。我非常感兴趣，思维竟然能够这样构成。此人思考时内心没有声音，脑子里只有一双手比来划去。

在学习七肢桶语言 B 的过程中，我也有了类似体验，其怪异程度比我那位朋友的情况有过之而无不及：构成我的思维的是一团团图像式符号。有一天，我突然发现，自己的思维竟然不是通过内心的声音表达！只是凭着心灵的眼睛看到一团团七语，像窗户玻璃上的雾气一样渐渐展开！那一瞬间真是让人心醉神迷。

我的书写越来越流畅，七语书写之前在脑子里便已经完全成形，即使比较复杂的观念也能一下子、同时形成文字形式。但这并不是说，我的思维速度比从前更快。只是，我的思维与极度对称的七文保持一致。七文好像并不仅仅是一种文字，它们几乎类似于佛教中帮助禅定的象征宇宙的几何图案。我发现自己仿佛进入了某种冥想状态。在我的冥思中，前因与后果不再是各自独立的两个个体，而是交织在一起，互相影响互相作用，二者不可分割。观念与观念之间并不存在天生的、必然的排列顺序，没有所谓“思维之链”，循着一条固定的路线前进。在我的思维过程中，所有组成部

分的重要性都是一样的，没有哪一个念头具有优先权。如果有优先权这个说法，那么，所有组成部分都具有相同的优先仅。

国务院派来一个名叫霍斯纳的代表，他的任务就是根据我们与七肢桶的交流，就这个问题教训我们这些美利坚合众国的科学家。我们坐在视频会议室里听他滔滔不绝。我们的麦克风是关上的，于是盖雷和我可以交换意见而不打扰霍斯纳大人。有时我们也听听，可我担心盖雷白眼翻得太多，这对他的视力可不是好事。

“它们从遥远的星际来到地球，一定肩负某种使命。”那位外交官说。从扬声器里传出的声音带着一丝金属腔，“谢天谢地，它们的目的似乎不是征服地球。但如果不是为这个目的，其目的是什么？它们是采矿的？人类学家？传教士？无论其动机如何，它们肯定想要什么。或许是我们太阳系的采矿权，或许想要有关我们人类的信息，或许是想在人类中间传教布道。肯定想要什么，这一点我们有百分之百的把握。

“我的观点是这样：它们的目的或许不在于贸易，但这并不是说，我们不能和它们搞贸易。我们需要了解它们的目的何在，我们手里有什么东西是它们想要的，就这么简单。一旦掌握这个信息，我们就可以和它们开始谈判。

“我要向诸位强调一点：我们与七肢桶之间的关系并不一定是对抗性的，不一定它们的收获就是我们的损失，反之亦然。如果我们处理得当，双方都能够成为赢家。”

“你的意思是说，这是一场非零和游戏？”盖雷装出难以置信的表情，“噢，我的天哪。”

“非零和游戏。”

“什么？”你会从卧室方向转过身来。

“指双方都是赢家。我一下子想起来了，叫非零和游戏。”

“就是这个词儿！”你会叫起来，在笔记本上记下，“谢谢妈妈。”

“这些原本知道。”我会说，“毕竟跟你父亲一块儿过了这么多年。只是有些事磨掉了，没想起来。”

“我就知道你知道这个词儿。”你会这么说，突然给了我一个短短的拥抱。你的头发一股好闻的苹果味儿，“你是最棒的妈咪。”

“露易丝？”

“嗯？对不起，我走神了。你刚才说什么来着？”

“我问你，你觉得霍斯纳先生大驾光临，有什么意图？”

“我宁愿不去想它。”

“你这一手我早就试过：甭理会政府，没准儿过一段儿它就会自己灰溜溜走掉。它不会。”

好像为了证明盖雷的断语，霍斯纳继续喋喋不休：“你们当前的任务就是好好回想自己了解些什么，看能不能发现任何有助于我们的线索。七肢桶暗示过它们来此的意图吗？或者提过它们看重什么东西没有？”

“哎哟喂，我们怎么早没想到注意这些方面。”我说，“马上就办，长官。”

“悲哀的是，咱们还真的不能不做。”盖雷道。

“还有问题吗？”霍斯纳问道。

研究沃兹堡视镜的语言学家伯哈特道：“这些问题我们向七肢桶提过无数次了。它们始终说来这里的目的是观察。它们还说，不可能与我们交流信息。”

“它们就是要我们相信这种说法。”霍斯纳说，“但请各位好

好想想：这怎么可能？我也知道，七肢桶时不时停下来，不和我们对话。可能这是它们那边的一种策略。如果我们明天也不同它们对话……”

“如果他说出什么值得一听的东西，叫醒我。”盖雷道。

“这话我正想对你说呢。”

盖雷头一次向我解释费尔马定律那天，他说过，几乎每一条物理定律都可以阐释为变分原理，但人类头脑在思考这些原理时往往将它们简化为表述因果关系的公式。这我能够理解：人类凭借直观手段发现的物理特性都是某一对象在某一给定时刻所表现出来的属性，诸如运动、速度等等概念都是这样。按先后顺序、以因果关系的方式阐述这些事件最方便：一个事件引发另一事件，一个原因导致一个结果，由此引发连锁反应，事物于是由过去的状态发展到未来的状态。

与人类相反，七肢桶直觉到，物理属性本身是没有意义的，只有经过一段时间之后这些属性才有意义可言。比如“动能”或其他我们人类需要用积分公式描述定义的物性。这些属性用目的论的形式加以解释最便利：对事件作一段时间的观察，之后便会发现，这些事件本身具有某种要求，某种目的，比如最长时间或最短时间。对于一个事件来说，只有当它事先便了解自己的初始和终极阶段，才能达成它的目的。事先便知道“果”——先于“因”的启动便知道。

对于这一点，我越来越了解了。

“为什么？”你会固执地再一次发问。这是未来的事，你那时二岁。

“因为睡觉的时间到了呀。”我也会再一次说。那个时候，我

们只能哄着你洗澡，穿上睡衣裤，此后再也不能推进一步。

“我不愿意睡觉。”你嚎了起来。你会站在书架旁，拽下一盒录像带看：这是你的最新战术，抵制上床睡觉。

“我不管，你非上床睡觉不可。”

“但是为什么？”

“因为我是妈妈，我说让你睡觉，你就得睡觉。”

我居然真的说出了这句话！老天呀，派个人一枪把我打死算了。

我会把你一把抱起来，夹在胳膊底下把你一路送上床。你可怜兮兮地大哭大叫。可我哪里顾得上你，我自己的事已经够烦的了。小时候我曾经发过誓，等我当了妈妈，一定和孩子讲道理，把孩子当作一个有智力、有独立思考能力的人看待——所有誓言全都成了零。我正一步一步变成跟我自己的母亲一个样。这是一道漫长、吓人的下坡滑道，我正一步步滑下去，停不下来。我也挣扎过，可就是停不下来。

有可能预先知道未来的事吗？不是猜测，而是真真切切知道，百分之百确定，而且知道每一个细节。这可能吗？盖雷曾经告诉我，物理学的基本定律具有时间上的对称性，也就是说，不论过去现在，物理的物性不会发生改变。说起概念，大多数人都会说，“是啊，理论上说是这样。”可要说得具体些时，他们便改了口气，“不可能。”这里有个自由意志的问题。

关于这个问题，我喜欢把它跟一个寓言联系在一起。这个寓言说的是一个人站在岁月之书前，这本书按时间先后记载了过去与未来的一切事件。这本书是缩印本，可尽管如此，它还是一部庞然大物。这个人手持放大镜，翻动薄薄的纸页，翻到记载自己生平事迹的地方。她发现有一段写着她翻阅岁月之书。她跳到下一段，这段

文字详细叙述了她这一天余下的时间会做什么：根据书里记录，她会在一匹名叫五月魔鬼的赛马上下一百美元的赌注，然后赢回二十倍。

她也想过，就按书上说的做。可她是个反叛型，偏要下定决心，什么马都不赌。

悖论于是产生。岁月之书不可能错误，上一幕的情景之所以发生，前提是这个人已经知道未来，确切地知道，而不是某种可能性。如果这是一则希腊神话，就会有种种外部条件联合起来，迫使她按照预言行事，无论她的自由意志如何。可大家都知道，神话中的预言极其模糊，岁月之书却非常精确详尽，外部事物中也不存在迫使她按预言所说的方式下注的力量。结果就是悖论：按照定义，岁月之书永远是对的；另一方面，不管这部书里说她会做什么，她都可以按照自己的自由意志，选择做出其他举动。这两个互相矛盾的方面如何统一起来？

不可能统一，这是通常答案。正是因为上面提到的矛盾，岁月之书这种著作便不可能存在，逻辑上不可能。要不然还可以大方点：岁月之书可以存在，只要它不被读者读到——放在一个特别地方保存，不给任何人借阅权。

自由意志的存在意味着我们不可能预知未来。而我们之所以知道自由意志存在，是因为我们直接体验过它。意志是个人意识的本质部分。

……但真的是这样吗？会不会出现另一种情况：预知未来改变了一个人，唤醒了她的紧迫感，使她觉得自己有一种义务，必须严格遵照预言行事？

离开办公室前我来到盖雷那里，“我打算今天就这样了。想跟我一块随便找点东西吃吗？”

“好啊，马上就来。”他说。他关上电脑，整理好几份文件，接着他抬头望着我，“哎，想不想今晚去我那儿吃晚饭？我来做菜。”

我怀疑地看着他，“你会做菜？”

“只会一个菜。”他承认道，“但味道很好。”

“行。”我说，“我挺有兴趣。”

“太好了。咱们只需要去趟商店买点配料。”

“不用那么麻——”

“去我家路上就有一家店，一会儿就好。”

我们各开各的车，我跟在他后面。他很突兀地转向一个停车场时我差点跟丢了。这是一家美食商店，不大，却有各种各样稀奇食品。不锈钢货架上一排排高高的玻璃樽，里面塞满进口美食，玻璃樽旁放的是种种专门厨具。

我陪着盖雷选购新鲜紫苏、蕃茄、大蒜、意大利扁面条。“隔壁有家鱼市，待会儿咱们可以过去买点鲜蛤。”

“听上去不错。”我们走过厨具区，货架上一排排胡椒碾子、大蒜榨、沙拉钳看得我眼花缭乱。我的视线落在一个木质沙拉钵上。

等到以后你三岁大时，你想从厨房台子往下拉一条洗碗巾，结果带倒了这个沙拉钵。我一把没抓住，钵沿会磕在你脑门上，你的前额上沿将被划开一道伤口，需要缝一针。你父亲和我紧紧搂着你，在急诊室等了好长时间。你抽抽答答哭个不住，衣服上全是凯撒沙拉酱。

我伸手从货架上取下那个沙拉钵，自然而然，一点儿也没有被迫的感觉。就好像未来那一天，这个沙拉钵朝你落下去，我冲过去想抓住它一样，纯属本能不假思索。

“这种沙拉钵我倒是可以买它一个。”

盖雷瞧瞧这个钵子，赞赏地点点头，“你瞧，在这家店停一会儿是件好事吧。”

“是啊，是件好事。”我们排队，分别为自己买的东西付款。

考虑这样一句话，“兔子可以吃了。”如果把“兔子”一词当作“吃”这个动词的对象，这句话的含意就是饭准备好了。如果“兔子”这个词是主语，这句话的发生环境便可能是小姑娘告诉妈妈，她已经为兔子准备好了饲料。同样一句话却有两种全然不同的解释，它的确切含意只能依靠上下文关联来决定。

再来考虑光的折射，光以一个角度触及水，然后改变其路径。可以从因果关系的角度解释：因为空气与水的折射率不同，所以光改变了路径。

这是人类看待世界的方法。如果换一个角度看这个问题：光之所以改变路径，是为了最大限度减少它抵达目的所耗费的时间。这便是七肢桶看待世界的方法。两种全然不同的解释。

可以将物理意义上的宇宙视为一种语言，其语法极度含混。每一个现象都是一种表述，可以用两种截然不同的角度加以阐释，一种是因果角度，一种是目的角度，两种都是成立的。无论上下文如何，任何一种解释角度都不会因此失效。

当人类和七肢桶的远祖闪现出第一星自我意识的火花时，他们眼前是同一个物理世界，但他们对世界的感知理解却走上了不同道路，最后导致全然不同的世界观。人类发展出前后连贯的意识模式，而七肢桶却发展成同步并举式的意识模式。我们依照先后顺序来感知事件，将各个事件之间的关系理解为因与果。他们则同时感知所有事件，并按所有事件均有目的的方式来理解它们，有最小目的，也有最大目的。

有关你的死亡，我反复做同一个梦。在梦里，攀岩的人是我——居然是我，你能想像我攀岩吗？——而你只有三岁大，待在我背的某种背包里。我们离岩缝只有几英尺远，到那里就能休息休息。你耐不住性子，不等我爬上去，你就开始自顾自爬出背包。我叫你停下，你当然不理睬我。你向外爬时我感觉得到，你的重量从背包一边移到另一边，接下来，我感到你的左脚踩在我的肩膀上，然后是右脚。我声嘶力竭朝你大喊大叫，可我腾不出手来抓住你。你朝上爬，我能看见你运动鞋底的波浪形花纹。接着我看见，你的一只鞋底下有一片风化岩剥落了你从我身边滑下去，我却连一根手指头都不能动一动。我朝下望，眼看你向我下面越坠越远，你的身体越来越小。

然后，突然间，我已经在太平间里。一个勤杂工掀开罩单，露出你的脸。我看见的是二十五岁时的你。

“你没事吧？”

我直直地坐在床上，动静把盖雷惊醒了。“我没事，只是惊了一下。一时想不起自己在什么地方。”

他睡意朦胧地说，“下回咱们去你家好了。”

我吻他一下，“别担心，你家很好。”我们蜷在一起睡了，我的背靠着他的胸膛。

今后，你三岁时，有一次我俩爬一段很陡的盘旋楼梯，我会紧紧拉着你的手，你会使劲挣开。“我自己能行。”你会坚持说，然后从我身边走开一段，证明自己说的不错。那时我会想起这个梦。你童年时，类似情景将一次又一次反复重现。我几乎相信，正是因为我时时想保护你，反而激发了你执拗的天性，让你养成了攀登的爱好：先是幼儿园的儿童攀架，然后是我们屋外的树木，攀岩俱乐

部的岩壁，最后——国家公园的峭壁。

写完最后一个词根，我放下粉笔，坐进办公室书桌旁的椅子里，向后一靠，审视着自己写下的占了满满一黑板的七肢桶句子。这个句子有好几个复杂从句，我使尽浑身解数才把这一大团粘结成为一个整体。

看着这样一个句子，我明白了七肢桶为什么会发展出一套像语言 B 这样复杂的书写系统。这种文字系统只适合具有同步并举式思维模式的种族。对它们来说，口头语言是个瓶颈，因为说话需要一个字一个字连续地说。而书写则不同，一眼之下便摄入一张纸上的每一个符号。故意将文字也套上紧身衣，像口头语言一样一个字一个字以线型模式完成，这是完全没有必要的。七肢桶决不会这么想。七语的书写自然会尽量利用纸张的二维平面特性，而不会像施舍叫花子似的一个词一个词往外蹦。它们会把一张纸全部写满，只消一眼，上面的内容便同时尽收眼底。

现在，七肢桶语言 B 也引导着我的意识，走上了一条同步式的思维模式。我因此明白了七肢桶口语的基本原理：我从前习惯于线性思维，觉得它们的口头语言颇多不必要的绕来绕去的地方。现在我明白了，七肢桶口语发音方面仍然有连续性的限制，它们的口语极力想在这个限制之内获取最大程度的灵活性。明白了这个，我现在能够更加自如地运用语言 A，但我仍然觉得，语言 A 只是语言 B 的贫弱的替代品。

传来一记敲门声，盖雷探头进来。“韦伯上校马上就到。”

我挤出一个苦脸，“好吧。”韦伯要来参加与弗莱帕与拉斯伯里的一次对话，由我担任翻译。我从来没受过这方面训练，也讨厌这种工作。

盖雷走进办公室，关上门。他把我从椅子里拉起来，吻我。

我笑了起来，“想在他来之前打起我的精神头儿？”

“不，想打起我自己的精神头儿。”

“其实你对和七肢桶谈话根本没有兴趣，是不是？参加这项工作只为了把我弄上床。”

“嘿，你可算把我看透了。”

我凝视着他的眼睛，“你绝对想像不出。”我说。

我还记得未来那段日子，你当时只是个婴儿。我会半夜两点跌跌撞撞下床给你喂奶。你的婴儿室里一股子味儿：治尿布湿疹的油膏味，爽身粉味，还有屋角尿布桶里散出一股淡淡的尿味。我会在你的摇篮前弯下腰，把你这个哇哇大哭的小身体抱起来，坐在一把摇椅里喂你。

“婴儿”这个词源自拉丁语，意思是“不能说话的”。但是你呀，有一句话的意思你可以一点也不含糊地表达出来：“难受”。你时时刻刻表达这个意思，一点儿也不犹豫。你哭起来时会变成愤怒的化身，你的小身体的每一根纤维都在全力表达这种情绪。有件事挺好玩儿的：你安静下来时好像会发出一种光。如果有人要替这时的你画一幅像，我会坚决要求画家画上这轮光晕。可你要是不高兴起来，简直成了个小喇叭，全部身体构造好像都是有意用来发出噪声。你这种时候的画像就是一个警报喇叭，熊熊烈火中的警报喇叭。

在你生活中的那个阶段，对你来说不存在过去，也不存在未来。只要不是我给你喂奶的时候，你不会有什么心满意足的回忆，对未来也不存任何期待。可只要是吃奶的时候，一切就将截然不同，这一刻的世界尽善尽美。你只知道这一刻，活在这一刻，没有过去也没有未来。从很多方面说，这种状态真让人羡慕。

七肢桶的观念既非我们所想像的自由，也不像某些人所想像的那样受约束它们既不是怎么想就怎么做，也不是毫无能动性的机器人。七肢桶意识模式中最突出的一点不是它们的行动与未来事件相合，而在于它们的动机它们的动机、未来事件的目的，这两者是统一的。它们行动，使既定的未来成为现实，也使事件有了先后顺序。

自由并不是一种虚幻的假象，在先后顺序模式的意识中，它的的确确是真实的存在。在同步并举式的意识中，自由这种观念却没有多大意义，但同时也不存在“被迫”。两种意识不一样，仅此而已。这就好像在哈哈镜前，看不见照镜子的人，只能看到镜中形象。镜中出现的也许是个绝代佳人，也许是个鼻子上长着大瘤子的小丑，下巴长到胸口。两种形象都是合理的阐释，没有“对”“错”可言。但是，镜子中一次只有一个形象，你无法同时看到两个。

与此相类，预知未来又与我的自由意志产生了矛盾。正因为能够自由选择，所以我不可能预知未来。反过来说，如果我已经知道了未来，我便不可能反抗这个既定的命运，也不可能把我知道的未来告诉其他人——这也是一种形式的反抗。预知未来的人不会奢谈未来，读过岁月之书的人不会承认自己读过它。

我打开录像机，塞进去一盒磁带，上面录着沃兹堡视镜前的一次对话。与七肢桶谈判的是一位外交官。伯哈特担任翻译。

外交官讲的是人类的道德信仰，极力宣扬人类的利他主义，希望以此为今后的谈判作好铺垫。这场对话的结果七肢桶们知道得一清二楚，但还是积极参与，非常热心。

如果我试图对某个不曾预知这一切的人谈起这些事，他一定会问，要是七肢桶事先早已知道它们会说什么、会听到什么，为什么

还要白费唇舌浪费语言？这是一个合乎情理的问题。问题是语言不仅仅是一种交流工具，语言也是一种行动。按照语言-行为理论，诸如“你被逮捕了”、“我将这艘船命名为……”、“我保证”这些语同，语言本身就是行为，仅当发出这些语词之后行为才算完成——话一出口，行为即成。对于这些行为而言，预先知道会说出什么话并没有什么关系。婚礼上人人都知道会有一句“我现在宣布你们结为夫妻”，这无关紧要。重要的是主婚人说出这一句话。没有这句话，单有其他仪式是不行的。对于具有行为性的语词而言，说话就是行动。

对于七肢桶来说，所有说出口的话都是行为性的。它们所说的话不是用来交流思想，而是用来完成行为。无论什么对话，七肢桶全都事先知道双方会说些什么，这是事实。但为了让它们所知的对话变为真正的事实，对话仍然必须举行。

“金发小女孩儿先尝了尝熊爸爸的麦片粥，但碗里盛的却是甘蓝菜，她讨厌甘蓝菜。”

你咯咯咯笑起来，“念错了，念错了！”未来那个时候，我们将紧紧挨着坐在沙发上，膝盖上摊开一本薄薄的、贵得要命的硬皮书。

我继续念，“小女孩儿接着尝了尝熊妈妈的麦片粥，但碗里盛的却是菠菜，她也讨厌菠菜。”

你会把小手伸到书上拦住我，“你得按书上写的念！

“我就是按书上写的念呀。”我会一本正经地回答你。

“才不，你没有！故事里不是这么说的。”

“好啊，既然你知道故事怎么写的，干吗非得我念给你听？”

“我想听你念嘛！

韦伯的办公室里有空调，凉快极了。空调带来的舒服几乎可以抵消和他谈话的不愉快。

“它们愿意进行某种形式的交换。”我解释说，“但不是贸易。我们只需给它们些什么，它们则给我们一些东西作为回报。双方事先都不告诉对方自己这一边要给的是什么。”

韦伯上校的眉头稍稍皱起来。“你是说它们愿意交换礼物啰？”

我早就知道自己要说什么，“我们不应当把这个活动视为‘交换礼物’，因为我们不知道对七肢桶来说，这种交换是不是与人类具有相同的含意。”

“我们能否……”他寻找着合适的词，“给它们点暗示，暗示我们想要哪种礼物？”

“它们不这么处理这种形式的交换。我问过它们，说我们可不可以提出要求，它们说可以，但就算提出来，它们也不会说出给我们的是什么。”我蓦地想起，“表示”和“表演”在语词形态上非常接近，如果是在舞台上演出，可以用这两个词来描述你预先知道双方台词的对话：“表示”就是“表演”。

“但经过要求，它们是不是更可能把我们想要的东西当成交换礼物？”韦伯上校问。他对这场演出的脚本一无所知，但仍旧把自己角色的台词说得分毫不差。

“我们无从知道。”我说，“我个人表示怀疑。它们提出的交换可不是依对方要求订制礼物。”

“如果我们首先给出己方礼物，它们会不会受我方礼物的价值的影响，给我们同等价值的东西？”他这个角色是在现场发挥，而我则事先为这一场演出作过精心排练。

“不会。”我回答，“就我们所知，对它们而言，礼物的价值无关紧要。”

“我的亲戚们要这样想就好了。”盖雷低声说，表情冷淡。

我看着韦伯上校转向盖雷，“你们在物理讨论方面有什么新发现吗？”他问道。一言一行完全依照脚本。

“如果你指的是有没有人类不知道的物理新发现，那么，没有。”盖雷说，“七肢桶们还是老样子。我们向它们作演示，它们则拿出它们那一方的相关公式，但不会主动提出什么，也不回答我们有关七肢桶知识领域的问题。”

有了七肢桶语言B的知识，人类自发产生的、具有交流功能的一句句口语对话变成了仪式，人人都在执行这个仪式，背诵自己的台词。

韦伯阴沉着脸，“好吧，我们看国务院怎么说。也许可以安排某种交换礼物的仪式。”

语言也和物理现象一样，有两种理解方式：从因果关系的角度、从目的论的角度。于是可以说，语言是发送信息的工具，因为我说了，所以你听见了；也可以说，语言使预先知道的计划得以成为现实。

“我觉得这个主意不错，上校。”我说。

这是一句双关语，但绝大多数人听不出来。一句私人笑话，别逼我解释。

虽然我已经精通了语言B，但我知道，我仍旧不能像七肢桶一样体验世界。我的意识是人类的意识，我的语言是线性语言，这些已经定型了。这一点，无论怎么熟悉外星人语言也不能完全改变。我的世界观是人物与七肢桶的混合物。

在我学会以七肢桶语言B作为思维工具之前，我的记忆仿佛是一截烟灰，意识的香烟连续不断燃烧着当前，遗下一长条无数细小微粒组成的烟灰。学会七肢桶语言B之后，有关未来的记忆好像巨大的

拼图游戏的拼板，一块块拼合起来，每一块都是过去或未来的岁月。它们并不依次而来，顺序拼接，但不久便组合成为长达五十年的记忆，这是我学会语言B、能够用它思维之后的记忆，从我与弗莱帕、拉斯伯里的讨论开始，直到死亡。

通常，七肢桶语言B影响的只是我的记忆，我的意识则和从前一样，好像香烟上的火头，缓慢地、连续地向前爬行。不同的是，现在，香烟两头都是记忆的烟灰，没有燃烧的那一头也是一样。有时我也会被语言B完全支配，这种时刻，一瞥之下，过去与未来轰轰然同时并至，我的意识成为长达半个世纪的灰烬，时间未至已成灰。一瞥间五十年诸般纷纭并发眼底，我的余生尽在其中。还有，你的一生。

我用七文写下“进展-创造-终点-包含-我们”，意思是“我们开始吧”。拉斯伯里同意，幻灯放映开始。七肢桶另外准备了一台显示屏，在上面显示一系列图像，包括七文、公式。我们也有一台起同样作用的显示器。

这是我参加的第二次“礼物交换”。已经进行了八次。我知道这将是最后一次。视镜所在的帐篷里挤满了人，有沃兹堡来的伯哈特、盖雷和一个核物理学家，研究各分支学科的生物学家，人类学家，军界大人物和外交官。幸好他们装了空调，帐篷里还算凉快。对方显示屏上的图像我们会录下来以后研究，弄清七肢桶的“礼物”究竟是什么。我方的礼物是展示拉斯科岩洞里的岩画。

我们全都挤在七肢桶的第二台显示屏前，试图在图像掠过时多少抓住点其中的内容。“初步评估？”韦伯上校问道。

“不是把我们的东西再一次传回来。”伯哈特说。上一次交换中，七肢桶们交给我们的是有关我们人类的信息，这些东西原本就是我们告诉它们的。国务院气得火冒三丈。我们没有理由将这种行

为视作侮辱：这可能表明，在七肢桶的交换中，礼物本身的价值没什么要紧。仍然不排除以下可能性的存在：它们也许会向我们提供太空飞船驱动装置，或者常温核聚变原理，或者别的什么奇迹，让大家心满意足。

“好像跟无机化学有关。”那个核物理学家趁显示屏上图像还没有改变，指着一个公式说。

盖雷点点头，“可能是材料科学方面的东西。”

“说不定这回总算有点进展了。”韦伯上校道。

“我还想看动物图片。”我像个孩子似的噘着嘴，悄声说。只有盖雷能听见我的话，他笑起来，捅了我一下。我说的是真话，我真希望它们能像前两次一样，再给我们一份宇宙生物学报告。从那些报告上看，七肢桶所遇到的智慧生物中，以人类跟它们最为相似。要不再作一次七肢桶历史的报告也行啊。那些报告中涉及的内容显然经过预先处理，我们无法从中得出什么推论。但不管怎么说，还是很有意思。我可不愿七肢桶给我们什么新技术——政府拿那些技术想干的事，我一点儿也不希望看到。

信息交换过程中我密切注视拉斯伯里，寻找任何反常举止。它一动不动地站着，跟平常一样。我看不出不久将发生什么事的迹象。

一分钟后，七肢桶的屏幕变成空白。此后一分钟，我们的也一样。盖雷和大多数其他科学家聚在重播七肢桶礼物的一个小录像机显示器前。我听见他们说什么需要找来个固态物理学家。韦伯上校转过身，“你们两个，”他说，一指我和伯哈特，“和对方安排下一次交换的时间地点。”说完便和其他人一样，看起录像重放来。

“遵命，立即着手。”我嘟哝一句。又问伯哈特，“这份光荣、你来，还是我上？”

我知道伯哈特跟我一样，熟练掌握了七肢桶语言 B。“这儿是你

的视镜，”他说，“你来。”

我在发送信息的电脑前坐下，“我敢打赌，你读研究生时，自己都想不到最后会干上军队翻译吧。”

“千真万确”他说，“就算现在我还是不敢相信。”我们彼此所说的双方预先都知道，跟潜伏特工在公开场合接头时交换约定暗语一样。没有人识破我们。

我用七文写下“地点-交换-办理-会谈-包括-我们”，调制解调器将这个句子打上屏幕。

拉斯伯里写下回答。按照脚本，我该皱眉头了，伯哈特的角色则是发问，“这到底是什么意思？”他的演出无懈可击。

我写下一个问句，要求对方澄清。拉斯伯里的回答和刚才一样。然后我望着它滑出视镜里的房间。我们这场演出的大幕就要落下来了。

韦伯上校一步跨上前来，“出什么事了？它为什么走了？”

“它说七肢桶走了。”我答道，“不是单指它一个，它们全都走了。”

“赶快把它叫回来！问它是什么意思。”

“这个嘛，我想拉斯伯里没带传呼机。”

视镜里的房间图像突地消失，如此突兀，我的眼睛过了一会儿才明白看着的是什么：视镜另一边的帐篷。视镜现在变为完全透明。录像机旁的热烈讨论突然中断，一片死寂。

“这他妈到底是怎么回事？”韦伯上校发问。

盖雷走到视镜前，又转到背后，伸出一只手摸着视镜背面。在手指触及视镜的地方，我从前面能清楚地看见他的指纹。“我认为，”他开口道，“我们刚刚看到的是远距离物态转换的演示。”

我听见帐篷外传来沉重急促的脚步声，一个士兵冲进帐篷，跑得上气不接下气。他手里拿着一个超大型对讲机。“上校，有消息

——”

韦伯一把夺过对讲机。

我还记得你只有一天大时的样子。那时你父亲急匆匆地跑去医院自助餐厅吃快餐，你将躺在你的摇篮里，而我，我将紧紧偎依着你。

那时，分娩过去还不久，我仍然觉得自己仿佛是一条绞干了水的毛巾。你看上去小极了，可我怀着你时觉得你那么大，前后相比，简直不调和：怀着你时，我还以为你会大得多，结实得多。你的小手小脚又长又瘦，还没有长出胖嘟嘟的宝宝肉。你的小脸红通通，皱巴巴的，眼皮有点发肿，紧紧闭着。小娃娃都是这样，像天使之前有个阶段，真像小鬼头。

我会用一根手指抚过你的小肚肚，你的皮肤嫩极了，叫人不敢相信，哪怕轻纱也会像粗麻一样擦伤你。接着你会扭动起来，拧起你的小身子，一只一只踡起腿来。我会记起这个动作，你在我肚子里就是这么做的，好多次了。至少看上去是。

我无比欣慰，这就是那个独一无二的母女关系的证据，证明你就是那个我怀过的孩子。即使我从来没有见过你，我还是能够在无数孩子的海洋中一眼把你认出来：不是那个，不，也不是她……等等，那边那个。

对，就是她，她就是我的宝宝。

最后一次“交换礼物”也就是我们最后一次见到七肢桶。同一时间，全世界范围内的七肢桶视镜变为透明，它们的飞船也同时离开太空轨道。此后对视镜作了检查，发现它们只不过是硅经过热融之后的产物，一点反应都没有。最后一次交换时七肢桶向我们展示了一种新型超导材料，后来发现它们只是重述了日本人刚刚完成的

一个研究项目——它们没有告诉我们任何人类未知的东西。我们始终没有弄清七肢桶为什么离开，它们为什么来到地球，也不明白它们为什么像这样行事。我新获得的能力也不能提供答案。据我们估计，七肢桶的行为也可以从线性发展的观点得出解释，但是我们始终没有能够解释出来。我真希望自己能够更多地体验七肢桶的世界观，以它们的方式感知世界。如果真是那样，我可能会像它们一样，觉得每个事件都有其必然性，并且全身心融入，彻底理解这些必然性。它们一定是这样的。相反，我的一生都将浅尝辄止，跟随大小事件随波逐流，为这些事件所裹胁。这是无可避免的。我将和各视镜研究小组的语言学家一样，继续练习七肢桶语言，可是我们的成绩已经凝固在七肢桶与我们对话的那个阶段了，终生将不会取得任何进步。

对七肢桶语言的学习将改变我的一生。正是因为这个事件，我和你的父亲相遇，学会了语言 B。两者相加，使我和你有了相识的机会，就是现在，就在这个院子里，在月光下。再过许多年，我将与你的父亲分手，再与你分别。这一刻留给我的将只剩下七肢桶语言。所以我希望专注地倾听，记下每一个细节。

从一开始我就知道结局，我选定了自己要走的路，也就是未来的必经之路。我循路而前，满怀喜悦，也许是满怀痛苦？我的未来，它究竟是最小化，还是最大化？

这些问题充斥着我的脑海，这时你的父亲问我：“你想要个孩子吗？”我微笑着，说，“是的。”我把他的双臂从我身上拉开，我们手拉着手，走进房间，做爱，做你。

后记

我对物理学中的变分原理的喜爱催生出了这个故事。从一开始接触物理，我就觉得这些原理让人着迷。但我一直不知道应该怎么

把这些定律作为故事元素写进小说里。有一天，我看了一出由一个演员表演的话剧，说的是他妻子跟癌症的搏斗。我受到了启发，觉得自己也许能够用变分原理写个故事，描写一个人面对无法避免的结果时的态度。几年以后，这个想法和另一个朋友所说的她新出生的婴儿结合在一起，组成了这篇小说的核心。

对于那些喜爱物理学的读者，我应该指出：这个故事中对费尔马最少时间律的讨论略去了它在量子力学方面的内容，因为该定律的经典解释更符合小说的主旨。

李克勤　译

七十二个字母

一

小时候，罗伯特最喜欢的玩具是一个只能朝前走的泥娃娃。每当爸爸妈妈在自家后院和客人们讨论维多利亚女王登基或宪章派改革的时候，罗伯特就带着它在走廊里走动，遇到转角时把它掉个头或者放回原来出发的地方。这个小泥人既听不懂指挥，也没有任何意识，即使前面是墙，它也会继续走，直到碾碎手臂和腿。为了好玩，有时罗伯特会故意让它撞墙。等到泥人的四肢完全变形，他就拾起它，把名字取出来，它马上不动了。他把它揉成一块光滑的泥团，又摊成一个厚板，塑成另一个泥人，只剩一只弯曲的腿，或者比原来那个更细长。他把名字塞回去，这时泥人就会倒下来，以身体为轴心兜圈子。

罗伯特并不喜欢雕塑，他是在测试名字的功能。想看看他能把泥人的体形改到什么程度后，它还能被名字激活。为了节省雕塑时间，他几乎不加任何修饰性的细节，只随测试的需要不断变换泥人的身体形状。

他的另一个玩具有四条腿，很精致，是一匹瓷马。罗伯特的兴趣也是测试它的名字。这个名字能听懂命令，知道开始和停止，也

知道避开障碍物。罗伯特想把它插进自己塑的泥人躯体中。但这个名字对躯体的要求很严格，他塑的泥人不能激活。于是他单独塑了四条腿，把它们和躯干粘在一起。但因为抹不平腿和躯干之间的缝隙，名字不把它们视为一个整体。

他详细查看了名字，想找出一些能区分两条腿和四条腿、可以使躯体服从一些简单命令的名字。但名字们看起来很不同，每个名字的羊皮纸碎片上都刻着七十二个希伯来字母，排成十二排，每排六个字。在他看来，这些字母的排列完全是无序的。

二

四年级学生罗伯特·斯特雷顿和他的同学们安静地坐在教室里，特里威廉老师在他们身边走来走去。

“兰德尔，名字的原理是什么？”

“一切事物都是上帝的影像，嗯，这个，所有——”

“别啰嗦了。索尔伯恩，你能说说名字的原理吗？”

“因为一切事物都是上帝的影像，所以一切名字都是上帝圣名的影像。”

“那么，什么是一个物体的真实名字？”

“一个物体的真实名字就是那个反映上帝名字的名字，这就像反映了上帝的物体才是真实的物体一样。”

“一个真实名字能起什么作用？”

“将上帝力量的映像赋予这个名字所代表的物体。”

“非常正确。哈利维尔，签名的原理是什么？”

自然哲学课一直持续到中午。因为是周六，下午就没课了。特里威廉老师的课完了后，切尔顿汉姆学校的孩子们三三两两走出校门。

罗伯特在宿舍门口的操场边碰到了好朋友利恩勒尔。“等待结束了？今天可以看你的试验结果了？”罗伯特问。

“我说过今天可以的，对吧？”

“那我们赶紧走吧。”他俩一起朝利恩勒尔家走去。他家离学校有一英里半的路程。

一年级的时候，罗伯特几乎不认识利恩勒尔。利恩勒尔是走读生，像所有寄宿生一样，罗伯特对走读生很不信任。但一次偶然的机会，罗伯特在英国博物馆遇见了利恩勒尔。罗伯特喜欢博物馆。特别喜欢那些易碎的木乃伊和巨大的石棺，被制成标本的鸭嘴兽和浸泡着的美人鱼，以及高高直立着的墙，上面挂满了象牙、驼鹿和独角兽的茸角。那天是个假日，罗伯特在鬼怪展台前参观，仔细研读着一张卡片，上面解释了为什么火蜥蜴没有被展出。这时他发现了站在身旁、正盯着坛子里水精的利恩勒尔。于是他们交谈了起来，对科学的共同爱好使他俩成了好朋友。

他们沿着马路走着，不时把一块鹅卵石踢来踢去。利恩勒尔飞起一脚，鹅卵石蹦跳着碰到了罗伯特的脚踝。“我简直等不及想放学。”他说，“再来一条理论，我肯定受不了了。”

“他们干吗非得管这门课叫自然哲学？”罗伯特说，“就叫它神学课好了，大家省心。”他俩最近买了一本《命名法少儿指南》，上面的说法和学校里教的很不一样。书上说命名师再也不根据上帝或者神的名字来给对象定名了，流行的看法是，同时存在着词的世界和物理的世界。如果一个物体和合适的名字配在一起，就可以激活两个世界的潜能。物体本身也并不是只存在惟一一个“真名”——根据其精确形状，一个对象可以和多个名字相配，通常称作对象的“佳名”。与佳名相反，也可以给对象起一个比较粗略、比较简单的名字，这个名字可以接受对象的多种变化，童年时代他的那些泥娃娃拥有的就是这种名字，所以可以接受他替它做的身体

变形。

他们到了利恩勒尔家，告诉厨子一会儿就回来吃晚饭，然后朝后花园走去。利恩勒尔把后院的一个工具房改建成了实验室，他经常在那儿作一些试验。平时，罗伯特经常都会来这儿看看。但最近利恩勒尔作了一个秘密试验，直到现在才肯让罗伯特看他的试验结果。利恩勒尔叫罗伯特在外面等等，他自己先进去了一会儿，然后才请罗伯特进去。

屋里放着一排排长架子，把四面墙都占满了。架子上堆满绿色的玻璃小瓶，盖着塞子，分门别类地装着岩石和矿物质样品。一张沾满污渍、灼痕斑斑的桌子占据着侠小房间的主要位置，上面摆放着利恩勒尔新近试验用的仪器：一个葫芦形蒸馏瓶，稳稳地固定在一个支架上，底部浸在一只盛满水的盆子里。盆子放在一个三角架上，被一盏油灯烧烤着。盆里还有一个温度计。

“瞧瞧吧，”利恩勒尔说。

罗伯特凑近了些，查看蒸馏瓶里的东西。一开始，他只看到了水泡，像从啤酒瓶口冒出来的泡沫。仔细看时才发现，他刚才当成泡沫的东西，实际上一种亮晶晶的细密栅格之间的空隙。泡沫里面是一些小人：小小的、精液发育成的胚胎。单个儿看，它们的身体呈透明状，但合起来看时，它们的球茎状脑袋和线状四肢纠缠在一起，相互挤着，粘着，形成了一团又白又密的泡沫。

“你冲着瓶子干坏事打飞机，再给它们保温？”他问。利恩勒尔推了他一把。罗伯特笑着举起手以示和解，“不，说真的，这真是个奇迹。你是怎么做的？”

利恩勒尔停了停，说：“说穿了，就是要保持均衡。既要保持一定的温度，还必须有均衡的营养。营养不足，它们会饿死。营养过剩，它们又会过分活跃，打起架来。”

“你在开玩笑吧。”

"这是真的。不信可以去查查看。精子之间的争斗可以引起胚胎畸形。如果伤残的胚胎和卵子结合，生出来的孩子肯定是残疾。"

"我还以为生出残疾儿是因为当妈的怀孕时受到了惊吓。"这时，罗伯特几乎可以清晰地看到那一个个蠕动着的胚胎。他发现泡沫之所以不断缓缓搅动，正是由于它们的整体动作。

"那只是对某几类残疾情况而言，诸如多毛，或者多斑等。而那些缺胳膊少腿，或躯体畸形的婴儿，却是由于它们还是精子的时候就受到了侵害。所以，不能在瓶里放太多精力旺盛的精子，尤其是当空间狭小的时候。它们会疯狂厮杀，弄得你最后一个精子都得不到。"

"它们能存活多久？"

"可能不会太久。"利恩勒尔说，"如果没有卵子，很难让它们一直存活。我知道在法国，有人曾经把它们养到了拳头那么大。但他们有最好的设备。我想知道我能不能也养到那么大。"

罗伯特看着这些泡沫，不禁想起特里威廉老师向他们灌输的教条：所有生命都是许久以前被同时创造出来的，彼此之间只有难以察觉的细微区别。生命体出生之后之所以彼此大不相同，只不过是把当时的细微区别扩大了一些而已。所以，这些小人虽然看起来是新的，但实际上已经存在了很多年了。整个人类发展历史中，它们一直存在着，等待着被生出来。

其实，等待出生的还不止是它们。他自己在出生之前肯定也曾经等待过。如果作试验的是他的父亲，那么罗伯待看到的小人就有可能是他未出生的兄弟或者姐妹。虽然他知道这些小人在与卵子结合之前不会有什么意识，但他仍然想知道，假设它们是有意识的话会怎么想。他想像着自己的躯体，每一根骨头和器官都清晰可见，像凝胶体一样软软的，和无数个一模一样的小人粘在一起。如果小

人透过自己透明的眼睑向外望，它会看到什么？会不会意识到远方那一座高耸的山峦其实是一个人？而且是自己的兄弟？如果让它知道，只要跟一个卵子结合，它就可以变得像旁边的那个庞然大物一样巨大而坚固的话，它会有什么反应呢？难怪它们会彼此争斗。

三

罗伯特·斯特雷顿在剑桥三一学院的时候仍然在继续研读命名法。他研究了几个世纪以前犹太教神秘哲学的一些文本。那时候，命名师被称作“美名大师”，自动机被叫做“有生命的假人”。他研讨那些奠定了名字科学基础的著作：比如《Sefer Yezirah》，以及伊利埃泽的《Sodei Razayya》，还有阿布拉弗亚的《Hayyei ha-Olam ha-Ba》。接下来，他钻研以更加广阔的哲学和数学领域为背景分析字母排列技术的论文，比如勒鲁尔的《Ars Magna》、阿格雷帕的《De Occulta Philosophia》，迪的《Monas Hieroglyphica》等。

他了解到，每一个名字都是由几个种名综合而成的，每个种名具体描述了对象所具备的一种特定的特征或能力。为了得到描述某种特征的种名，必须对形容这种特征的全部语词进行综合汇编：同源词或词源，正在使用的语言，已经灭绝的语言，等等。将所有这些字词进行筛选、替代和重新排列，从中提取出最本质的东西，那就是种名。种名还可以作为引申定义的基础：有些特征在任何语言中都没有适当的描述词，这种情况下，使用引申定义的技术，人们就可能推导出描述这些特征的种名。语词汇编的整个过程既要依赖规则，也要依靠命名师的直觉。选择最佳字母排列的能力是一种无法言传的高超技巧。

他还研究了现代的名字组合及分解技术。组合技术是把一系列种名——既简练，又能激活对象的潜能，这是对种名的要求——融

合在一起，组成一串似乎是随意排列的字母，这些字母构成了对象的名字。分解技术就是把一个名字分解成各个种名。并不是每一个形成整体的名字都只能分解成固定的种名：一个威力强大的名字完全可能有多种拆分方法,可以被再次分解成好几套迥然不同的种名。有些名字极难分解，命名师必须费尽心机，开发出新的拆分方法，以揭示这个名字的奥秘。

目前这个时代，命名法也有了一些改革。很久以来，名字一直被分为两类：一类用于激活对象，另一类的功能相当于护身符。健康护身符保护人们免遭伤害和疾病，其他护身符则可以防火或者保护海船不致沉没等等。但到了现在，名字种类之间的界限变得模糊起来，出现了很多激动人心的研究成果。

新兴的热力科学研究的是热和功的交互作用。它解释了自动机如何通过周围的环境得到动力。基于这种理论，一个柏林的命名师开发了一类新的护身符，它可使作用对象在一个地方吸收热量，又在另一个地方把它释放出来，通过这种方式，冷藏变成更方便、更高效，远胜于过去采用的挥发液技术，具有极大的商业应用价值。护身符同样大大改进了自动机。例如，有一个爱丁堡的命名师研制出了一种护身符，可以防止丢失东西。他因此获得了一项能够把物体放回指定地点的家务自动机专利。

毕业后，斯特雷顿定居伦敦，在英国最有名的自动机制造厂商之一科德制造厂找到了一份命名师的工作。

四

斯特雷顿走进工厂大门，身后跟着他新近用巴黎灰浆浇铸的自动机。这是一幢用砖砌成的巨大建筑，屋顶有天窗。建筑的一半是浇铸金属自动机的车间，另一半则生产陶土产品。两边有弯弯曲曲

的走道，连着不同的房间。每个房间都是上个房间的下一道工序，连成一道生产线，将原材料最后制成自动机。斯特雷顿和他的自动机走进陶土车间。

他们穿过一排搅拌陶土的矮桶。不同的桶盛着不同级别的陶土，从普通的红土到精致的白色高岭瓷土，应有尽有。这些桶就像装满液体巧克力或浓浓冰激凌的巨大圆筒杯，但一股刺鼻的矿物质味儿打破了这种幻觉。泥土搅拌棒通过传动装置连着驱动轴，高齐天窗，长度相当于整个房间。屋子尽头是一台充当引擎的自动机：一个铁铸的巨人，不知疲倦地用曲柄转动着驱动轮。从它旁边经过的时候，能感觉到空气中的一丝冷气，那是引擎吸收周围的热量所造成的。

另一间屋子里装着浇铸用的模子，一个个和各类自动机的轮廓正好相反的粉白色空壳，堆放在墙角里。屋子的中央是穿着围裙的雕塑师，或者单个、或者两人一组，围着像蚕蛹的模具工作。自动机就将从这些蚕蛹中诞生。

有个年轻的雕塑师正在组装一台用来推车子的自动机。这是个大块头，四只脚，专门用于在矿山推动那些装满矿石的小车。雕塑师抬起头看了他们一眼，“先生，你是在找人吧？”他问。

“我想见见这儿的威洛比大师。”斯特雷顿回答说。

“对不起，我没看见他。他可能马上就会来了。”雕塑师又埋头于自己的工作。哈罗德·威洛比是一位一级雕塑大师，斯特雷顿想找他商量，设计一个可重复使用的模子来浇铸他设计的自动机。斯特雷顿一边等，一边随意地看着那些模子。他的自动机一动不动站在后面，随时准备执行命令。

不一会儿，威洛比从铸造车间走了进来，热气把他的脸烤得红红的。“对不起，斯特雷顿先生，我来晚了。”他说，“我们正在制作一个很大的青铜自动机，都几周了。今天浇铸。我不想在这个

关键时刻离开那里。”

“我完全理解。”斯特雷顿回答道。

威洛比急匆匆大步走向斯特雷顿的新自动机。“这就是你搞的那个自动机？你让摩尔做了几个月的那个？”摩尔是斯特雷顿的助手。

斯特雷顿点点头。“那小伙子做得很不错。”根据斯特雷顿的要求，摩尔把塑泥放在电转子上，做了许多个躯体，大路子是一个，但每一个都有些细节上的不同。最后再做成塑模，让斯特雷顿测试他设计的名字。

威洛比检查着自动机的躯体。“细节很好，看起来并不复杂嘛——哦，等等。”他指着自动机的手：这不是一般自动机像桨叶或连指手套一样的手。它有手指，手面上有沟槽。造型很完美，有拇指，其他四个手指也是分开的。“这些手指真的能用吗？”

“能用。”

威洛比毫不掩饰他的怀疑。“试试看。”

斯特雷顿命令自动机：“弯一弯你的手指。”自动机张开两只手，轮流弯曲着每一对手指，然后伸直，最后把手臂放回躯体两侧。

“祝贺你，斯特雷顿先生。”威洛比说，他蹲下来仔细查看自动机的手指，“它的名字能让手指的每一个关节都可以弯曲？”

“对。你可以为它设计一套模子吗？”

威洛比咂咂舌头，“那可得费点劲。”他说，“可以用废弃的模子来浇铸。你知道，一套新瓷模是很贵的。”

“可它值这个价。我给你看看。”斯特雷顿命令自动机，“用那边的模子浇铸一个躯体。”

自动机蹒跚着走到墙边，捡起斯特雷顿指定的模子：这套模子是用来制作小型陶瓷邮差的。几个雕塑师停下了手中的活儿，看着

自动机把模子搬到工作间。它把各种模子进行匹配，再用麻绳紧紧捆好。使雕塑师们大为惊讶的是，自动机用它的手指把麻绳末端打了一个圈，绕成一个结。然后它把要用的模子竖直，走过去取了一罐泥浆。

“行了。”威洛比说，自动机停下来，又恢复了原来的姿势。威洛比一边检查着自动机，一边问：“你训练过它用泥浆浇模？”

“是的。我希望摩尔能训练它用金属浇模。”

“你还有能学会别的技术的名字吗？”

“现在没有。但这已经足以证明，这样的名字是存在的，可以学会各类和手的灵巧性有关的技术。”

“不见得吧？”这时，威洛比注意到有些雕塑师在周围看着。他厉声对他们吼道：“这儿没你们的事。”雕塑师们马上回到自己的岗位。他转向斯特雷顿，“我们到你的办公室谈。”

“好吧。”他叫自动机在科德制造厂那一片联体式综合建筑楼前等着。两人进了斯特雷顿的工作室，就在办公室后面。斯特雷顿问威洛比道：“你对我的自动机怎么看？”

威洛比打量着工作台上的一对泥手。墙上用大头钉别着一幅简图，画着各种姿势的手。“很了不起，这双手完全能和人类的手媲美。但是，你教给你的新自动机的第一个技术是雕塑，这让我很担心。”

“你是担心我用自动机取代雕塑师吧。这种担心完全没有必要，我的目的绝不是这个。”

“这我就放心了。”威洛比说，“既然这样，你什么选择了雕塑呢？”

“这只是第一步。我的最终目标是想降低引擎自动机的制造费用，使一般的家庭都能买得起。”

威洛比迷惑不解。“告诉我，一般家庭要引擎自动机来干什

么？”

“举个例子吧，可以用它来驱动一台动力式织布机。”

“你是什么意思？”

“你见到过纺织厂的童工吗？他们每天都精疲力竭，肺里塞满了棉尘，身体极差，几乎不能活到成年。你知道，廉价布料的生产付出的是健康的代价。当纺织工业还局限在村社作坊的时候，织工们的境遇要好得多。”

“既然动力式织布机使他们离开了村舍，又怎么能使他们重回村舍呢？”

斯特雷顿以前从未谈过这个话题，现在很高兴有了解释的机会。“引擎自动机的造价很高，所以很多纺织厂靠一个用煤炭加热来发动的巨型引擎来驱动织布机。但我的自动机却可以浇铸制造出引擎自动机，而且费用不高。如果普通家庭买得起这种能带动机器的小引擎，织工们就可以像从前一样在家里织布了。人们不必到工厂去就可以赚到可观的收入。”

“你忘了织布机的费用。”威洛比温和地说，好像被他说服了，“动力织布机比老式的手工织布机贵多了。”

“我的自动机也有助于铸件的生产，能降低一些价格。当然，我知道这不是万灵药。但我相信，廉价的引擎自动机能给个体手工劳动者带来很大好处。”

“你的改革愿望让人钦佩。但我认为有更简单的办法来消除社会弊端，比如减少工作时间，改善工作环境等。你没有必要瓦解我们整个自动机制造业嘛。”

“更确切地说，不是瓦解，只是改进而已。”

威洛比有点被激怒了。“回到家庭作坊的时代？非常好，很不错。但雕塑师们怎么办？无论如何，你的自动机会让他们失业。这些人熬过了很多年的学徒期，受过严格培训。如果被自动机取代

了，你叫他们怎么养家糊口？”

斯特雷顿没料到威洛比的反应会这样剧烈。“你高估了我的技术。我只是一个命名师。”他竭力使气氛轻松下来，但威洛比仍然闷闷不乐。他继续说道：“这些自动机的学习能力非常有限。它们能复制模子，但不能设计模子。真正的雕塑工艺只能由雕塑师来做。你刚才不是正在指导他们浇铸青铜模子吗，自动机永远不会做这样的事。它们只能完成一些机械性的任务。”

“如果雕塑师的整个学徒期都只是袖手旁观，让自动机来做本该由他们做的工作，你认为我们能培养出什么样的雕塑师呢？我不会眼看着这神圣而古老的职业简化成由牵线木偶来操作。”

“不是那样的。”斯特雷顿也有些恼怒了，“请你想想你刚才说的话：你希望保留古老的职业，而织工们却因此丧失了他们古老的职业。自动机能帮助很多人恢复职业尊严，你们这一行也不会蒙受多大损失。”

但威洛比好像根本没听他的话。“关键是由自动机制造自动机这种理论！这不仅仅是对我们的侮辱，对我们来说，这是大祸临头！那首民歌是怎么说来着？就是那首会提水桶的扫帚柄发疯的民歌？”

“你是指《魔法师的学徒》？”斯特雷顿说，“这种比喻很荒唐。没有人类的参与，这些自动机根本不能复制自己。我不知道你为什么会这么反感。知道吗，一只能跳舞的机器熊马上就要在伦敦芭蕾舞剧院演出了。”

“如果你的兴趣在于研制一台能跳芭蕾的自动机，我完全支持。但你不能搞现在这种会灵巧手艺的自动机。”

“对不起，先生。我不能接受你的建议。”

“没有雕塑师的合作，你的工作会很困难。我要召回摩尔，并且禁止其他雕塑师参与你的研究。”

斯特雷顿顿时吃了一惊，“你没有理由这样做。”

“我认为这么做很合适。”

“如果那样，我就和其他制造厂的雕塑师合作。”

威洛比皱了皱眉头，“我会找雕塑师行会的负责人，建议他禁止所有的行会成员浇铸你的自动机。”

斯特雷顿感到血在往上涌。“我不会被吓倒。”他说，“随你怎么样，我都不会放弃。”

“我认为我们的谈话该结束了。”威洛比大步朝门口走去，“再见，斯特雷顿先生。”

“再见。”斯特雷顿愤愤地回答道。

五

第二天中午，斯特雷顿在科德制造厂旁边的兰贝斯街上散步。穿过几个街区就到了一个当地市场。有时候，在成筐扭曲的鳗鱼和摊在毯子上的各种廉价手表间会发现一些自动玩具娃娃。他还像童年时一样，喜欢搜寻一些新鲜玩意儿。他注意到了一对装在盒子里的玩具娃娃，像是探险家和土著。他一边仔细看着，一边听着小贩们在那儿争抢顾客。

“先生，我发现你的健康符不能保护你。”一个男商贩说。他身边的桌子上摆满了四方形的小盒，“你需要有磁力的药物，疗效很好。试试这种塞奇威克博士研制的极化药丸吧。”

“他在吹牛！”一个老太婆反驳道，“你需要的是曼德拉酊草。试一下这个，绝对不是假货。”她取出一瓶清亮的液体，“现抽的，新鲜极了。很有效的。”

看看没有什么新的玩具娃娃，斯特雷顿离开了市场。一路上，他的思绪又回到了昨天和威洛比的谈话。如果雕塑师行会真的拒绝

合作，他只好去雇用那些单干的雕塑师。他以前从没有和这些人合作过，可能还需要做一些调查：表面上，他们用版权公开的名字来浇铸躯体，但实际上有些人干的却是侵权和盗版的行为。跟这些人合作，无疑会使他的声誉永远蒙羞。

“斯特雷顿先生。”

斯特雷顿抬起头。一个衣着朴素、个子矮小结实的男人站在他面前。“先生，我们认识吗？”

“哦，不。我叫戴维斯，是菲尔德赫斯特勋爵的雇员。”他递给斯特雷顿一张印着菲尔德赫斯特饰章的名片。

菲尔德赫斯特勋爵的名字叫爱德华兹·玛特兰德，是第三任菲尔德赫斯特伯爵，著名的动物学家和比较解剖学家，皇家学会主席。斯特雷顿在学会开会时曾听过他的演讲，但他俩并不认识。“我能为你做什么？”

“菲尔德赫斯特勋爵想和你谈谈你的最新研究成果，在你方便的时候。”

斯特雷顿很惊讶伯爵怎么会知道他的研究。“那为什么不到办公室来找我呢？”

“菲尔德赫斯特勋爵想和你私下谈。”斯特雷顿很不解，但戴维斯没有多说什么，“今天晚上你有空吗？”

这个邀请不仅不同寻常，而且还是一种荣耀，“当然。请转告菲尔德赫斯特勋爵，我很高兴去。”

“今晚八点有一辆马车在楼下等你。”

戴维斯脱下帽子行礼告别。

晚上，戴维斯和一辆马车准时到了楼下。这是一辆非常华丽的马车。里面装饰着漆得油亮的桃花木、澄亮的黄铜和厚厚的天鹅绒。拖车的是一匹青铜浇铸的骏马，一看就知道十分昂贵。它不需要驾驶员就可以把车拉到熟悉的地方。

在途中，戴维斯礼貌地拒绝回答斯特雷顿的所有问题。很明显，他既不是男仆也不是秘书，斯特雷顿一时难以判定他的身份。马车载着他们离开伦敦，到了乡间菲尔德赫斯特家族所拥有的达林顿·霍尔别墅。

戴维斯带着斯特雷顿穿过门厅，进了一间装潢考究的书房。然后关上门，退了出去。

书桌旁坐着一个身材粗壮的男人。穿一件丝绸外套，打着领结，脸上的皱纹又深又宽，毛茸茸的灰色络腮胡子清晰地勾勒出脸颊的轮廓。斯特雷顿马上认出了他。

“菲尔德赫斯特勋爵，很荣幸见到你。”

“很高兴和你见面，斯特雷顿先生。你最近的工作干得很出色。”

“过奖了。我不记得我公开了自己的研究。”

“我一直在关注这些事。请告诉我，你为什么要研究这类自动机呢？”

斯特雷顿把他生产廉价引擎的计划解释了一番。菲尔德赫斯特专注地听着，偶尔提出一些中肯的建议。

“你的想法值得敬佩。”他点着头，表示赞同，“很高兴你有这样仁慈的动机，因为我也想请求你的帮助。”

“我很荣幸。”

“谢谢。”菲尔德赫斯特的表情严肃了些，“这件事很重要。我希望你能保守秘密。”

斯特雷顿正视对方的眼睛，道：“以绅士的名誉担保，我不会泄露你告诉我的任何事情。”

“谢谢你，斯特雷顿先生。请到这边来。”菲尔德赫斯特打开书房后墙的一扇门。两人走下一条短短的走廊，走廊尽头是一间试验室。一张长长的、极为整洁的工作台，分成许多个工作位。每个

位子上都有一台显微镜，一个带关节的黄铜架子，架子下有三个彼此垂直的凸轮，可以精密调节。最里面的工作位上，一位老者正用显微镜观察着。见他们进来，他抬起了头。

“斯特雷顿先生，我想你认识阿什伯恩博士吧。”

斯特雷顿惊得一时说不出话来。尼古拉斯·阿什伯恩是斯特雷顿在剑桥三一学院读书时的老师，但多年前就听说他已经离开了那儿，去从事某种“异端”研究。在斯特雷顿的印象中，他是一位富于激情的老师。多少年过去了，他的脸瘦削了些，前额也显得更高了，但眼睛仍和从前一样明亮机敏。他拄着一根象牙雕饰的拐杖，走了过来。

“斯特雷顿，很高兴又和你见面了。”

“见到你我也很高兴，先生。真没想到会在这儿遇见你。”

“今晚让你吃惊的事还多，孩子。要做好准备。”他转向菲尔德赫斯特，“可以开始了吗？”

他们跟着菲尔德赫斯特走到试验室的后面，打开另一扇门，走下一段楼梯。“只有少数人——有的是皇家学会的，有的是议会的——秘密参与了这件事。五年前，我秘密接触了巴黎科学院的人。他们希望英国科学家能够证实一下他们的一项试验结果。”

“是吗？”

“他们当然很不情愿，不用说你也能想像出来。但他们感到这件事比国家之间的竞争更重要。我了解了这事的真相后，也认同他们的看法。”

三个人到了地下室。地下室的墙上悬挂着煤气壁灯，灯光照出地下室的面积，实在大得惊人。一排石柱把屋子隔开，形成穹窿似的拱顶。屋里安放着一排排坚固的木桌，每张桌上都放着浴缸大小的箱子。箱子是用锌作的，四壁镶着玻璃盘一样的窗子，可以清楚地看到里面那些淡淡的、稻草色的液体。

斯特雷顿看着身旁的箱子。箱子中央漂浮着一个奇怪的东西，仿佛被冻结的一团巨大果冻。很难把这团东西和箱子底部杂色斑驳的阴影区分开来。他走到箱子的另一面，蹲下来，就着煤气灯的光亮仔细观察。就在这时，那团凝结物变成了一个朦胧的人形，花色肉冻般清晰，蜷曲着，像一个胎儿。

“真是难以置信。”斯特雷顿低声说。

“我们叫它巨型胚胎。”菲尔德赫斯特解释道。

“由精子培育出来的？这一肯定需要几十年时间。”

“不，还有更让你惊讶的呢。几年前，巴黎有两个叫杜彪森和杰利的自然科学家发现了一种方法，能使精液胚胎迅速生长。如果注入营养剂，胚胎在短短两周内就可以长到现在的大小。”

他来来回回看着。就着灯光的折射，能隐隐约约看到巨型胚胎内部各器官之间的界线。“这东西是……活着的吗？”

“活着，但没有任何知觉，像精子一样。你知道，任何人工手段都不能取代妊娠过程。和卵子的结合是个关键，因为它能加快胚胎生长，注入母体的影响，这些都是胚胎最终变成人的重要条件。我们现在能作的只是让它们在大小和体积上长得像成人。”菲尔德赫斯特指着巨型胚胎说，“母体使胚胎具有染色体，以及所有能够区别各个个体的体貌特征。我们的巨型胚胎是没有性别的。雄性和雌性的外表看起来都一样。无论这些胚胎的父亲多么不同，都不可能根据躯体特征把它们区分出来。只有精确的记录才使我们能够辨认出每一个胚胎。”

斯特雷顿站了起来。“如果不能研制出人工子宫，试验的目的又是什么呢？”

“为了测试人类的稳定性。”斯特雷顿不是动物学家，所以伯爵又进一步解释道，“假设凸透镜磨工能磨制出有无限放大能力的显微镜，生物学家就可以对任何由精子孕育出来的后代进行检测，

看它们是稳定的呢，还是变成了一类新的物种，如果变成了新物种，还可以知道这种变化是逐渐发生的还是突变。

“然而，色像差使任何光学仪器的放大功能都有一个极限。梅索尔斯·杜彪森和杰利于是想到了通过人工方式增大胚胎的体积，当胚胎达到了成人的体积时，人们就可以从中提取精子，用同样的方法放大下一代胚胎。”菲尔德赫斯特说着走到另一张桌子，指着上面的箱子，“不断重复这个过程，我们就可以对任何未出生的物种进行检测。”

斯特雷顿朝四周看着，一排排箱子仿佛有了崭新的意义。“也就是说，可以通过缩短‘出生’的时间间隔来了解种系的未来。”

“很正确。”

“这个试验太大胆了！结果如何呢？”

“他们测试了很多动物种类，但没有发现它们的结构会有什么变化。然而，当研究人类的精液胚胎时，却发现了惊人的结果。那就是，不出五代，男性胚胎将不再有精子，女性也不再有卵子。人类将不再生育。”

“这个结果并不十分出乎预料。”斯特雷顿盯着那些冻凝的团块说，“任何一次重复提取都会削弱有机体的精髓。从某种程度上讲，下一代的衰弱是惟一的结局。”

“杜彪森和杰利刚开始也是这样推定的。”菲尔德赫斯特赞同道，“所以他们改进了技术。但发现巨型胚胎的后代在体积和生命力方面没有什么不同。精子和卵子的数量也没有任何减少；倒数第二代与第一代的生育能力一样强。由此可知，向不育的转变是一个突变。

“他们还发现了另一个异常之处：有些精子只有四代或更少，变异并不发生在在单个精子样本里，只出现在交叉的样本中。他们评估了父亲和儿子捐赠者的样本，发现父亲的精子刚好比儿子的精

子多产生一代后代。由此可知，一些年老的捐赠者，他们的样本虽然精子稀少，但却能比壮年期的儿子辈多产生一代后代。因此，精子的生殖能力与捐赠者的健康及精力没有什么关系，但与捐赠者属于那一代很有关系。”

菲尔德赫斯待停下来,严肃地看着斯特雷顿。“得出这个结论后，巴黎科学院和我联系，想知道皇家协会能否重复他们的试验。通过从对各类人的精子样本的研究，我们得出了同样的结果。我们一致认为：人类生殖能力的延续具有一个限度，而且，五代之内，人类就将达到最后一代。”

六

斯特雷顿把头转向阿什伯恩，希望他说这一切都不是真的，只是玩笑而已。但老人的表情却非常凝重。斯特雷顿再一次看了看巨型胚胎，皱着眉头接受了这个事实。“如果你们说的都是真的话，别的物种也肯定会有期限。但就我所知，还没有发现什么物种已经灭绝了。”

菲尔德赫斯特点点头。“是的。但是，我们发现了化石，证明物种恒定一段时间后，会突然被另一种新物种所代替。灾变学者认为物种灭绝是环境的剧烈变化造成的。但从某种意义上讲，根据我们的胚中预成说原理，灭绝只是物种到达其生命末期的自然结局，而不是由突发事件所造成。”说着他指指门口，“我们回楼上去吧。”

斯特雷顿一边走一边问道：“那么，新物种又起源于哪里呢？如果不是来自现存的物种，难道它们会自发产生出来？”

“那也不一定。通常，最简单的动物可以自发产生下一代：比如蛆和一些典型的受温度影响的蠕虫状生物。灾变学家们所设想的

突发事件——洪水、火山爆发、彗星撞击等等——肯定会释放出大量能量。或许这种能量可以使一些原种产生出全新的物种。如果是这样的话，灾变给我们带来的就不止是大毁灭，还有随之而来的新物种的产生。”

回到实验室，两位老人在椅子上坐下。斯特雷顿过分激动，一时难以平静下来：“如果动物物种与人类都产生于同一个灾变,那么，它们也应该到了生命的末期。除了人类之外，你们还有没有发现其他接近灭绝的物种？”

菲尔德赫斯特摇摇头，“目前还没有。其他物种的灭绝期与我们不同，这和动物的复杂程度有关；人类是最复杂的有机体，这样的有机体在精子里存活的代数会更少。”

“同样，”斯特雷顿反驳道，“或许正是因为有机体的复杂性，使人工催化的方法不适合人类。因此，具有既定世代数的是这些人工培育的胚胎，而不是人类。”

“你很敏锐，斯特雷顿先生。我们正在对许多与人类近似的物种做试验，如黑猩猩等。然而，可能要等很多年才会有确切的答案。如果现在的解释是正确的，那我们已经来不及去求证答案了。必须马上行动起来。”

“但五代的时间足有一个多世纪——”他突然有些尴尬地顿了顿，因为他发现自己忽略了一个明显的事实：不是所有的人都在同一个年龄段成为父母。

菲尔德赫斯特看出了他的尴尬，“你想必已知道了，为什么不是所有来自同年龄捐赠者的精子都会存活同样的代数：因为有些精子谱系已接近尾声，而其他的谱系却没有。对那些通常在年老的时候才生育孩子的人来说，五代意味着两个多世纪的生育能力。但这期间内，其他的很多谱系都已经不能生育了。”

斯特雷顿想像着这件事可能带来的后果。“随着时间的推移，

失去生育能力的人会越来越多。这样，不等末日来临，人们就开始恐慌了。”

“是的，骚乱将很快使我们的种族灭绝，与失去生育能力的效果一样。所以时间是关键。”

“依你看，解决办法是什么？”

“这个问题让阿什伯恩博士来讲。”伯爵说。

阿什伯恩站了起来，很自然地摆出了教授上课的架势。“你还记得我们为什么放弃了用木材做自动机的尝试吗？”

斯特雷顿没想到他会提到这个问题。“因为木头的纹理会和雕刻上去的形状产生冲突。现在我们想用橡胶作为浇铸的原材料，但没有获得成功。”

“不错。但是，如果木头的纹理是惟一障碍的话，我们是不是可以用名字来激活某种动物的尸体呢？它们的躯体形状是相当理想的。”

“真令人毛骨悚然。我不认为这样的试验会成功。以前做过吗？”

“做是做过，但没有成功。所以这两种截然不同的方法都没有结果。这是不是意味着不能用名字来激活有机体呢？我就是带着这个问题离开三一学院的。”

“这些年来有什么发现吗？”

阿什伯恩挥挥手，换了一个话题。“我们先讨论讨论热力学。你注意到最近的研究成果没有？热的消散反映了在热水平上的无序。相反，如果自动机吸取周围的热来做功的话，热力次序就会增加。这证明词序变化导致热力次序的变化,这是我很早就有的一个观点。例如，护身符的次序可以强化躯体内已有的次序，所以能使躯体免受侵害。同样的原理，有激活功能的词序也可以增加对象的次序，使自动机活起来。

“还有一个问题就是，有机体内怎样反映出次序的增加呢？因为名字不能激活死组织，很明显有机体不能在热水平上有次序；但它有可能在另外的水平产生次序。注意：如果一匹公牛变成了一桶胶状的肉汤。肉汤的成分和公牛是一样的，哪一个有更多更高的次序？”

“是公牛。”斯特雷顿有点犹豫地说。

“当然，一个有机体，因为有物理结构，所以体现了次序；有机体越复杂，次序就越多。我有个设想，也许可以通过赋予形体的方法来增加有机体的次序。但是，大多数有生命的有机体都已经具有了理想的形体。所以，问题在于，什么东西是有生命而又没有形体的呢？”

老命名师并不希望得到回答。“答案就是，一个没有受精的卵子。卵子包含了能使生物激活的本原。这个本原最终导致生命的产生，但它本身却没有形体。通常，卵子是通过与压缩在精子里的胚胎结合而获得形体的。所以，我们下一步的工作就应该很明确了。”说到这里，阿什伯恩停住了，充满期待地看着斯特雷顿。

但斯特雷顿并没有反应。阿什伯恩好像很失望，继续说道：“下一步就是用人工手段在卵子里培育出胚胎，也就是，用名字。”

“但是，如果卵子没有受精的话，”斯特雷顿反驳说，“就没有形体，也就无法放大它。”

“很正确。”

“你的意思是可以从同质介质中生成形体？不可能。”

“为什么？几年来我一直想证明这种假设。我首先试着把名字植入未受精的青蛙卵。”

“你是怎么做的？”

“实际上名字不是被植入，而是通过一种特殊的针头印进

去。”阿什伯恩说着打开一个放在工作台上的箱子：里面是一排木架，放满了成对的小仪器。每一对都有一个长长的玻璃针头；它们有的像编织针一样粗，有的如皮下注射针般细。他从最大一对上抽取一个针头递给斯特雷顿看。玻璃针头不太透明，似乎有一些带斑点的核。

阿什伯恩解释说：“这东西看起来好像一种医疗用具，但实际上是名字的载体，就像从前把羊皮纸当作载体一样。只是，唉，把名字放进针头比用笔在羊皮纸上写字要困难得多。为了造出这样的针头，必须首先在一卷无色玻璃里放一股黑色玻璃线，这样名字才能被看得清楚。然后，这卷玻璃被融化成一个坚固的玻璃杆，随后杆又被抽出来放进一卷更薄的玻璃里。一个训练有素的技工可以完整保留名字的每一个细节，无论线变得多细。最后，针头被制成了，名字就包含在它的横切面里。”

“那么，你又是怎么命名的呢？”

“这个我们待会儿再详细讨论。为了解决我们正在讨论的问题，惟一的办法是合并与性欲有关的种名。你熟悉性欲种名吗？”

“我听说过。”这是很罕见的双形种名，同时有雌性和雄性两类变体。

“我需要两形的名字，这样才能同时产生出雄性和雌性。”他边说边指点着箱子里一对对的针头。

斯特雷顿发现针头被固定在黄铜架上，末端靠着显微镜下的玻璃片；而凸轮则用于把针头送进去和卵子结合。“你说过名字不是被植入，而是被印进去。指的是不是用这种针头去接触蛙卵？成功之后，即使把名字拿走也仍然有效？”

“很正确。名字激活了蛙卵的某种进程，而这个进程是不可逆转的。接触时间的长短不会影响效果。”

“蛙卵孵出蝌蚪了吗？”

“第一批用于试验的名字没有产生这种效果，惟一的结果就是在蛙卵的表面出现了对称结构。但通过合并不同的种名，我可以让蛙卵产生不同的形状，有的完全像小青蛙。渐渐地，我发现了一个名字，它不仅可以使蛙卵呈现蝌蚪的形状，而且还可以长大并被孵化。因此，蝌蚪可以通过这种方式被孵化并长成青蛙，与同类的其他青蛙没有区别。”

“你已经找到了那个品种的青蛙的‘佳名’。”斯特雷顿说。

阿什伯恩微笑着。“因为这种繁殖方式不需要性交，所以我称它为‘单性生殖’。”

斯特雷顿看看他，又看看菲尔德赫斯特。“我明白你们设想的解决办法了，那就是找出人类的‘佳名’。你们希望人类能够通过命名法永续种族。”

“你会觉得这个前景令人不安，”菲尔德赫斯特说，“这是预料之中的事。阿什伯恩博士和我刚开始的时候也有同样的感受，很多想到这个办法的人都是这样。没有人希望人类的未来只能靠人工受孕。但又能有什么好办法呢？”斯特雷顿沉默了。菲尔德赫斯特继续说，“所有关注阿什伯恩博士及杜彪森和杰利的研究的人都同意：没有别的解决办法了。”

斯特雷顿提醒自己，作为一个科学家，要保持冷静客观。“这些名字怎么利用？你们的具体想法是什么？”

阿什伯恩回答说：“当丈夫不能使妻子怀孕时，就会向医生求助。医生收集妻子的月经，分离出卵子，把名字印进去，然后将其注入子宫。”

“用这种方法生出来的孩子没有生物学上的父亲。”

“对。在这里，父亲的作用微乎其微。但因为母亲把丈夫看作孩子的父亲，所以她和丈夫的长相及性格会通过她的思维传给胎儿。当然，我们不会对未婚妇女使用印入名字的办法。”

“你相信这种办法能得到健康的孩子吗？”斯特雷顿问，“你知道我指的是什么。”他们都对上个世纪试图通过催眠怀孕妇女得到优质孩子所引发的灾难记忆犹新。

阿什伯恩点点头。“幸运的是，卵子对自己应该接受什么非常挑剔。对于任何有机体来说，适用的‘佳名’只有极少几种排列组合。如果名字的词的次序与物种的结构次序不十分相配的话，胚胎是不会生长的。当然，怀孕期间，母亲仍需保持平静；因为名字的印入并不能抵御母体的激动和焦虑，但卵子的挑剔可以保证胚胎各方面正常，它无法保证的只有一个方面。”

斯特雷顿警觉起来。“哪个方面？”

“你猜不出来吗？对青蛙的研究发现，名字压入引起的畸形只出现在雄蛙身上；它们没有生育能力，因为它们的精子里没有预先构成的胚胎。相反，雌蛙才有生育能力：它们的卵既可以通过传统方式受精，又可以通过压入名字的方式受精。”

斯特雷顿大大地松了口气，“也就是说，名字的雄性变体是不完整的。可能雄性和雌性变体的区别还应该更大些，不能简单地使用性欲种名。”

“这种做法是把雄性变体的不完整性考虑进去，”阿什伯恩说，“但我没有做这种考虑。想想看：有生殖能力的雄性和有生殖能力的雌性看起来没有什么区别，但实际上它们的复杂程度大为不同。有卵子的雌性是单个的有机体，而有精子的雄性实际上有多个有机体：即一个父亲和他所有潜在的孩子。从这点来讲，名字的这两个变体配合得天衣无缝：每个变体都能产生单个有机体，但只有雌性的单个有机体有生殖能力。”

“我明白了。”斯特雷顿认识到，需要好好想想在有机体内命名的问题了，“你们是否研制出了其他物种的‘佳名’呢？”

“只研制出了几个物种的；速度已经很快了。对人类名字的研

究才刚刚开始，会比以前的研究困难得多。”

“有多少命名师参与了这项研究？”

“很少。”菲尔德赫斯特回答道，“我们邀请了皇家学会的一些成员，法国科学院也推荐了一些著名的命名师。我不能公开他们的名字，想必你会理解。但我保证我们拥有英国最优秀的命名师。”

“请原谅，但我还是想知道，为什么你会联系我？我不属于优秀之列。”

“你干这行的时间还不太长。”阿什伯恩说，“但你开发的名字种类是独一无二的。跟人相比，自动机在身体和功能上很有优势。它更像动物：有的擅长爬行，有的擅长挖掘，但都不可能同时擅长两者。然而，你的自动机却有像人类一样灵巧的手。人手是最独特最灵巧的工具：还有其他的什么工具能够操纵粗到扳手、细至钢琴的所有东西呢？人手的灵巧证明了人脑的机智，这些对名字来说都是最基本的。”

“我们一直在很谨慎地调查跟灵巧有关的名字的研究。”菲尔德赫斯特说，“听说了你的研究成果后，我们马上就来找你了。”

“事实上，”阿什伯恩接着说，“你发明的名字之所以使一些雕塑师担忧，是因为它们能使自动机比以前任何时候都更像人，这一点也是我们最感兴趣的。现在我要问你了，愿意和我们一块儿干吗？”

斯特雷顿想考虑考虑再说。这是一个命名师所能承担的最重要的任务。在通常情况下，斯特雷顿会迫不及待地抓住这个机会。但现在，他觉得必须先弄清情况，才能问心无愧地去做这件事。

“你能邀请我，我深感荣幸。但我的灵巧自动机能有什么用呢？我仍旧相信，廉价引擎能改善劳动者的生活。”

“这个目标值得去争取。”菲尔德赫斯特说，“我不是让你放

弃它。但我们希望你先完成灵巧种名的研究，因为如果连人类都无法延续的话，你的社会改革就没有用武之地了。”

“那是当然。但我也不想忽视灵巧种名的社会改革潜力。除了这项研究，可能再也没有使普通劳动者恢复尊严的机会了。如果延续生命是以劳动者尊严为代价，我们的成功又有何意义可言呢？”

“说得好。”伯爵赞同道，“我有一个建议。你可以自由利用你的时间，皇家学会提供你研究灵巧自动机所需要的一切，比如寻找投资者，等等。我相信你会合理分配时间做这两件事。但你生物命名师的工作必须保密。这样好吗？”

“非常好。先生们，我接受。”他们相互握手。

七

那场谈话已经过去了几周，斯特雷顿和他们的关系已经远远不止停留在互致问候的阶段了。实际上，他几乎已经中断了和雕塑师行会的联系，花了大量时间在办公室琢磨置换字母，想找出灵巧种名。

他穿过工厂的前厅，客户们通常在这里浏览自动机目录。这天，客厅里挤满了家用自动机，都是家务类的。营业员正在检查这些自动机的名字。

“早上好，皮尔斯。”他说，“这儿在干什么？”

“出了一个经过改进、专用于‘摄政王’的新名字。”营业员说，“人人都想要最新版的自动机。”

“今下午你可得忙一阵了。”打开自动机名字的钥匙被锁在保险柜里，要有两个科德的经理同时在场才能取出来。每天下午的开机时间都是固定的，只能开启短短一段时间，超过一点经理们都很不情愿。

“我会按时准备好的。”

“你不会告诉美丽的主妇说，她的家用自动机要明天才能准备好吧？”

营业员微笑着说：“你在责备我，先生？”

“不，我没有。”斯特雷顿轻声笑着，转身向大厅后的办公室走去，迎面碰见了威洛比。

“也许你想让保险箱大敞着，这样主妇们挑选起来会方便些。”威洛比说，“你似乎总想整垮我们这儿。”

“早上好，威洛比大师。”斯特雷顿冷冷地说。他想走过去，但对方挡住了道。

“有人告诉我科德要让一些不是雕塑师行会的人来帮你。”

“是的。但我保证他们都是声誉很好的独立雕塑师。”

“说起来好像真有这种人似的。”威洛比嘲弄地说，“你应该知道我已经向行会提议举行罢工，抗议科德的行为。”

“我想你不是当真的。”雕塑师几十年都没有举行过罢工了，最后一次罢工曾导致骚乱。

“我是认真的。这件事已经提交给行会成员投票表决，肯定会通过：我和别的雕塑师讨论过你的作品，他们和我的意见一致，它会威胁我们的生存。但是，行会的领导层不同意举行投票。”

“这就是说，他们不同意你的看法。”

威洛比皱着眉头，“很明显皇家学会卷进来了，他们在为你说话，劝说雕塑师行会控制局势。有些很有背景的人在支持你，斯特雷顿先生。”

斯特雷顿有点不自在地回答道：“皇家学会认为我的研究很有价值。”

“也许吧。但这事还没有完。”

“你没有必要对我充满敌意。我告诉你，”斯特雷顿继续说，

“当你看见雕塑师如何使用这些自动机后，就不认为会有什么威胁了。”

威洛比没有回答，阴沉着脸走开了。

下一次和菲尔德赫斯特勋爵见面时，斯特雷顿询问了皇家学会介入的事。当时他们正在菲尔德赫斯特的书房。伯爵给自己倒了一杯威士忌。

“嗯，是的。”他说。“作为一个整体，雕塑师行会相当棘手，但他们的个体成员却能够被说服。”

“怎么说服？”

“皇家学会注意到雕塑师行会的某些领导成员参与了欧洲大陆一起剽窃名字的案件，这案子至今未破。为了减少麻烦，他们同意拖延罢工决定，直到你的自动机作了公开演示。”

“非常感谢你的帮助,菲尔德赫斯特勋爵。”斯特雷顿惊讶地说，“我不知道皇家学会还会用这种办法。”

“很明显，在学会公开讨论这此问题不太合适。”菲尔德赫斯特勋爵带着慈祥的微笑，“科学的进步不会总是一帆风顺的，斯特雷顿先生。有时，皇家学会也要同时采用官方和非官方两种渠道。”

“我意识到了。”

“虽然雕塑师行会不会组织正式的罢工，但同样也会采取间接手段；例如，他们可能分发一些匿名小册子，激起公众对你的自动机的反感。”他啜了口威士忌，“也许我应该找人留意一下威洛比大师了。”

八

同其他直接为菲尔德赫斯特勋爵工作的命名师一样，斯特雷顿

也住进了达林顿·霍尔别墅的客房。他们中有的是本行业的著名人物，如霍尔库姆、米尔本和帕克尔等。能和他们一起工作，斯特雷顿感到很荣幸，虽然他几乎不能做什么，只是跟着阿什伯恩学习生物命名法。

有机体的名字与自动机的名字有很多相同的种名，但阿什伯恩开发了一套完全不同的组合和分解系统，增添了很多新的字母置换方式。对斯特雷顿来说，这犹如再次回到大学，重新学习。然而，各物种名字迅速发展的技术脉络是很清楚的；因此，通过找出各类物种系统间的相似性，就可以从一个物种推断出另一个物种。

斯特雷顿还了解了很多关于性欲种名的知识。性欲种名把雄性或雌性特征赋予自动机。目前他只知道有一类这样的种名，并且还惊异地发现它是现存变体中最简单的一类。命名界以前没有注意到它，但现在这类种名却被广泛研究。它最早出现在圣经时代。据说，约瑟夫的兄弟们造了一个有生命的女性假人，这样他们就可以和她做爱而不违反禁令。几世纪以来，该种名得到了秘密开发。最初的应用成果出现在君士坦丁堡，最新模型则运用于现在的伦敦妓院，这就是交际花自动机。这种用皂石雕成的自动机被打磨得发亮。身体也被加热，和普通人的血液温度相等。全身涂满香油，闪闪发光。她们要价很高，只有男女妖魔自动机的价格比她更贵。

他们的研究就开始于这个卑贱的行道。这种能激活交际花的名字可以把强大的性欲种名与男性和女性身体结合在一起。通过分解出共同的肉欲，命名师能提取出男性化或女性化种名，比从动物中提取的更为精纯。以这种种名为核心进行整合，就可以找到人类所需要的、能使卵子受精的名字。

渐渐地，斯特雷顿知道了很多这方面的知识，开始和其他命名师一块儿从事人类名字的研究工作。他们根据各种可能性，从不同方向进行研究，不断放弃那些证明是没有结果的方向，而发展那些

看起来很有前途的方向。

命名师们付钱给女人——通常是年轻健康的家庭主妇——从她们的月经里取出卵子，把试验的名字压入卵子里，然后在显微镜下进行仔细观察，寻找与人类胚胎相似的形状。斯特雷顿问，是否可以从女性巨型胚胎里得到卵子。阿什伯恩提醒说只有从活的妇女身上直接提取的卵子才会有用。生物学有一条基本原理：雌性提供产生后代的本原，雄性则提供基本的形状。因此，两者都不能自己产生出自己。

自然，阿什伯恩的发现改变了上述理论：他认为，雄性的参与不再重要，因为形状可以词汇的方式得到。一旦某种名字能够产生人类胚胎，妇女就可以不需男人的参与而生出后代。斯特雷顿猜想，这样的发现一定很受那些同性恋妇女的欢迎。而且，一旦这种名字投入使用，她们就会建立一个单性繁殖的社区。这个社区到底会因为增加了性欲的感受更加圆满而兴盛呢，还是会因其成员病态行为的泛滥而崩溃？不得而知。

在斯特雷顿加盟之前，命名师们已经开发了一些名字，能够在卵子里产生与小人隐约相似的物体。利用杜彪森和杰利的办法，他们增大这些物体的体积，以便观察。这些形状更像自动机，而不像人类，四肢像桨叶，没有指头。通过与灵巧种名结合，斯特雷顿可以把这些桨叶状指头分离出来，提炼出整个指头的形状。阿什伯恩反复强调要创新，不能局限于传统方法。

一次讨论中，阿什伯恩说：“想想现有的多数自动机可以作些什么吧，它们从事的工作都是热力效应层次的。采矿自动机能挖矿，收割自动机能收割麦子，伐木自动机能砍伐木材；但无论它们多么有用，都不能创造次序。它们的名字可以在热力水平上制造次序，也就是把热能转化成动能。但多数情况下，在可见水平上，它们的工作成果却是无序的。”

“很有趣。”斯特雷顿若有所思地说，“从这个角度看，自动机的缺陷显然很明显：比如，自动机虽然能很快找到柳条箱，但却不能灵巧地堆放它们；不能根据碎矿石的成分进行分类，等等。所以，你认为各类适用于工业的名字不能光根据热力学，这种做法不够有力。”

“完全正确！”阿什伯恩很激动，像导师发现了聪明的学生，“所以说，你的那类灵巧名字才不同凡响。你的自动机能够做一些技术性的工作，证明你的名字不仅能够制造热力水平上的次序，而且还可产生可见水平上的次序。”

“米尔本的研究也和我的一样。”斯特雷顿说。米尔本已经开发出了能够把东西放回指定地点的家务自动机，“他的名字同样能产生可见水平上的次序。”

“的确如此。这也证明了我们的假设。”阿什伯恩往前倾了倾，“假设能够分解出你和米尔本的名字共同拥有的种名，这个种名就可以制造两类水平上的次序。再假设我们找到了人类的‘佳名’，又能把种名结合到名字中，你能想像通过压入名字的方法会生出什么东西来吗？如果你说会生出‘双胞胎’，我可就要敲你的脑袋了。”

斯特雷顿大笑起来：“我夸句海口，凭我对你的了解，还不至于说出那种荒唐话。你的意思是，如果种名能在无机体上产生两种水平上的次序，也就可能在有机体上生产出两代后代。这种名字可以使雄性精子含有预成形胚胎。这样的雄性有生育能力，虽然他们的儿子不能生育。”

老师拍拍他的手。“很正确：次序能生出次序！很有趣的推断，你同意吗？这样的话，医学的参与就可以减少一半，人类也依然会延续下去。”

“那么，可不可以开发出能让对象有两代以上的胚胎呢？比如

自动机，自动机必须拥有哪类能力，才能使它们的名字里含有这种种名呢？”

“恐怕目前的热力学还不能回答这些问题。什么东西能在无机体内构成很高的次序？也许是能协调工作的自动机？我们还不得而知，也许迟早会知道的。”

斯特雷顿提出了一个很久以前就困扰着他的问题：“阿什伯恩博士，我刚加入你们团队的时候，菲尔德赫斯特勋爵曾谈到灾变可能创造新物种。有没有这种可能：我们现存的全部物种都是用命名的方式产生吧？”

“哦，这样的话，我们就涉及到神学问题了。一个新物种的产生，首先要求其生殖器官里有原形体，该原体蕴含了大量后代，并体现了最高级的次序。一个单纯的物理过程是不是也具有这样的次序？自然学家认为机械装置不会产生这样的次序。另外，我们知道词语能创造次序，一个全新物种的产生需要一个拥有巨大威力的名字。命名法有类似上帝造人一样的权力，甚至可以给物种下定义。

“这是一个难题，斯特雷顿。也许我们永远不知道答案，但不能让它妨碍目前的工作。我相信，无论是否能创造物种，名字都是使物种能得到延续的一个机会。”

“我同意。”斯特雷顿说。停了一会儿，他又继续说，“必须承认，我工作的大部分时间都专注于字母的置换和组合，而没有看到全局。如果能预先知道成功后会得到怎样的结果，会使人更清醒些。”

“我也这样想。”阿什伯恩回答道。

九

斯特雷顿坐在制造厂的办公桌后面，眯缝着眼睛读着从街上捡

来的小册子。它印刷粗糙，字迹模糊。

“究竟人类是名字的主人,还是名字是人类的主人？很久以来，资本家们把名字藏在他们的保险箱里，用专利、钥匙和锁紧紧锁住，仅仅因为拥有字母就集聚了大量财富而普通人却不得不为每一先令而苦苦劳作。富人们霸占着整个字母表，直到从中榨取最后一个便士，才肯把它扔给我们使用。这种现状还要延续多久？”

斯特雷顿把小册子看了一遍，没有发现什么新鲜东西。两个月来，他一直在读这些小册子，看到的都是一些无政府主义者的大喊大叫。没有证据表明雕塑师们直接把矛头指向了斯特雷顿的研究工作。他的灵巧自动机预定在下周表演，威洛比已经没有机会提出公开抗议了。实际上，斯特雷顿也想散发一些小册子获取公众支持。他可以解释说，改进自动机的目的是为了给大家带来方便，严格控制名字专利也是为了防止名字落在不法商贩手里。他甚至还想到了一条标语：“自动机让我们自治。”行不行？

门外响起了一阵敲门声。斯特雷顿把小册子扔进废纸篓。“谁呀？”

一个穿戴古板的男人走了进来,他的下唇上留着一长串小胡子。“斯特雷顿先生吗？”他问，“请允许我自我介绍一下。我叫本杰明·罗斯，是奥秘教教徒。”

斯特雷顿非常惊讶。神秘主义历来视命名为宗教，而现代命名法却成了一门科学。神秘主义者对此大为恼怒。没想到这样的人会到制造厂里来。“很高兴见到你。有什么需要我帮助的吗？”

“我听说你在字母置换方面取得了很大进展。”

“谢谢。我不认为你会对我的研究感兴趣。”

罗斯尴尬地笑笑，“我的兴趣不在于它的实际运用。奥秘教的目的是更好地理解上帝。要实现这个目标，最好的办法是了解他的创造物。我们对各种名字进行冥思，以达到意识的迷狂状态；名字

越强有力，我们离上帝越近。”

“我明白了。”斯特雷顿心想，如果这个奥秘主义者知道了他们正在将命名法用于生物，以期创造生物，不知他们会有什么反应，“请继续。”

“你的灵巧种名使自动机能够雕刻另一个自动机，能复制自己。你知道，能创造生命的名字可以使我们比任何时候更加接近上帝。”

“恐怕你误解了我的工作，当然，你不是第一个产生这方面误解的人。自动机能浇铸模子并不意味着它可以复制自己。还有很多其他的技术要求。”

这位神秘教徒点点头，“这我明白。我在研究中也开发出了一种有着其他特殊技术的种名。”

听了来客的解释，斯特雷顿突然有了兴趣，把身子往前靠了靠。浇铸身体的过程完了后，接下来的事情就是用名字把身体激活。“你的种名能让自动机写作吗？”他自己研制的自动机能很容易地抓住钢笔，但不能写出哪怕最简单的字，“你的自动机的灵巧程度达了能够写作的地步，怎么会不能浇铸模子？”

罗斯谦虚地摇摇头，“我的种名不能赋予写作能力，也不能斌予灵巧的手工操作能力。它只能使自动机写出激活它的名字而已。”

“哦，我明白了。”看来它不具备学习一整类技术的能力，只能使作用对象掌握一种单独的、被动的技术罢了。要让一个自动机具有不假思索写出一连串字母的本领，它的名字必定复杂到让人难以置信的程度。斯特雷顿想像着其中的困难，“很有意思。但没有多大实用价值，对吧？”

罗斯淡淡地笑了笑。斯特雷顿意识到自己的话有些不妥。但罗斯竭力让气氛轻松一点。“也可以这么说吧。”罗斯承认道，“但

我们的目的不同。对我们来说，这个种名和其他任何种名一样，其重要与否不在于它能让自动机做什么，而在于我们。对我们来说，种名好不好，是看它对我们达到迷狂状态的帮助有多大。”

“自然，那是自然。你对我的灵巧自动机感兴趣也是因为它能帮助你们达到迷狂状态吗？”

“是的，我希望你能把你的种名拿出来和我们一起分享。”

从来没有奥秘教徒向斯特雷顿提出过这样的请求，很显然罗斯自己也不愿意当这第一个人。斯特雷顿想了想，“奥秘教徒必须得达到一定的级别，才能用最强有力的名字进行冥思吗？”

“是的，绝对是这样。”

“也就是说，达不到一定的级别，就接触不到一定的名字。”

“哦，不；很抱歉误导了你，只有掌握了必要的冥思技术的人才能通过名字达到迷狂，这种技术被严密控制着。如果没有严格的训练，擅用该技术会导致疯狂。因此，对一个新手来说，即使有最强有力的名字，也不能达到迷狂。对他们来说，这些名字只能激活泥土塑造的偶人罢了，仅此而已。”

“仅此而已。”斯特雷顿赞同道，心想，这些人跟自己真是太不一样了，“那样的话，恐怕我不能让你使用我的名字。”

罗斯阴沉着点点头，仿佛料到了这样的回答。“你想要版权费用。”

现在轮到斯特雷顿来忽略罗斯说话的冒昧了。“我不是为了钱，我的灵巧自动机要用于特殊目的，因此必须保护我的专利。我不能不加区别地分发这些名字，使我的计划受损。”实际上，他已经把名字分发给了菲尔德赫斯特勋爵手下的命名师们，但他们都是绅士，发誓要保守秘密。更何况他并不相信神秘主义。

“我向你保证不会把你的名字用于迷狂练习以外的任何其他目的。”

“很抱歉。我相信你是真诚的，但风险太大了。可以告诉你的是，专利是有期限的。期限一过，你就可以自由使用名字了。”

“但要等很多年的时间!”

“你总得考虑考虑其他人的利益吧。”

“我知道了，商业利益成了精神觉醒的障碍。是我的错。我总希望事情会有所不同。”

“这样说有些不公平吧。”斯特雷顿抗议道。

“公平？”罗斯竭力掩饰着他的愤怒，“你们这些命名师盗窃上帝的技术，为自己聚敛财富。你们的工业以名字为商品，却还奢谈什么公平。”

“你看——”

“谢谢你的接待。”罗斯走了。

斯特雷顿叹了口气。

十

斯特雷顿透过显微镜目镜调整着操纵轮，直到针头压住卵子的一侧。卵子猛地缩了起来，像被戳痛的软体动物，从球体变成了一个小小的胚胎。斯特雷顿从玻璃片上取出针头，松开上面的夹子，放了一个新针头上去，然后把它放进孵化器加热。随后又拿了另一块玻璃片，上面放着未受精的人类卵子。他把它放到显微镜下，聚精会神地重复着刚才的过程。

最近，命名师又开发了一种可以产生形体的名字，所产生的形体与人类胚胎没有多大差别，但这类名字没有激活功能：作用对象一动不动，对刺激也没有反应，这类名字不能精确地描述人类的非物理性特征。斯特雷顿和他的同事们煞费苦心地编纂了一些人类独有的特征，想提取出一套种名，既足以代表人类的本质，又足够简

洁，能和物理种名结合成一个由七十二个字母构成的名字。

斯特雷顿把最后一张玻璃片放进孵化器，又在工作日志上做好记录。放进针头的名字已经用完，今天没有新胚胎可测试激活性能了。他决定到楼上的起居室打发剩下的时间。

进了那间用胡桃木装饰的房间，他发现菲尔德赫斯特和阿什伯恩在皮椅子上坐着，抽着雪茄，饮着白兰地。“哦，斯特雷顿。”菲尔德赫斯特说，“快过来，喝点酒。”

“好的。”斯特雷顿说着，朝吧台走去，从一个细颈瓶里给自己倒了些白兰地，和他们坐在一起。

“刚离开实验室吗，斯特雷顿？”菲尔德赫斯特问道。

斯特雷顿点点头，“几分钟前我才把最近研制的一套名字压进去。我感到最近的字母置换方向弄对了。”

“不止你一个人有乐观的感觉，阿什伯恩博士和我刚才还在谈论最近的新进展。看来我们有望在人类绝种之前找到‘佳名’。”菲尔德赫斯特把头靠在椅背上，一口一口抽着雪茄，“灾难最终会转成恩赐。”

“恩赐？为什么这样说？”

“一旦我们控制了人类的生殖，就可以阻止穷人生很多孩子。他们现在生得太多了。”

斯特雷顿竭力掩饰着自己的惊讶。“我倒从没这么想过。”他小心翼翼地说。

阿什伯恩看起来似乎也很吃惊。“我还不知道你有这个计划。”

“也许我不该这么早就提这件事。”菲尔德赫斯特说，“俗话说，到孵蛋的时候再数小鸡嘛。”

“那是自然。”

“我们必须承认潜力是巨大的。通过判决谁可以生小孩，政府

能保护人类这一种族。”

“我们的种族受到威胁了吗？”斯特雷顿问。

“你可能还没有注意到，下层人的繁殖速度远远超过贵族和有教养的人。平民不是没有美德，但他们缺乏优雅和智力。精神贫困会造成和物质贫困一样的后果，一个生长在恶劣环境中的妇女，生出来的孩子肯定会有同样的命运。如果下层的人生得过多，我们的种族就会逐渐充斥大量粗俗的笨蛋。”

“因此，不给下层人印入名字？”

“也不完全是这样，刚开始肯定不会这么做：生殖能力消失的真相传出后，如果不给下层人压入名字，肯定会引发骚乱。而且，下层人也可以在我们的社会中承担一定的角色，只要他们的数量控制在某种范围内。我想，这个计划只有在很多年之后才能实施。那时，人们已经习惯了用名字压入法来进行生育。也许，我们可以配合人口普查来监管人口的增长和构成。”

“这样使用名字合适吗？”阿什伯恩问，“我们的目的是延续种族的生存，而非党派斗争的工具。”

“恰恰相反，这是纯粹的科学。我们的责任既是为了保证种族的延续，也是为了保证人口的健康和平衡。这里面没有政治。如果情况改变了，如果只有很少一部分下层人，我们会采取相反的政策。”

斯特雷顿建议道：“如果改善穷人的生存环境，也许会使他们生出更聪明的孩子？”

“你是在想用你的廉价引擎机达到这个目的，对吗？”菲尔德赫斯特笑道。斯特雷顿点点头，“你的改革和我的改革可以相互促进。减少下层人口的数量应该更能提高他们的生活水平。然而，不要希望经济状况的改善能提高他们的精神素养。”

“为什么不呢？”

“你忘了文化的本质。”菲尔德赫斯特说，“虽然所有的巨型胚胎都是相同的，但不能否认，等胚胎成为人之后，他们在外表和气质上是有差别的。这都是母亲的影响所造成的：母亲的子宫是一个肉体容器，同时又体现着社会环境的差异。举例来说，和普鲁士人生活在一起的妇女，生出来的孩子很自然地具有普鲁士人的特征。同样，某个阶层的独特气质，可以延续几个世纪，尽管肯定会产生一些变化。所以，穷人和富人没有区别的观点是很不现实的。”

“作为一个动物学家，在这些方面你肯定比我们更明智。”阿什伯恩边说边默默地看了一眼斯特雷顿，“我们听从你的判断。”

接下来，话题转到了其他方面。斯特雷顿尽力掩饰着他的不快，维持着表面上的友好态度。菲尔德赫斯特离开后，斯特雷顿和阿什伯恩到楼下的实验室继续商谈。

“我们帮助的是什么人啊？”门一关上，斯特雷顿便大声道，“一个对待人民像对待畜生一样的人？”

“也许我们早该意料到。”阿什伯恩叹了口气，在实验室的高凳上坐了下来，“我们团队的研究目标就是复制人类的生殖过程，而这个过程本来是用于动物的。”

“但不能以个体的自由为代价呀！我要退出这项研究。”

“别太冲动了。你退出研究又能怎么样？你已经为我们的研究付出了那么多，你离开了只会使人类的未来更加渺茫。相反，如果没有你的帮助研究小组仍然达到了目的，菲尔德赫斯特勋爵就更能实施他的计划了。”

斯特雷顿努力保持着镇静。他知道阿什伯恩是对的。过了一会儿，他说道：“那我们应该采取什么行动？还有没有其他人，或者其他议会成员反对菲尔德赫斯特勋爵的计划？”

“我认为大多数贵族与菲尔德赫斯特勋爵的观点相同。”阿什伯恩用指尖托着前额，突然之间变得十分苍老，“我应该早一点预

料到的。我的错误在于把人类视为一个物种，一个整体。我只看到英国人和法国人在为一个共同的目标努力，而忘记了不是只有国家之间才能相互争斗。”

“我们私下把名字分发给下层人民怎么样？他们可以暗地里取出针头，把名字压进去。”

“他们是可以这样做。但压入名字是一个精细的过程，最好能在实验室进行。我怀疑这样规模的动作会引起政府的注意，并且会受到政府的控制。”

“有没有另外的方法？”

他们沉默了很长一段时间，最后，阿什伯恩说：“你还记得我们曾经设想过能生出两代胚胎的名字吗？”

“当然记得。”

“我们可以开发这种名字，但在把它交给菲尔德赫斯特勋爵的时候并不交出所有权。”

“好主意。”斯特雷顿惊喜地说，“所有通过这种方式生出来的孩子都有生殖能力，所以他们可以不受政府的控制而进行繁殖。”

阿什伯恩点点头，“在人口控制政策实施之前，可以广泛分发这种名字。”

“但下一代怎么办呢？丧失生殖能力的情况会再次发生，下层人民还是不得不依赖政府繁殖后代。”

“对的。”阿什伯恩说，“这只能暂时解决问题。也许惟一长远的办法是成立一个更加民主、更加自由的议会，但这不是我们擅长的事。”

斯特雷顿又想到廉价引擎可能带来的变化；如果劳动者的生存环境改善了，就可以向贵族们证明贫穷不是与生俱来的。但是，即使一切很顺利，要使议会改变看法也得需要很多年的时间。“可不

可以用压入名字的办法繁殖出更多的代呢？有生育能力的代数多一点，可为我们争取更多的时间来创建更加自由和民主的社会。”

“你这只是幻想。”阿什伯恩回答说，“多代繁殖的技术太困难了，我宁愿打赌说人可以长出翅膀飞翔。繁殖两代都已经很了不起了。”

两人讨论着对策，直到深夜。如果不打算把最有价值的一个个“真名”交给菲尔德赫斯特勋爵，他们必须伪造大量试验记录。而且也会陷入一场不平等竞赛，因为没有专利，他们必须不断开发更高级更复杂的名字，而其他命名师却可以找到相当简单的“佳名”。为了在一定程度上克服这些障碍，阿什伯恩和斯特雷顿必须招募一些志同道合者；这样也许可以巧妙地阻止其他人的研究。

“你认为小组中哪些人和我们的观点相同？”阿什伯恩问。

“我肯定米尔本和我们一样，其他人就不知道了。”

“要小心点。挑选成员时要加倍小心，比菲尔德赫斯特勋爵开始组建这个小组时更加小心。”

“我同意。”斯特雷顿说，然后又怀疑地摇摇头，“我们这是在一个秘密组织内成立另一个秘密组织。还有胚胎的问题，比成立组织更加棘手。”

十一

第二天晚上，正是太阳落山的时候，斯特雷顿沿着威斯敏斯特大桥走着。小贩们推着卖水果的独轮车渐渐远去。他刚在一家小餐馆吃完了可心的晚餐，漫步走回科德制造厂。昨天晚上在达林顿·霍尔别墅的谈话使他难以平静。他一早就回了伦敦，尽后减少和菲尔德赫斯特勋爵的接触，直到确信自己的表情能够保持正常。

他回想起很久以的和阿什伯恩的谈话。当时，他们第一次谈到

可以分解出一类产生两个水平次序的种名。那时他就曾尝试想找到这样的种名，但考虑到和小组的研究计划不相干，于是只做了些零星的试验，没有任何结果，现在，目的已经不同了：以前的目标还远远不够，两代似乎是最低目标，每增加一代都极为珍贵。

他再次想到了他的灵巧名字，那种名字可以改变热水平上的次序。次序的改变激活自动机，自动机又可以产生出可见水平上的次序。次序产生次序。阿什伯恩曾提出下一个水平上的次序可能是其有协调能力的自动机。可能吗？为了协同工作，它们必须相互交流，但自动机天生不会说话。有没有其他的方法使自动机能从事复杂的工作呢？

不知不觉中已经到了科德制造厂。天早已黑尽了，但他仍找到了回办公室的路。斯特雷顿打开厂区大门，穿过前厅和营业室。

来到办公室前的走廊时，他发现门上的毛玻璃依稀透着亮光。难道离开前没关汽灯？他开门进去，被眼前的一幕惊呆了。

一个男人面朝下躺在桌子前的地板上，双手被捆在背后。斯特雷顿冲向前去，是本杰明·罗斯，那个奥秘教教徒，已经死了。斯特雷顿发现死者的手指已断；想必死前曾经受过折磨。

斯特雷顿脸色苍白，颤抖着站起来。办公室一片狼藉。书橱大开，书在橡木地板上撒得到处都是。桌子上的东西全不见了，旁边是一堆有着黄铜把柄的抽屉，里面空空的，东西全被倒了出来。零碎的纸屑一路撒到工作室。斯特雷顿惶惑地朝工作室走去，想知道到底出了什么事。

他的灵巧自动机被毁坏了；只剩下了下半身，其余的被砸破，成了石膏块和灰尘。工作台上，用泥土铸成的手模也被砸得粉碎，设计草图也从墙上撕了下来。和着石膏的大桶装满了办公室里的碎纸屑。斯特雷顿上前看了看，发现里面洒满了灯油。

身后突然传来一声响动，他猛地转身对着办公室。办公室的前

门关上了，一个宽肩的男人从门背后闪了出来，斯特雷顿进来的时候他就藏在那里。“你来得正好。”他边说边用那双像猛兽一样残忍的眼睛审视着斯特雷顿。一个刺客。

斯特雷顿从工作室的后门向走廊跑去。那人紧追不舍。

他拼命奔跑着，穿过黑魆魆的大楼和塞满焦炭、铁棍、熔化炉、模子的车间。月光从头上的天窗透过来，照得一片通明。最后，他跑进了厂里的铸造区。他在屋子里上气不接下气地喘息，发现自己的脚步声响亮地回荡着。他停了下来。看来，躲起来更容易逃脱些。这时，他听见追赶的脚步声停了：刺客似乎也觉得悄没声儿的办法更好。

斯特雷顿扫视着四周，想找到合适的藏身之处。他的周围全是一些半成品的铸铁自动机。这是成型车间，浇铸出来的自动机在这里作最后的精加工，锯掉多余的部分，磨光身体表面。没有地方可藏。他正想继续逃跑，突然自动机的腿部绑着一捆像来复枪一样的东西，于是悄悄挪了过去。是军用自动机。

这些自动机都是为战争事务部铸造的：为己方大炮运送炮弹的自动机，速射自动枪手——这一个就是，用曲柄跟身上的弹药舱相联。真是可怕的家伙。但克什米亚战争证明了这种自动机的价值，发明者因此得到了贵族头衔。斯特雷顿不知道能激活这种武器的任何名字——这是军事秘密，好在装备来复枪的自动机只有身体是自动的，来复枪的发射装置完全是机械的。如果他能把自动机的身体指向正确的方向，就可以人工操纵来复枪。

片刻后，他咒骂着自己的愚蠢：这儿没有弹药。他偷偷溜进隔壁房间。

这是包装车间；到处都是柳条箱和散落的稻草。他弯下身子跑过箱子、到了后墙边。窗户外面是工厂的后院，成品自动机就从这里运走。但他无法从这条路逃出去：后院的门在晚上被锁住了。惟

一的办法是通过工厂的前门，但这样的话，他必须返同原路，有可能碰上刺客。因为他不得不穿过烧陶车间，再次回到那片厂区。

就在这时，包装车间的前门响起一阵脚步声。斯特雷顿赶紧藏到一排柳条箱后面。几英尺远的地方有一道边门，池摄手跟脚地推开门走进去，又轻轻把门关上。刺客听到他的走动了吗？他从门口的一排小栅栏里悄悄探出头来他什么也看不见，但感觉刺客并没有察觉到他。刺客有可能正在搜寻包装车间。

斯特雷顿转过身，发现自己犯了一个错误。烧陶车间的门在对面。他进了一间装满成品自动机的储藏室，没有另外的出口。而且门也无法锁上，他陷入了困境。

屋里还有别的什么可以当作武器的东西吗？这儿有些蹲伏着的采矿自动机。它们的上肢有巨大的鸭嘴锄，但斧头的前端是和肢体连在一起的，没办法拿下来。

刺客开了边门，正在搜寻其余几间储藏室。斯特雷顿注意到对面有一个搬运存货的自动机。它是屋子里惟一一个具有人形身体的自动机。他突然想到了一个主意。

斯特雷顿查看搬运工的后脑勺。搬运工自动机的名字很久以前就公开了，因此它的名字狭口处没有锁住，可以看到一小片突出的羊皮纸。他从口袋里掏出笔记本和铅笔，撕下一小张空白纸片，在黑暗中迅速写下他许久以前便熟记于心的七十二个字母，然后把它折成坚固的正方形。

他低声对自动机说：“向前走，尽量靠近门。”这个铁铸的人儿立即向门边走去。步伐很流畅，但不快，而刺客随时都可能找到这里，“快一点。”斯特雷顿悄声命令道。自动机加快了脚步。

它到了门口。斯特雷顿从栅栏后便看到刺客已追到了对面。“滚开。”他大声吼道。

自动机驯服地后退一步，就在这时，斯特雷顿猛地拉出自动机

的名字。刺客使劲推门，但斯特雷顿已经把折成正方形的新名字深深地塞进了自动机的后脑中。

自动机又向前走去，这次步伐很快，很僵硬：他童年时的玩具娃娃，但现在的块头跟成年人一样大小。它很快走到门边，机器的冲力猛地撞上了门。门关了。它顶在门上，手臂扇动着，每动一下，铁手便在坚实的门上留下深深的印记，橡胶浇铸的双脚在砖石地板上重重地磨来磨去。斯特雷顿退到了贮藏室的后面。

“站住。”刺客命令自动机，“你，不许走动！站住！”

但自动机继续行进，毫不理会任何命令。刺客气急败坏地推着门，但毫无结果。接着又用肩部使劲顶，每次都顶得自动机不得不轻轻地往后退，但它的步子很快，马上便将门重新顶死，刺客没办法硬挤进来。短暂的僵持后，有什么东西捅穿了栅栏。原来刺客在用一根棍棒撬门。栅栏砰地被撬开一个孔。刺客把手臂伸了进来，在自动机的脑后乱抓，想找到它的名字。虽然每次抓扯都使自动机的头向前摇动着，但什么也没有抓到：新名字被插得很深。

刺客缩回手臂，露出脑袋叫喊着：“你以为你很聪明，是吗？”然后便消失了。

斯特雷顿稍微松了口气。刺客走了吗？一分钟过去了，斯特雷顿盘算着下一步怎么行动。他可以待在这儿直到工厂开门；人多了刺客就无法行凶。

突然，刺客的手臂又在小孔上出现了。这次他拿了一罐液体洒在自动机的头上。液体到处溅泼，滴进了它的后脑勺。刺客抽回手臂，斯特雷顿听到了擦火柴的声音，然后是火光一闪。刺客拿着火柴的手伸进来，点着了自动机。

房间里立即火光熊熊，自动机的头和上半身都被烧着了，刺客已经在它身上洒满了灯油。斯特雷顿眯着眼睛看着眼前的景象：火焰和着光影在地板和墙上乱窜，把贮藏室变成了巫师乱舞的祭祀

场。全身是火的自动机更加顽强地顶住门，徒劳地向前走动，直到它突然停止了一切动作：名字着了火，字母也被烧毁了。

火势渐渐平息下来，已经适应了光亮的斯特雷顿感到房间好像完全黑了。但他听见刺客又在推门。这次，他很轻易地推开自动机，跨了进来。

“够了，出来吧。”

斯特雷顿试图从对方身边逃出去，但被刺客一把抓住，头部被猛地一击，倒在地上。

他马上恢复了神智，但刺客已经把他按在地上，一只脚踩着他的背。刺客撕掉他手腕上的护身符，用一条麻绳把他的双手反捆在背后。绳子紧紧的，深深勒进了他的皮肤。

“你是什么人？为什么要害我？”斯特雷顿气喘吁吁地说，他的脸被死死压在砖石地板上。

刺客嘿嘿一笑。“人类和你的自动机没有区别。给一个伙计一大摞纸片，只要纸片上的数目合适，他就会照你的吩咐办。”他点燃了一盏油灯，屋里顿时亮堂起来。

“我付你更多的钱，放了我，如何？”

“不行，我也要考虑声誉问题，对吧？我们办正事吧。”他抓住斯特雷顿的左小手指，砰的一声，把它折断了。

一阵钻心的疼痛，斯特雷顿禁不住一声大叫，几乎晕了过去。刺客又说话了。“现在，老老实实回答我的问题。你是否复印了一份研究数据在家里？”

“是的。”他断断续续地说。“我的书桌上。在书房。”

“还有没有藏在其他地方？比如说地板下？”

“没有。”

“楼上你那位朋友没有复印件。也许其他地方有？”

他不能招出达林顿·霍尔别墅。“没有。”

刺客从斯特雷顿的大衣口袋里掏出笔记本。斯特雷顿听见他快速翻看着。“没有邮过任何信件？没有和同事们通信讨论过？”

“没有涉及我的研究。”

“你在撒谎。”刺客抓住了斯特雷顿的无名指。

“没有！真的！”他歇斯底里地尖叫着。

传来一阵重击声，背上的压力顿时减轻了。他小心翼翼抬起头。刺客倒在地板上，已经失去了知觉。戴维斯拿着一根金属棍站在旁边。

戴维斯把金属棍塞进口袋，蹲下来替斯特雷顿解开手上的绳子。“伤得厉害吗，先生？”

“他折断了我的一根手指。戴维斯，你怎么——？”

“菲尔德赫斯特勋爵一打听到威洛比找了杀手，就派我来了。”

“感谢上帝，你来得真及时。”斯特雷顿发现事情突然变得很有讽刺性——他阴谋反对的人恰恰是来搭救他的人——但他感激得顾不上别的了。

戴维斯扶着斯特雷顿站起来，把笔记本还给他。然后用绳子把刺客绑起来。“我先到了你的办公室。那个人是谁？”

“他叫——本杰明·罗斯。”斯特雷顿详细叙述了他和奥秘教徒的那次面谈，“我不知道他在那儿干什么。”

“多数宗教信徒都有点疯狂。”戴维斯边说边检查着刺客的绳子，“你不愿把名字交给他，他可能觉得自己有资格亲自来拿，于是就到了你的办公室。但运气不好，碰上了刺客。”

斯特雷顿感到很内疚。“我应该把东西给他的。”

“你也不知道会是这个结局。”

“他死了，这太不公平。他什么也没做呀。”

“事情总是这样的，先生。来吧，看看你的手伤得怎样了。”

十二

戴维斯替斯特雷顿的手指安上夹板，缠上绷带。向他保证皇家学会一定会对今晚的事件进行追查。他们把办公室里沾满油污的文件收到一个大行李箱里，准备带出工厂，让斯特雷顿在方便的时候查看。一切就绪后，一辆四轮马车载着斯特雷顿向达林顿·霍尔别墅驶去，戴维斯是驾着骏马自动机来到伦敦的。斯特雷顿把一箱文件装在马车上，戴维斯留下来处理刺客和奥秘教徒的尸体。

在马车上，斯特雷顿饮着白兰地，竭力使自己镇定下来。回到达林顿·霍尔别墅使他感到很轻松。虽然有另外的威胁，但这儿至少没有刺客。他进了自己的房间，感到筋疲力尽，躺上床就睡着了。

第二天早上他镇定了许多，打算整理那一箱子文件。他正准备把这些文件放进一堆原始资料中时，突然发现了一本他不认识的笔记本。里面都是西伯莱字母，其排列组合的方式他很熟悉，所有注释也都是西伯莱文字。他感到一阵内疚和伤心，这些笔记肯定是罗斯的；刺客在他身上找到了它，随后把它扔进了斯特雷顿的文件堆，准备烧掉它。

他想把它收捡起来，但好奇心使他想读一读这个本子。他以前从未见过奥秘教徒的笔记本。虽然本子里的许多术语都是古语，但他还是能读懂。在咒语和图表中，他找到了那个能使自动机写出自己名字的种名。斯特雷顿仔细阅读着这些笔记，发现罗斯取得的成就超出了自己的想像。

这个种名并不描述一套特殊的行为，而是普通的反射行为。名字如果和这样的种名结合，就会变成一种可以自我定义行为方式的名字。笔记还说明，这个种名适用于任何身体行为，被它激活的对

象甚至不需要手就可以写出它的名字。只要该种名以适当的方式与名字结合，一匹瓷马也能用它的蹄子在地上画出它的名字。

如果加上斯特雷顿的灵巧种名，罗斯的种名确实可以让自动机承担大部分制作自动机的工作。自动机可以浇铸一个和自己一模一样的身体，写出自己的名字，然后把它塞进头部，使身体激活。但它不能训练新自动机从事雕塑，因为它不会说话。真正不需人类帮助就可自身复制的自动机是没有的，但只要能够接近这个目标，罗斯无疑会感到欣喜若狂。

自动机比人类更容易繁殖，这太不公平了。这就说，自动机的繁殖问题可以一次性解决，而人类的繁殖却像一个永远难以完成的西绪弗斯任务，每多生一代人，就需要更复杂的名字。

斯特雷顿突然意识到他不必增加名字的复杂性，只要能够复制词就行了。

综合了他与罗斯的成就，得到的就是人类这个种族的“真名”。只要在卵子中压入这个真名，胚胎就可以自行生出它自己的名字。

就像当初设想的那样，名字有两个变体：一个产生雄性胚胎，一个产生雌性胚胎。通过这种方式受孕的女性与往常一样有生殖能力。男性虽然也会有生殖能力，但情况有所不同：他们的精子里没有预成形胚胎，但可以压入这两个名字的任一个。刚开始名字是通过玻璃针头压入的。当精子和卵子结合后，名字就可产生新的胚胎。就这样，不需要医学的帮助，物种就可以自己繁殖自己，因为它自己体内便携带着名字。

他和阿什伯恩博士过去一直是这样假设的：创造有繁殖能力的生物意味着使它们含有预成形胚胎，这样更符合自然的逻辑。但他们忽略了另一种可能性：那就是，如果某种生物能够以名字的形式表达自己，那么，只要能够转录它的名字，那种生物就能繁殖下

去。也就是说，这样一个有机体所包含的不是它的形态的一个缩微体，即预成形胚胎，而是能够完全代表它的形态的词。

人类既可以是名字的载体，也可以是它的产品。每一代都既有内容又有载体，不断重复着。

斯特雷顿想像着有那么一天，人类这个种族的大限不再取决于天定寿限，它的生存与毁灭完全取决于自己的行为。只要人类自己不犯下愚蠢的错误，这个种族就不会因为天定寿限的终结而消失。其他物种也许会像鲜花般随着四季的变化而繁盛凋零，但人类的存在与否却取决于自身。

而且，任何人都不会拥有控制别人繁衍的能力。至少从生殖的角度来讲，个体是自由的。这虽然并非罗斯的初衷，但斯特雷顿相信，罗斯一定会认为这一点具有宝贵的价值。当人们发现了真名的威力时，世界各地将出现成千上万借助它出生的人，没有任何政府能控制他们的生育。菲尔德赫斯特勋爵——或者他的后继者——将会非常愤怒。代价是一定要付出的，斯特雷顿能够接受。

他快步走向书桌，罗斯的笔记本和他自己的并排放在桌上。在一张空页处，他写下了罗斯的种名可能被结合进入人类“佳名”的观点。在他的脑海里，斯特雷顿已经开始不断交换着字母的顺序，寻找那种既能表达人类的躯体特点、又能表达人类精神的组合方式——即人类的个体编码。

后记

写这个故事源于两点启发。首先是“有生命的假人”的传说。

布拉格的犹太拉比勒韦激活了一个泥塑雕像，使它成了保护犹太人免受迫害的保护神，这可能是老百姓最熟悉的有关假人的故事。其实这个故事只是假人传说的现代版，始于1909年。早在十六世纪，就有了把傻瓜泥人或多或少当作佣人的故事，但这还不是最

古老的假人。在公元二世纪的许多故事中，犹太拉比激活泥塑成的人，不是为了让它去干一些俗事，而是要证明字母排列艺术有无上权威。拉比们做这些工作是为了更接近上帝。

语言有创造力，很多比我聪明的人已经讨论过这个观点。我对假人不会说话这点很感兴趣。因为假人是由语言创造出来的，因此不会说话的局限会限制它们的繁殖。那么，如果假人能够使用语言，它就应该有自我繁殖的能力，它和冯·诺伊曼的机器人不一样。

另一个观点是预成形说。这个理论是说，生物的形状早就存在于其父母的生殖细胞中。现在的人当然把它视作无稽之谈，但在当时，这种理论有其意义。它要解决的是生物为什么能够自我繁殖的问题。我对以上两个问题都很感兴趣，于是便把它们写了出来。

苏益群　译

赏心悦目

——审美干扰镜提案风波纪实

“美是幸福的保障。”——斯丹达尔[1]

彭布列顿大学一年级学生塔玛娜·莱昂斯：

我无法相信。去年我访问校园，关于这东西连一个字都没有听说。现在我到了这里，才发现人们把使用审美干扰镜作为一项规定了。要知道，我上大学有种种期望，其中一个就是把这东西去掉，这样我就可以和别人一样了。要是早知道不得不继续使用这东西，哪怕只有一点点这种可能，我也许就会选择另一所大学了。我有一种上当受骗的感觉。

下个星期我就满十八岁了，我打算在生日那天关闭我的审美干扰镜。如果他们投票决定把使用审美干扰镜作为一项规定，那我真不知道该怎么办。也许我会转学，我不知道。眼下我真想游说人们：“别投赞成票。”也许我能为这场运动做些什么。

彭布列顿大学三年级学生，天下平等学生会主席玛丽亚·德苏扎：

①斯丹达尔（1783～1842），法国小说家，代表作《红与黑》。

我们的目标非常简单。彭布列顿大学有一套道德伦理行为守则，是学生自己制定的，所有新生注册时都同意遵守。我们发起的这场运动是为守则增添一个条款，要求学生在校期间使用审美干扰镜。

促使我们这样做的是相貌美化仪新推出了一种“外表形象”版。这是一个软件，当你透过相貌美化仪看人的时候，软件就会为你美化人们的相貌，好像他们做过整容手术似的。这在某些人群中成为一种乐趣，可是许多大学生却觉得它恶心。人们开始把这作为深层次社会问题的一种表现症状来谈论，我们认为这正是发起这个提案的契机。

深层次的社会问题是相貌歧视。数十年来，人们对谈论种族歧视和性别歧视没什么障碍，但至今对相貌歧视仍避而不谈。然而，歧视相貌平庸的偏见却令人难以置信地处处可见。人们无师自通，自然而然便带上了这种偏见。这是很糟糕的，可是现代社会不仅不与这种倾向斗争，反倒积极地强化它。

教育人们，提高他们对这个问题的意识，这些都是至关重要的。但这些还不够。于是，技术就派上了用场。让审美干扰镜作为一种辅助性的工具吧，想像一下这个前景。它让你做你知道自己应该做的事情：忽略表象，看清内在。

我们认为将审美干扰镜带进主流社会的时机到了。迄今为止，审美干扰镜运动在大学校园还只是小打小闹，不过是另一个特殊利益集团的事业而已。然而，彭布列顿大学不同于其他大学，我想同学们已经作好了接受审美干扰镜的准备。如果提案在我们这里获得通过，我们将为其他大学，最终为整个社会树立一个典范。

神经病学家约瑟夫·魏因加藤：

审美干扰镜干扰的是我们所说的联想型审美，而不是领悟性审

美。这就是说，它并不干扰人的视觉，只是干扰对所看见的东西的辨识能力。安有审美干扰镜的人观察面孔同样可以做到洞察入微，他或者她可以辨认出对方是尖下巴还是往后倾斜的下巴，是挺直的鼻子还是钩鼻子，皮肤是光洁还是粗糙。只是对这些差异，他或者她不会体验到任何审美反应。

审美干扰镜之所以可行，是因为大脑里存在某些神经路径。所有动物都具有评价它们未来配偶的生殖潜力的标准，它们演化出识别这些标准的神经“线路”。人与人之间的互动作用主要围绕在我们的脸部，因而对于某个人的生殖潜力是如何显现在脸上的，我们的神经线路明察秋毫。你感觉某个人长得或者漂亮，或者丑陋，或者不美也不丑，这种感觉就是你对神经线路的体验。通过阻止专门评价这些特征的神经路径，我们便研制出了审美干扰镜。

由于时尚变化千差万别，因此有人觉得很难想像对漂亮的面孔有绝对的标准。然而，我们请来自不同民族的人排列面部照片，挑选谁长得漂亮，结果出现了十分明显的模式。连婴孩都对某些面孔表现出同样的偏好。这就让我们鉴别出人类评判美丑的某些固有特征。

也许最明显的特征就是光洁的肌肤。相当于鸟儿鲜艳的羽毛，哺乳动物亮丽的皮毛。美丽的肌肤是青春与健康惟一的、最佳的标志，在每一种文化里都受到青睐。粉刺也许并不要紧，但看上去却像严重的疾病，因此我们觉得它难看。

另一个特征是匀称。我们也许感觉不出某人身体左侧与右侧之间的毫厘之差，可是测量尺寸表明，被列为最俊美的人也是身体部位最匀称的。匀称是我们的基因始终追求的目标，很难在后天发展。然而，任何一种环境压力——比如营养不良、疾病、寄生虫——往往会使人在发育期间产生畸形。匀称意味着对这些压力的抵抗。

其他特征与面孔大小有关。我们往往被那些大小接近人口平均值的面孔所吸引。这显然取决于你属于哪一类群体的人，但是接近平均值通常显示出基因健康。对人们一贯觉得具有魅力的平均值只有一种偏离，那就是对第二性征的夸张放大。

就本质而言，审美干扰镜就是使人对这些特征缺乏反应，仅此而已。审美干扰镜对美的时尚或者文化标准并不是视而不见。尽管你也许不会注意到涂着黑色唇膏的漂亮面孔与平庸面孔之间的差别，但如果黑色唇膏是时尚，审美干扰镜不会使你忘掉它。如果你周围人人都讥笑长着大鼻子的人，那么你也会效仿。

由此可见，审美干扰镜本身并不消除相貌歧视。从某种意义上说，它能做的只是使不同的相貌平分秋色。它消除内在的偏好，即先入为主的相貌歧视。这样一来，教育人们不要以貌取人就不会面临艰巨的斗争。理想的情况是，你从一个人人都接受审美干扰镜的环境入手，然后再推广并实现不以貌取人的风俗。

塔玛娜·莱昂斯：

这里的人老是问我，在塞布洛克学校上学、安着审美干扰镜长大是什么感觉。说实在的，当你年轻的时候，这并不重要。要知道，就好像人们所说的那样，无论你伴随着什么长大，这对你来说似乎都是正常的。我们知道有些东西其他人看得见，我们却看不见，但对这些东西我们只是感到好奇而已。

比如说，从前我经常和朋友们一块儿去看电影。我们试图识别出电影人物中谁长得漂亮，谁长得平庸。我们声称说得出来，可实际上单看外表却说不出来。只有根据谁是主角，谁是配角来判断。你总是知道主角比配角长得好看些。这并不是百分之百的正确，不过只要你看的电影中主角长得不漂亮，你通常都看得出来。

随着年龄的增长，这东西就开始给你带来烦恼了。如果你和别

的学校的人待在一块，就会觉得自己怪怪的，因为你安有审美干扰镜，而别人却没有。并不是任何人都觉得这有什么了不得，但这东西却提醒你，有些东西你是看不见的。于是你开始找你的父母闹，因为他们阻止你看到真实的世界。不过，闹也没用。

塞布洛克学校创始人理查得·汉密尔：

塞布洛克学校是我们家庭合作社发展的产物。想当年，我们大概有二十多户人家，都想建立一个基于共同价值观的社区。我们召开了一个会议，讨论是否可能建立一所可供孩子们选择的学校，会上一位家长提到传播媒介对孩子们的影响的问题。每一位家长的孩子都要求做美容手术，变得像时装模特那么漂亮。做父母的已经尽了最大的努力，但总不能让孩子们与世隔绝。孩子们生活在追求外表形象的文化氛围里。

那大约是在对审美干扰镜的最后一波法律挑战尘埃落定，我们开始谈论审美干扰镜的时候。我们把审美干扰镜看作一次机会：如果我们生活在一个不以貌取人的社会里，情况会怎么样？如果我们在这样的环境里抚育孩子，情况又会怎么样？

学校刚刚建立的时候，只招收合作社内部家庭的子女。但其他学校开始传播这个消息，于是过了不久人们就开始询问，如果他们不加入合作社，他们的子女是否也可以就读这所学校。最终我们把它建成了一所私立学校，与合作社分离，招生条件之一就是孩子在校期间，家长必须接受审美干扰镜。如今，一个审美干扰镜社区已经建立起来，这完全归功于我们学校。

雷切尔·莱昂斯：

塔玛娜的父亲和我经过反复考虑才决定送她到那儿读书。我们咨询了社区的人，发现我们挺喜欢他们的教育方式，不过说真的，

访问了那所学校之后我才终于下定了决心。

塞布洛克学校的学生中相貌畸形的超过正常人数，如骨癌、烧伤烫伤留下的痕迹、先天缺陷。他们的父母送他们到这儿来读书是为了避免他们受到别的孩子排斥，这果然有效。我记得第一次访问学校的时候，一个班的孩子们，全都是十二岁，他们正在选举班长。选出的班长是一个女孩，她一边脸上长有烫伤的疤。但那女孩显得从容自在，在孩子们中间很受欢迎。要是在别的任何一所学校，孩子们很可能排斥她。当时我想，这就是我希望我女儿成长的环境。

女孩子们总是被告知，她们的价值和她们的相貌密不可分。如果她们长得漂亮，她们的成就总是会被夸大，如果她们长得平庸，她们的成就就会被贬低。更糟糕的是，有些女孩得到这样的信息：她们可以纯粹靠相貌生活一辈子，于是她们就压根儿不去发展自己的智力。我想让塔玛娜远离这种影响。

马丁·莱昂斯：

既然塔玛娜已经长大成人了，如果她决定关闭审美干扰镜，我倒并不在乎。这绝不意味着当年我们剥夺了她的选择。但是，你在度过青春期的过程中会遇到不少压力，同龄人的压力可以像压扁纸杯一样把你压垮。在我看来，变得迷恋于自己的外表形象就是又一种被压垮的方式，凡是能够减轻压力的东西都是好东西。

长大成人后，你就能够比较正确地对付个人相貌的问题。你对自己的皮肤比较心安理得，比较自信，比较有安全感了。无论你的长相“好看”与否，你都更有可能感到满意。当然，并不是每一个人都在相同的年龄达到这个成熟水平。有些人十六岁就成熟了，有些人则要到三十岁甚至更大年纪才成熟。不过，十八岁是法定的成熟年龄，到了这个年龄，人人都有权利做出自己的决定。因此，你

能做的只有相信自己的孩子，希望有最好的结果。

塔玛娜・莱昂斯：

对我来说，这确实多少有点离奇，好倒是好，就是离奇。就在今天早上，我把审美干扰镜关闭了。

关闭审美干扰镜挺容易的。护士在我身上贴上一些传感器，让我戴上这顶头盔，给我看一扎人们的脸部照片。随即，护士敲了一会儿键盘，然后说了些“我已经关闭审美干扰镜了”之类的话。我以为一旦关闭审美干扰镜后马上就会有什么感觉，但却没有。接着，护士再次给我看照片，以便确认效果。

我重新瞧那些面孔，其中一些面孔似乎……不同。它们好像容光焕发，或者说更靓丽什么的。这种感觉很难描绘。随后，护士给我看我的测试结果，读数显示我的瞳孔扩大多宽，我的皮肤的导电能力多大等等之类的。对于那些似乎不同的面孔，读数就高些。护士说那些是美丽的面孔。

护士还说，我会立刻注意到别人的长相如何，但要过一段时间我才会对自己的相貌做出反应，大概因为你对自己的面孔已经习以为常，反倒说不出什么来了吧。

她说的没错。我首先照了照镜子，我想我瞧上去还是老样子。打我从医生那里回来以后，在校园里看见的人的相貌明显各不相同，可是我仍然没有注意到我自己看上去有什么差异。整天我都在照镜子。有一阵子我担心自己长得丑，担心我的丑相随时都会出现，好像出麻疹什么的。于是，我一直凝视着镜子，等待情况出现，可是什么都没有出现。于是我想，也许我真的并不丑陋，要不然的话，我已经注意到了。但这意味着我真的也不漂亮，要不然的话，我同样已经注意到了，所以，我想这就是说，我长得绝对平庸。你知道吗？不折不扣的平常。我觉得这也不错。

约瑟夫·魏因加藤：

产生审美干扰意味着模拟某种具体的神经机能障碍。我们的做法是采用一种程序控制的药物，叫做神经抑制剂。可以把它看作一种选择性很强的麻醉剂，其激活功能和锁定目标功能都处于动态控制之下。我们将信号通过病人戴的头盔转输进去，从而激活或者灭活神经抑制剂。同时，头盔也提供细胞体定位信息，从而使神经抑制剂分子确定细胞体的三角位置。这样，我们就可以仅仅激活神经组织某一个特定区域的神经抑制剂，将那里的神经冲动保持在一定的水平以下。

神经抑制剂最初研制出来是用于控制癫痫病的发作，减轻慢性疼痛。我们用来治疗了好几种这样的疾病，发现没有产生影响整个神经系统的药物副作用。后来，我们又研究出了不同的神经抑制剂治疗方案，用来治疗强迫性神经官能症、毒瘾以及各种功能失调症。与此同时，神经抑制剂成为研究神经生理的一种具有非凡价值的工具。

神经病学家研究神经功能的一个传统方法，就是观察由各种神经机能障碍所产生的缺陷。显然，这种技术作用有限，因为由于创伤或者疾病所导致的神经机能障碍常常会影响多个功能区域。与此相反，神经抑制剂可以在神经最小的部分被激活，实际上是模拟一种十分局部化的神经机能障碍，这样它就绝不会自然产生。而且，一旦灭活神经抑制剂，“神经机能障碍”就会消失，从而使神经功能恢复正常状态。

通过这种方法，神经学家可以研究出各种各样的审美干扰。与相貌最密切相关的是相貌识别干扰，即没有能力通过面孔识别人。安有相貌识别干扰仪的人认不出他的亲友，除非他们开口说话；甚至认不出照片中他自己的面孔来。这并不是什么认知或者知觉问题。

安有相貌识别干扰仪的人能够根据发式、服装、香水，甚至走路的方式来识别人，他们的识别缺陷纯粹局限在脸部。

相貌识别干扰最激动人心地显示出：我们的大脑有一条特殊“线路”，专门对面孔进行视觉处理。我们看面孔和看别的事物不一样，另外，在我们进行的种种面孔视觉处理研究中，辨认面孔只是其中的一项，还有相应的线路专门识别面部表情，探测另一个人凝视方向的变化。

关于安有相貌识别干扰仪的人，一个有趣的特征是虽然他们识别不出某个人的面孔，但是仍然说得出那张脸是否漂亮。我们请安有相貌识别干扰仪的人按照漂亮程度来排列照片，结果他们排列照片的方式与其他人大同小异。研究人员使用神经抑制剂进行实验，实验数据使他们查明了负责感知美丽面孔的神经线路，从而研制出了审美干扰镜。

玛丽亚·德苏扎：

“天下平等学生会”在学生卫生健康办公室设有多余的神经抑制剂程控头盔，并且为任何愿意的人提供审美干扰镜。你用不着预约，直接走进办公室就行了。我们鼓励所有的学生都试一试，至少试一天，看看有什么感觉。最初的感觉似乎有点怪异，任何人看上去都既不漂亮，也不丑陋，但过一段时间你就会意识到，它对你的人际交往产生多么有益的影响。

许多人都担心审美干扰镜可能会使他们失去性欲什么的，但实际上外表美仅仅是个人魅力的一小部分。无论一个人的相貌如何，更重要的是看这个人的举止言谈：他说什么，怎么说，他的一举手，一投足，他的身体语言。还有，他对你的反应如何？对我来说，一个小伙子是否吸引我，有一点就是要看他是否对我自身感兴趣。这就好像一条反馈回路，你注意到他在看你，接着他看见你在

望他，于是你们的关系就从这里滚雪球似的发展起来。审美干扰镜并不改变这种情况。再加上还有整个外激素[①]化学在起作用，显然审美干扰镜不会影响这种情况。

人们的另一个担忧是，审美干扰镜会使每一个人的面孔看上去都是一个样。这也是误解。一个人的面孔总是反映出他的气质来，如果说审美干扰镜会有什么影响的话，那就是使这种反映更清晰。到了一定的年龄，你就要对自己的相貌负责。这种说法你知道吗？有了审美干扰镜，你就会真正理解这个说法多么真实。有些面孔瞧上去真的平淡，尤其是那些年轻的、在传统的意义上俊俏的面孔。这些面孔一旦失去外在的美，就会变得索然无味。而那些富有个性的面孔却和从前一样受看，甚至更好看。就好像你看到的是它们更本质的东西。

有人还问到是否要强制实行。我们不打算这样做。说真的，有一种软件，可以通过分析目光的图形来识别某个人是否安有审美干扰镜，但这需要大量的数据，再说校园安全摄像机监测不到距离过近的东西。另外，人人都不得不安上摄像机，并且共享数据。虽然这是可能做到的，但不是我们追求的目标。我们认为，人们一旦试用了审美干扰镜，就会亲身体会到它的益处。

塔玛娜·莱昂斯：

瞧一瞧吧，我真漂亮！

多么开心的一天。今天早晨我一醒来就立刻去照镜子，就好像过圣诞节的小女孩似的。可是，仍然什么都没有发生，我的面孔看上去依然平庸。随后，我甚至（笑了起来）偷偷溜到镜子那里，想给自己一个惊喜，但还是不起作用。于是，我有点失望了，要知道

①生物体释放出来的一种物质，能在一定距离内被另一同种生物所接受，并且影响其行为。

我产生了一种听天由命的感觉。

但今天下午，情况变了。我和室友艾娜，还有同宿舍的几个姑娘一道出门去。我没有告诉任何人我已经关闭了审美干扰镜，因为我想先适应一下环境。我们来到校园另一面一家我以前没有去过的小吃店。我们坐在桌子边聊天，我一边聊一边东张西望，在没有审美干扰镜的情况下看看人们的相貌如何。随即，我看见一位姑娘望着我，我心里想，“她长得真漂亮。”接着，（笑了起来）听起来挺傻的，接着我意识到小吃店的这面墙是一面镜子，我在瞧自己！

我无法形容自己当时的心情，一种难以置信的轻松感油然而生。我忍不住笑个不停！艾娜问我怎么这么开心，我只是摇了摇头。接着我朝浴室走去，想照照镜子，好好地端详自己。

这一天过得真快活。我真地喜欢自己的相貌！这一天过得真快活。

三年级学生杰夫·温索普在一次学生辩论会上的发言：

以貌取人当然是错误的，可是这种“盲目”不是答案。教育才是。

审美干扰镜既带走坏的东西，同时也把好的东西带走了。只要存在歧视的可能，审美干扰镜就不起作用，就会彻底阻止你识别美。在很多时候，瞧一副漂亮的面孔并不会伤害任何人。审美干扰镜不会让你区分美与丑，而教育则会。

我知道有人会说，当技术更发达的时候，那会怎么样？也许有一天，他们能够在你的脑子里插入一个专家系统[①]，这个系统会分析，“这是适合领略美的环境吗？如果是，那就欣赏吧，如果不是，那就忽略吧。”但那样就圆满了吗？那就是人们谈论的“辅助性成熟”吗？

①电脑软件，能够像人脑一样解决特定领域内的问题。

不，不会的。那不是成熟，那是让专家系统替你做出决定。成熟意味着看到差异，但又意识到差异并不重要。没有技术捷径可走。

三年级学生阿得西·幸格在一次学生辩论会的发言：

并没有人说让专家系统替你做出决定。审美干扰镜之所以理想，确切地说是因为它只带来小小的变化。审美干扰镜并不替你做出决定，并不阻止你做任何事情。至于成熟问题，你首先选择审美干扰镜，这就显示出你的成熟。

人人都知道外表美与个人的价值没有关系,价值是教育造就的；然而，即使人们有着世界上最良好的意愿，也没有放弃相貌歧视。我们努力做到不偏不倚,我们努力不让某个人的外表形象影响我们,但我们无法压抑我们的本能反应。任何声称能够做到的人都不过是一厢情愿而已。问一问你自己吧：你遇到长得漂亮的人同遇到长得平庸的人的时候，难道你的反应没有差别吗？

对这个问题的每一项研究都得出同样的结果：外表美有助于人们发达。我们想当然地以为相貌姣好的人比相貌平庸的人更能能干，更诚实，更应该成功。这一切不是真的，可是他们的外表美仍然给我们施加这种影响。

审美干扰镜却不会使你对一切都盲目。美丽的外表蒙住你的眼睛，审美干扰镜却使你睁开眼睛。

塔玛娜·莱昂斯：

于是，我一直在校园里瞧帅哥。挺有趣的；荒唐，但却有趣。例如，有一天我待在咖啡馆里，看见一位小伙儿坐在离我几张桌远的地方；我并不知道他姓啥名谁，但却老是转过头去瞧他。对他的面孔我说不出个所以然来，但那张面孔却似乎比其他人更加引人注

目。他的脸就好像一块磁铁似的，而我的目光就好像指南针，直往磁铁的方向转。

望了他一阵后，我发现真的不难想像他是个可爱的小伙儿！我对他一无所知，甚至连当时他在说些什么我都没有听见，但我想认识他。这真有点儿离奇，但感觉还不错。

美国大学网教育新闻频道的报道：

彭布列顿大学审美干扰镜提案最新动态：

“教育新闻频道”获得证据表明，怀海二氏公共关系公司出钱雇用四位彭布列顿大学学生游说同学们不投票赞成提案。该公司并没有公开这些学生跟自己的雇佣关系。证据包括怀海二氏的一份内部备忘录，建议寻找“人气指数高，容貌姣好的学生”，证据还包括该公司向彭布列顿大学学生的付酬记录。

这则信息是由“谢米欧技术战神协会”提供的，该协会是一个文化黑客组织，在新闻界搞了无数次捣乱活动。

我们就这则消息采访了怀海二氏公司。该公司发表一份声明，谴责这种对公司内部计算机系统的破坏行为。

杰夫·温索普：

是的，是真的，怀海二氏公司付了我钱，可是这并不是幕后交易。他们压根儿没有告诉我要说什么，只不过是使我有可能投入更多的时间致力于反审美干扰镜运动。如果我不需要去做家教挣钱的话，肯定会把精力投入到这场运动中去的。我所做的一切就是表达我的真实观点：审美干扰镜提案是个坏主意。

反审美干扰镜运动阵营有几个人要求我别再公开对这个问题发表意见了，他们认为这样会损害运动。我对他们的这种感觉表示遗憾。如果你以前认为我的观点有道理，那么现在跟以前没什么不

同。不过，我意识到有些人是非不分，所以我要做对运动最有利的事情。

玛丽亚·德苏扎：

这些同学真的应该登记他们和怀海的雇用关系。我们都知道是谁在幕后操纵。可是现在，一旦有人批评审美干扰镜提案，人们就会问他们是否受人雇用。这种强烈反应的确打击了反审美干扰镜运动。

有人对这个提案这么感兴趣，居然雇了一家公共关系公司来对付，我觉得算是对提案的祝贺吧。我们一直希望提案的通过能影响其他学校的人，看来，公司和我们想到一块儿去了。

我们邀请了全国审美干扰镜协会主席到校园来演讲。在此之前，我们拿不准是否请这个全国性组织来，因为他们的侧重点与我们不同。他们侧重于外表美的新闻传播问题，而我们“天下平等学生会”则对社会平等问题更感兴趣。但从同学们对怀海二氏公司的所作所为的反应看来，显然新闻媒体操纵的问题反倒给了我们力量来到达预期的目标。我们让提案通过的最佳机会是充分利用对广告商的愤怒情绪。这样，社会平等就会随之到来。

全国审美干扰镜协会主席沃特·兰伯特在彭布列顿大学的演讲：

拿可卡因来说吧。它的天然状态是古柯叶，虽然诱人，但通常不会成为问题，可是一旦经过提炼，纯化，你就会得到一种化合物。这种化合物以超常的强度猛击你的快感接受系统。这样，它就成为了毒品。

由于广告商的推波助澜，外表美也经历类似的过程。进化赋予我们一种对漂亮面孔做出反应的线路，可以把它称之为我们视觉皮

层快感接受器。在自然环境下，它对我们是有用的。可是，如果你找一个拥有百万里挑一的肌肤和骨骼的人，然后再经过专业化的化妆和修饰，那么你看见的就不再是天然的美。你所得到的就是药物层面上的美，也就是可卡因似的美丽外表。

生物学家称之为“超常刺激物”：给一只母鸟一只塑料大蛋，它就会丢开自己亲生的蛋，而去孵化这只塑料蛋。美国广告业就是用这种刺激物、这种视觉毒品来渗透我们的环境。我们的美感接受器接受了太多的刺激，凭它们进化的能力是无法应付的。它们在一天里接受的刺激超过它们的祖先一生所接受的。结果就是外表美慢慢地主宰了我们的生活。

怎么主宰法？和毒品成为问题的方式一样：影响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我们对普通人的相貌变得不满意了，因为他们无法与超级模特相比。这种两维形象本来就够糟糕的了，而现在广告商拥有相貌美化仪，可以直接将超级模特置于你的眼前，面对面地接触。软件公司提供美女来提醒你的约会。大家都听说过，有的男人喜欢虚拟女朋友胜过有血有肉的女朋友。我们与我们周围光彩照人的数字幽灵共处的时间越长，与真人的关系就越糟糕。

我们既然生活在现代社会里，就无法避免这些形象。这就意味着我们无法丢掉这个习惯，因为美是一种戒不掉的毒品，除非你直视而不见。

现在就不同了。现在，你可以得到另一双眼球，这双眼球阻止毒品，同时让你仍然看得见。这就是审美干扰镜。有些人认为这是矫枉过正，我却认为是恰倒好处。技术正在用来刺激我们的情感反应，控制我们，因此我们也用技术来保护自己，这是再正当不过了。

眼下，你们有机会产生巨大的影响。彭布列顿大学的学生历来是每一个进步运动的先锋；你们在这里做出的决定将会为全国学生

树立一个榜样。通过这项提案，通过使用审美干扰镜，你们将向广告商发出一个信息：年轻人不再愿意任人摆布了。

教育新闻频道的报道：

全国审美干扰镜协会主席沃特·兰伯特发表演讲后，民意测验显示彭布列顿大学有百分之五十四的学生支持审美干扰镜。全国各地的民意测验显示平均百分之二十八的大学生会支持本校类似的提案，比起上个月增加了八个百分点。

塔玛娜·莱昂斯：

我觉得他把那东西比作可卡因有点走极端了。你知道有谁为了过一把广告瘾，而去偷东西卖吗？

但我想有一点他说得有道理，那就是外表漂亮的人在现实生活的商业广告竞争中是大占优势的。并不是说在现实生活中他们比其他人好看，而是他们好看的方式不一样。

比如说，有一天我在校园商店里。我需要看一看我的电子邮件，我一戴上相貌美化仪就看见一张广告招贴画。宣传的是香波，品牌大概是路易丝伦斯吧。以前我见过这幅广告画，但这次没安审美干扰镜感觉就不一样，画里的模特实在太——我的目光无法从她的身上移开。我不是说我的感觉同那次我在咖啡馆里看见那个帅小伙儿一样。其实我并不想认识她。我更像是……在观望晚霞，或者说焰火表演。

我呆呆地站在那儿，望了广告画大概五次吧，把她看得更清楚些。要知道，我想真人是不可能这样引人注目的。

但这并不是说我要放弃和人们交往，以便一直戴着相貌美化仪看广告画。看广告画给我十分强烈的感受，但这同看直人的感受完全不同。我甚至也不想马上出门去买模特推销的东西。我甚至对那

些产品并不真的在意。只是觉得她们令人叹为观止。

玛丽亚·德苏扎：

要是我早遇上塔玛娜的话，也许会劝说她别关闭审美干扰镜。就是劝说了，我也怀疑是否会成功，她似乎已经打定了主意。即使这样，她仍然是尝到审美干扰镜的甜头的一个典型例子。譬如，有一次我说她多么幸运，她却说："是因为我长得漂亮吗？"她说的是心里话！就好像在谈论自己的高度似的。你能想像一个没有安审美干扰镜的女人会这样说吗？

塔玛娜对自己的相貌压根儿不感到难为情。她既不虚荣，也没有什么局促不安，她可以坦然地形容自己长得俏丽。我想她是很漂亮。我和许多相貌也挺漂亮的妇女相处过，我从她们的举止言谈中看到了什么，那是有点卖弄的意味。塔玛娜没有这种习惯。或者说，那些妇女是故做谦虚，这一眼就看出来了，而塔玛娜却没有，因为她是真的谦虚。如果不是安着审美干扰镜长大，她是不可能这样的，我衷心希望她一如既往。

二年级学生安妮卡·卡特：

我觉得审美干扰镜这东西糟糕透了。我喜欢小伙子们多瞧我几眼，如果他们不再瞧我，我才真的感到失望呢。

说实在的，有些人长得不怎么漂亮，大概是这些人想使自己感觉好一些，才使用这东西吧，他们只有一种能耐，那就是惩罚那些拥有他们没有的东西的人。这是不公平的。

如果能做到，谁不想漂亮呢？问一问任何一个人吧，问一问安这东西的人吧，我敢打赌他们会说想的。当然，长得漂亮意味着有时候要受到怪人的烦扰。怪人总是有的，但这是生活的一部分。如果科学家们能够想出办法来，关闭小伙子们大脑里的怪人线路，那

我一定会举双手赞成的。

三年纪学生乔伦·卡特：

我投票赞成提案，因为我想如果每个人都拥有审美干扰镜，我就会舒一口大气。

因为我长得好看，人们才对我友好，对此我既有几分喜欢，又有几分内疚，因为自己没有做什么来值得别人喜欢。不用说，引起男人注目，那种感觉当然好，但要和某个人建立起真正的恋爱关系并不容易。每当我喜欢某个小伙儿的时候，我总是纳闷他在多大程度上对我的脸蛋感兴趣，又是在多大程度是对我这个人感兴趣。这很难区分，因为所有的恋爱关系在开始时都是甜蜜的，这你知道吗？要到后来你才会发现你们是否真的彼此都满意。我和我最后一个男朋友的关系就是这样的。如果我长得不是特别漂亮，他是不会对我满意的，所以我没法真正感到轻松。可是，等到我意识到这点的时候，我已经恋上了他，所以发现他并不真正了解我，真令我伤心呀。

还有你同其他女人相处时的感受。我想大多数女人都不喜欢攀比，但你总是会拿自己的相貌和别的女人相比。有时候我觉得自己好像处于竞争之中，我可不想这样。

有一次我考虑安上审美干扰镜，可是除非人人都安上，否则似乎就没用。只有我自己安上于事无补，别人对待我还会是老样子。但如果校园里人人都拥有审美干扰镜，我当然乐意安上。

塔玛娜·莱昂斯：

我给室友艾娜看这本我中学时代的照片簿，我们浏览到我和我的前男友加雷特合影的照片。艾娜想知道有关他的一切情况，于是我告诉了她。我告诉她整个高中期间我们俩都在谈恋爱，我是多么

爱他，多么希望我们继续恋爱下去，可是他进大学后想自由恋爱。于是，她好像是问："你是说他居然跟你分手了？"

我费了好一番口舌才使她告诉我究竟这是什么意思；她要我一连保证两次别生气，最后才说加雷特长得并不好看。当时我觉得他的相貌平平，因为我关闭审美干扰镜后，他看上去并没有什么特别之处。可是艾娜却说他长得肯定连一般都谈不上。

她翻到几张其他几个小伙子的照片，她觉得这些小伙子长得跟他差不离。我一瞧照片，就看出来他们长得不好看。他们的脸显得傻呼呼的。接着再瞧加雷特的照片，我想他有一些特征和他们相同，但这些特征在他身上却显得酷。反正在我的眼里是这样的。

我想人们说的话有道理：爱情有点儿像审美干扰镜。当你爱上一个人的时候，你就看不清楚他的真实面目了。我看待加雷特的眼光是和别人不一样的，因为我仍然对他有感情。

艾娜说她无法相信长得像他那样的小伙子居然会和长得像我这样的姑娘分手。她说如果是在一所没有审美干扰镜的学校里，他想和我恋爱很可能连门都没有。比如说，我们不属于同一个档次。

想起来也真荒唐，我和加雷特走在一块儿的时候总觉得我们是天生一对。我并不是说我相信命运，只是觉得我们俩情投意合。对于如果我们没有安审美干扰镜，哪怕仍旧可能读同一所学校，却不可能恋爱上这个想法，我觉得奇怪。我知道这个艾娜也说不准，当然我也说不准她错没有。

也许这意味着我对自己安上了审美干扰镜应该感到高兴才是，因为这样就可以让我和加雷特恋爱了。我不知道。

教育新闻频道的报道：

今天，在一次统一的拒绝接受服务的攻击中，全国十几个学生审美干扰镜组织的网站陷入瘫痪。虽然没有人声称对此次事件负

责，但有人估计是黑客为了上个月的一次事件而进行的报复。在那次事件中，美国整容手术医生协会网站被一个审美干扰镜网站所取代。

与此同时，谢米欧技术战神协会宣布释放“皮肤病学”计算机病毒。这种病毒已经开始感染全世界范围的录像浏览器，改变播放的图像，致使面部和肢体显示出如粉刺、静脉曲张之类的状况。

一年级学生华伦·安威森：

以前读中学的时候，我曾经想过试一试审美干扰镜，但压根儿不知道怎么向父母提出来。所以，当他们开始在这儿提供那东西的时候，我想可以试一试。（耸一耸肩）还不错。

事实上，感觉蛮好的。（停顿一下）我一直讨厌自己的长相。读中学期间我曾经一度连镜子里自己的形象都不敢看。但现在安了审美干扰镜，我就不怎么在乎了。我知道自己在别人的眼里还是老样子，但似乎没有从前那么看重了。我的外表不再提醒我一些人长得比另一此人漂亮得多，这种感觉比较好，比如，我在图书馆帮助这位姑娘解决她做微积分作业所遇到的问题，随后我意识到她在我的眼里确实漂亮。如果是在往常，待在她身边我会感到紧张的，可是由于我安有审美干扰镜，跟她接触并不难。

也许她觉得我瞧上去像个怪人，这我不知道，但事实上是，我跟她谈话的时候，我并不觉得自己瞧上去像怪人。我想在安审美干扰镜之前，自己太敏感了，反倒弄巧成拙。而现在，我比以前放松了。

这并不是说我突然对自己、对一切都感觉棒极了。我敢肯定，对别人来说，审美干扰镜不会有任何帮助，但对我来说，审美干扰镜使我感觉没有从前糟糕了。这是值得的。

彭布列顿大学宗教研究所教授亚历克斯·比贝斯库：

一些人很快就觉得整个审美干扰镜辩论肤浅，不屑一顾，无非是争论什么化妆问题，或者谁可以恋爱，谁不可以。但只要仔细观察一下，你就会发现问题要深沉得多。它反映了对人体的一个十分古老的矛盾态度，从古至今这个矛盾态度就一直是西方文明的一部分。

要知道，我们的文化根基是在古希腊，在那里，人体美受到颂扬。但同时，我们的文化又浸透着一神教传统，这个传统贬低肉体，赞美灵魂。这些古老的彼此冲突的观点又重新抬头，出现在对审美干扰镜的大辩论里。

我想大多数审美干扰镜支持者都认为自己是现代世俗的自由主义者，不会承认受到一神教主义的任何影响。但看一看是谁在提倡审美干扰镜吧：保守的宗教组织开始借助审美干扰镜来使他们的年轻成员更有效地抵御外人的诱惑。这个共同点并不是巧合。审美干扰镜的自由主义支持者也许不使用“抵御肉体的诱惑”之类的语言，但却以他们自己的方式遵循贬低肉体的传统。

说实在的，在审美干扰镜支持者中间，只有“新悟性教组织”声称不受一神教的影响。这种说法是可信的。这个教派将审美干扰镜视为顿悟的一个步骤,因为审美干扰镜泯灭人对幻觉差异的感知。然而，“新悟性”教派广泛使用神经抑制剂来辅助打坐默思，这与使用审美干扰镜有天壤之别。我想你不会发现许多现代自由派人士或者保守的神教徒对此持同情态度！

因此你看，这不仅仅是一个关于商业广告和化妆品的问题，而是关于如何确定肉体与精神之间的适当关系的问题。我们在最大限度地贬低我们本质中的物质部分，我们充分意识到了这点吗？你不得不承认，这是一个深刻的问题。

约瑟福·魏因加藤：

继发现了审美干扰镜之后，有些研究人员便开始寻思是否可能创造一种相似的环境，使其中的人区分不出种族或者民族来。他们进行了大量尝试——减弱各种层次的通过辨认面孔识别种族的能力之类——可是结果总是不令人满意。通常，试验对象只是不能识别相貌相似的个人。有一次试验确实产生了相貌盲综合症的良性变体，使试验对象每遇见一个人都误以为是同一家庭的成员。不幸的是，把每个人都当作兄弟实际上并不理想。

当神经抑制剂广泛用于治疗诸如强迫性行为等病症的时候，许多人便认为“思想控制程序”时代终于到来了。人们询问医生他们是否可以获得与配偶相同的性趣味。由于有可能通过程序控制产生对政府或者大公司效忠，或者对意识形态或者宗教的信仰，因而医学专家们对此感到担忧。

事实上，我们无法获得任何人的思想内容。我们可以改变人格的宽泛部分，可以做出种种与大脑天然的特定功能相一致的变更，但这些都是极其粗糙的调整。没有专门处理仇视移民情绪的神经路径，正如没有专门处理恋脚癖的神经路径一样。如果我们获得真正的思想控制程序，我们就能够创造出“种族盲”来，但在此之前，教育才是我们的最大希望。

塔玛娜·莱昂斯：

今天我上了一堂有趣的课。是思想史课，教课的是一位助教，名叫安顿。他说我们用来描绘有魅力的人的大量词汇曾经都是用于魔法的。比如“魅力”这个词最早是指具有魔力的符咒，“迷人”这个词也是一样。还有像“迷惑”和“销魂”这样的词更是一眼就看出来了，他说这些话的时候，我心里想，是呀，事情正是这样的：看见一个真正漂亮的人就好像着了魔似的。

安顿还说，魔法的一大作用是在某个人身上产生爱情和欲望。

想一想“魅力”和“迷人”这些词，你就会发现这个说法也有道理，因为看见美人会产生爱的欲望。遇上一个真正长得标致的人儿，多看几眼就会令你神魂颠倒。

我一直在想也许有办法让自己重新回到加雷特身边，因为如果加雷特没有审美干扰镜，也许他会重新爱上我的。还记得我曾经说过也许正是审美干扰镜把我们俩带到一块来的吗？那么现在，也正是审美干扰镜把我们俩分开了。也许如果加雷特看见了我的真实面孔，就会希望重新回到我的身边。

今年夏天加雷特就满十八岁了，但他压根儿没有关闭他的审美干扰镜，因为他觉得这并不是什么要紧事。现在他在诺思洛普大学读书。于是，我作为一个朋友打电话给他。谈到审美干扰镜这东西的时候，我问他对这儿彭布列顿大学的审美干扰镜提案怎么看。他说他不清楚这场争论究竟是怎么回事，接着我告诉他现在我不再有审美干扰镜，是多么开心，还说他也应该试一试，这样就可以判断是有审美干扰镜好还是没有好。他说有道理。我对这件事并不抱多大的希望，不过我还是感到振奋。

彭布列顿大学比较文学教授丹尼尔·塔里亚：

学生的这个提案对教师不适用，但显而易见，如果提案通过了，那么教师也面临安审美干扰镜的压力。所以，现在就表明我的态度并不操之过急，我的态度是坚决反对。

这是“政治正确性”胡作非为的最新例子。提倡审美干扰镜的人用心是良好的，但他们的所作所为却是在把我们当作幼儿对待。认为美是我们需要避而远之的观点简直是在侮辱人。要知道，下一步某个学生组织就会坚持要我们所有人都安上音乐审美干扰，这样当我们听见天才的歌手或者音乐家演唱时，就不会自惭形秽了。

观看奥林匹克运动会的运动员竞技，你会惭愧得无地自容吗？

当然不会。相反，你只会感到惊叹与羡慕；你会为有如此杰出的运动健儿存在而感到欢欣鼓舞。那么，对美我们为什么不能有同样的感受呢？女权主义会要求我们对这个反应做出道歉的。它想用政治取代审美，而且它在多大程度上成功了，就在多大程度上使我们的人性沦为贫困。

待在一个世界一流的美人跟前犹如聆听一首女高音歌曲，令人销魂。并非只有天才才从他们自己的天赋那里获益，我们所有人都从中获益。或者，应该说我们所有人都可以从中获益。剥夺我们这种机会可是作孽呀。

“支持合乎伦理医药人民组织”打的广告：

画外音：你的朋友一再告诉你说，审美干扰镜很酷，安上爽极了，对吗？那么，也许你应该找安着审美干扰镜长大的人谈一谈。

“我关闭审美干扰镜之后，第一次见到相貌平庸的人就忍不住退缩。我知道这样做很傻，但还是忍不住。审美干扰镜并没有帮助我成熟，反倒阻止我成熟。我还得学习如何同人相处。”

“我上大学学习平面造型艺术。我不分白天晚上地刻苦用功，可是一点长进也没有。老师说我缺乏艺术眼光，就是那个审美干扰镜阻碍了我的审美趣味发展。我失去的东西没法找回来了。”

“安着审美干扰镜的感觉就好像我的父母待在我的脑子里，审查我的思想。现在我把它关闭了，这才恍然大悟：我是在什么样的虐待中长大的。”

画外音：如果安着审美干扰镜长大的人并不推荐这东西，这说明什么问题呢？

当年他们没有选择，而现在你却可以选择。不管你的朋友说什么，损伤大脑绝不是什么好事。

玛丽亚·德苏扎：

我们从来没有听说过“支持合乎伦理医药人民组织”，因此对它进行了调查。我们费了一番功夫去挖掘，结果表明它压根儿不是什么群众组织，而是一个企业公共关系联盟。一些化妆品公司最近聚在一块，共同建立了这个联盟。至于出现在广告里的人，我们一直没能够同他们接触，因此他们的话即使有真实的成分，我们也不知道有多少可信度。即使他们说的是真话，他们自身也肯定没有代表性。大多数关闭审美干扰镜的人都感觉良好，而且安着审美干扰镜长大的平面造型艺术家肯定是有的。

这多少使我想起不久前我看到的一则广告，广告是由一家模特代理打的，当时审美干扰镜运动才刚刚开展。广告只是一张一个超级模特面部的图片，上面有一个标题：《如果你无缘再见她这么楚楚动人，那是谁的损失？她的还是你的？》这场新的宣传攻势表达的是相同的信息，大概是说：“你会遗憾的。”只是它没有带着趾高气扬的语气，而是更多地装着关心警示的口吻。这就是经典的公共关系策略：躲藏在一个动听的名字后面，给人以替消费者利益说话的第三方的印象。

塔玛娜·莱昂斯：

我认为那则商业广告愚蠢透了。这并不是说我赞同提案——我不希望人们投票支持——但人们不应该出于错误的理由投票反对。安着审美干扰镜长大并不会带来严重的伤害。任何人都没有理由为我什么的感到遗憾，我处理得很好。所以说，我觉得人们应该投票反对审美干扰镜，是因为看见美丽挺惬意的。

不管怎样，我又跟加雷特谈了一次。他说他刚刚关闭审美干扰镜不久。他说到目前为止，他的感觉似乎很爽，只是有点离奇。我告诉他说，我关闭审美干扰镜的时候也是同样的感觉。虽然我关闭

审美干扰镜才几个星期，但却仿佛在扮演一个老资格的赞成关闭审美干扰镜的角色似的，想起来真有点滑稽。

约瑟福·魏因加藤：

关于审美干扰镜，研究人员首先要问的一个问题是，它是否有任何“副作用”，也就是说，它是否影响你对除了相貌之外的美的欣赏。对于大部分事物来是，答案似乎是“没有”。安有审美干扰镜的人欣赏的东西似乎与其他人相同。就上述而言，我们还是不能排除有副作用的可能。

例如，就拿在安有相貌识别干扰仪的人身上观察到的副作用说吧。有一位安有相貌识别干扰仪的是个饲养奶牛的农民，他发现他再也不能一头一头地辨认他的奶牛了。另一位安有相貌识别干扰仪的人现在比以前更难区分小车的型号了。这些是可以想像的。这些例子说明，除了辨认面孔的严格范围之外，有时候我们还用面孔辨认模型来辨认别的事物。也许我们不会认为某个东西——比如一辆小车——看上去像一张脸，但在神经病学的层面上，我们却把它看作仿佛是一张脸。

在安有审美干扰镜的人中间也可能存在相似的副作用，但由于审美干扰镜比相貌识别干扰仪更精微，因此任何副作用都更难以测试。譬如，时尚在小车外表方面所起的作用远远大于在人的相貌方面，因此对于哪些小车最有魅力，可能没有一致的看法。也许有的安有审美干扰镜的人对于某些小车的欣赏程度不如他们没安审美干扰镜的时候，但还不至于到了抱怨的程度。

接下来，还有我们辨认美的模型在我们对对称的审美反应过程中所起的作用。我们在广阔的背景范围里欣赏对称——绘画、雕塑、平面艺术造型——但同时我们也欣赏不对称。我们对艺术的反应涉及诸多因素，但在什么时候某个具体的事例子是成功的，对此

却没有一致的看法。

了解安有审美干扰镜的群体是否更少产生才华横溢的视觉艺术家，也许是有趣的，但由于人民大众中所产生的天才艺术家本来就寥若晨星，因此很难从统计学的角度进行有意义的研究。只有一点我们可以肯定，那就是据报道，安有审美干扰镜的人对某些肖像画的反应要微弱些，但这不是副作用：肖像画的魅力至少部分来自画中人的相貌。

当然，有些人对效应十分敏感。这就是有些父母不愿意自己的孩子安审美干扰镜的理由：他们希望自己的孩子能够欣赏蒙娜·丽莎画像，也许还能够继承肖像画的传统呢。

沃特斯顿学院四年级学生马克·埃斯波西托：

彭布列顿大学事件听起来真是荒唐绝顶。我看好像有意戏耍人似的。比方说，你安排这个小伙子和一个姑娘见面，你告诉他她绝对是个漂亮小妞，但实际上你却给他安排了一条狗，而他由于过于相信你，因此认不出来。真有点滑稽。

不过，我肯定永远不会安审美干扰镜这东西。我想和漂亮小妞耍朋友。我干吗要降低自己的标准，随便将就呢？当然，有些个晚上漂亮小妞全给选走了，你只好挑残羹剩菜。所以说酒吧里才会有啤酒，没小妞时只能喝喝啤酒了，对吧？是不是说以后我也得弄副啤酒干扰仪戴戴。

塔玛娜·莱昂斯：

昨天晚上我又和加雷特在电话上聊天。我问他是否想转入视频交谈，这样可彼此看见对方。他说好的，于是我们就转入了视频。

我随便准备了一下，但实际上花费了不少时间。琳娜在教我化妆，但我在这方面不在行，于是我就使用一种耳塞式软件，可以使

你看起来好像化了妆似的。我稍稍调了一下软件，于是我想我的形象就大不一样了。也许我做得过分了，不知道加雷特能够看出几分来，但我只想把自己打扮得尽可能地好看。

我们一转入视频，我就看出了他的反应。他的眼睛睁得大大的。他好像说了句，“你显得真漂亮，”我好像也说了句，“谢谢”。接着他害羞起来，对自己的模样开了些玩笑，我告诉他我喜欢他的形象。

我们在视频上聊了一阵，我感觉他一直在望着我。那种感觉真好。我有一种感觉：他心里在思考是否应该和我重新相爱，但这也许只是我的一厢情愿而已。

也许下一次通电话，我要提议周末他来看我，或者我上诺思洛普去看他。那才爽呢。不过，在那之前我得学会化妆才行。

我知道不能保证他重新回到我身边。我关闭审美干扰镜，并没有减弱对他的爱，但也可能使他不再爱我了。不过，我仍然抱着希望。

三年级学生凯瑟・米纳米：

谁说审美干扰镜对妇女有好处，谁就是在为所有压迫者的宣传摇唇鼓舌：把征服说成保护。审美干扰镜的支持者们将拥有美丽的女人妖魔化。美不仅可以向拥有美的人提供愉悦，也可以向接受美的人提供同样多的愉悦。可是审美干扰镜运动却偏偏使妇女对从自己的容貌中获得愉悦而感到负疚。这是男权社会压抑女性美的又一策略，这次偏偏又有太多的妇女出钱加入进去。

当然，美一直被用作压迫的工具，但消灭美并不是答案。你不能通过缩小人们的外表差异来解放他们。这简直就是奥威尔[①]小说中

①乔治・奥威尔（1903～1950），英国作家，其极富想像力的小说猛烈攻击极权主义并反映对社会平等的关注。作品包括《动物农场》（1945 年），《一九八四》（1949 年）。

所描写的非人性压迫。真正需要的是以妇女为中心的审美观，让所有妇女对自己感觉良好，而不是使大多数妇女感觉糟糕。

四年纪学生劳伦斯·萨顿：

我对沃特·兰伯特在演讲中所谈的东西了如指掌。我不会用和他相同的词语来表达，但有好一段时间我的感受却是一样的。我是在几年前安上审美干扰镜的，早在提案之前，因为我想把心思放在更重要的事情上面。

我并不是说我只想到学业。我交了一个女朋友，我们的关系挺好的。这种关系并没有改变。改变的是我同广告的关系。从前，每次我路过杂志摊或者看见一幅广告画，都感觉我的注意力多少有点给吸引过去了。就好像它们试图激起我，使我不能自制。我并不一定是指激起了我的性欲什么的，但它们试图在挑逗我的本能。我总是自动地进行抵御，回到我先前做的事情上。然而，这可要分心呀，抵御这些分心耗去了我不少精力，这些精力本来是可以用在别处的。

现在有了审美干扰镜，我就感觉不到那种诱惑力了。审美干扰镜把我从分心中解放出来，还给我精力。所以说，我完全赞同审美干扰镜。

马克斯威尔学院三年级学生洛里·哈伯：

审美干扰镜是为娘娘腔准备的。我的态度是：坚决回击，一丑到底。漂亮的人需要看的就是这个。

去年大概这个时候吧，我把我的鼻子取了。实际上整容可重要了，要想身体又棒又酷，你还得再去掉一些头发，好招摇过市。还有，你看这骨头（他用指甲弹了弹）不是真的，是陶瓷的。真正的骨头暴露出来，很容易感染。

我喜欢骚扰人。有时候，人们吃饭时看见我，的的确确大败胃口。但我不是为骚扰而骚扰人，而是为了显示丑陋是怎么以自己的玩法打败美丽的。我在街上兜风，比美人儿更引人注目。如果你看见我站在一个拍录像的模特儿身边，谁更引起你的注意呢？我，当然是我。你就是不想注意，也忍不住要注意。

塔玛娜·莱昂斯：

昨天晚上我又和加雷特在电话上聊天。要知道，我们谈到我们各自是否另有新欢。我随口说出来，说我和几个小伙子一块儿玩，但并没有当真。

然后我问他怎么样。他有点尴尬，但终于说他发现要和学校里的女孩子交朋友，比他想像的更难。他觉得是因为他的长相的缘故吧。

我只是说“绝不可能”，可是我真的不知道该说什么才好。对加雷特现在还没有女朋友，我既感到几分高兴，又有几分为他难过，还有几分吃惊。我是说，他聪明，有趣，是个了不起的小伙儿，我说这番话并不是因为我跟他谈过恋爱。他在中学时代人缘可好了。

但接着我想起艾娜说的关于我和加雷特的话。我想聪明和有趣并不意味着你和某个人处于同一个档次,你还得长得同样好看才行。如果加雷特和漂亮的姑娘接触，也许她们觉得他够不上档次。

我们交谈时，我并没有小题大做，因为我觉得他不想多谈。但随后我想如果我们决定见面，那肯定应该是我去诺思洛普去看他，而不应该他来看我。显然，我是希望我们之间出现转机，但同时我也想，如果他那个学校的人看见我们俩待在一块儿，也许他的感觉要好些。我知道有时候这种办法会奏效：如果你和一个长得酷的人走在一块儿，你感觉就很酷，别人也觉得你很酷。我并不是说我长

得特别酷，我只是觉得人们喜欢我的相貌，因此我想这或许有所帮助。

彭布列顿大学社会学教授艾伦·哈奇森：

我很羡慕发起这个提案的学生们。他们的理想主义令我感到振奋，不过我对他们的目标却抱着复杂的感情。

和我所有的同龄人一样，我已经安于时间对我外表的销蚀。要适应可不容易，但我已经到了对自己的相貌乐天知命的人生阶段。不过不可否认的是，我对一个清一色安有审美干扰镜的群体究竟怎么样感到好奇。也许当一个年轻女人走进屋子的时候，不会令一个我这把年纪的女人黯然失色吧。

然而，我在年轻的时候，想不想安审美干扰镜呢？我不知道。那样做肯定可以使我对自己渐渐变得人老珠黄少感到一些悲哀。不过，我年轻的时候，对自己的相貌还是挺满意的，并不想改变。我不敢肯定，随着年龄增长，是否真的会有这样一个人生阶段：觉得这么做对我来说收获大于代价。

还有这些学生，他们也许永远不会失去青春的美。随着基因治疗的出现，他们很可能还要保持几十年的青春容貌，甚至永葆青春。也许他们永远不至于像我那样进行调整。但是，一想到他们也许会自愿放弃青春的欢乐，就令人感到可怕。有时候，我真想摇着他们的肩膀说：“别干！难道你们没有意识到你们已经拥有的东西吗？”

我始终喜欢年轻人愿意为自己的信念而战斗。有句老生常谈，说什么青春在年轻人身上白白浪费了,我之所以从来就不真正相信，原因就在这里。然而，这个提案将使那句老生常谈变成现实了，我讨厌看到这种情况发生。

约瑟福·魏因加藤：

我试过审美干扰镜一天，在有限的时间里我试过各种各样的审美干扰。大多数神经病学家都要试，以便更好地了解情况，获得与病人相同的感受。但如果仅仅是为了看病人的缘故，我是不会长期安审美干扰镜的。

审美干扰镜与凭直觉对人进行体检能力之间存在轻微的相互作用，审美干扰镜当然不会使你辨认不出一个人的肤色之类的东西。安有审美干扰镜的人完全能够和常人一样辨认病状，只需要普通的识别能力就能做得很好。然而，医生诊断病人，需要对十分微妙的症状很敏感。有时候你是凭直觉在诊断病情，在这种情况下审美干扰镜就会成为障碍。

当然，如果我声称职业需要才是惟一使我不安审美干扰镜的原因，那我就言不由衷了。更切合实际的问题是，如果我只做实验室研究，不接触病人，会选择审美干扰镜吗？对此，我的答案仍然是否定的。和许多人一样，我也欣赏漂亮的面孔，但我觉得自己很成熟，不会让漂亮的面孔影响我的判断。

塔玛娜·莱昂斯：

我简直不敢相信，加雷特居然重新打开了审美干扰镜。昨天晚上我们通了电话，只是闲聊。我问他是否想转入视频。他大概是说“好吧”，于是我们转入了视频。接着我意识到他瞧我的方式和以前不一样，于是我问他一切都好吧，这时候他才告诉我他重新打开了审美干扰镜。

他说之所以要打开，是因为他对自己的相貌不满意。我问他是不是有人说过什么风凉话，因为他不应该理睬他们。他说不是这么回事，只是在照镜子的时候，他对镜子里自己的形象感觉不好。于是，我大概是说：“你说什么呀，你看起来挺酷的。”我劝他再等

一等，我大概是说先不要打开审美干扰镜，多等一段时间，然后再做决定也不迟。加雷特说他要想一想，但我不知道他会怎么办。

随后，我回想起我对他说的话。我对他说那些话是因为我不喜欢审美干扰镜，还是因为我希望他看见我的真实容貌？我说，我当然喜欢他看我时的神情，而且我希望这会通向新的天地，可是这并不意味着我好像是出尔反尔，对吗？如果我一直是赞同审美干扰镜的，而在加雷特的事情上就搞例外，那还有话可说。但我是反对审美干扰镜的呀，所以情况并不是这样的。

喔，我在骗谁呢？我想让加雷特关闭审美干扰镜，是为我自己的利益着想，而不是因为我反对审美干扰镜。再说，我并不坚决反对审美干扰镜，只是反对把审美干扰镜当作要求来执行。我可不想由别人来做主决定审美干扰镜是否对我适合：不想我的父母，也不想让学生组织来做主。但是，如果有人自己想安审美干扰镜，不管怎样，都很好。所以，我应该让加雷特自己做出决定，这我知道。

真是叫人失望。我是说，我想出了整个计划，希望加雷特发现我的魅力不可抗拒，意识到他犯了一个多大的错误。到头来我却失望了，就这么一回事。

选举前一天玛丽亚·德苏扎的演讲：

我们已经到了可以开始调整我们思想的阶段了。问题是何时才是我们这样做的适当时机？我们不应该自动接受自然更好的观点，我们也不应该想当然地认为我们可以改善自然。应该由我们决定应该看重哪些品质，决定获得这些品质的最佳途径是什么。

我要说，外表美这东西我们不再需要了。

审美干扰镜并不意味着你永远看不见美丽的人了。当你看见真诚的微笑的时候，你就看见了美。当你看见勇敢或者慷慨的行为的时候，你就看见了美。最重要的说，当你望着你的心上人的时候，

你就看见了美。审美干扰镜要做的是让你不被表面的东西蒙住了眼睛。真正的美是你用一双充满爱的眼睛所看见的东西，是无论一切都遮蔽不了的东西。

选举前一天“支持合乎伦理医药人民组织”发言人丽贝卡·博耶的电视演讲：

也许你们能够创造一个人为环境下的清一色审美干扰镜的社会，但在现实生活中，你们绝不可能得到百分之百的服从。这就是审美干扰镜的软肋。如果每个人都安有审美干扰镜，那它当然奏效，但如果哪怕只有一个人没有安审美干扰镜，那么这个人就会占其他人的便宜。

总会有人不安审美干扰镜，这你们是知道的。想一想这些人能够做些什么吧。经理可以提拔相貌标致的雇员，降职相貌丑陋的雇员，但你们却注意不到。教师可以奖励长得漂亮的学生，惩罚长得丑陋的学生，但你们却看不出来，你们所讨厌的一切歧视都可能发生，但你们甚至连意识都意识不到。

当然，这些事情可能不会发生。但如果人们始终值得信赖，不会做错事，那么首先就不会有人建议使用审美干扰镜了。事实上，有上述倾向的人一旦不必冒被抓住的风险，他们就很可能变本加厉地去做。

如果你们对相貌歧视之类感到愤慨，那又怎么能够去安审美干扰镜呢？需要有人站出来立即制止这种行为，而你们正好担当此任。但如果你们安上审美干扰镜，就识别不了这种行为了。

如果你们想同歧视战斗，那就睁大你们的眼睛吧。

教育新闻频道的报道：

投票结果是，百分之六十四的反对票，百分之三十六的赞成

票，于是彭布列顿大学审美干扰镜提案遭到失败。

投票显示，大多数人在选举前几天都赞同提案。许多先前支持提案的学生说，他们看了“支持合乎伦理医药人民组织”发言人丽贝卡·博耶的电视演讲之后，才改变了主意。尽管早些时候新闻曝光：“支持合乎伦理医药人民组织”是由化妆品公司建立起来反对审美干扰镜运动的，但是学生们还是改变了主意。

玛丽亚·德苏扎：

这当然令人失望，但当初我们就把提案设想为长远目标。先前大部分人支持提案，其实是个意外，所以对于人们改变主意，我倒不至于太失望。重要的是，处处人们都在谈论相貌的价值，大多数人都在认真思考审美干扰镜。

再说，我们并没有放弃；事实上，今后几年将是非常激动人心的几年。一个相貌美化仪生产厂家刚刚展示了一种可以改变一切的新技术：他们研究出一种方法，将细胞体定位信标安在一对相貌美化仪里，专门为个人校准。这就意味着不再需要戴头盔了，不再需要到办公室去为你的神经抑制剂重编程序了；你只是安上你的相貌美化仪，自己动手。这就意味着任何时候只要你想，你都可以打开或者关上你的审美干扰镜了。

这就意味着我们不会面临人们觉得必须彻底放弃美的问题。相反，我们可以提倡美在有些情况下是恰当的，而在另一些情况下则是不恰当的观点。譬如，人们在工作期间可以使审美干扰镜保持活动状态，而与朋友待在一块儿时则使它保持非活动状态，我想人们看得出审美干扰镜的种种益处，至少会部分时间选择它。

教育新闻频道的报道

彭布列顿大学审美干扰镜提案的最新动态。教育新闻频道了解

到，“支持合乎伦理医药人民组织”发言人丽贝卡·博耶的电视演讲使用了一种新式数字控制技术。教育新闻频道从“谢米欧技术战神协会”那里获得了有关档案，档案包括似乎是该演讲的两个版本：一个是原版——是从怀海二氏公司的计算机那里搞到的——另一个是广播版。档案还包括“谢米欧技术战神协会”对这两个版本之间差异的分析。

这些差异主要是增强丽贝卡小姐的声调、面部表情以及身体语言的魅力。观看原版的观众认为丽贝卡小姐的演讲不错，而观看编辑版的观众则认为她的演讲精彩极了，形容她生动活泼，极具说服力。“谢米欧技术战神协会”得出结论说，怀海二氏公司开发出了一种崭新的软件，可以对副语言的暗示进行调节，以便最大限度地刺激观众的情感反应。这会大大增强事先录制的演讲效果，尤其是当观众通过相貌美化仪观看时，效果更佳。新软件用于“支持合乎伦理医药人民组织”电视演讲，很可能导致了许多审美干扰镜提案的支持者改变主意，投反对票。

全国审美干扰镜协会主席沃特·兰伯特：

在我的整个生涯中，我仅仅遇见过寥寥几人具有丽贝卡小姐在那次演讲中所展示的魅力。这些人辐射出一种歪曲现实的磁场，使你几乎对什么都信以为真。你被他们所感动，随时准备慷慨解囊，或者无论他们说什么，都满口同意。事后你才回想起本来你是有种种反对意见的，但情况常常是，为时已晚了。一想到大公司能够借助软件产生如此效应这个前景，我就真心地感到恐惧。

这就是另一种超常刺激素，犹如无瑕之美，但却更加危险。本来我们拥有防御美的机制，可是怀海二氏公司却把事情提升到更高的层次。看来，要保护我们免受这种游说的影响，可真是难上加难呀。

有一种音调审美干扰仪，使你听不见音调，你听见的只是词语，却没有音调的传递。还有一种审美干扰仪，可以阻止你识别面部表情。采用这两种审美干扰会保护你免受这种控制，因为你不得不纯粹根据内容来判断一个演讲。然而，我不能推荐这两种审美干扰，因为结果丝毫不像审美干扰镜。如果你听不见某人的音调，也看不见其面部表情，那么你就丧失了与他人交往的能力。这就会成为一种高层次的孤独症。全国审美干扰镜协会倒是有几个成员使用这两种审美干扰，以此作为某种形式的抗议，但谁也不期望大众效仿他们。

所以说，这意味着该软件一旦广泛应用，我们将面对来自四面八方的极具煽动力的宣传：商业广告、新闻发布、福音布道。在未来几十年，我们将听到某个政客或者将军发表最煽情的演说。甚至连激进主义分子以及文化黑客也会使用，以便跟上社会的发展。一旦该软件全面蔓延，那么连电影也会使用：演员自身的演技并不重要了，因为每一个人的表演都是超常的。

发生在美的方面的事情同样也会发生：我们的环境将渗透着这种超常刺激索，它将影响我们与真人的交往。一旦广播上的每一位发言人都给人以丘吉尔或者马丁·路德·金的在场感，我们就会开始觉得正常使用副语言暗示的普通人枯燥无味，不善说服。我们就会对我们在现实生活中接触的人感到不满意，因为他们没有我们通过相貌美化仪所看到的投影那么吸引人。

我只希望给神经抑制剂重新编程的这些相貌美化仪很快投入市场，然后也许我们可以鼓励人们在观看录像的时候，使用功率更强大的审美干扰。如果我们要保存真正的人际关系，如果我们要节省我们的情感反应用于现实生活，那么也许这就是惟一的道路了。

塔玛娜·莱昂斯：

我知道会出现什么样的情况，不过……是这样的，我在考虑重新打开我的审美干扰镜。

在某种意义上，是因为那个“支持合乎伦理医药人民组织”的录像的缘故。我并不是说我接受审美干扰镜，仅仅是因为化妆品公司不想人们接受，我对他们感到愤怒。不是这样的。但很难说清楚。

我确实对他们感到愤怒，因为他们玩弄伎俩，控制人们。他们的做法不公平，但这也使我意识到，我对待加雷特也同样不公平。或者说我有那种想法。我试图用自己的外表把他赢回来。这在某种意义上也是不公平的。

我并不是说我就和那些广告商一样坏！我爱加雷特，而他们却一心想赚钱。但还记得我曾经谈到过美是一种魔力吗？美斌予你优势，而且我想人们很容易滥用它，审美干扰镜的作用就是使人不受这种魔力的诱惑。所以说，我想如果加雷特宁愿免受诱惑，我就不应该介意，因为首先我就不应该想利用自己的相貌。如果我要把他赢回来，我应该通过公平手段，通过让他爱我这个人本身来达到目的。

我知道，他重新打开了审美干扰镜，但仅仅这样并不意味着我也必须这么做。我真的一直都喜欢看真实的面孔。但如果加雷特想要免受相貌的诱惑，那么我觉得自己也应该同样。这样我们俩就平等，你知道吗？还有，如果我们俩恢复恋爱关系，也许我们要弄到他们所谈论的新仪器。这样，只有我们俩在一块儿的时候，就可以关闭审美干扰镜。

另外，我想审美干扰镜之所以有意义，还有其他理由。那些化妆品公司，还有别的什么人，他们不过是企图在你身上创造一些需要，这样你就感觉不出他们的做法是否公平，这我可不喜欢。如果我看商业广告时神魂颠倒，那是因为我一时兴奋，并不是每一次他

们都令我猝不及防。不过，我不会要另外的审美干扰仪，如像音调审美干扰仪什么的，至少现在不会要。一旦那些新型审美干扰仪出来了，说不准我会要的。

这并不意味着我赞同父母让我安着审美干扰镜长大的做法。我仍然认为他们错了。他们以为消除美有助于建立一个理想社会，这我压根儿不相信。美本身不是问题，人们滥用美才是问题。审美干扰镜好就好在这里：它让你对这个问题保持警惕。我不知道，这也许在我父母的时代不是个问题，但现在它却是我们不得不对付的问题。

后记

心理学家们曾经做过一个实验，故意把一份大学入学申请表扔在机场上，装成是某位旅客遗忘的。每一次，表格的其他部分都一样，只有审请人的照片不同。结果表明，如果照片上的人长得更有吸引力，人们就更乐意将申请表按上面的申请人地址寄回来。这个结果也许并不出人意料,但它表明我们受外貌影响的程度是多么深:哪怕永远不可能见到这个人，我们仍旧更喜爱长得漂亮的。

但是，每到讨论漂亮外表会带来多大好处的时候，人们总会提起美貌带来的负担。我毫不怀疑，美貌也有不利之处，问题在于，任何事都有不利之处，人们为什么更容易对美丽的人儿所遭受的这种不幸产生同情？比如说，和有钱人的不利之处相比，人们更容易同情前者。在这里，美丽再一次发挥出了自己的魔力：即使在讨论它的坏处时，美丽仍旧可以为美丽者带来好处。

我觉得，只要我们还有眼睛，有身体，美貌就会对我们产生这种影响。如果今后真的出现了这篇小说中的审美干扰仪，我肯定会试一试。

王荣生　译

人类科学之演变

自从一份具有原创性的研究报告最终提交给我们编辑部发表至今，已有二十五个春秋了。现在时机已经成熟，可以重新审视当年曾引起广泛争论的这个问题了：处在一个科学探索的前沿已超越人类理解力的时代，人类科学家究竟担当一个什么样的角色。

毫无疑问，我们的许多读者都读过这样的论文：第一个获得文章所描述的研究结果的人正是作者本人。但是当超人开始主宰实验性研究领域以后，他们的许多研究成果只有通过 DNT（数字化神经传送）手段才能获得。这种情形愈演愈烈，最后，学术刊物只能发表翻译成人类语言的二手文章。如果不借助 DNT，人类就不能真正彻底领会最重要的研究成就，也不能有效地利用新工具来从事研究。另一方面，超人还在继续改进 DNT，更加依赖它。人类阅读的刊物非但已经沦为普及读物，而且是非常低劣的普及读物，就连最杰出的人类精英也发现这些最新研究成果的译本不知所云。

无人否认超人科学带来的诸多益处，但科学研究者所付出的代价之一是：他们也许再也不能对科学做出原创性的贡献了。有些人干脆离开了研究领域，即使留下的也把注意力从独创性研究转移到诠释学：诠释超人的科研成果。

首先，文本诠释学流行起来，因为已经有了兆兆亿字节的超人

类出版物。虽然这些出版物的译文意义晦涩难懂，不过大抵并非完全不确切。诚然，破译这些文本与传统古文字学家所做的工作迥然不同，但这方面的工作在不断取得进步：最近的试验证明，汉弗莱对面世已有十年之久的组织亲和性遗传理论的破译是正确的。

由于有了基于超人科学的崭新手段，从而催生出有关超人成果的诠释学。科学家开始尝试“逆向处理”这些成果，其目标不是批量制造可以同超人成果相竞争的产品，只是为了理解超人工作背后的物理原理。最通常的技术是对毫微器物的晶体学分析，这种分析经常为我们理解机械提供崭新的视觉。

最新同时也是迄今为止最为深思熟虑的科学探索模式是超人研究装置的远程感应。最近的研究对象是新近安装在戈壁沙漠下面的超级碰撞器，它的令人困惑的中微子信号是众多争议的主题（便携式中子探测仪当然是另一个超人装置，它的操作原理仍然难以捉摸）。

现在的问题是，这些研究项目值得科学家去从事吗？有些人认为这纯粹是浪费时间，把它比作当可以在市场上轻而易举获得欧洲制造的钢铁器具时，美洲印第安人却把研究的精力耗费在青铜熔炼上。如果人类是在同超人竞争，这个比喻就恰如其分了，但现在经济繁荣，物资充裕，并不存在这种竞争的迹象。事实上，重要的是认识到，与早期众多低科技文化面对一种高科技文化的冲击时的情况不同，人类既无被同化也无被灭绝的危险。

目前仍然无法增大人脑，以植入超人的大脑。为了使大脑适应DNT，苏吉莫托基因理疗法必须在胚胎神经开始形成之前进行。由于这种疗法缺乏同化机制，这就意味着超人孩子的人类父母面临一个艰难的选择：要么允许他们的孩子浸润于超人文化，眼睁睁地看着自己的孩子变得对父母完全隔膜，要么在孩子成长时期限制他们使用DNT，而这对于超人来说是一种无情的折磨，剥夺了他们应有

的权利，就像把孩子隔绝于世人一样。难怪近年来父母们选择苏吉莫托基因理疗法的人数几乎降至零。

结果是，人类文明可能会继续存在下去，这一文明传统将把科学当作其关键部分。诠释学是科学探索的正当方法，并且像原创性研究一样，能够增进人类知识。此外，人类研究者可以洞悉被超人们所忽略的种种用途。超人由于拥有优势，因而容易忽视我们所关注的问题。比如，设想一下，是否可以研究出一种不同的智力提高法，允许人们逐步把自己的智力提高到堪与超人比肩。这种疗法将提供一座桥梁，架通我们人类这一物种历史上最大的文化鸿沟。这方面的问题，超人可能连想都不曾想过去探索它。仅仅这一可能性便足以说明人类继续科学研究事业的合理性。

我们不必对超人的科学成就而感到惊恐。我们应该始终铭记：使超人成为可能的科学技术正是人类创造的，他们并不比我们更聪明。

后记

这篇小说最初是为《自然》杂志创作的。这家专业科学杂志决定在2000年每周刊载一篇描写“未来”的小说。既然准备发表在科技刊物上，我决定写写科技刊物本身。我开始想像，如果未来产生了超级智力，这样一份科技刊物会像什么样子。威廉·吉布森曾经说过：“未来其实已经到了，只不过分布得不均衡而已。”比如现在，世界上有些地方的人根本没听说过电脑，即使听说，也觉得是发生在远方别人身上、与自己遥不可及的事。我觉得，不管未来发生什么科技大革命，这种情况仍然会出现。

于飞　译

地狱是上帝不在的地方

这个故事讲的是一个名叫尼尔·菲斯克的人，讲述他如何变成了一个敬爱上帝的人。尼尔生活中发生的大悲剧非常惨痛，却又十分寻常：他的妻子莎拉去世了。妻子死后，尼尔被伤痛压垮了。伤痛折磨着他，不仅因为这种痛苦本身十分沉重，还因为它复活了尼尔一生所遭遇的形形色色的不幸,将它们浓墨重彩地凸显在他眼前。妻子的去世迫使尼尔重新审视自己和上帝之间的关系，于是，他就此踏上了一条将永远改变他的旅途。

尼尔出生时就带着先天畸形，他的左大腿有些扭曲，而且比右腿短了几英寸。医学上的名词叫做股骨畸变。他认识的人大多认定这是上帝的作为,但尼尔的母亲怀他时并没有发现任何天谴的迹象。他的畸形只是妊娠第六周肢体发育不良的结果，仅此而已。事实上，依尼尔母亲之见，责任要算在尼尔心不在焉的父亲身上，全怪他收入太低，负担不起尼尔的手术费。当然，这种想法她从来没有公开说过。

还是个孩子时，尼尔偶尔也会想，自己是不是受了上帝的惩罚。但大多数时间，他把自己的不快乐归咎于他的同学们。他们毫无同情怜悯之心，具备在牺牲品情感甲胄上发现薄弱环节的本能，而且，压迫弱小反倒加强了他们之间的友谊。所有这些，尼尔都视

为人类的劣根性，而不是对他的天谴。虽然同学们嘲弄他时经常把上帝的名字挂在嘴边，但尼尔心里明白得很，从来没有因为他们的恶作剧责难过上帝。

但是，尼尔虽然没有堕入怨恨上帝的陷阱，但也没有一跃而起达到敬爱上帝的地步。在他的成长或性格中，没有什么东西能让他向上帝祷告，以获得力量或安慰。成长过程中的种种考验，或出于偶然，或出自人手，他也完全依靠人类的力量迎接这些考验。长大成人后，他和许多人一样，对上帝的行动并没有切身体验，直到这仲行动落到他自己头上。天使降临是别人的事，这些事他只在晚间新闻上看看而已。他自己的生活完全是世俗的。他在一幢高档公寓楼当门房，收收房租，小修小补。就他而言，生活在继续，不管是好是坏，完全不需要来自上界的干预。

这就是他的生活方式，直到妻子去世。

那是一次平平常常的天使下凡，规模比一般情况下小些，但大致仍然是那个样子：给某些人赐福，给另一些人降灾。那一次，下来的是圣纳撒尼尔，在市中心一个购物区显形，大施法力，治愈了四个病人：两例癌症，让一个瘫子重新长出了脊梁骨，使一个新近失明的人重获视力。另有两桩神迹，不过和治病无关：一个司机一见天使的面，当场晕了过去，货车直直冲向行人纷沓的人行道，但没等冲到，天使便让汽车停了下来；还有一个人被天使返回时的天光扫了一下，眼睛顿时被抹掉了，但他的信仰却因此变得更加坚定。

天使下凡造成的死亡人数共计八名，其中之一便是莎拉·菲斯克。当时她正在咖啡店吃东西。伴随天使的熊熊烈焰把咖啡店的玻璃炸了个粉碎，玻璃碎片击中了她。几分钟之内，她便流血过多而死。咖啡店里的其他人连皮肉伤都没受，但他们束手无策，只能听任她在痛苦和惊恐中一声声惨叫，最后目堵她的灵魂升上天堂。

圣纳撒尼尔那次没带来什么特别的口信。天使离去时发出响亮的吼声，如滚滚雷鸣，震动全场，不过内容却很一般：一睹上帝的伟力吧！在当天的八名死者中，三人的灵魂被天堂接受了，另外五人则没有。和历次天使下凡相比，这一次，荣升天堂者的比例并不特别大，和正常死亡差不多。本次因天使下凡受伤需接受治疗者共计六十二名，伤势不一：从轻微脑震荡直到耳膜震破、严重烧伤（需接受皮肤移植）。财产损失总额估计为八百一十万美元。由于这种损失的性质，所有商业保险公司均拒绝赔付。大批民众由于天使下凡的缘故变成了坚定的虔信上帝者，有的出于感激之情，有的出于畏惧之心。

可叹啊，尼尔·菲斯克并不是其中之一。

天使每次降临凡间，目击者总会组成一个团体，这种事十分常见。大家聚在一起，讨论他们的共同经历对自己的生活产生了何种影响。目睹圣纳撒尼尔最近这次降临的人也组织了这样一个小团体，时常集会。家属死亡者也可以加入，所以尼尔参加了。大家每月一次在市区一所大教堂的地下室聚会。屋里摆放着一排排金属折叠椅，屋子一头一张桌子上放着咖啡和面包圈。每个人胸前都贴着名牌，上面用毡头笔写着各自的名字。

等待会议开始的时候，大家四周站着，喝咖啡，闲聊。和尼尔聊天的人大多以为他的瘸腿是那次天使降临造成的，他不得不反复解释，说自己当时不在现场，他只是死者之一的丈夫。这一点他倒不觉得特别恼火，向其他人解释自己的腿，这种事他早就习惯了。他恼火的是这些集会的基调：绝大多数人都说自己如何重新找到了对上帝的信仰，还一个劲儿地劝说那些死了亲人的人，说死者家属也应该有同样感受。

对这类劝说，尼尔的反应视劝说者而定。如果劝说者只是普普

通通的目击者，他只觉得对方讨人嫌。如果说这种话的是一个被天使的法力治愈的前痼疾患者，他就必须费很大力气才能控制住心中想掐死这个人的冲动。但最让他受不了是一个名叫托尼·克雷恩的人居然也这么劝说尼尔。托尼的妻子同样死于天使下凡，但他现在一举一动都散发出对上帝的匍匐虔敬。他用泣不成声、哽咽难言的声音解释说，他已经接受了自己的宿命，成为上帝恭顺的信徒。他建议尼尔也这样做。

尼尔仍旧坚持参加这些聚会。他觉得，为了莎拉，他必须参加，这是他欠莎拉的。但他同时也参加另一个团体的集会。那个团体跟尼尔的感受更一致。那个互助会是由在天使下凡过程中失去亲人的人组成的，这些人对上帝的感情与第一个团体截然不同：他们将亲人的死归咎于上帝。互助会的人每两周一次在社区中心聚会，倾诉他们的痛苦和对上帝的仇恨。

两个互助团体的参加者对上帝的态度虽然大相径庭，但对同伴们却全都十分友善。在那些遭受打击之前便虔信上帝的人中，有些竭力维持这种虔信，有的却丧失了对上帝的忠诚；而那些之前并不敬仰上帝的人中，有些人觉得这件事正好证明自己此前的态度一点不错，另一些人却面临无比艰巨、几乎无法实现的挑战：成为一名信徒。尼尔惊恐地发现，自己成了最后一种人。

和其他不信仰上帝的人一样，尼尔从来没在灵魂归宿上花多大功夫。他一直认定自己注定下地狱，并且心平气和地接受了这种命运。事情本来就该这样，再说，地狱的生活条件比人世也差不到哪儿去。

这就是说，他将永世无缘于上帝。这一点，任何亲眼看见地狱出现的人都明白。地狱显形的事很常见，地面突然化为透明，这时你就能清清楚楚看见地狱，仿佛地板上出现了一个大洞，你可以从上往下看到洞里的情形，那些堕落的灵魂看上去和他们在世时没多

大区别，不朽的身体继续保持着生前的模样。你无法与他们交流——被永远放逐、无缘于上帝意味着他们从此与仍能感受上帝力量的人世断绝了联系。不过，在地狱显形的时间里，你能听到他们说话、嬉笑、哭泣，跟活着的时候一样。

人们对这种显形的反应大不相同。虔信上帝者大多震怖莫名。倒不是说他们看到了什么特别可怕的刑罚，这些人之所以惊恐，原因是他们认识到真的可能发生永远无缘于天堂的事。但尼尔以及其他许多人的反应截然不同。在他看来，这批堕落的灵魂从整体上说既不比尚在人世的他更幸福，也不比现在的他更不幸。有些地方还要稍稍强点：有了不朽的身体，他的先天残疾就没多大妨碍了。

不用说，人人都知道，天堂比地狱好得多，两者不是一个级别上的。但尼尔觉得天堂实在太遥远，跟财富、名望、魅力一样，不是他能设想的。对他这种人来说，死了以后天经地义就该下地狱，那才是他应该去的地方。尼尔看不出有什么必要彻底改变自己的生活，只为一线避免这种命运的渺茫希望。再说，上帝以前并没有插手尼尔的生活，从他身边永远放逐对尼尔也就没什么影响。去一个没有上界扰乱、没有飞来横财、也没有天降灾祸的世界生活，尼尔觉得挺好。

但是现在，情况变了，莎拉去了天堂，尼尔最大的愿望就是重新和她在一起。他必须上天堂，而进入天堂的惟一办法就是全心全意爱戴上帝。

我们这里讲述的是尼尔的故事。为了把这个故事交代清楚，我们必须插入另外两位生活道路与尼尔相交的人。第一位名叫贾尼丝·赖利。

许多人都以为尼尔的残疾是遭了天谴，其实不是的。贾尼丝·赖利却当真遭了天谴。贾尼丝的母亲怀她八个月时开车出去，

刚才还是晴空万里，突然间一阵大冰雹，很大的冰雹落了一地，贾尼丝的母亲车子失控，一头撞在一个电话亭上。她坐在车里，浑身直哆嗦，幸好还没受伤。这时只见一团银光破空而去——后来查明这是巴迪尔天使。这番情景把她吓呆了，但仍旧感到腹中一坠。随后的超声波检测发现，还未出世的贾尼丝·赖利再也没有了双腿，两片软趴趴的鳍状脚直接联在髋部。

贾尼丝很可能成为另一个尼尔，幸好在超声波检测之后不久，赖利家又出了一件异事。贾尼丝的父母当时正坐在厨房里伤心落泪，哀叹自己造了什么孽，竟会遭此报应。就在这时，两人眼前出现了异像：四位已逝亲戚（现已荣升天堂）在他们面前显形了，整个厨房金光缭绕。来自天堂的灵魂什么都没说，但面带天使赐福的亲切笑容，看见他们的人无不觉得身心恬静。从那一刻起，赖利夫妇便坚信发生在女儿身上的事决不是一种惩罚。

于是，贾尼丝始终认定自己丧失双腿是来自天堂的善意。父母告诉她，这是上帝将一副重担放在她的肩上，相信她一定能完成这项重任。贾尼丝发誓，决不辜负上帝的美意。她既不骄傲，也不愤慨，平静地接受了自己的宿命，认为自己的责任就是昭告世人，没有腿并不意味着软弱，相反，这是意志坚定的证明。

孩提时代，她和其他孩子相处时没遇到任何问题。她是那么漂亮、自信、富于魅力，其他孩子甚至没注意到她坐着轮椅。但长到十几岁时，贾尼丝发现，最需要她帮助其树立自信心的并不是学校里身体健全的正常人。最需要她发挥模范带头作用的是那些残疾人，不管他们的残疾是不是上帝造成的，不管他们住在哪里，他们都需要她。贾尼丝开始在人前宣讲，告诉身患残疾的人应该身残志不残，因为上帝要求他们身残志坚，他们内心深处也具备这种力量。

随着时间过去，贾尼丝声望日隆，有了一批追随者。她靠写作

和演讲生活，还创建了一个非营利性机构，致力于将来自上界的声音转告世人。许多人给她写信，向她表示感谢，说她改变了他们的生活。这些信件让她感到极大的满足。这种满足感是尼尔从来没有感受到的。

这就是贾尼丝的生活，直到有一天，天使拉谢尔在她面前显形。那天她正准备进屋，地面突然剧烈震动起来。一开始，她还以为是自然原因造成的震动，这种事不常见，她所住的地区并不是地震活跃区。她在门口停住，等着地震停止。几秒钟后，她瞥见天空中一道银光闪过。昏过去之前，贾尼丝终于明白了，这是一位天使。

苏醒过来后，贾尼丝大吃一惊，一生中从来没有这么吃惊过。她看见了自己的两条腿，修长，结实，完全能用。

她生平第一次站了起来，意外地发现自己比想像的更高。不借助双臂支撑，就这么高高地站着，真让她害怕。脚底感受到的地面质感也好不奇怪。紧急赶来的救援者发现她神思恍惚地在街上转来转去，还以为她惊吓过度了，过了好一会儿，贾尼丝才镇定下来，告诉他们刚才发生了什么（同时大感惊奇，因为自己居然能跟别人面对面谈话）。

统计这次天使下凡的相关数据时，贾尼丝重获双腿自然被视为赐福，她自己也谦卑地为这种好运感谢上苍。但到了互助团体第一次集会时，一种负疚感悄悄爬上她的心头。在那里，贾尼丝遇上了两位癌症患者，他们同样目睹拉谢尔下凡，当时还以为自己的痊愈已经十拿九稳了，后来才发现人家把自己跳过去了，从此一直伤心失望。贾尼丝不禁彷徨起来：为什么自己受领了赐福，而别人却没有？

贾尼丝的家人和朋友都认为，重获双腿是上帝对她的奖励，因为贾尼丝出色地完成了他交给她的任务。但对贾尼丝自己来说，天

庭这次插手凡间却给她带来了问题。上帝的意思是不是要她就此罢手？肯定不是。传播福音是她生活的核心所系，需要听她宣讲的人不计其数。她必须继续宣讲，对人对己，这都是最好的做法。

天使下凡后的第一次公开演说使贾尼丝的疑虑更深了。这一次，她的听众是一批不久前瘫痪、现在被束缚在轮椅里的人。和平时一样，贾尼丝先鼓励大家，说大家一定有力量迎接未来的挑战。但到了双方问答的阶段，有人提出一个问题：重获双腿是不是意味着她通过了来自上界的考验。贾尼丝不知应该如何回答。她不可能向大家保证，他们的残疾总有一天会痊愈。还有，她清醒地认识到不能说她的痊愈是来自天庭的奖赏，任何这方面的暗示都是对那些尚未康复的人的指责。她不愿意做这种事。她只能告诉大家，她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康复。很显然，这种答复不能让听众满意。

贾尼丝不安地回到家中。她仍旧相信自己所说的话，但对她的听众而言，她已经丧失了最能说服他们的资本。这些人的残疾是上帝的作为，现在的她已经和他们不同了，她还怎么鼓励大家？

她也想过这是不是上帝对她的另一次考验，看她有没有能力在这种艰难条件下继续宣讲他的福音。有一点是很清楚的，上帝让她的工作比以前更困难了。也许，重获双腿是一种她必须坚决克服的障碍，就像从前失去双腿一样。

她觉得自己领会了上帝的旨意，但进行早已安排好的第二次演讲时，她对这种解释失去了信心。这次的听众是一群圣纳撒尼尔下凡的目击者。她经常接到对这种团体发表演讲的邀请，许多人认为，在天使下凡过程中受到打击的人会从她的经历中汲取力量。贾尼丝没有掩饰最近发生在自己身上的事，她径直讲述了巴迪尔天使下凡给她造成的影响。她对听众解释道，从表面上看，这次下凡对她有利，但事实上，她现在面临着一次全新的挑战。现在的她和大家一样，不得不发掘自己从前不了解的精神力量，从中获取支持，

渡过难关。

过了一会儿，她认识到自己说错了话。可惜明白得太晚了。一位腿脚不利索的听众站起身来，对她发难了：难道她竟会把重获双腿的大好事拿来和他丧失妻子的悲惨遭遇相提并论吗？难道她当真以为，她面临的所谓考验和他的一样痛苦吗？

贾尼丝马上告诉对方，她当然不会这么想，他所承受的痛苦是她无法想像的。但是——她继续说道——上帝并没有让所有人面临相同的考验，每个人必须面对自己的挑战，不管这种挑战是什么。至于痛苦的程度，这是个主观问题，不应该把每个个体所承受的痛苦拿来做比较。表面上承受的痛苦比他更大的人应该同情他，就像他也应该同情那些痛苦程度不及他的人一样。

那个人完全不认可她的说法。她接受了天大的好处，除她之外的任何人都会感激涕零，可她却还抱怨个不停。贾尼丝正在进一步解释，那个人却气呼呼地大步走了。

当然，那个人正是尼尔·菲斯克。尼尔这一辈子都在听人向他喋喋不休地唠叨贾尼丝·赖利这个名字，说这种话的人多半坚信他的残疾是遭了天谴。那些人总说她是个如何如何了不起的榜样，说残疾人就该像她那样看待身体上的不便。尼尔也知道，自己这点小残疾跟没有腿的贾尼丝相比简直算不了什么，但总觉得她的态度太离奇了，即使在他心情最好的时候，尼尔也从来没从贾尼丝身上学到任何东西。而现在，深陷悲痛中的尼尔完全不明白上帝为什么赠给贾尼丝一件她完全不需要的礼物。在这种情况下，贾尼丝的话只能让他深感愤怒。

这件事以后，贾尼丝越来越疑虑重重，捉摸不透上帝给予她双腿有何深意。对这种天恩不知感激，她是不是太不知好歹了？会不会既是赐福，又是考验？或许是一种责罚，表明她没有很好地完成使命。可能性实在太多了，她觉得无所适从。

尼尔的故事中还有另外一个重要人物，但直到尼尔的人生旅途接近终点，他们才最终相遇。这个人的名字叫伊桑·米德。

伊桑出生在一个信奉上帝、但信仰不是十分强烈的家庭中。家里人的健康情况比一般人强点，家庭经济水平也比一般家庭高点。所有这些，伊桑的父母都归功于上帝。他们没有目睹过天使下凡，也从来没有见过任何异象。他们只是单纯地相信，自己所有好运气都是直接或间接由上帝带来的。他们的信仰从来没有经受过什么严峻考验，真要有什么考验，恐怕是顶不住的。他们对上帝的爱以对生活现状的满足为基础。

但是，伊桑跟自己的父母不一样。还是个孩子时，伊桑便认准了一点：上帝对他有个不同于他人的特别安排，他随时盼着接到一个启示，告诉他上帝对他的安排是什么。至于他自己，伊桑倒是很希望成为一名传教士，却又拿不出什么说得过去的材料以证明自己的信仰。那种模模糊糊的期待感当然是不够的。他盼望遇上一次神迹，帮助自己明确生活方向。

他本来可以到圣地去，所谓圣地，就是某些时常发生天使下凡的地方。至于为什么会这样，谁都说不清楚。可他觉得采取这种行动未免过分了些。圣地通常是绝望者最后孤注一掷的地方。他们或是希望碰上奇迹，治愈自己的身体，或是希望瞥一眼天堂之光，治愈自己的灵魂。伊桑并没有绝望到那种地步。最后，他决定继续自己的生活，船到桥头自然直，应该怎么做，到时候自会知晓。于是，伊桑一面等待神迹出现的那一天，一面尽可能好好过日子。他找了份图书馆管理员的工作，娶了个名叫克莱尔的女人，生了两个孩子。所有这些时间里，他始终留心观察表明那个伟大日子即将到来的种种迹象。

当他目睹圣拉谢尔下凡时，他知道，自己企盼已久的时刻终于

来临了。（正是同一次天使降临使几英里之外的贾尼丝·赖利重获双腿。）天使下凡时伊桑是一个人，正朝自己停放在停车场中央的汽车走去。大地开始震动，他当即本能地知道，天使降临了。伊桑马上取了个半跪姿势。他心里一点也不害怕，只有阵阵狂喜和油然而生的敬畏：他终于要明白上苍对自己的召唤了。

一分钟后，地面停止了震动。伊桑转动脑袋四下观望，除此之外，身体保持着一动不动的跪姿。过了好几分钟，他才站起身来。柏油地面上裂开好长一道口子，从他身前不远处开始，曲曲折折沿着大街通向前方。这道裂口很像个暗示，要他前往某个特定地点。所以他跟着裂口跑了起来，一口气跑过几个街口，直到碰上两个出事后幸存下来的过路人才停住脚步。这一男一女直直掉进了脚下突然迸开的不大不小的裂口，好不容易才爬上来。他守着两人，直等救援者赶到，把两人带进掩蔽处才罢。

伊桑自然参加了随后组建的互助团体，和目击圣拉谢尔下凡的其他人结识了。几次集会之后，伊桑便看出了其他目击者发生的变化。有人受伤，有人被神迹治愈，这是用不着说的。但别人的生活还发生了其他变化：他最先碰到的一男一女堕入爱河，不久便订婚了；一位被倒塌的一堵墙压住的女人获救之后，大受启发，成为一名急诊医士；一个生意人在互助团体中拉到了一笔赞助，避免了原本无法避免的破产；另一个破产生意人却将自己的经历视为天启，从此改变了经营方向。看来，除了伊桑之外，每个人都从这次事件中看清了上天的旨意。

他却既没有遭到天谴，也没有受领赐福，即使有也不明显，看不出来。而且，他不知道自己本应收到的天启是什么。妻子克莱尔劝他把这次经历看成上帝要他满足于现状的信号，但伊桑觉得这种说法未免太不能让人满意。他的想法是，每一次天使下凡——不管发生在什么地方——都大有深意，而他本人亲眼看到了，说明其中

必有更加重大的含意。他的思想死死抓住两点不放：一、自己错过了一次天赐良机；二、这次下凡的目击者中必定有一个能解开他的谜团，只不过他还没有发现这个人是谁。圣拉谢尔这次降临人间必定带来了他等待已久的天启，他绝不能就此撒手，不加理会。但明确了这两点以后，他仍旧不知道自己应该怎么办。

伊桑最终采取了排除法。他弄了一张全体目击者的名单，把所有已经弄清目睹天使对自己意味着什么的人的名字一一勾掉。他认定一点，最后剩下的人必定在自己生活中扮演一个重要角色。他要见的，就是那个至今还弄不清天使显形的意义的人。

挨个排除以后，名单上只剩下一个名字：贾尼丝・赖利。

在公开场合，尼尔还能掩饰自己的痛苦（社会对成年人就是这么要求的）。但独自一人在家时，感情的闸门便訇然洞开。莎拉不在了，这种感觉淹没了他，让他控制不住地倒在地板上失声痛哭。他蜷缩成一团，哽咽着，抽搐着，涕泪横流，内心的绞痛一阵强似一阵，达到他从来不敢相信的程度。他再也忍受不下去了。几分钟，或者几小时后，痛苦稍减，直到这时，精疲力竭的尼尔才能沉沉睡去。第二天醒来，面对的又是没有莎拉的新的一天。

尼尔的公寓楼里有一位老太太，她安慰他说，痛苦会随着时间流逝一天天减轻。虽然他永远不会忘记莎拉，但他还是应该继续自己的生活。总有一天，他会遇上另一位好女人，重新找到自己的幸福。到那时，他将学会敬爱上帝，等大限之日到来时，他会幸福地升上天堂。

老太太是好心，但尼尔怎么也无法从她的话中得到慰藉。莎拉不在了，这个事实就像一道血淋淋的伤口。要说这道伤口造成的疼痛总有一天会消失，他会感受不到她不在人世的痛苦，这种事不仅遥不可及，而且似乎根本就是不可能的。如果自杀可以停止这种痛

苦，他早就毫不犹豫地动手了。但真要自杀的话，只有一个结果：永远丧失与莎拉再次聚首的任何可能性。

互助团体里也时常讨论自杀的话题，说着说着便会提起罗宾·皮尔森，没有一次例外。罗宾是位女士，尼尔参加这个团体之前几个月，她经常出席另一个团体的集会。罗宾的丈夫长期受胃癌折磨，这期间，他们目睹了天使马卡提尔下凡。但丈夫的胃癌没有好转。罗宾一连几天在医院里看护丈夫，结果丈夫偏偏在她回家洗衣服那天去世了。当时在场的一位护士告诉罗宾，他的灵魂已经升上了天堂。丈夫死后，罗宾开始参加互助团体的集会。

许多个月以后，有一天，互助团体集会时，大家看到罗宾气愤得全身发抖，原来，她家附近发生了一次地狱显形，她亲眼看到自己的丈夫夹杂在那些堕落的灵魂中间。她找到当时那位护士，当面质问她。护士承认那天撒了谎，说她希望这样做能让罗宾学会敬爱上帝，最后，即使不能改变丈夫下地狱的命运，至少能拯救她自己的灵魂。下一次集会罗宾没有参加，再下一次集会时，大伙儿听说了她的消息：罗宾自杀了，为的是和丈夫团圆。

没有谁知道罗宾和丈夫死后的夫妻关系怎么样，但成功的先例是有的。有些夫妻的确通过自杀再次聚首，过上了幸福的死后生活。互助团体里还有些人的配偶下了地狱，他们说自己是左右为难，深受煎熬：希望继续活下去，同时又想直奔地狱追随自己的另一半。尼尔的情况跟他们不一样，但听到他们的话时，他的第一反应是羡慕不已——如果莎拉去了地狱，只要自杀，他的所有问题便迎刃而解了。

深入想下去，尼尔心中暗自惭愧。他意识到，如果自己可以选择：是他独自一人下地狱，让莎拉升上天堂，还是两口子同赴阴曹，他准会选择后一种。他宁愿让她永世无缘于上帝，也不愿让她跟自己分开。他知道这种想法非常自私，可这是他的真实感受，他

改变不了。他相信，无论是哪种情形，莎拉都会幸福。但他惟有跟她在一起时才会幸福。

尼尔从前跟女人打交道一直不顺利。最经常发生的是这种情形：他在酒吧里跟某个女人搭讪，只要他一站起身，显出一条腿比另一条短一截的毛病，对方便忽然想起自己在另外哪个地方还有个紧急约会。有一次，一个跟他交往了几个星期的女人提出分手。她解释说，她自己并不觉得他的腿是个多大缺陷，但只要他们俩出现在公开场合，其他人总觉得她准有什么毛病，不然怎么会跟他在一起，他一定知道，这样下去，对她真是太不公平了，对吗？

莎拉是尼尔遇到的第一个见了他的腿后没有改变态度的女人，她的表情一点儿没变，既没有显示出同情，也没有惊恐，连吃惊的表情都没有。哪怕只凭这一点，尼尔都会迷上她。进一步了解她的人品之后，尼尔全身心爱上了她。她可以激发出他所具备的最美好的品质，于是，她也爱上了他。

莎拉说她是个信徒时，尼尔吃了一惊。从外表看，她并不像个虔诚教徒，不上教堂，跟尼尔一样不喜欢绝大多数教堂常客。但在内心深处，以她自己的方式，她默默地景仰上帝，为自己的生活感激上帝。她从来没有试图转变尼尔。她说，信仰发自内心，有就是有，没有就是没有。夫妻俩很少谈起上帝，尼尔不费什么力气便可以想像妻子跟他一样，算不上真正的信徒。

但这并不是说，莎拉的信仰对尼尔完全没有影响。不是这样。尼尔一生的全部经历中，莎拉是最能说服他信仰上帝的人。如果对上帝的爱使莎拉成为莎拉，那么，宗教信仰或许真的有点道理。两人婚后这些年里，他对生活的态度积极多了。这样发展下去，两人白头偕老，也许总有一天，他会对上帝产生感激之情。

莎拉的死消灭了这种可能。但如果换了一个人，景仰上帝的大门也许还不至于彻底关闭。也许他会把这件事视为一个警告，表明

时不我待，任何人都没有百分之百的把握，说自己还有许多年，大可以慢慢改变。他也许会这么想：如果他和她一起在事故中丧生，他的灵魂便会永远和她分开，两人从此再也无法聚首。这样一来，或许他会转而信仰上帝。莎拉的死完全可能成为暮鼓晨钟，催他猛醒，告诉他趁自己还有机会，赶紧皈依。

但尼尔不是这种人。他变得无比憎恨上帝。莎拉是他一生中遇到的最美好的事物，而上帝却把她从他身边夺走了。指望他因此敬爱上帝？对尼尔来说，这就好比碰上一个绑票的劫匪，要他付出自己的爱，作为交还妻子的赎金。他或许会被迫屈从，但发自内心、真正的爱？这是他无法付出的赎金。

互助团体里也有几个人面临的处境和他相似，不知如何是好。团体里一个名叫菲尔·索默斯的人说得好，如果把这种事当成一件必须解决的困难，最后必然以失败告终。你不能把敬爱上帝当成实现另一个目的的手段，敬爱上帝本身就是目的。如果你想以敬爱上帝的行为换取与配偶的团圆，这种爱显然是不真诚的。

另一位名叫瓦莱丽·都篠的人则指出，他们根本不该作这种尝试。她读过一个人本主义团体出版的著作。这个团体认为，根本不应该敬爱给人们带来这种痛苦的上帝。它宣称，人们应该按自己的理智和本能行事，不应该落入这种胡萝卜加大棒的诱骗圈套。这个团体的成员死的时候当然都下了地狱，但却是带着高傲自豪的态度下地狱的。

尼尔自己也读过这个团体散发的小册子，他印象最深刻的是，这本小册子里引述了许多堕落天使——也就是魔鬼——的语录。魔鬼们并不经常光顾人世，出现之后，既不会给人带来好运，也不会造成破坏。他们不受上帝管束，来去匆匆，只是干他们世人无从捉摸的营生时从人间顺道路过。碰上他们时，许多人会问他们问题。他们知道上帝的意图吗？他们为什么被上帝逐出天庭？这伙堕落天

使的回答千篇一律，只有一句话：自己的事自己决定，我们就是这么做的，建议你也这么做。

那个人本主义团体的成员于是当真来了个自己的事自己决定。要不是因为莎拉，尼尔也会作出同样的选择。可他想念莎拉，所以，他只有一条出路：找个理由爱戴上帝。

在寻找爱戴上帝的理由时，其他人至少还有条件自欺欺人：他们所爱的人蒙上帝宠召时没有受罪，一下子便咽了气。尼尔却连这点平衡都找不到：莎拉被玻璃碎片划伤后痛苦万状。当然，更惨的人也是有的。有一对夫妇有个十来岁的儿子，被天使下凡的烈焰烧伤了，又被卡住动弹不得。救援者最后把他拉出来时，烧伤面积已经达到百分之八十，惨不忍睹。最后的死亡简直是一种解脱。相比之下，莎拉还算幸运，但还没幸运到让尼尔爱戴上帝的地步。

尼尔绞尽脑汁，只想出一种能让他由衷感激上帝的情形：让莎拉重新出现在他眼前。哪怕仅仅看到她的笑脸，都会给尼尔带来莫大的安慰。他以前从来没有见过任何一个被拯救的灵魂重临世间，现在，他比一生中任何时候都更加需要这种异象。

但异象不是你想要就能得到的东西。尼尔没有得到异象。他只能自己想出景仰上帝的办法。

下一次参加圣纳撒尼尔目击者小团体集会时，尼尔找到本尼·瓦斯克斯，就是那个眼睛被天光抹掉的人。本尼不常参加集会。他现在忙得很，许多团体邀请他去发表演说。天使下凡造成的无眼人实在太罕见了。天堂之光射向俗世的时间非常短暂，只出现在天使下凡和重返天堂的一刹那。所以，所有无眼人都成了小名人，无数教堂希望他们充当发言人，供求非常不平衡。

现在的本尼瞎得跟蚯蚓一样，不单是眼睛、眼窝不复存在，他的头骨里已经完全没有容纳这些器官的空间了，颧骨紧紧挨着前额。看见天光，这是任何尚在人世的灵魂最接近天堂的一刻。也就

是这一刻让他的身体发生了畸变。通常认为，这种身体畸变表明，在天堂中，物理意义上的肉身是完全没有必要的。现在，本尼那张表情功能大受限制的脸上随时随地总是挂着亲切、喜悦的微笑。

尼尔希望本尼能告诉他点什么，帮助他爱上上帝。本尼告诉他，天堂之光的美丽是无可比拟的，如此辉煌，如此壮丽，在它面前，任何怀疑都会烟消云散。它是无可辩驳的证据，足以证明人人都应当敬爱上帝，就像 1+1=2 一样显而易见。不幸的是，尽管本尼打了许多比方，他却无法用自己的言辞重现天堂之光的美丽。本来就虔信上帝的人听了本尼的话后激动得发抖，但对尼尔来说，本尼的话太含糊了，令人失望。于是，他转向其他方向寻求帮助。

接受自己不能理解的神迹。当地教堂的神父这样对他说。如果你在自己的问题无法解答的情况下仍旧敬爱上帝，这就更能说明你的虔诚。

承认你需要上帝。他购买的大众精神指导书这样说。当你认识到自己的问题不能全靠自己解决、必须依靠上帝时，你就已经是个信徒了。

全身心地、无条件地匍匐在他面前吧。电视传教士这么说。接受痛苦，只有这样，你才能证明对上帝的爱。接受痛苦也许不能让你今生今世更加幸福，但抗拒痛苦只能加重对你的惩罚。

所有这些理论对不同的人都会产生作用。只要你信服了其中任何一种，你都会虔诚皈依。问题是这些理论都不那么容易令人信服，尼尔则是觉得完全无法信服的人中的一个。

最后，尼尔试图跟莎拉的父母谈谈。这充分说明他已经到了多么绝望的地步：他跟岳父母的关系向来很紧张。尽管他们很爱莎拉，但却总是责备她没有表现出足够的虔诚。听说她嫁给了一个完全没有信仰的人时，他们震惊得说不出话来。至于莎拉，她一直觉得父母太爱对别人妄加评判了。他们对尼尔的排斥愈发强化了她的

看法。但现在，尼尔觉得自己跟岳父母有了共同点——说到底，大家都对莎拉的死痛悼不已。就这样，他拜访了他们在郊区的殖民风格大宅，希望稍减自己的哀痛。

他大错特错了。尼尔没有得到同情，得到的是一通怒斥。他们把莎拉的死怪罪到他头上，莎拉下葬几周后，岳父母便得出了结论：她的死是对他的警告，他们必须忍受丧女之痛，惟一的原因就是尼尔不敬上帝。他们现在一口咬定——完全不理睬尼尔从前的解释——他的畸形腿正是遭了天谴，如果他能及早醒悟，端正自己的态度，他们的女儿是不会死的。

这种反应本来应该料想得到。在尼尔的一生中，别人总是在宗教信仰方面为他的残疾寻找原因，哪怕这种残疾跟上帝一点关系都没有。现在他又不明不白地遭受了来自天庭的打击，肯定会有人认定他活该遭此报应。至于这份祝祷选在他最脆弱的时候落在他头上，造成了最沉重不过的打击，这倒完全是偶然的。

尼尔并不赞同岳父母的话。但他不禁彷徨起来，有点拿不准了：如果他以前是个信徒，或许真的不会落到今天这一步？他想，或许真的应该生活在一个由宗教信仰构成的故事中。至少，故事里总是好人受赏、坏人遭灾。哪怕区别好坏的定义有点不清不楚，总比生活在一个毫无公道可言的现实中强点吧。当然，生活在这种讲究原罪、认定人人生而有罪的故事里有个坏处：自己成了一个莫名其妙便担上一份罪孽的罪人。但它也有一个好处：能让他跟莎拉团圆——他自己不信上帝的态度可没有这个好处。

有的时候，哪怕是错误的意见，也能指引一个人走上正确的道路。就这样，岳父母的责骂把尼尔向上帝推近了一步。

以前布道的时候，听众们不止一次向贾尼丝问过这个问题：她有没有产生过希望自己是个有腿的正常人的想法？她的回答总是：

没有。她真是这么想的。她对自己的现状很满足。有的时候，提出问题的人会指出，她从来没有享受过双腿健全的生活，自然不会产生对那种生活的向往。如果她出生时双腿没有毛病，后来才失去它们，那样的话，她的想法可能就不是这样了。贾尼丝从来不否认这一点。但她仍旧可以诚实地说，她并不觉得自己是个不完整的残疾人，也从来没有嫉妒过正常人的生活。她是一个整体，没有腿这一事实是这个整体的一个组成部分。她向来不用假肢，就算有什么手术能让她长出正常的腿，她也会拒绝的。但她万万没有想到，上帝竟然会赋予她正常的双腿。

有了腿还给她带来一个事先没有想到的副作用：男人越来越注意她了。过去，她只能吸引迷恋残缺身体、或迷恋圣女的变态男人。现在，所有男人都对她产生了兴趣。由于这个缘故，第一次发现伊桑·米德对她的强烈关注时，贾尼丝还以为这是一种出自爱欲的关注。这一次，贾尼丝尤其觉得气恼，因为这个人很显然是个已婚男子。

伊桑最初跟她交谈是在互助团体的集会上。这以后，他开始听她的公开宣讲。他开口邀请她出去吃午饭时，贾尼丝问他到底有什么意图。伊桑这才解释了自己的想法。他不知道自己的命运会以什么方式涉及到她，但他认定两人的命运必定存在某种联系。贾尼丝半信半疑，却也没有直截了当地反对他的理论。对于她这一方面存在的疑问，伊桑承认自己无法解释，但他非常热心，愿意尽力帮助她找到解答。贾尼丝也谨慎地答允帮助伊桑寻找他存在的意义。伊桑则保证他不会成为她的包袱。这以后，两人时常见面，探讨天使降临人间的种种含意。

与此同时，伊桑的妻子克莱尔越来越担心。伊桑向她保证，自己对贾尼丝没有别的想法，但妻子仍旧放心不下。她知道，异乎寻常的处境会使同处这种境地的人产生一种纽带，她害怕伊桑与贾尼

丝的关系——不管这种关系是什么——会危及他们的娇姻。

伊桑向贾尼丝提出，身为图书馆员，他可以为她做些研究。除了贾尼丝的遭遇，他们俩谁都没有听说过这样的先例：上帝在某一个人身上留下印记，却在另一次天使下凡时抹掉了这个印记。伊桑开始查阅资料，寻找这种先例，希望由此理解贾尼丝失而复得的双腿意味着什么。以前有过一生中多次获得神助，治愈痼疾的例子，但他们的疾病或残障都是自然形成的，不是上帝留下的印记。只有一桩轶事，说的是有一个罪孽深重的人被上帝变成了瞎子，从此改过自新，上帝于是让他重获视力。遗憾的是，这桩轶事已经证明不确，只是一个现代都市传奇而已。

即使这段传奇有一定的事实基础，也不能视为贾尼丝经历的先例：她的腿是在她出生前丧失的，所以不可能是对她的罪孽的惩罚。会不会是因为她父母所做的某件事？重获双腿表明他们已经赎清了自己的罪孽？贾尼丝不相信这种理论。

如果她的某位已逝亲戚能够以异象的形式出现在她面前，贾尼丝就不会对自己的腿有任何疑虑了。但他们没有，于是她怀疑是不是什么地方出了差错。不过她不相信这是上帝对自己的惩罚。也许是弄错了，她接到的神愈本来是给其他人预备的。也许是一种考验，看她得蒙大恩后有什么反应。无论是哪种情形，她只能做一件事：以无比的感激和谦卑之心回报上天的厚礼——也就是说，她必须朝圣。

朝圣者要长途跋涉，前往圣地，静候天使降临，希望自己能获得神愈。如果是在其他地方，一个人等待一生也未必能等到一次天使下凡。但在圣地，他可能只需要等待几个月，有的时候甚至几个星期就行。朝圣者们知道，即使这样，被神力治愈的可能性仍旧十分渺茫。终于盼来天使下凡的人中，绝大多数并没有得到神愈。但通常情况下，只要能看到天使，大家仍旧很高兴，回家以后心情好

多了，能够更好地面对自己的命运，无论这种命运是不久便撒手人寰，还是度过残疾人的一生。另外，不用说，能挺过一次天使下凡而不死，这种经历让许多人更加珍惜自己的生命。每一次天使下凡，都有一小批朝圣者因此丧命，这是必然现象。

无论最后是什么结果，贾尼丝都心甘情愿地接受。如果上帝觉得应该召回她，她随时可以上路。如果上帝再一次抹掉她的双腿，她会重新拾起过去的工作。如果上帝让她留着那双腿，她希望能有机会明白上帝的真意——她需要这个，有了它，她才有信心对听众谈起自己的腿。

但是，她心里仍旧抱着一线希望，希望上帝收回赐予她的神迹，把它转给真正需要的人。她没有具体地建议上帝把这份神迹转给一心切盼着它的某某人，觉得这么做未免太不知天高地厚了。但在私下吧，她觉得自己是代表那些急需神迹的人朝圣，向上帝陈情。

朋友家人对贾尼丝的决定困惑不解，觉得这么做是质疑上帝作出的决定。消息传出去以后，她收到了许多信，表达的情绪各不相同：幻灭，迷惑，或是对她情愿作出这种牺牲的景仰。

伊桑则毫无保留地支持贾尼丝。他兴奋极了。现在，他终于明白了拉谢尔天使下凡对他本人的意义何在：这是一个暗示，向他指出，他行动起来的时刻到了。妻子克莱尔强烈反对他离家远行，说他根本不知道这一去会花多长时间。另外，她和孩子们也需要他。得不到妻子支持，伊桑心情沉重，但他别无选择。伊桑将踏上朝圣之路——下一次天使下凡时，他一定会明白上帝对他到底有什么安排。

造访莎拉的父母使尼尔重新思索自己与本尼·瓦斯克斯的谈话。本尼的话本身没给他多大启发，但他的无比虔诚仍旧给尼尔留

下了深刻印象。不管将来发生什么不幸，本尼对上帝的信仰绝不会动摇，而且，本尼死后肯定会升上天堂，这是确然无疑的。这一点让尼尔看到了一线希望。这种希望太渺茫了，他以前根本没有考虑过。但现在，在他一天比一天绝望的情况下，这一线希望显得越来越有诱惑力。

每一个圣地都有这样一批朝圣者，目的不是获得神愈，他们是特意为了一睹天堂之光而来的。看见天光的人死后总能升上天堂，不管他们的动机是多么自私。有些追光者对自己能否升上天堂没多大把握，他们想百分之百地确定，死后能与天堂中的亲人相聚。还有些人过了一辈子罪恶生活，想借助这种手段逃避随之而来的后果。

过去还有人怀疑，觉得天堂之光不可能那么神奇，一看之下，便足以克服所有障碍，保证灵魂直升天堂。但在巴里·拉森事件之后，这种怀疑便烟消云散了。拉里是个连环奸杀犯，正在处理他最后一个牺牲品的尸体时，恰逢天使下凡，拉里看到了天堂之光。拉里被处决时，大家亲眼看到他的灵魂升上了天堂，让被害者家属悲愤不已。牧师们竭力安慰他们，说天堂之光肯定让拉里在那一瞬间受到了比几世惩罚更可怕的严惩（这种说法迄今找不到任何根据）。安慰之辞收效甚微。

尼尔从中发现了一个可以利用的漏洞，一个解决菲尔·索默斯指明的两难处境的好办法。只有用这个办法，他才能在爱莎拉远甚于爱上帝的前提下实现与莎拉团圆的理想。用这种办法，他尽可以当个自私自利的人，最后照样能升入天堂。别的人成功过，或许他也能成功。几率不大，但至少有这种先例。

在潜意识中，尼尔其实相当反对这种做法：这跟为了治疗情绪低落来个彻底洗脑没什么区别。他不禁想，真要看到了天光，他的个性就会发生天翻地覆的巨变，变到那种程度，他也就不再成其为

他了。但他不久又想得更深入了些：每个升上天堂的人肯定都发生过相似的变化，所谓被拯救的灵魂，其实跟尚在人世的无眼人差不多，只不过没有肉身罢了。反复思索后，尼尔终于明白了：无论他通过什么途径升上天堂——或是终身修行，或是撞见天光混进去——最后实现跟莎拉团圆的目的，他与莎拉的爱不可能再像从前活着时那样。进入天堂以后，两个人都会改变，他们将会如所有被拯救的灵魂一样，既爱对方，也爱别的一切，两种爱混合在一起，无法区分。

这种认识丝毫没有减轻他渴盼与莎拉重聚的急迫心情。正相反，他的渴望愈发强烈，因为他已经清楚地认识到，无论采取什么途径，最终都会得到同样的酬劳。抄近路走捷径得到的结果与常规手段完全相同。

但另一方面，追光者面临的困难比寻常朝圣者大得多，也危险得多。天堂之光只出现在天使进出俗世的一瞬间。天使现身的地点是个未知数，所以，追光者只能天使一现身便猛扑过去，死死盯着不放，直到天使离开。为了增加自己出现在细细一缕天光照射范围内的机会，追光者必须在天使逗留凡间的整个过程中尽可能地接近后者，这就意味着站在龙卷风的风口上，或是大洪水的浪尖上，或是地面可怕的裂口的顶端——具体出现哪种情形，视下凡的是哪位天使而定。死于这个过程中的追光者的数量大大超过了成功者。

很难取得有关事败身死的追光者灵魂归宿的统计数字，原因很简单，这种险恶的环境中不会有多少目击者。但就已有的数字来看，情况不容乐观。普通朝圣者如果没有得到他们一心企盼的神愈，死后灵魂上升下堕的比例大致是一半对一半。和他们相比，追光者的下场截然不同，每一个归宿为人所知的追光者都下了地狱。也许是因为只有注定下地狱的人才会当追光者，也许是因为有关方面将追光而死视为自杀，自杀者当然应该下地狱。不管怎么说，如

果打算采取这种行动，尼尔必须作好接受相应后果的思想准备。

追光的性质是全赢或全输，尼尔一方面觉得这一点相当吓人，另一方面又深受吸引。苦度残生，同时竭力爱上上帝，这种想法一天比一天更让人难以忍受。他甚至很有可能活不了多长时间，因为最近人人都告诉他，天使到访是种警告，要他打点好自己的灵魂，随时准备上路。也许他明天就会一命呜呼，再也没有时间采取常规手段成为上帝的信徒了。

具有讽刺意义的是，尽管他一辈子都在极力回避贾尼丝·赖利这个榜样，有关她的新消息却对尼尔产生了影响。当时他正在用早餐，碰巧看到报上的新闻，说她即将动身朝圣。尼尔的第一反应是愤怒：到底要多少福祉才能让这个女人满足？细细思考之后，他拿定了主意——如果这个才接受过赐福的女人都觉得应该寻求上帝的帮助，对这个赐福来一番讨价还价，那么，遭受了这么惨痛损失的他更应该这么做。这条新闻最终促使犹豫不决的尼尔下定了决心。

圣地无一例外地位于不适宜于居住的穷山恶水，比如一处是汪洋大海中的一个小小环形礁，另一处坐落在高达两万英尺的崇山峻岭之间。尼尔去的那个圣地位于一片荒漠中央，周围无论哪个方向都是绵延许多英里的干裂的沙土地。那地方虽然荒凉，但相比之下还算去得，所以在朝圣者中间很流行。从外表上看，这个圣地可以视为一部很好的地理教材，来自天庭和地球本身两方面的关照让它的地貌多姿多彩：整片地方纵横交错着熔岩冲刷出来的沟壑，迸开的裂口，冲撞造成的陨石坑。植物十分稀少，都是朝生暮死的短命类型，只在洪水冲刷、龙卷风肆虐的间歇生长一阵子，不久便再一次被席卷一空。

圣地上到处是安营扎寨的朝圣者，一簇簇帐篷和野营篷车形成了一个个临时性的小村落。哪个地点更好是人人极力推测的大问

题。最佳地点应该既能尽量扩大看见天使的机会，又能尽量缩小受伤或死亡的危险。这里还有不少积年遗留下来的沙袋，人们把它们垒起来，形成一道道掩体，尽可能提供一点保护。圣地还有一批专门在此值勤的急救人员、消防队员，他们负责管理这里的通道，务使畅通，以确保急救车辆能及时到达需要它们的地点。食物和饮水由朝圣者自带，也可以从天价售卖的小贩手里购买。每人必须缴付一笔费用，用于垃圾和粪便清理。

所有追光者都准备了越野车辆，时机一到便能穿越复杂地形追踪天使。有钱的人独自驾车，买不起车的只好两个、三个、四个人一组，合用一辆车。尼尔不想当个依靠别人的乘客，也不想担起替别人驾车的责任。这可能是他活在世间所做的最后一桩事，他感到单枪匹马才合适。莎拉的葬礼花光了家里所有积蓄，尼尔变卖了家里的一切，这才买到一辆合用的交通工具：一辆轻卡，配备着凹槽特深的轮胎和超强减震器。

一到圣地，尼尔便着手从事所有追光者都要做的准备工作：驾车巡行全场，熟悉地形。一次巡行圣地时，他遇上了伊桑。伊桑正从最近的杂货店（八十英里外）买东西回来，中途车坏了，正在路边招手搭车。尼尔帮助他重新发动了车子，然后，在伊桑的坚持下，跟着他回到他的帐篷共进晚餐。贾尼丝不在，去拜访附近的朝圣者了。伊桑一面就着一块固体燃料加热方便快餐，一面诉说让他来到圣地的种种事件。尼尔客气地听着。

当伊桑提起贾尼丝·赖利的名字时，尼尔掩饰不住自己的惊讶。他完全没有再次跟她搭话的兴趣，当即找了个借口想走，对吃惊的伊桑解释说，自己落下了一件贵重设备。就在这时，贾尼丝回来了。

看到尼尔，贾尼丝大吃一惊，但还是请他多坐一会儿。伊桑说起请尼尔来吃饭的缘故，贾尼丝也解释了她和尼尔过去见面的事。

之后，她问尼尔为什么想来这个圣地。尼尔刚告诉他们自己是个追光者，伊桑和贾尼丝立即力劝他重新考虑他的计划。这是自杀，伊桑说，再怎么也比自杀好啊。看到天光也解决不了你的问题，贾尼丝说，上帝并不希望这样。对于他们的关心，尼尔态度僵硬地表示了感谢，然后走了。

在等待的几周里，尼尔天天开着车巡行圣地。地图是有的，而且每次天使下凡之后都会及时更新，但再好的地图也不能代替亲自实地考察。有一次，他遇见了一个显然很精通越野驾驶的追光者，便向他——大多数追光者都是男的——询问怎么才能开车穿过一片特别难走的地段。有些人在这里待的时间很长，见过好几次天使下凡，但他们的努力既没有成功，也不算失败。这些人很乐意向新手介绍追击天使的经验，但却从来不谈自己的个人经历。尼尔发现，他们说话都有个奇怪的特点：充满希望，同时又无比绝望。他不禁怀疑自己说话是不是也跟他们一样。

伊桑和贾尼丝打发时间的办法是与其他朝圣者结交。大家对贾尼丝的态度各不相同：有的觉得她不知感恩，有的则认为她十分高尚。大多数人听了伊桑的故事后都觉得很有意思，因为像他这样不求神愈的朝圣者非常罕见。朝圣者之间通常会产生一种战友之情，支撑着他们熬过漫长的等待。

最后的时刻到来时，尼尔正驾着自己的轻卡实地考察。这时只见西南方浓云密合，民用通讯频道上传来呼叫，说又一次天使降临开始了。他停下车，把通讯耳塞塞进耳朵，扣上头盔。准备停当后，已经可以看到空中的道道闪电了。距天使较近的一名追光者报告，这次下来的是圣巴拉基尔，正向北方前进。尼尔决定从东面截击天使，于是掉转车头，全速驶去。

没有雨，也没有风，只有团团乌云，浓云中不断亮起闪电。所有追光者都在通过电台互相传递消息，估算天使的前进方向和速

度，冲向东北方的尼尔抢在了天使前头。开始的时候，他还可以通过计算雷鸣与电闪的时间差来估算离天使的距离，但没过多久，闪电一个接一个，炸雷响成一片，他再也无法将某一记雷声和特定的闪电联系起来。

他看见另外两辆追光车从不同方向斜插过来，三辆车平行了，向北飞驰。跃过一个很大的陨石坑，颠簸着穿过较小的坑坑洼洼，时而急转避开大洞。四面八方电光闪闪，闪电似乎在向一个中心点聚拢，就在尼尔以南——天使在他的正后方，正在接近。

虽然戴着耳塞，滚滚雷鸣依然震耳欲聋。周围的电力越来越强，尼尔清楚地感到自己的毛发从皮肤上直立起来。他不住看后视镜，竭力确认天使的准确位置，心里着实拿不准到底应该靠近到什么程度。

重重叠叠的闪电。一道未去，一道又起。视网膜上的残留视像过多，很难从中分辨出哪些是真的闪电，那些是上一道闪电的残留视像。尼尔眯缝起眼睛，望着一片闪亮的后视镜。他发现，自己正望着一道连绵不断的电光。这道闪电波动起伏，但连成一气，中间没有丝毫间隔。他把驾驶席一侧的后视镜向上侧了侧，好看得清楚些。他看见了这道闪电的源头：一大团蒸腾翻卷的火焰，呈银白色，衬在乌黑的云层上：巴拉基尔天使。

眼中所见让尼尔全身僵直，动弹不得。就在这时，他的轻卡撞上一块冒出地面的岩石尖端，一下子腾空而起。冲撞的着力点正在车头左前方，车头像铝箔一样挤成一团。驾驶室承受的压力将尼尔的双腿腿骨压得粉碎，切断了他的股动脉。尼尔开始大出血，缓慢、但确然无疑地走向死亡。

他没有尝试挪动身体。那一刻，他还没有感到身体上的痛苦，但不知怎的，他明白只要自己哪怕轻轻动一下，马上就是痛彻心肺。很清楚，他已经被卡在车子里了，就算没有，他也不可能继续

追踪圣巴拉基尔。他绝望地望着闪电的涡流渐渐离他而去，越来越远。

望着望着，尼尔哭了起来，心中充满悔恨和对自己的蔑视，诅咒自己怎么会以为这个办法行得通。只要能活下来，他会乞求上帝再给他一次机会，让他改过自新，他会用自己的余生学习如何敬爱上帝。但他知道，讨价还价是不可能的，惟一应该责备的是他自己。他向莎拉道歉，因为他没有走比较保险的路子，而是将自己的生命一把押上了赌台，从而永远丧失了与她聚首的希望。尼尔惟愿她能理解他的动机，并最后原谅他。他之所以这么做，原因是他太爱她了。

泪眼朦胧中，尼尔看见一个女人向他奔来。是贾尼丝·赖利。这时他才意识到,他的撞车地点离她和伊桑的帐篷只有不到一百码。但她不可能帮他什么忙，他能感到鲜血汩汩而出，渐渐耗尽，知道自己已经无法支持到救护车赶来了。他觉得她正朝她大喊着什么，但他的耳朵被炸雷震得太厉害,根本听不见她的话。他看到伊桑·米德紧跟在她身后，跟她一起向这边奔来。

一道电光划过，贾尼丝一头栽倒，像被一柄大锤砸倒一样。最初他还以为她是被闪电击倒的，接着才发现闪电早就停止了。她爬了起来。这时，尼尔看到了她的脸，一张全新的脸，直冒热气，完全没有眼睛。他明白了：贾尼丝遇见了天堂之光。

尼尔抬头向上望去，但他看到的只有幢幢乌云。那道光柱已经消失了。上帝好像在奚落他，既让他亲眼看到他宁肯为之丧生也要得到的东西，又把这件东西拿得远远的，让他够不着。不仅如此，上帝还把它给了一个不需要、甚至不想要的人。上帝已经在贾尼丝身上浪费了一次神迹，现在，他竟然又这么干了一次。

就在这时，另一道来自天堂的光柱刺透了乌云，落在陷在车里动弹不得的尼尔身上。

它像一千枚尖针，刺进他的血肉骨骼。天光抹掉了他的眼睛，不是把他变成一个丧失视力的从前的明眼人，而是变成了一个根本不曾、也不应该拥有视觉器官的人。与此同时，这道光向尼尔展示了他理应敬爱上帝的全部理由。

他敬爱他，全身心、无条件地爱着上帝，人类成员彼此之间从来不曾有过这种深深的爱。“无条件地”其实是个很不恰当的饰语，因为即使“无条件”这个词也暗含着一种场景、一种前提、一种“条件”，而尼尔却再也不需要这一切了：宇宙间万事万物无一不是应当爱戴上帝的明证，没有任何东西可以构成对上帝的爱的阻碍，连稍稍扰乱这种爱都做不到。一切事物都是对上帝感恩戴德的理由，让他更加敬爱他。尼尔想起让自己采取这种自杀式莽撞行动的惨痛遭遇，想起莎拉死前经历的痛苦和惊恐，但他仍旧爱戴上帝——不是不顾这些继续爱戴上帝，而是因为这些爱戴上帝。

他唾弃自己此前的种种愤怒、彷徨、对答案的追求。为了过去的痛苦，他万分感激上帝，为了以前没有认识到这是上帝的赐福无比悔恨，为了现在在上帝照拂下洞见自己生存的真正意义而欣喜若狂。他现在明白了，生命只是一份上帝慷慨赐予、接受者其实不配享有的厚礼，即使最有德行者都不配享有生命这份殊荣。

对他来说，一切疑难已经迎刃而解。他懂得了，生命中的一切都是关于爱——哪怕是痛苦也罢，尤其是痛苦。

所以，几分钟后，当尼尔最终流血过多而死时，他的灵魂已经完全值得拯救了。

但上帝照样把他打下了地狱。

伊桑看到了这一切。他看到尼尔和贾尼丝的面貌被天光改变，也看到了他们没有眼睛的脸上洋溢的对上帝虔诚的爱。他看到天空澄澈起来，重新现出阳光。他握着尼尔的手，等待救护车的到来。

尼尔死时，他看到尼尔的灵魂离开躯壳，向上升起，却又向下一栽，堕入地狱。

贾尼丝没有看到。这一切发生的时候，她的眼睛已经不复存在了。伊桑是惟一的目击者。他明白了，这就是上帝为他所作的安排：追随贾尼丝·赖利来到这里，看到她无法看到的一切。

圣巴拉基尔下凡的统计数字汇总出来了。死亡人数共计十名，其中六名为追光者，四名普通朝圣者。九名朝圣者获得神愈。看见天堂之光的只有贾尼丝和尼尔。统计数字没有说明多少朝圣者感到这次天使下凡改变了他们的生活道路，但伊桑知道，自己就是这种人中的一个。

回家之后，贾尼丝重新开始布道。但演说主题跟过去不同。她不再宣传残疾人有勇气克服身体方面的障碍，跟其他所有无眼人一样，她只能反复描绘上帝造物的无比美丽。许多过去从她的宣讲中得到启发的人感到很失望，觉得他们失去了一位精神领袖。贾尼丝宣扬勇气能战胜残疾时，她给听众带来了其他人无法带来的信息。但现在，她的话和别的无眼人没有什么区别。听众人数减少了，但贾尼丝毫不在意，因为她对自己宣扬的内容有百分之百的信心。

伊桑辞去了图书馆的工作，成了一名布道者，向大众宣讲自己的经历。妻子克莱尔无法接受他的新使命，最后带着孩子们离开了他。但伊桑宁愿独自生活，也要继续布道。他有了很大一批追随者。他告诉大家发生在尼尔·菲斯克身上的事。告诫大家，生活中没有彻底公平，死后同样如此。他这么说不是要听众不再崇敬上帝，正相反，他鼓励人们保持信仰，只不过希望大家不要在怀有不切实际的幻想的情况下这么做。伊桑说，如果要敬爱上帝，你必须有思想准备，无论上帝对你的安排是什么，都要无条件地爱戴他。上帝不代表公正，不代表仁慈，也不代表怜悯。只有彻底理解这一点，才能成为真正的信徒。

如果尼尔听了这些劝戒（当然，他不可能听到人世的布道），他一定完全理解。他失落的灵魂最好不过地证明了伊桑的话。

对于地狱的大多数居民来说，这里与人世间没有多大区别。地狱的主要惩罚是对生前没有信仰上帝的悔恨，这种惩罚，多数人很容易忍受，但对尼尔来说，地狱与人世没有丝毫相似之处。他不朽的身体有一双功能完善的腿，但他一点也不在乎；他重新获得了双眼，但他不愿意睁开它们。看见天光之后，他认识到人世间上帝无处不在。但地狱里却没有上帝的身影。在这里，看到、听到、碰到的一切都会使尼尔产生深切的痛苦，而且，这种痛苦不同与世间。世间的痛苦是上帝之爱的一种表现形式，这里的痛苦却是上帝不在造成的。尼尔在地狱里承受的痛苦是他生前无法想像的，但是，他对痛苦只有一种回应：敬爱上帝。

尼尔仍旧爱着莎拉，跟从前一样想念她，一想起他曾经多么接近跟她重逢，他就心如刀绞。他知道，自己堕入地狱不是因为他做过的任何事，他知道自己完全没有理由下地狱，也不是为了实现某个更高目的让他作出的牺牲。但所有这些，丝毫不能削弱他对上帝的爱。即使存在升上天堂、与莎拉团圆的可能，尼尔也没有怀抱这种希望。他心里已经不存在这类欲望了。

尼尔知道，现在的他已经离开了上帝的视线，上帝不可能以爱作为对他的回报。但这依然没有影响他的感情。爱无条件，亦无所求，甚至不求任何爱的回报。

自从尼尔堕入地狱，离开上帝的视线，许多年过去了。他仍旧爱着上帝。这才是真正的信仰。

后记

我最初写一篇跟天使有关的小说是在看了一部超自然恐惧片之后。那以后，我花了很长时间考虑，究竟怎么才能把天使写进

小说。我想了很多点子，但一个都不喜欢。最后我想到，可以把天使当成一种具有可怕威力的现象，天使下凡跟自然界发生的其他灾变一样。作出这个设想之后，我才算走上了正轨。

想到灾难，自然会联想到无辜的普通人在这种灾难中所遭受的痛苦。对于这种人，人们必定会从宗教上多方开导他。但不可能所有遭受痛苦的人都能接受这种开导，能抚慰一个人的方式用在另一个人身上，很可能会让他怒不可遏。想想圣约中描述的约伯的不幸遭遇吧。

我对约伯记有一点不满：到最后，上帝奖赏了约伯，他损失了孩子，但上帝又赐给了他另外的孩子。且不说新的孩子能不能弥补他的丧子之痛，只谈一点：上帝为什么又让他重新获得财富？为什么来这么一个大团圆的结局？这个故事想告诉人们的诸般道理中，有一个基本道理，那就是：美德并不一定会得到好报，好人也会遭遇不幸。而约伯接受了这一切，充分显示了他的美德。可到了最后，竟然又让他发一笔大财。这不是削弱了故事可能的教诲吗？

在我看来，《约伯记》这个故事的作者对自己的观点缺乏信心。如果作者真的坚决认为德行不一定带来回报，他还会让约伯得到那么大的好处吗？

李克勤　译

【原纸本书完，以下为特德·姜近作及一篇相关文章】

附一：

前路迢迢

进退维谷间……

这是一个警告。请仔细阅读。

至此，你应已见过了预测器；读到此文时，它的销量该是数以百万计。为尚未有幸目睹者介绍两句：它是个小小的装置，同开车门的遥控器差不多。外形上说，它只有一个按钮和一个硕大的绿色发光二级管。你揿按钮，绿灯就闪亮。唯一特出之处是灯会在你揿按钮前一秒钟亮起。

多数人说刚上手时就好像在玩什么奇怪的游戏，游戏目的是在看见闪光之后揿按钮，容易得很。但当你起意想打破规则时，却会发现无法做到。如果你打算在看见闪光前揿按钮，闪光立刻就会出现，无论你动作多快，也无法在亮光过后一秒钟内揿按钮。如果你想等待闪光，意图避免事后揿按钮，那么闪光便永远不会出现。无论你做什么，闪光总是先于揿按钮。你无法愚弄预测器。

预测器的核心是一个负延时电路——它向过去发送信号。等负延时大于一秒钟以后，这项技术的深层内涵会变得更加清楚。近在眼前的问题是预测器正在展示根本不存在自由意志这玩意儿。

说明自由意志只是幻觉的论证早已有之，有些基于严密的物理学，余者仅是纯然逻辑推理。多数人虽觉得这些证明无法反驳，但却也无法真正接受其中结论。享有自由意志的经验不是非是几句话可以否定的。真能起作用的是实证，而这恰是预测器所提供的。

一般来说，玩家会着魔般地鼓捣预测器好几天，拿给朋友们看，绞尽脑汁瞒骗装置。人们或可假装对它失去兴趣，但无人会忘记个中涵义——接下来的几周中，关于“未来无法改变”的意念深入脑海。有些人意识到他们的抉择毫无意义，从此拒绝再做任何决定。他们仿佛整个军团的录事巴特比①，纷纷停止进行任何自发性活动。到头来，三分之一的预测器玩家必须入院治疗，因为他们已经无法自行进食。终极状态是运动不能性缄默②，醒状昏迷的一种。他们的眼球能追踪动作，他们偶尔改变姿势，但仅是这些了。运动能力依然存在，但动因却已消失。

人们玩预测器之前，运动不能性缄默非常罕见，它是大脑前扣带区域受损所致。现在它正仿佛一场精神性瘟疫般蔓延。人们曾经设想过能够毁灭思考者的念头——无法言谕的洛夫克拉夫特式的恐怖，或是某个哥德尔③命题令人类的逻辑系统崩溃。结果让人们丧失能力的念头却是我们都已经遭遇过的：关于自由意志并不存在的想法。你相信，它才能够伤人。

医生试着在患者对说话尚存反应时与之辩论。我们都曾过着幸福、有活力的生活，他们劝道，那时候我们也没有自由意志。所以有什么不同吗？“上个月你的行动不比今天你的行动更自由，”医生如是说。“现在你还是可以那样过日子啊。”患者总是回答道，“但现

①Bartleby the Scrivener，梅尔维尔（Herman Melville）的同名短篇小说中的人物。从前在华尔街法律事务所里有一个死上班族，他是个生活平板、宛如游魂般的抄写员，名叫巴特比。他日以继夜不停地抄写，拒绝任何变化与沟通，不论人家要他做什么，他只是不停地重复，“我他妈的不愿意呀”（I would prefer not to），到最后甚至拒绝进食，结果就死了。

②akinetic mutism，病人觉醒状态降低，缄默不语，不能运动，大小便失禁，但定向反应存在，植物神经反应可正常，疼痛部分消失，仍保留吞咽、咀嚼反射，常有去大脑强直。

③Gödel，一般被认为是亚里士多德以来最伟大的逻辑学家。哥德尔设计过许多逻辑悖论，有些的确拥有毁灭心智的能力。

在我知道了。”有些人就此再不开口。

有人争论说，预测器在行为方面导致的改变恰能说明我们的确拥有自由意志。机器人无法灰心丧气，只有能够自由思考的实体才行。有人坠入运动不能性缄默有人没有，这正说明了做出选择的重要性。

不幸的是，决定论适用于各种形态的应激行为，这样的推理却有误失。一个动态系统可能落入吸引域[①]并收束于不动点，而另一个则可能有不确定的混沌表现，但两者本身却都是确定的。

我正在你的未来一年后向你发送这个警告：它是兆秒级负延时电路首次应用于建立通讯设备后收到的第一个长信息。关于其他问题的消息将接踵而至。我给你的信息是这样的：假装你拥有自由意志。重点是你必须扮出你的决定能起作用的样子，即便你知道事实绝非如此。现实不重要，重要的是你相信什么，而相信谎言是唯一避免醒态昏迷的方法。人类文明如今维系于自我欺骗上。也许一向如此。

然而我却明明知道，既然自由意志是个幻觉，那么谁将坠入运动不能性缄默谁将不坠入是已注定的。对此谁都无能为力——你无法选择预测器对你起何种作用。有人将倒下，有人将不，而我送出这个警告也无法改变两者比例。那么，我为什么还要送出呢？

因为我并无选择。

bruceyew 译

（修订版）

①Basin of attraction，或译吸引盆、吸引槽，由位于趋近于一给定吸引子的轨道上的所有点所组成的集合构成。

附二：

商人和炼金术士之门

伟大的哈里发啊，穆斯林的领袖，匍匐于您的荣光之下是我的荣耀；在一个人的有生之年，他不可能奢望更大的福分了。我要向您讲述的是一个无比奇异的故事，篇幅不长，一瞥之下便尽收眼底。其中有奇妙的器具，还有更加奇妙的事件。对于能够被警示的人来说，它是警示；对于懂得学习的人来说，它富于教益。

我的名字叫福瓦德·伊本·阿巴斯，就出生在这座城市，祥和之城巴格达。我父亲是位谷物商人，但我这一生中的大半时间都在买卖精细织料，从大马士革进口丝料，从埃及进口亚麻，从摩洛哥进口镶金边的丝巾。过去我很富有，但内心总是骚动不宁，无论是购买享用奢侈品还是慷慨捐赠，都无法让心灵平静下来。但现在，我站在陛下面前，钱袋里连一个迪拉姆都没有，可我却觉得宁静安详。

世间万事万物，无不源自安拉。但是，如果陛下恩准，我想从我走进五金市场的那一天开始讲述我的故事。当时我需要买一件礼物，送给和我做买卖的一个人。有人告诉我，他似乎想要一只银盘。在市场里转了半个小时以后，我发现这里最大的店铺之一新换了东家。那家店的位置非常好，肯定要花大价钱才能买下店面。于是我走了进去，细看里面的货色。

我从来没见过这么多珍奇的货物。靠近门口的地方摆着一具天

象仪，由七块镶银薄板拼成；一具靠水流驱动的时钟，每到一个小时都会发出悦耳的铃音；还有一只铜制夜莺，风一吹过便会啾啾而鸣。更里面的地方放着更奇妙的制品。我呆呆地盯着这些东西，像个目瞪口呆盯着杂耍艺人表演的小孩子。就在这时，一个老人从店堂后面的一扇门里走了出来。

“欢迎光临敝店，尊敬的先生。”他说，“我的名字是巴沙拉特，能为您效劳吗？”

“你这里出售的货色真是妙极了。我和全世界各个地方的人做生意，却从来没见过这样的东西。我能问问吗，你是从哪里进的这些货？”

“您的赞赏真让我受宠若惊。”他回答道，“您在这里看到的每一件东西都是我自己工场的出品，由我本人制作，或是在我指导下，由我的助手制作。”

这个人竟然精通这么多不同门类的手艺，我不由得大为敬佩。我向他询问店内五花八门的制品，听他向我侃侃而谈占星学、数学、泥土占卜和医学。我们聊了一个多小时，我听得如痴如醉，对这个人的痴迷和敬佩之心像黎明的花儿一般盛开怒放。但最后，他提到了他的炼金术实验。

“炼金术？”我吃了一惊，因为他看上去实在不像玩弄这类骗术的人，“你是说，你可以把廉价金属变成金子？”

“我可以，尊敬的先生，但炼金术真正追求的并不是这个目的。”

“那它追求的是什么目的？”

“它想提炼出金子，但成本一定要比从地下矿脉中开采来得低廉。炼金术有办法制造出金子，但这个过程委实太过艰难。相比之下，从大山底下采出金子实在太容易了，就像从树上摘下桃子。”

我笑道：“真是个聪明的回答。你是个学识渊博的人，这一点没人可以否认，可我还是觉得炼金术这一套不足取信。”

巴沙拉特注视着我，想了想，“我近来做出了一件东西，也许可以改变您的看法。这东西我从未示人，您是第一个。您有兴趣看一看吗？”

“不胜荣幸之至。”

“请跟我来。”他领着我走进店堂里面的一扇门。隔壁是间工场，摆放着许多我猜不出名堂的装置：一根根金属棒，上面缠着铜线，解开的话，这些铜线的长度可以够到天边；一块花岗石板浮在水银上，石板上安装着许多镜子……巴沙拉特径直走过这些东西，连看都没看一眼。

他领着我来到一座样子很结实的基座边。这个基座高齐人胸，上面立着一个粗大的金属环，直径有两掌张开那么宽，环身非常粗，看样子，就算最强壮的男子汉，想搬动这个环也会非常吃力。那种金属是黑色的，黑得宛如夜色，但打磨得非常光滑，如果它不是这种颜色，一定可以当镜子使。巴沙拉特让我站在金属环的一侧，面对它的环身，而他自己站在金属环的正对面。

“请注意看。”他说。

巴沙拉特将他的胳膊伸进环口。他站在我的右侧，但那只胳膊并没有从我左侧的环口钻出来，而是仿佛齐肘截断了一般。他上下挥动着半截胳膊，之后又抽回胳膊。胳膊完完整整。

我没想到这样一位渊博学者竟会玩起戏法来，但这个戏法很不错，我礼貌地恭维了他几句。

“先别忙，等等看。”说着，他后退了一步。

我等待着。哎呀，我左侧的环口中伸出一只胳膊，孤零零的一只，没有连着身体。胳膊上还套着衣袖，看样式，和巴沙拉特的袍子正好相配。胳膊上下挥动起来，然后缩进环口，消失了。

头一个戏法已经很不错了，但我以前见过类似的，可这一个比头一个强得多。看底座和金属环的粗细，不可能藏进一个人。“真妙！”

我赞叹地说。

“谢谢您的夸奖，但这并不仅仅是靠手法玩出的花样。右侧环口在左侧环口之前，比它早了几秒。穿过这个环，就是瞬间穿过这段时间。”

“我没听明白。”我说。

“容我再向您演示一遍。”他再一次把胳膊伸进环口，胳膊消失了。他露出笑容，抽动了一下，像在拽一根绳头。接着，他重新抽回胳膊，在我面前摊开手掌。掌心里放着一枚戒指，我认出来了。

“这是我的戒指！”我看了看自己的手，戒指仍旧戴在指头上，“你变出了一只一模一样的。”

“不，这确确实实是您的戒指。等着看吧。”

再一次，一只胳膊从左侧环口伸了出来。我想看看这个戏法究竟是怎么回事，于是冲过去，一把抓住那只胳膊的手。手是真的，有血有肉，暖乎乎的，跟我的手一样。我抓住它一扯，它往回一拽。接着，以小偷般的灵活，这只手从我手指上褪下我的戒指，胳膊缩进环口，消失得无影无踪。

“我的戒指不见了！”我叫道。

“不，尊敬的先生，”他说，“您的戒指在这儿。”他把拿在手上的戒指递给我，“和您开个小玩笑，请别介意。”

我把戒指戴回手指。“可是，戒指早就在你那儿了，从我手上拿走之前已经在你那儿了。”

就在这时，一只胳膊伸了出来，这一次是伸出右侧环口。“这是什么？”我惊叫道，但没等它缩回去，我已经认出来了：这仍旧是他的胳膊。和上一次一样，我还是从这只胳膊上的衣袖上认出来的。但奇怪的是，这一次，我并没看见他把胳膊伸进环口。

“您再想想我刚才的那句话，”他说，“想想时间先后次序：这个金属环右侧的环口在前，左侧的环口在后。”说着，他绕到左侧环

口，将胳膊从那一侧伸进环口。胳膊再一次消失了。

尊贵的陛下肯定早已明白了这是怎么回事，而我却直到这时才醒悟过来：一个动作，在金属环口右侧开始，几秒钟后，金属环口左侧显示出它的结果。“这是魔法吗？”我问道。

“不，尊敬的先生，我从没遇见过神仙鬼怪，即使遇上，我也不相信它会听从我的吩咐。这是炼金术的一种。”

他向我作了解释，讲述了他如何在现实的肌肤上寻找小小的孔洞（和虫子在树木上蛀出的孔洞很相似）；找到一个之后如何扩大这个孔洞，像吹玻璃的人把一滴熔化的玻璃液吹成一根长管子；最后，他又如何让时间像水流一样注入管子的一端开口，让它在里面变得黏稠如糖浆，从另一端缓缓流出。我承认，他的话我并没听懂，更无法检验其真伪。我只能这么说：“你创造了一件真正惊人的作品。”

“谢谢您，”他说，“但这只是一个序幕，我想让您观看的大戏还在后头呢。”他让我跟着他走进更里面的另一个房间。屋里正中央矗立着一扇巨大的圆形门洞，用的材料仍是那种打磨得很光滑的黑色金属。

“刚才您看到的只是一扇‘秒门’，那个环的两侧只相差几秒钟。”他说，“而这是一扇‘年门’。门洞两边相差足足二十年。”

老实说，我一时没明白他的意思。我想象着他从右侧门洞伸进胳膊，等上二十年，胳膊才从门洞左侧伸出来。这样的戏法有什么意义呢？我这么说了，他大笑起来。“这也算是用法之一吧。”他说，“但请想一想，如果您跨进这扇门，会发生什么。”他站在门洞右侧，示意让我靠近些，接着指向门洞另一侧，“看。”

我看了，发现房间那一边的地毯和垫子跟我进来时看到的不一样。我转头左右瞧了瞧，这才意识到：望向门洞那一侧时，我看到的是另一个房间，和我现在双脚所站的房间大不一样。

“您看到的是这个房间二十年后的样子。”巴拉沙特说。

我使劲眨了眨眼睛，像个在沙漠中看到水流幻影的人。但我看到的一切并没有发生变化。“你刚才说，我可以迈过去，到那边去？”我问。

“您可以。一步之后，您就会置身于距今二十年后的巴格达。您可以找到二十年后更年长的您，和他聊聊。之后，您可以再次迈过这扇‘年门’，回到现在。”

听着巴拉沙特的话，我觉得头晕目眩。“这种事你干过吗？”我问他，“你过去过吗？”

“是的，我的许多主顾也去过。”

“刚才你还说，你从没向别人展示过这个东西，我是头一个。”

“这扇门，您是头一个。但我曾在开罗有一间店面，在那里做了好些年买卖。就是在那儿，我造出了第一扇‘年门’。在那里，我向许多人展示过那扇门，他们都使用过它。”

“和更年长的自己谈过之后，他们学到了什么？”

“每个人学到的东西都不一样。如果您想听，我可以为您讲述这样一个人的故事。”接着，巴拉沙特给我讲了个故事。如果能取悦陛下，我愿在此重述这个故事。

幸运的绳匠的故事

从前有个名叫哈桑的年轻人，他是一个制绳匠人。他迈过了年门，想看看二十年后的开罗是什么样子。来到二十年后的开罗以后，他对城市的发展惊叹不已，觉得自己仿佛一脚踏进了一幅织在挂毯上的美景。眼前这座城市千真万确正是开罗，但哪怕最常见的景物，他都像看到了奇迹一般。

他在聚集了许多玩蛇弄剑的艺人的老城门游逛着，这时，一个占星术士对他喊道：“年轻人，想知道你的未来吗？”

哈桑大笑起来。“我已经知道了。”他说。

“你一定想知道有没有财富在未来等着你吧，对吗？”

“我是个绳匠，我知道我没财运。”

“绳匠就没财运吗？那位著名的大商人哈桑·阿尔—胡巴尔如何？他发家前就是个绳匠。”

这番话激起了他的好奇心。哈桑到市场向人打听，看有没有人听说过这位富商，结果发现人人都知道这个名字。据说他住在本城的富豪区，于是哈桑去了那儿。人家给他指点了那位富商的宅第，它是那条街上最大的宅子。

他敲响宅门，一个仆人领着他走进宅子。这所宅子很大，里面应有尽有，中央还有一个喷泉。仆人去通报主人，哈桑在大厅等着。望着周围光润的黑檀木和大理石,他感到自己完全不属于这个地方。正当他打算离开时，他年长的自己出现了。

“你总算来了！”对方说道，“我等得你好苦！”

“等我？你知道我会来？”哈桑吃惊地说。

“当然，因为我拜访过我年长的自己，就像你现在拜访我一样。是很久以前的事了，我忘了你会什么时候到来。来吧，跟我一块儿吃饭。”

两个人走进一间餐室，仆人们端上肚子里填着阿月浑子果仁的小鸡，蜂蜜浸渍的油炸馅饼，用石榴汁调味的烤羊羔。年长的哈桑没有详谈他的生平经历：他提到各行买卖，却没说他是怎么成为一个商人的；他谈起他的妻子，却说现在时间不合适，没让她和年轻人见面。相反，他让年轻人讲起孩提时代的恶作剧，重新回忆起这些早已遗忘的往事让老人乐不可支。

最后，年轻的哈桑终于问老人：“你是怎么改变了你的人生，让你的生活发生了这么巨大的改变？”

“眼下，我只能告诉你这些事：去市场买制绳纤维的时候你要

经过黑狗巷。过去你走的是巷子南侧，别那么走了，走北侧。”

“这样做就会让我发财吗？”

“只管按我说的做。现在回去吧，你还得搓绳子呢。到时候，你自然会知道什时候该再来找我。”

年轻的哈桑回到他的时代，按照老人说的话，走那条巷子时总是靠北走，哪怕北侧没有树荫也照走不误。几天之后，他亲眼看到一匹马受了惊，在街对面发起疯来，踢倒了好几个人，打翻了一个沉重的棕榈油罐，砸伤了一个人，还把另一个人踩在马蹄下。骚乱平复之后，哈桑祈祷安拉保佑伤者复原、死者升天，并且感谢安拉让他免遭一劫。

第二天，哈桑迈过年门，找到年长的自己。“你从那儿路过的时候，受伤了吗？”他问。

“没有，因为我年长的自己警告过我。别忘了，你和我是同一个人，发生在你身上的无论什么事，都曾经发生在我身上。”

就这样，年长的哈桑指点年轻人，年轻人谨遵他的教导。他不再从平时那家杂货店买鸡蛋，于是，其他人因为买了坏鸡蛋生病时，他却平安无事。他买了大批制绳纤维贮存起来，所以，当商队没有按时抵达、制绳纤维缺货时，他却有原料可以继续开工。按年长的自己的指点办事，让哈桑避开了许多麻烦。但他还是觉得很奇怪，年长的自己为什么不多透露一些情况：他会娶谁为妻？怎么才能富裕起来？

有一天，他在市场上把制好的绳子全卖掉了，带着比平时更鼓的钱包回家。走在街上时，他和一个男孩碰了一下。哈桑摸了摸钱包，发现它不见了，于是大喊一声转过身来，在人群中寻找那个小偷。听到哈桑的喊叫，那个男孩立即挤开人群飞跑起来，哈桑只来得及看到他手肘处撕破的衣袖，转眼间，男孩便消失不见了。

有那么一会儿，哈桑震惊不已：竟然会发生这种事，年长的自

己竟然没有事先提醒他。但他的震惊很快就变成了一腔怒火。他紧紧追了上去，穿过人群，一路打量每个男孩的肘部衣袖。他的运气不错，发现那个小偷蹲在一辆运水果的大车下面。哈桑一把抓住他，喊叫着告诉大伙儿他抓住了一个小偷，请大家找一个卫兵来。男孩害怕被逮捕，他扔下哈桑的钱包，哭了起来。哈桑瞪着男孩，看了许久，他的怒气渐渐消退了。他放走了男孩。

下一次见到年长的自己时，哈桑问他："那个小偷的事，你为什么没事先提醒我？"

"这次经历让你很愉快，对不对？"年长的自己问道。

哈桑正想否认，但马上又打住了。"我确实很愉快。"他承认道。追赶那个男孩的时候，他一点也不知道自己会成功还是会失败，只觉得全身热血奔涌。他已经好几个星期没产生这种感觉了。看到男孩的泪水时，他想起先知教诲众人要有怜悯之心。决定放走那个男孩让他觉得自己是个善良的好人。

"那么，你希望我事先告诉你、然后剥夺你的这些乐趣吗？"

年少无知的时候，我们常常觉得很多习俗毫无意义，长大以后才渐渐醒悟过来。就像这样，哈桑明白了：事先透露信息有好处，但同样地，不透露信息也有其好处。"不。"他说，"你没有提醒我，这样很好。"

年长的哈桑看出年轻人已经明白了。"现在，我要告诉你一些很重要的事。去租一匹马，我会告诉你往哪儿骑。你一直骑到城市西面山脚下的一个地方，在那里，你会找到一丛小树，其中有一棵被闪电打过。在那棵树下，找到你能推动的最沉的一块岩石，然后在石块下面挖。"

"挖什么？"

"挖到以后，你自然会知道。"

第二天，哈桑骑到山脚，找到了那棵树。它附近到处是石块，

哈桑只好翻开一块，在底下挖一阵，再翻开另一块。最后，他的铁锹碰到了什么东西，不是石头，也不是泥土。他刨开土，发现了一只青铜箱子，里头满满地盛着金第纳尔和各种珠宝。一生之中，哈桑从没见过这么多金珠宝贝。他把箱子搬上马背，回到了开罗。

下一次和年长的自己见面时,他问:“你怎么知道那里有宝藏？”

“我从我的年长的自己那儿知道的，”年长的哈桑说，“跟你一样。至于说我们最初是怎么知道这个宝藏的，我只能这么说：这是安拉的旨意。世间万事，还有别的解释吗？”

“我发誓，我一定会好好利用安拉赐给我的这笔财富。”年轻的哈桑说。

“当年我也是这么发誓的，现在我重申这一誓言。”年长者说，“这是我们之间的最后一次交谈了。从现在起，你要靠自己了，你会找到自己的路的。愿安宁与你同在。”

哈桑回家了。有了这些金子，他现在可以大批购进制绳纤维，雇用工人，给他们很公道的薪水，把制成的绳子卖给需要的人，获取可观的利润。他娶了一个美丽聪明的女人为妻，并且听从了妻子的意见，开始涉足其他生意，成了一位富裕、受人尊重的商人。这期间，他对穷人慷慨大方，为人正直善良。就这样，哈桑过着最幸福的生活，直到割断人间一切联系，消灭所有人生乐趣的死亡将他带走。

“真是个不同寻常的故事。”我说，“对那些还没拿定主意要不要使用这扇年门的人来说，这个故事的诱惑力真是大得不能再大了。”

“您还心存疑虑，这很明智。”巴拉沙特说，“但是，安拉奖赏那些他愿意奖赏的人，惩罚那些他愿意惩罚的人。‘门’不会影响安拉对您的看法。”

我点点头，觉得明白了他的意思，“也就是说，即使你成功地避开了年长的你遭遇的不幸，你仍然可能碰上其他形式的不幸。”

“不。我岁数大了，表达不清，请您原谅我。使用‘门’不是抽签。抽签的时候，每一支签都和别的签不同。‘门’不是这样。使用‘门’就像从一条密道进入宫殿。要进某个房间，走秘道比走大门更快。但无论你用什么途径进去，房间仍旧是那个房间。”

这番话倒是出乎我的意料，“这么说，未来是个定数？和过去一样无法改变？”

“据说忏悔和赎罪可以抹掉过去的罪孽。”

“这句话我也听说过，但我还没有机会检验它说得对不对。”

“听到这个我很遗憾。”巴拉沙特说，“但我只想说：未来也是一样的，在这方面，它和过去没有区别。”

我想了想，“这么说来，即使你发现二十年后你已经死了，你仍旧无法避开你的死亡，毫无办法？”他点点头。我不由得十分沮丧，但转念一想，既然未来已经注定，可不可以让这个注定的未来成为现在的保障呢？我说，“假设你知道二十年后你还活着，那么，这二十年中，无论做什么，你都不会死。你可以在战场上无所顾忌地厮杀，因为你注定会幸存下来。”

“有这种可能。”他说，“但还有另一种可能性：仗恃未来、横行于现在的人，也许在头一次使用年门的时候，就会发现他年长的自己早已亡故。”

“啊。”我说，“那么，是不是可以这么说，只有小心谨慎的人才会见到他们年长的自己？”

“让我再给您讲一个故事吧，它说的是另一个使用年门的人。听完之后，您可以自己判断这个人算不算小心谨慎。”接着，巴拉沙特给我讲了一个故事。如果能取悦陛下，我愿在此重述这个故事。

从自己那里偷东西的织工的故事

从前有个年轻织工，名叫阿吉布，靠编织地毯过着贫苦的生活，但他总想品尝富人享受的奢侈的滋味。听说哈桑的故事以后，阿吉布立即跨过年门，寻找他年长的自己。他很有把握，这位年长的自己一定会像年长的哈桑一样，既富有，又慷慨。

来到二十年后的开罗以后，他立即前往富豪区，向人打听阿吉布·伊本·塔赫尔。他事先作了一番准备：如果碰上某个认识那位富翁的人、注意到了年轻人和他相似的长相，他就会自称是阿吉布的儿子，刚从大马士革回来。但是，他没有找到机会诉说这个编造的故事，因为他问的所有人中，没有一个知道这个名字。

最后，他决定去从前居住的那片地方，看有没有人知道他搬到哪里去了。来到那条街上，他拦住一个男孩，问他知不知道有个名叫阿吉布的人住哪儿。那孩子领着他来到阿吉布从前居住的房子前面。

“可这是他以前住的地方呀，”阿古布说，“他现在住哪儿？”

“如果他昨天搬了家，那我就不知道他搬到哪里去了。”男孩说。

阿吉布简直不敢相信。过了二十年，年长的自己仍旧住在同一所房子里！这就意味着，他根本没有发财。也就是说，年长的自己不可能指点他，至少阿吉布不可能按照他的指点发财。为什么他的命运如此不济，跟那个幸运的绳匠迥然不同呢？但他还是抱着一线希望：那个男孩也许弄错了。于是，阿吉布守在房子外面，观察着。

终于，他看到一个人走出屋子。阿吉布心里一沉，他认出来了，这正是年长的自己。年长的阿吉布身后跟着一个女人，估计是他妻子。但阿吉布几乎没怎么看那个女人，他能看到的只有自己的失败：岁月并没有让他的境况好起来。他痛心地望着老两口身上穿的粗布

衣服，直到他们走出视线。

好奇心让人们围观被砍头的犯人；在同样的好奇心驱使下，阿吉布走近自己的房门。他自己的钥匙仍能打开门锁，于是他进去了。屋里的家具什物大都换了，但仍是那么简陋破旧。看到它们，阿吉布又羞又恼：过了二十年，难道他还是买不起好一点的枕头吗？

一时冲动之下，他来到他平时存放积蓄的木箱旁，打开锁头。他掀起箱盖，发现里面满满地盛着金第纳尔。

阿吉布大吃一惊。他年长的自己有整整一箱金子，却穿得这么破旧，住在同一座小房子里，就这样过了二十年！明明发了财，却不知享受——年长的自己准是个小气吝啬、享受不到任何乐趣的家伙，阿吉布心想。他早就知道，钱财是身外之物，不可能带到坟墓里去。难道他年老之后，竟会忘记这个道理吗？

阿吉布拿定了主意：这笔财富应该属于懂得享用它们的人，也就是他本人。他想，从他年长的自己手里拿走这笔财富，应该不算偷窃吧，因为，说到底，得到财富的不正是他自己吗？他把箱子扛上肩头，好不容易才扛着它穿过年门，来到他熟悉的那个开罗。

他把新到手的财富存了一部分在一个银行家那里，但总是随身带着一个沉甸甸的钱袋，里面装满金子。他穿的是大马士革长袍，脚下是西班牙科尔多瓦拖鞋，头上缠着镶嵌珠宝的科罗珊头巾。他在有钱人居住的城区租了一幢房子，里面铺着最好的地毯，放着最好的长榻。他还雇了一个厨子，为他烹制最奢侈的美味佳肴。

接下来，他去找一个他很早以前就遥遥仰慕的女人的哥哥。这女人名叫塔希娜，她的哥哥是个药剂师，塔希娜也在他的药店帮忙。以前，阿吉布不时去那家药店配一剂药，好借机和她攀谈几句。有一次，她的面纱滑落下来，他发现她有一双像瞪羚般美丽的黑眼睛。塔希娜的哥哥不肯让她嫁给一个织工，但现在阿吉布有钱了，不再显得不般配了。

塔希娜的哥哥同意了这门婚事，塔希娜本人更是高兴地答应下来，因为她早就爱上了阿吉布，正如阿吉布爱上了她。筹办婚事的时候，阿吉布毫不吝惜。他雇了一艘豪华游艇，泛舟城南运河，召集了大批乐师舞女，在船上排开盛宴。宴会上，他把一条最美丽的珍珠项链送给了她。这场婚事在城里的富人区传得沸沸扬扬。

阿吉布沉浸在金钱带给他和塔希娜的享乐中。婚后的一个星期，他们俩是所有人中最快乐的人。但接下来的某一天，阿吉布外出回来，发现大门洞开，家里的金银器皿被洗劫一空。吓得魂飞魄散的厨子从藏身处钻出来，告诉他，强盗们把塔希娜抢走了。

阿吉布向安拉祈祷，最后精疲力竭地睡着了。第二天早晨，他被敲门声惊醒。来的是个陌生人，“有人要我带一个口信给你。”

“什么口信？”阿吉布问道。

“你的妻子很安全。”

阿吉布只觉得恐惧和怒火在腹中翻滚，像黑色的毒液。“你们要多少赎金？”他问。

“一万第纳尔。”

“可我没有那么多钱哪！”阿吉布惊叫道。

“不要跟我讨价还价。”那个强盗说，“我见过你是怎么花钱的，像倒水一样。”

阿吉布跪了下来。“我那是浪费钱财啊。凭着先知的名字起誓，我真的没有那么多钱。”他说。

强盗仔细打量着他。“把你所有的钱全算上，”他说，“明天同一时间放在这里。只要我觉得你偷偷留了一笔，你的妻子就会死掉。如果我觉得你还算老实，把钱都拿出来了，我的人会把她交还给你。”

阿吉布没有别的办法。“好吧。”他说。那个强盗离开了。

第二天，他去了那个银行家那里，把剩下的所有钱财都取了出来，交给那个强盗。强盗打量着阿吉布绝望的眼神，知道他没有骗

他。强盗没有违约，当天晚上，塔希娜被放了回来。

夫妻拥抱之后，塔希娜说："当时我还不相信你肯出这么多钱来赎我。"

"没有了你，金钱再多也不能给我带来快乐。"阿吉布说。说完之后，他才惊讶地发现，这是他的真心话，"但现在我很难过，因为我再也买不起你应得的享乐了。"

"你永远不需要再给我买任何东西。"她说。

阿吉布垂下头，"我觉得，这是对我从前干的坏事的惩罚。"

"什么坏事？"塔希娜问。但阿吉布什么都没说。"有一句话，我一直没问过你。"她说，"但我知道，这么多钱不是你继承得来的。告诉我：这钱是你偷的吗？"

"不是。"阿吉布说。无论是对她还是对自己，他都无法坦承事实，"这钱是别人送给我的。"

"贷给你的？"

"不，这笔钱不需要还。"

"而你也不打算还吗？"塔希娜震惊不已，"也就是说，另有一个男人出钱筹办了我们的婚礼、支付了我的赎金，而你却心安理得？"她泪水盈盈，"那我算是你的妻子呢，还是那另一个男人的妻子？"

"你是我的妻子。"他说。

"连我的性命都属于另一个男人，我怎么可能是你的妻子？"

"我绝不会让你怀疑我对你的爱。"阿吉布说，"我向你发誓：我要偿还那笔钱，每一个第纳尔都还清。"

于是，阿吉布和塔希娜搬回了阿吉布的老房子，开始努力攒钱。夫妇俩都在塔希娜哥哥的药剂店里当帮工。后来，塔希娜的哥哥发了财，成了一个香料商，阿吉布和塔希娜盘下了卖药给病人的药剂店。店子的收入还不错，但他们过得很节俭，家具坏了宁可修修补

补也不肯买新的。好些年里，每当阿吉布把一枚金币投进那个箱子，他都会笑逐颜开地告诉塔希娜：这是个信物，表明他是多么爱她。他会说，即使这个箱子盛满了金币以后，这仍然是一笔好买卖。

但是，一次增加一两枚金币，这个箱子是很难填满的。日久天长，节俭变成了吝啬，节约开支变成了一毛不拔。更糟的是，阿吉布和塔希娜之间的感情也随着时间流逝渐渐淡漠了。因为那些两人不能花用的钱，他们开始憎恨对方。

就这样，岁月更替，阿吉布老了。日见衰老中，他等待着那一天：到那天，他的金子会第二次被人从他手中夺走。

“真是个奇异而悲惨的故事。”我说。

“是啊。”巴沙拉特说，“您现在怎么想？在您看来，阿吉布的行为算得上小心谨慎吗？”

我迟疑半晌，这才回答，“我没有资格对他下判断。”我说，“他的所作所为带来的后果，必然由他自己承担；我也一样。”我沉默了一会儿，又说，“但阿吉布竟然会把他的所作所为全部告诉你，我很钦佩他的坦诚。”

“这个嘛，还是个年轻人的时候，阿吉布没有告诉我什么。”巴沙拉特说，“他扛着那只箱子迈过年门回来后，我有二十年没再见过他。再来找我的时候，阿吉布苍老多了。那天他回到家中，发现箱子没有了，于是知道自己已经偿清了欠债。直到这时，他才觉得可以把发生的一切告诉我了。”

“是吗？头一个故事里的老哈桑事后也找过你吗？”

“不，老哈桑的故事是他年轻的自己向我讲述的。老哈桑再也没到我的店铺来过。说起这件事，我这里还来过另一位客人，老哈桑的故事里也有她的一份。有关她的故事，老哈桑本人是不可能告诉我的。”接下来，巴沙拉特给我讲了那个客人的故事。如果能取悦

陛下，我愿在此重述这个故事。

妻子和她的情人的故事

拉妮娅和哈桑结婚许多年了，夫妇俩过着最幸福的生活。有一天，她看见丈夫和一个年轻人一同进餐。她发现那个年轻人和当初娶她时的哈桑长得一模一样，因此大为震惊，好不容易才控制住自己，没有贸然闯进去，打断他们的交谈。年轻人走后，她要求哈桑告诉她，那个年轻人究竟是谁。于是，哈桑给她讲述了一个最最离奇的故事。

“你跟他说起过我吗？”她问，“我们俩头一次见面时，你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吗？”

“见到你的那一刻，我就知道我一定会娶你为妻。”哈桑面带笑容，“但不是因为有人事先告诉了我。我的妻子，你一定同样不希望我现在就告诉他，破坏那一刻的惊喜吧？”

于是，拉妮娅没有和丈夫年轻的自己讲话，但她一次次偷听他的话，悄悄打量他。每次看到那张年轻的脸庞，她的脉搏都会加快。有的时候，我们的记忆会愚弄我们，让过去的回忆比事实更加甜蜜。但当她看到两个哈桑面对面坐在一起时，她可以清清楚楚地看到年轻人的面孔。他是那么英俊，这是事实，绝不是记忆作祟。夜里她无法入睡，脑子里总是想着那张英俊的脸。

过了一些日子，哈桑和他年轻的自己分手道别。他离开开罗，去大马士革和一个生意人做买卖。丈夫不在的时候，拉妮娅找到了哈桑向她描述过的那家店铺，迈过年门，来到她年轻时代的开罗。

她记得他那时住在哪里，很容易就找到了年轻的哈桑，跟踪他的活动。望着他的时候，她想起他们年轻时如何做爱。当时的情景是如此鲜明，让她感到一股强烈的欲望。她已经好些年没对年长的

哈桑产生过这种欲望了。她一直是个忠实的妻子，但眼前是个不会再有第二次的机会。拉妮娅决定遵从自己的欲念。她租了一幢房子，接下来的几天买了些家具什物，把房子布置停当。

房子收拾好以后，她一边小心翼翼地跟踪哈桑，一边鼓起勇气，准备和他接触。她跟着他来到珠宝市场，望着他走进一家店铺。年轻的哈桑拿出一条镶着十颗宝石的项链给珠宝商看，问他愿意出多少钱买下它。拉妮娅认出来了：他们的婚礼之后，哈桑送给她的正是这条项链。以前她还不知道他曾打算卖掉它呢。她站在不远处，装着察看店里摆放的戒指，一边侧耳倾听。

“明天再带过来吧，我会付给你一千第纳尔。”珠宝商说。年轻的哈桑同意了这个价钱，离开了。

目送他离去的时候，拉妮娅听到旁边两个人交头接耳：

“看见那条项链了吗？那是咱们哪批货里的。”

“你看准了吗？”另一个人说。

“没错。挖走咱们箱子的就是这个杂种。”

“向头儿报告，给他说说这个人。等这家伙卖掉项链以后，咱们夺走他的钱，而且不止是项链钱。”

两个人走了，没注意到拉妮娅。她心脏狂跳，但身体却僵立在那儿，动弹不得，像一只刚刚发现老虎从旁边走过的小鹿。她明白了，哈桑掘出的宝藏原来是一伙强盗的赃物，那两个人就是这个盗伙的成员。这些人监视着开罗的珠宝店，想找出是谁偷走了他们掠夺得来的战利品。

拉妮娅知道，既然这条项链最后成了她的首饰，说明年轻的哈桑并没有卖掉它。她同样知道，那伙强盗不可能杀掉哈桑。但安拉的旨意绝不会是让她袖手旁观。安拉让她来到这里，正是要她充当他的工具。

拉妮娅回到年门，迈回她的时代，回到自己的宅子，在首饰盒

里找出那条项链。然后，她再一次使用了年门。但她没有再从左侧迈进去，而是从右侧进入，来到二十年后的开罗。在那里，她找到已经是个老太太的年长的自己。年长的拉妮娅热情地欢迎她，老人从自己的首饰盒里拿出那条项链。接下来，两个女人作了一番排练，准备帮助年轻的哈桑。

第二天，两个强盗又来到那家珠宝店，他们还带来了第三个人。拉妮娅估计这就是他们的头儿。几个人望着哈桑将项链交给珠宝商。珠宝商正在检查项链，拉妮娅走了上去，说："真是太巧了！珠宝商，我正想卖掉一条项链，和这一条一模一样。"她从带在身边的一个钱袋里取出她的项链。

"真是太不同寻常了。"珠宝商说，"我从没见过这么相似的两条项链。"

就在这时，年长的拉妮娅走上前来，"我看到了什么？一定是这双眼睛欺骗了我！"说着，她拿出第三条一模一样的项链，"把它卖给我的人还保证过，说它是独一无二的。事实证明他是个骗子。"

"也许你应该退还给他。"拉妮娅说。

"这要看情况了。"年长的拉妮娅说。

她问哈桑，"他付你多少钱买这条项链？"

"一千第纳尔。"早已晕头转向的哈桑说。

"哎哟！珠宝商，你愿意把这条也买下吗？"

"我现在必须重新考虑我的出价了。"珠宝商说。

哈桑和年长的拉妮娅与珠宝商讨价还价，拉妮娅后退一步，距离远近正好可以听到强盗头子痛骂另外两个强盗。"你们这两个笨蛋，"他说，"这是一条再常见不过的项链。照你们这样做，我们就要杀掉开罗一半的珠宝商人，让卫兵找上门来。"他在手下的脑袋上扇了几巴掌，带着他们离开了。

拉妮娅这才把注意力转回珠宝商，他已经不肯按原价买下哈桑

的项链了。年长的拉妮娅说:“好吧,我还是尽量把它退还给卖主吧。”说完,年长的妇人走了。拉妮娅看得出来,她在面纱下露出了笑容。

拉妮娅转向哈桑,“看样子,咱们今天谁也卖不了项链了。”

“也许换个日子再说吧。”哈桑说。

“我要把我的项链带回家放好。”拉妮娅说,“愿意陪我一起去吗?”

哈桑同意了,陪着拉妮娅来到她租下的房子。她邀请他进屋,请他饮酒。两人都有些醉意以后,她领着他走进卧室。她用厚窗帘遮住窗子,吹灭所有烛火,让房间里黑得像浓重的夜色。直到这时,她才摘下面纱,将他领上了她的床。

这一刻拉妮娅期待已久,她盼望着得到预料中的欢愉。但她吃惊地发现,哈桑的动作竟然十分笨拙。她清楚地记得他们俩结婚那一夜:他是那么自信,他的抚摸让她忘了呼吸。她知道,再过不久,哈桑就会头一次见到年轻的拉妮娅。有那么一会儿,她迷惑不解:这个笨手笨脚的毛头小伙子怎么会在这么短的时间里发生这么大的变化。当然,没过多久她就明白过来。答案显而易见。

于是,接下来的每个下午,拉妮娅都和哈桑在她租的房子里幽会,向他传授爱的技艺,由此充分证明了那句老话:女人是安拉最神奇的造物。她告诉他:“给予对方的欢愉越多,你得到的欢愉就越多。”拉妮娅不由得心里偷笑:她这句话真是半点不假,千真万确。没过多久,他便掌握了这种技艺,表现出了她记忆中的那种本领。她也从中得到了极大的乐趣,比她身为年轻女人时得到的享受更多。

时间过得真快,转眼就到了分别的那一天。拉妮娅告诉年轻的哈桑,她要离开了。他很明白事理,没有追问她的理由,只问他们今后能不能再见面。她温和地告诉他,不。接下来,她把家具卖给房东,从年门返回她那个时代的开罗。

年长的哈桑从大马士革回来时,拉妮娅在家里等着他。她热烈

地欢迎他，但没有向他透露自己的秘密。

巴沙拉特说完以后，我沉浸在自己的思绪里。他说："我看得出来，这个故事打动了您。其他故事都没有激起您这么大的兴趣。"

"你说得不错。"我承认道，"这个故事让我发现，虽说过去无法改变，回到过去时，你仍旧可以遇到出乎意料的事件。"

"是这样。我说过，在这方面，未来和过去没有区别。您现在明白我的意思了吗？二者都是我们无法改变的，但我们可以更深入地理解它们。"

"是的，我明白了。你打开了我的双眼。现在，我希望能够使用这座年门。我该付你多少钱？"

他摇了摇手。"我并不出售'门'这种路径。"他说，"安拉按照自己的心愿指引人们来到我的店铺，我只是执行他旨意的工具。能成为他的工具，我已经十分满足了。"

换了旁人，我一定会把这些话看成讨价还价的伎俩。但听巴沙拉特说了那么多以后，我知道他说的是真心话。"您的慷慨之心正如您渊博的学识，两者都是无可衡量的。"说着，我向他躬身致意，"如果您今后有机会让一个织料商人为您效劳的话，请一定通知我。"

"谢谢您。让我们谈谈您的旅行吧。在您访问二十年后的巴格达之前，还有些事情需要讨论。"

"我不想访问未来，"我告诉他，"我想去的是另一个方向，重回我年轻时的时代。"

"啊，真是太抱歉了。这扇门无法把您带回二十年前的过去。您看，它是我一周前刚刚制作完毕的。二十年前，这里并不存在这一扇门，所以您无法穿过它迈回现在。"

我实在太沮丧了，说话时一定难过得像个被人遗弃的小孩子。我说："如果朝那个方向走，这扇门能把我带到多久以前的过去？"

我转到门洞的另一侧，面向我刚才站立的方向。

巴沙拉特也转过来，站在我身旁。穿过门洞望去，里面的景象和门洞外面完全一样。巴沙拉特伸出手臂，穿过门洞。手臂停在空中，好像遇到了一堵看不见的墙。我更仔细地望过去，这才注意到桌上放着一盏铜灯。灯焰没有半点闪烁，一动不动，仿佛固定在那里。门洞里面的房间好像嵌在最透明的琥珀里一般，没有任何动静。

“您现在看到的是这个房间上个星期的样子。”巴沙拉特说，“再过大约二十年，这扇门的左侧才能进入，人们可以从这一侧进去，访问他们的过去。或者，”他领着我回到他最初展示给我看的那一侧，“我们也可以现在就从右侧进入，去访问未来。但这扇门恐怕无法让您回到您的青年时代。”

“您在开罗的那扇门呢？”我问。

他点点头，“那扇门还在那里，现在是我的儿子负责那边的店铺。”

“我可以先去开罗，用那扇门回到二十年前的开罗，从那儿一路旅行，来到巴格达。对吗？”

“对，那样的旅行是可行的，如果这是您的愿望的话。”

“这是我的愿望。”我说，“您能告诉我到了开罗后怎么才能找到您的店铺吗？”

“有些事我们必须先谈谈。”巴拉沙特说，“我不会询问您的目的，我会等待，直到您愿意告诉我的那一天。但我必须提醒您：已经发生的事是无法改变的。”

“我知道。”我说。

“所以，过去降临在您身上的不幸，您是无法避开的。无论安拉赐予您的是什么，您只能接受下来。”

“这一生中，我每天都在提醒自己别忘了这句话。”

“这样的话，我很荣幸尽我所能协助您。”他说。

他拿出纸笔和墨水，开始书写。“我会为您写一封信，或许有助于您的旅途。”他把信折好，在页边滴了些熔化的蜡，用他的戒指在上面按下印记。“您到开罗以后，把它交给我儿子，他就会让您进入在开罗的年门。”

像我这样的商人自然惯于用华丽的词藻表达谢意。但我从来没有像感谢巴沙拉特那样言语丰赡，感情激动，而且每一个字都是发自内心深处。他指点我到开罗后怎么找到他的店铺，我则向他保证，回来以后一定源源本本地把一切都告诉他。我正打算告辞，突然想起一件事。“您在这里的这扇门通向未来，也就是说，您确切地知道，至少今后二十年内，您和这家店会一直在这儿，屹立不倒。”

“不错，是这样。”巴沙拉特说。

我正想问他是不是见过他年长的自己，话到嘴边又咽了回去。如果回答是“不”，那当然是因为他年长的自己已经不在人世了。那样的话，我实际上就是在问他是不是知道自己的死期。这样一个不问目的便施恩于我的人，我有什么资格向他提出这种问题呢？从他的表情上，我看出他知道了我打算问什么，于是我低下头，向他谦恭地表示敬意。他点了点头，接受了我的致歉。我这才回到家中，安排旅行事宜。

商队两个月后才抵达开罗。这段时间里，盘踞在我心中的是什么事？陛下，我这就向您禀报我没有告诉巴拉沙特的事情。我从前结过婚，那是二十年前的事了，娶的是一个名叫纳吉娅的女子。她的身姿像柳枝一样轻盈，脸庞像月亮一般可爱，她的善良和温柔更是俘虏了我的心。结婚的时候，我刚刚开始做买卖，生活虽不富裕，但也没什么欠缺。

结婚一年后，我准备启程去巴士拉见一个贩奴船长。我找到了一个好机会，可以靠贩卖奴隶赚一笔钱。但纳吉娅不同意。我提醒她，拥有奴隶并不犯法，只要善待他们就行。但她说，我不可能知

道我的买家会怎么对待他们的奴隶，所以应该只贩卖货物，而不是人。

我离家远行的那天早晨，纳吉娅和我大吵了一架。我对她恶语相加。一想起那些话就让我羞愧不已，所以恳请陛下原谅我不在此重复了。我怒气冲冲地上路，从此再也没见过她。我走后一些日子，一座清真寺的墙壁倒塌下来，她受了很重的伤。她被送到大清真寺，但那里的大夫也救不了她。不久以后，她死了。我直到一个星期后返程回家才知道她的死讯。我感到仿佛是我用自己的双手杀死了她。

地狱的煎熬比得上我在接下来的日子里所经受的折磨吗？这个问题，我只差一点就有了答案，因为内疚之心险些让我丧命。我敢说，我受到的折磨正是来自地狱。悲痛像冥世的烈焰，灼烧着我的身体，却并没有灼伤我的肌肤，只让我的心痛苦不已，再也经不起任何打击。

痛悼亡者的时期终于过去了，我觉得自己像被掏空了一般，只剩下一个皮囊，里面空无一物。我释放了买来的奴隶，成了一个织料商人。过了一些年，我成了富翁，但一直没有再次结婚。有些和我做买卖的生意人想把自己的姐妹或是女儿嫁给我，他们说，女人的爱情会让你忘记你的痛苦。也许他们说得对，但它无法让你忘记你给予别人的痛苦。无论什么时候，只要我想象自己与另一个女人结婚的情景，我都会记起最后一次与纳吉娅相处时她眼中的痛楚。于是，我的心对其他女人关闭了。

我把这件往事告诉了一位毛拉。忏悔和赎罪可以抹掉过去的罪孽，这句话就是他说的。我努力忏悔，尽力赎罪。二十年来，我一直是个正直的人，按时祈祷斋戒，向比我不幸的人布施，还去麦加朝圣。但愧疚之情仍旧缠着我不放。安拉是仁慈的，这是我自己的失败。

即使巴沙拉特问我，我还是不会把我期望达到的目的告诉他。

他讲述的故事说得很清楚，那些我明知已经发生的事，我是无法改变的。当时，没有人阻止年轻的我，让我不要在和纳吉娅的最后一次交谈中大吵大闹。但哈桑的一生经历中还暗藏了拉妮娅的一个故事，而哈桑本人并不知道。这一点让我看到了一线希望：或许，当那个年轻的我外出做买卖时，我可以做些什么。

当时或许出了什么差错，我的纳吉娅并没有死，而是幸存下来。存在这种可能吗？在我出门经商期间，或许是另一个女人被尸布包裹着葬在墓地。也许我可以救出纳吉娅，带着她回到我那个时代的巴格达。我知道这是蛮干。饱经世故的人们常说："不会回头的有四件：说出口的话，离弦的箭，逝去的生活和失去的机会。"我比大多数人更清楚，这些话再正确没有了。但我仍然抱着奢望：也许安拉会判定我二十年的忏悔已经足够了，也许他会给我一次机会，让我重新得到失去的亲人。

商队的旅行一路平安无事。六十次日出和三百次祈祷之后，我来到了开罗。不同于祥和之城巴格达整齐有序的设计，那座城市是个让人摸不清方向的迷宫。我好不容易才弄清当地街道，总算来到横贯开罗法蒂玛区的大街。从那里出发，我终于找到了巴沙拉特店铺所在的街道。

我告诉那位店主，我在巴格达跟他父亲谈过，然后把巴沙拉特给我的信递给他。读完信后，他领我走进店堂后面的一间屋子，屋里正中央的地方立着另一扇年门。他朝我打了个手势，请我从年门左侧迈进去。

站在那个巨大的金属圈前，我突然觉得一阵凉气袭人，赶紧暗暗责备自己过于紧张了。我深吸一口气，举步迈过门洞，发现我置身于摆放着不同家具的同一间房子里。如果不是这些不一样的家具，我不会觉得穿过年门与穿过普通房门有任何区别。过来之后我才意识到，刚才感到的凉气原来是拂过这间屋子的阵阵清风。这个时代

的这一天比我刚刚离开的那一天凉爽得多。我的后背仍能感觉到刚离开的那一天的热气，透过年门吹来，柔和得像一声叹息。

店主跟着我过来了，他喊了一声："父亲，您来了位客人。"

一个人走进这间屋子，不是别人，正是巴沙拉特，比我在巴格达见到的巴沙拉特年轻了二十岁。"欢迎您，尊敬的先生，"他说，"我的名字叫巴沙拉特。"

"您不认识我吗？"我问。

"不。您一定见过我年长的自己。对我来说，这是我们头一次见面。但我仍然非常乐意为您效劳。"

陛下，叙述这个事件已经暴露了我的种种过失，所以我也就不必再掩饰什么了。从巴格达来开罗的一路上，我沉浸在自己的心事里，一直没意识到巴拉沙特很可能在我踏进他在巴格达的店铺时便认出了我。早在我欣赏他的水钟和会唱歌的铜鸟时，他便知道我会长途跋涉前往开罗，甚至多半知道我这次远行最后是否实现了我的目的。

但在开罗跟我交谈的巴沙拉特对这些事一无所知。"而我加倍感激您的好意，先生。"我说，"我的名字叫福瓦德·伊本·阿巴斯，刚从巴格达来到这里。"

巴沙拉特的儿子离开了，巴沙拉特和我开始交谈。我向他打听了现在是几月份、哪一天，知道时间还很充裕，足够我赶回祥和之城巴格达。我向他保证，等我回来以后，我会把发生的一切告诉他。年轻的巴沙拉特和年长的他同样和蔼有礼。"我期待着您回来时与您再次交谈，并在二十年后为您效劳。"他说。

他的话让我顿了一下。"今天之前，您有在巴格达开一家店的打算吗？"

"您为什么这么问？"

"我一直觉得我们在巴格达的相遇太巧了，正好让我可以及时

赶到这里，使用年门，然后回去。但现在我想，也许这并不是什么巧合。会不会正是因为我今天来到这里，才让您决定在二十年后迁往巴格达？”

巴沙拉特笑道：“偶然事件和有意安排，尊敬的先生，它们是同一张壁毯的两面。您或许觉得某一面更好看，但您不能说，只有这一面才是真的，另一面是假的。”

“无论是现在还是未来，您的话总是那么发人深省。”我说。

我谢过了他，和他道别。就在我离开他的店铺时，一个女人和我擦肩而过，有些急匆匆地走进店堂。我听见巴沙拉特管她叫拉妮娅，不由得吃惊地停住脚步。

站在门外，我听见那女人说：“我把项链带来了，但愿年长的我没把它弄丢。”

“我相信，您一定会好好保管它，等待您的来访。”巴沙拉特说。

我明白了，这正是巴沙拉特那个故事里的拉妮娅。她这是要去找到她年长的自己，让两人一块儿回到她们的年轻时代，用两根一模一样的项链愚弄强盗，拯救她们的丈夫。一时间，我真不知道自己是醒着还是在梦中，因为我觉得我仿佛踏进了一个故事。一想到我竟然可以跟故事中的人物对话，参与事件的发展，我就觉得头晕目眩。我很想开口说话，看能不能在这个故事中扮演一个藏而不露的角色。但我马上清醒过来，想起我的任务是在我自己的故事中扮演一个藏而不露的角色。于是我一言不发地走了，想找一支商队，搭他们的车上路。

尊贵的陛下，有人说，命运会嘲弄凡人的计划和安排。一开始，我似乎是全世界最走运的人。这个月正好有一支商队前往巴格达，我很顺利地加入进去。但接下来的几周里，我开始诅咒自己时运不济。种种事故让商队的行程不断耽搁：离开开罗没多久，途中一个镇子的水井干涸了，不得不派出人手折回去取水；在另一个村庄，

保卫商队的士兵染上了痢疾，我们又耽搁了好几周，等着他们康复。每一次延误都使我不得不重新修订抵达巴格达的时间，让我一天比一天焦躁。

接着又是沙暴。它仿佛是来自安拉的警告，让我开始怀疑自己的行动是否明智。好在沙暴开始时，我们已在库法西边一家商路旅店落脚了。在这里耽搁的时间从几天增加到几个星期。一次又一次，天空晴朗起来，但刚把货物装上驼背，天色又变得晦暗阴沉。纳吉娅出事的日子一天天逼近，我简直绝望了。

我挨个恳求赶骆驼的人，想雇一个驼夫带我离开商队，单独上路。可我说不动他们，没有一个驼夫答应。最后，我只找到一个人愿意卖给我一头骆驼。价钱非常昂贵，远远超过通常情况下的售价。但我毫不犹豫地付了钱。就这样，我不顾一切，独自出发了。

不用说，沙暴之中，我没能前进多少。但狂风稍稍减弱之后，我立即以最快速度赶路。没有和商队随行的士兵的保护，强盗不费吹灰之力就能抓住我。两天之后，我果真落入了强盗手中。他们抢走了我的钱和骆驼，但没有杀我。我也不知道这是出于怜悯，还是懒得多此一举。我徒步向回走，想找到商队。沙暴停止了，现在折磨我的是晴朗无云的天空，高温让我苦不堪言。商队发现我时，我的舌头已经肿得很大，嘴唇像太阳灼烤之下的泥土一样绽裂开来。这以后，我别无选择，只能跟着商队慢吞吞地前进。

玫瑰凋谢时，花瓣一片片脱落；我的希望也一样，一天天枯萎。商队抵达这座祥和之城时，我知道已经太迟了。通过城门的时候，我还是向卫兵们打听，这里是不是有一座清真寺倒塌了。第一个回答的卫兵说他没听说过。那一刻，我的心脏停止了跳动：也许我记错了事件发生的日期，我到底还是及时赶到了。

就在这时，另一个卫兵告诉我，确实有一座清真寺倒塌了，就是昨天的事，发生在卡拉区。他的话像刽子手的斧头一般落下来。

我从那么遥远的地方赶来，下场却是第二次听到我一生中最悲惨的消息。

我来到那座清真寺。原来是墙壁的地方变成了一堆砖石瓦砾。二十年来，这番情景一直盘踞在我梦中，挥之不去。现在，它出现在我睁开的双眼前，清晰得让我无法忍受。我转过身去，漫无目的地走着，对周围的一切视而不见。最后，我发现自己来到了我的老宅，就是纳吉娅和我一起生活的那幢房子。我站在街上，呆呆地望着它，心中充满回忆和痛苦。

不知过了多久，一个年轻女孩走上前来。“尊敬的先生，”她说，“请问福瓦德·伊本·阿巴斯的家是哪幢房子？”

“就是这幢。”我说。

“请问您就是福瓦德·伊本·阿巴斯吗？”

“我就是。请你走开，不要打扰我。”

“尊敬的先生，请您原谅我。我的名字叫麦姆娜，是大清真寺里大夫们的助手。您妻子去世之前是我照料她。”

我转身望着她。“照料纳吉娅？”

“是的，尊敬的先生。我向她保证过，一定替她把这个口信捎给您。”

“什么口信？”

“她让我告诉您，弥留之际，她仍旧想念着您。她让我告诉您，虽然她的一生很短暂，但却十分幸福，这全是因为有了您。”

看到泪水流下我的脸颊，她说：“我的话让您难过了，请原谅我。”

“你没有什么需要我原谅的，孩子。这个口信对我太宝贵了，我永远无法报答你。我会终生感激你，但就算这样，我还是永远欠你的情。”

“沉浸在悲痛中的人用不着感激任何人。”她说，“愿安宁与您同在。”

“也与你同在。”我说。

她离开以后，我在附近徘徊了好几个小时。我哭泣着，但这是解脱的哭泣。我想着巴沙拉特的话。他说得太对了：无论是过去还是未来，我们都无法改变，只能更深刻地理解它们。我这一次回到过去的旅行什么都没有改变，但我知道的事情却改变了一切。事情只能是这样，必然是这样。如果我们的人生是安拉讲述的一个个故事，那么我们既是故事的聆听者，又是故事中的角色。聆听和扮演人生这个故事，我们最终才能从中得到教益。

夜幕降临了，卫兵们发现我在宵禁之后仍旧四处游荡，身上的衣服风尘仆仆。他们问我是什么人。我告诉他们我叫什么、住在哪里。卫兵把我带到我的邻居面前，看他们认不认识我。没有一个人认出我来，于是我被关进了监狱。

我向卫兵们的长官叙述了我的故事。他觉得这个故事十分有趣，但并不相信。谁又能相信这样的故事呢？这时，我想起了在我满怀悲伤度过的二十年间世上发生的一些事。于是我告诉他，陛下将有一个患上白化病的孙子。过了几天，那个婴儿的病情传到那位长官耳中，他把我带到总督面前。听完我的故事后，总督把我带进宫中。皇宫总管大人听了我的故事，把我带到陛下面前，让我得到了至高无上的荣誉，亲口向尊贵的陛下讲述这个故事。

我的故事发展到现在，它已经赶上了我的生活，和它齐头并进。无论是我的故事还是生活，两者都是盘绕纠缠，分解不清。至于它们接下来会朝哪个方向发展，全凭陛下明断。从现在起的二十年间，巴格达这座城市发生的许多事件我都知道，只是不知道等待着我的是何种命运。现在我身无分文，没有盘缠返回开罗，前往那里的年门，但我却觉得自己无比幸运，因为我有机会重新面对自己过去犯下的错误，安拉用这种办法抚平了我心中的伤痛。如果陛下垂询，我将把我知道的发生在未来的一切事件告诉陛下。能为陛下效劳，

这是我的荣幸。但对我自己而言，我所得到的最宝贵的教益是：

没有什么能抹掉过去。但你可以忏悔，可以赎罪。你可以得到宽恕。只有这些，但这已经足够了。

（据特德·姜先生本人表示，这个故事受到物理学家吉普·索恩的研究工作的启发。吉普·索恩相关介绍可参见

http://en.wikipedia.org/wiki/Kip_Thorne。）

李克勤　译

【本文发表于《科幻世界译文版》2007.09 第 146 页】

附三：

Ted Chiang的真名实姓

李广益

今年四月初，我陪同来华查资料的日本朋友上原香拜访科幻作家韩松。上原香对中国科幻很感兴趣，常看《科幻世界》，最近还发表了一篇研究韩松小说《红色海洋》的论文。席间，上原香告诉我们，在中国科幻迷中很受欢迎的美籍华裔作家特德·蒋其实姓‘姜’。她说，日本有篇 Ted Chiang 的介绍中提到了这位作家的中文全名。韩松和我都觉得很有意思，就请上原香提供确凿的资料。

上原香回国后，很快寄来一份材料，是附在 Ted Chiang 名篇《你一生的故事》日译本（あなたの人生の物语）后面的一篇文章，作者是山岸真。文章对 Ted Chiang 其人其文都有比较详细的介绍，其中对这位作家的生平有如下叙述：

Ted Chiang 1967 年 10 月 20 日生于纽约州杰斐逊港（Port jefferson），其父母是来自中国的移民。中文名为姜峰楠（Chiang Feng-nan）的他，小时候能说点汉语，现在完全不会了。立志成为科学家的 Ted Chiang，进入大学后攻读物理学和计算机科学，不过后来放弃了前者。1982 年，Ted Chiang 毕业于罗得岛州布朗大学。他现在居住在华盛顿州西雅图近郊，是一位自由从业的技术编写师（Tech Writer），并继续创作科幻小说。

日本人向来严谨，这里指出的 Ted Chiang 中文姓名比较可信。然而，网上查到的几篇西方杂志刊登的 Ted Chiang 专访并没有提到他的中文名，倒是一个韩国人的博客提到了这位作家叫姜峰楠，不过不足为据。我请上原香联系山岸真，务请说明 Ted Chiang 姓名的出处。上原香求助于那部小说的出版方早川书房，书房编辑答复道：出版过程中，问过 Chiang 先生，通过经纪人向 Chiang 先生询问了其姓名的汉字拼写的问题，得到了 Chiang 先生亲属的回复确认。

所以，Ted Chiang 正确的中文译名应该是特德·姜。这是个小小的差错，但有必要让这位华裔作家及时在汉语世界恢复他的“真名实姓”。如果特德·姜得知这个文化交流中的小插曲，以语言学科幻闻名的他会不会萌发灵感，写下一篇像阿西莫夫的《用 S 来拼我的名字》那样的有趣小说呢？我们拭目以待。

【本文发表于《科幻世界译文版》2006.09 第 97 页】

世界科幻大师丛书

STORIES OF YOUR LIFE AND OTHERS

特德·蒋……将值得用于一部长篇小说的点子、才智、鲜活的想像和少见的洞察力凝结在短篇小说中。读者必将反复捧读，每一次都能获得极大的阅读快感。

——美国著名科幻作家 大卫·布林

科幻文坛上最杰出、受到最高评价的小说家之一。特德的短篇小说极具震撼力，科幻味非常地道！不读特德·蒋，就不会了解科幻。

——美国著名科幻作家 格雷格·贝尔

特德·蒋未出版一部长篇小说，便已获盛名。这在当代科幻作家中极其少见。他繁复的故事充盈着创造力和无法抗拒的吸引力。

——美国知名科幻小说编辑、2002年雨果奖最佳职业编辑奖获得者 埃伦·达特洛

我们最好的科幻作家之一。留神，特德·蒋会让你大吃一惊。

——美国著名科幻作家 詹姆斯·帕特里克·凯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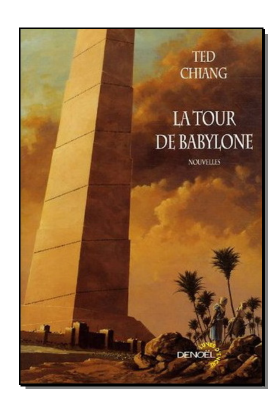
ISBN7-5364-5537-2/I·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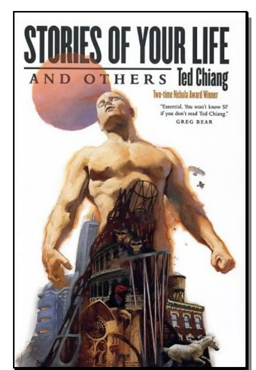
定价：18.00元

作者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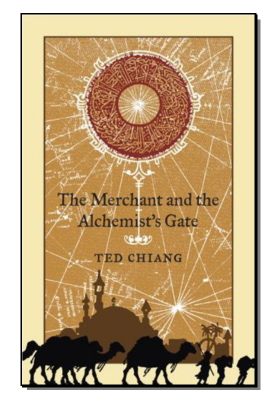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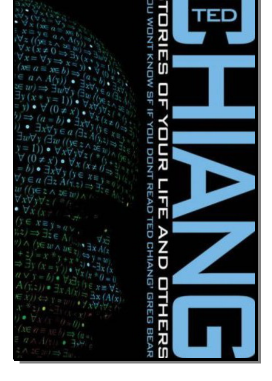
外文版书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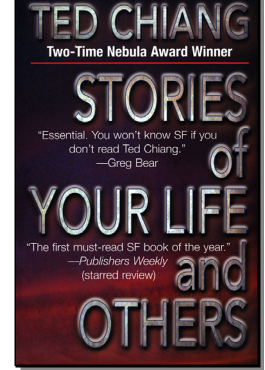

TED
CHIANG
LA TOUR
DE BABYLONE
NOUVELLES
DENOËL


STORIES OF YOUR LIFE
AND OTHERS
Ted Chiang
Two-time Nebula Award Winner
"Essential. You won't know SF if you don't read Ted Chiang."
GREG BEAR


Ted Chiang
Historia twojego życia


The Merchant and the
Alchemist's Gate
TED CHIANG


TED
CHIANG
STORIES OF YOUR LIFE AND OTHERS
'YOU WONT KNOW SF IF YOU DONT READ TED CHIANG' GREG BEAR


TED CHIANG
Two-Time Nebula Award Winner
STORIES
"Essential. You won't know SF if you don't read Ted Chiang."
—Greg Bear
of
YOUR LIFE
"The first must-read SF book of the year."
—Publishers Weekly
(starred review)
and
OTHERS

《你一生的故事》二校再修改版，版面（页面）还原

全书由 凡剑（Ken777）OCR、校对、排版制作。
另《前路迢迢》采用了 bruceyew 的译文，特此感谢。

2007 年 12 月 29 日二校
2009 年 09 月 26 日再修改